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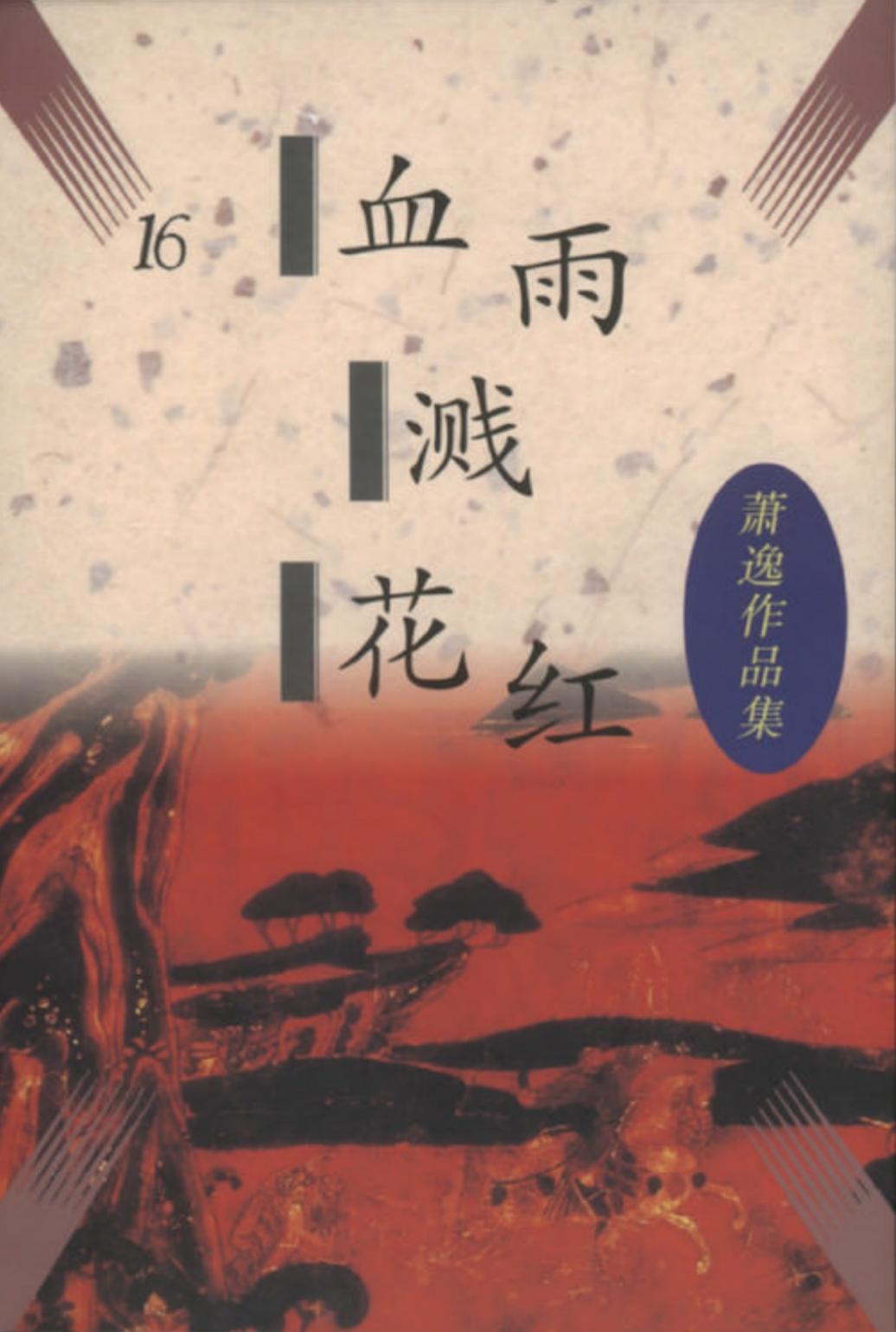
16

血 雨

溅

花 红

萧逸作品集



血雨溅花红

## 第一章 春临大地暖

春天代表一年的开始！

春天使大地解冻复苏！

春天使枯木再发，使秃秃的杨柳枝桠吐出了嫩芽——一点点绿的新生。

春天是一种新的希望——一年之计在于春！

春阳暖烘烘的，足可使你那颗“古井无波”的心再次地激起青春的涟漪，春阳解新雪，使龟裂的田陌为之滋润。

春情如火——

春心荡漾——

春风广被——

春城无处不飞花——

春来，春去，春迟，春暮，爱春，惜春，叹春，咏春，怜春，踏春，忆春，探春……

春色恼人眠不得，春花秋月何时了？春雨溅花红，春江花月夜，春风得意马蹄疾，春回大地，春光明媚……

唉唉……太多了，太亲了，一时真是说个不完，这个世界对于“春”实在太厚爱了，相形之下，秋和冬也就太冷落了。在煎熬过长久的寒冬之后，人们渴望着春的来临，有如大旱之望云霓。春天还算不负众望，它悄悄地降临了——

于是——“春江水暖鸭先知”，当扇动着双翼的鸭群，飞扑向池塘，水花四溅的一刹那，你可以确定春天到了。你哪，大可以摘下头上的那顶老皮帽，身上的老棉袄也该换掉啦！面对着迎面的朝阳，伸上一个懒腰，高赞着：“好一个春！”

小伙计“柱子”把窗扇子支起来，一片春阳照进来。

檐边上那一溜百十来根冰枝子，在艳阳下可都溶化了，滴滴嗒嗒地滴着水珠子——“滴水穿石”这个比喻还真不错，没瞧见么，顺着瓦檐一溜下去，地面上全是小土坑儿，算算时间这个店坊开张总有好些年头了。不大，却有个漂亮的名称“迎春坊”，初初一听，你这真摸不准它，是个酒馆呢，还是个客栈？还是个豆坊？油坊？

其实呀，你还都没猜错，它啥都是，也卖酒也卖吃的，也供客人打尖过夜，也榨油，也磨豆腐。

春天到了，每年这个时候，“迎春坊”总得发上回利市，那些个做皮货生意的人，都从关外回来了，总有百十来口子吧，都住在这里。

这些人把新从野兽身上剥下的兽皮，在这里重新整理一下，支上架子晒的晒，吹的吹，然后捶、磨、刮、搓，使之柔软；包的包，裹的裹，制成皮统子……

别瞧着这些事简单，做起来还得个把月。

手上有货，腰囊再有钱，苦忙了一个冬天，来到了迎春坊这么一月，一暖和，这些个大爷，可就有点懒得动弹了，整天的吃喝玩乐，磨菇够了，才另寻码头。

“迎春坊”有陈年的好酒，有上好的佳肴——风干的鸡、陈年的火腿，别处难得一回的野味，他这里全有，鹿脯、冻兔子，你哪！热上一热，撕下一条来，就着老白干，那种滋味可就不用提了。

迎春坊可也不是一般的小店所能比的，这块招牌，在这里竖了总有十七八年了。

提起“迎春坊”，可就会想起坊主左大海。外号“火眼金刚”的左大海，早年听说是关外的一个山大王，后来洗手散伙改邪归正，就在这里生了根，开了这么一个买卖。

也许是以往他的一点盛名，再加上他生财有道，反正从一开张到如今，他这里生意可就没歇过！

在这穷地方，一年有半年被冰雪封冻，能够保持住象样的一个生意，说起来可不是件容易的事情。在过去，附近另外有两家客栈，都因为无法与“迎春”竞争而停止了，现在“迎春坊”就成了这“冰河集”上的一枝独秀，被誉为第一块招牌，应该是不为过之。

冰河集全集不过有千百户住家，其中半数务农，半数是猎户，两边穿过那辽阔的冰河，是大片的原始林子，里面飞禽多的是，要是再想猎大熊或是值钱的穿山甲或是紫貂，那可得出长城，往关外，也近得很。

北面是高高的太华山，大部分为冰雪所封，就算是盛暑的时光，山的顶部，仍然积着层厚厚的白雪。它是处于天山的一个支脉，起伏的山脉，就象是一条舒开长须的大鲤鱼，盘延在这里，足有百里之遥！

东边是通向内陆的驿道，驿道上有很深很深的车轮沟痕，只适于行走驿马所拉的那种大车，外地来的小车子，常常在道上搁浅——那可就头痛了，所以说冰河集永远是保守的，人的性情，就象它的地形一样，对于外来的一切，都存着排斥的意思。

——倒是南面，算是最富庶的一块土地了。

那里长年的种植着庄稼，小麦、春麦、杂粮，什么都产，每到春夏时候，这片广大的土地永远是碧绿的！

这里风和日丽，鸟语花香！

在地形上，它和冰河集是连在一块，可是却并不属于冰河集这个地方，包括那里的居民和冰河集也有显著的差别，好象不是生活在一个体系上似的！

这个地方叫“青松岭”，有居民万户，比起冰河集来，青松岭可就富庶多了。

要说“青松岭”和“冰河集”有所关连，舍弃了那条相通的松石道路，可就没有了。

松石道就象是一座长桥，连着这两个先天就不平等的兄弟乡镇，使它们维持着仅有的一点关系，否则要是依照这两个地方的人情来往，恐怕早就闹翻了。

冰河集是个穷哥哥，青松岭就象是个阔弟弟，弟弟虽然有钱了，可是哥哥却穷得有骨头有志气决不开口向弟弟借钱，弟弟要是眼里还有这个穷哥哥，就该主动地攀结照顾哥哥，否则哥哥不便高攀，那可就不大好相处了。

新春的朝阳，照射着青松岭上的第一大户“谭”家的玻璃碧瓦，却也同时照顾到了冰河集上的那第一块招牌——“迎春坊”！

“谭”家是青松岭上第一大户，“迎春坊”也算是冰河集上唯一的一个富家买卖，这两个地方偏偏相隔得那么近，一个在这头，一个就在那头，当中连结的就是那条颇富人情味道的“松石道”了。

“迎春坊”的坊主“火眼金刚”左大海，在冰河集是头号人物，平素目

高于顶，谁也不看在眼里，可是他却不敢得罪对面的那个大户“谭”家，甚至于还得时常陪着小心。

谭家老爷子的出身来历不详，平素不常出门，他家大业大，为人也还差不差，只是也许是个性太孤僻了，也许是所有的富人都是这个样子，总之，他既很少与一般人攀交论往，你就很难去了解他。

“火眼金刚”左大海对姓谭的非但外表敬畏，简直是心悦诚服！就算是这么一点关系吧，姓谭的还算看得起他，每年这位阔老太爷总会照顾左大海几千两银子的生意。

左大海自己也兼着从事皮货生意，他的皮货可不象那些皮货生意人，要千辛万苦地运到内陆才能脱手，他只销售给一家人——谭家

只要谭家一家人——甚至于只谭老爷子一个人，嘴皮动一动，说声：买啦！谭家的管事账房胡先生就坐着车来了，有多少要多少，临去的时候，白花花的银子赏下来，有多没少！

左大海自己落了实惠不说，凡是跟左大海站得近一点的皮货商人，也算是“秃子跟着月亮走”——沾光不少。

左大海敬畏谭老爷子的原因，起码表面上看起来是因为如此，至于实在是不是如此，可就没人知道，只有当事者自己心里有数了！

“迎春坊”内外整理焕然一新，为的是迎接着关外来的那一帮子皮货生意人。

楼下食堂里，十来张桌子，擦洗得白净净的，五六个小伙计忙得团团转，用鸡毛擦洗炉台，最能去腥油腻，左坊主抽着长杆烟，子羔皮袍子一角折在腰带上，露出他内着丝绸子扎腿内裤，他不时地前后指点着。

五十出头的人了，看上去还是硬朗得很，脸上既没皱纹，嗓门儿尤其是大得吓人，他这里拉着长腔咳嗽一声，十来丈以外都能听得清清楚楚的。

城门上来了消息，第一辆马车已经进关了，满头流着汗的小伙计——郭顺，跑得上气不接下气，进门没瞧见门坎儿，上来就摔了个大马趴。

左大海皱皱眉，道：“这是干什么来的，年还没过完是怎么回事？”郭顺爬起来，红着脸道：“当家的，车来啦！一共是七辆大车，人比往年还要多！”不止是他一个人高兴，柜上的二管事徐立，账记王麻子，还有打扮得花枝招展的老板娘“黑马蜂”花四姑，连带着六七个小伙计，一股脑地全都跑出了迎春坊。

脚下踏着刚刚溶解的冰块，少不了还有股子冷劲儿，尤其是贴着地面由冰河那边吹来的风，就如同是小刀子刮，小剪子绞般地疼痛，可是大家伙却是笑嘻嘻的。

车轮子轧轧有声地压过驿道，溅起春泥片片，车道上沟痕里的冰花，变成了两列大水沟，车轮压过去，水花溅起老高。

赶车的耍着大响鞭，“叭！叭！比鞭炮还响。

可不是吗，前后是七辆大车，一路西进着像是条大长虫似的游到了近前！碧空如洗，远天只有几朵白云，太阳的光不热，暖暖的，只能刚好把冰化开，人呀来回地跳着脚，总希望把残留在身上最后的一点冷劲儿也清理干净！那些个黑老鹰，在天上盘旋不去，呱！呱！不停地叫唤着，像是举行一个特别的欢迎仪式似的。

冰河集家家大门都开了，无论是小伙子、大姑娘、小媳妇，还是老头儿、老太太，都像迎接什么似的，人人脸上带着笑容，欢迎着一年一度，唯一来

到这里的这帮子客人！

皮货商人里，有的是他们每年的老朋友。

这些个阔朋友，也都舍得花钱，一缸子关外的“老二白”，或是一件小皮褂，一盒子粉，或是胭脂，在冰河集的人来说，就是难得的好礼物。

当然，这其中也有男女的情怀，苦守了整个寒冬的大闺女，又可以再次看见情郎了，那些个阔绰豪迈的皮货商，看起来总是那么神气，本地郎相形之下，可就褪色了。

大车蜿蜒而近——

第一辆大车的车把式“老叫驴”，最拿手的是他那一手大响鞭，鞭梢儿抖开了，象是阿拉伯数字的一个“8”字，头尾两声鞭响，能传出一两里去！

车到了，“老叫驴”神气得跟什么似的，第一个跳下车，你瞧瞧他皮褂子袒着，胡子嘴咧着，向着迎上来的左大掌柜的拱着手——

“大掌柜的好啊……我给你带生意来啦！”

“谢谢！谢谢！”四只手一触，老叫驴掌心里，可就多了十两重的一大锭银子。

“哈哈……”

老规矩了，彼此心照不宣，送的人不心痛，受的人更实惠！

紧接着第二辆，第三辆……所有七辆车都来了。

左大海每一辆车照例都有些彩头，车把式喜得嘴都合不拢，自动帮着卸货，七辆大车下来了六七十个大小伙子，每一个都兴高采烈的。

集上的人都围拢过来，叫着嚷着，瞧瞧这份儿熟劲儿哪！冰河集整年没这么热闹了。

左大海亲自照顾着生意，认识的人一个个打着招呼，不认识得更得攀攀新交。

客人个个进了坊，大车卸下来，驴子马都拉到了号里，天可过了晌午了。

管坊里新的忙碌才刚开始，老板娘花四姑亲自临厨，杀鸡宰羊，临时请来的七八个大小伙子，忙得团团乱转，四姑亲自指点着，她对这帮子客人的口味，摸得清清楚楚，一盘子一盘子端出去，都挺像个样，都准能捞上一个“好”字！

食堂里，左大海双手端着一碗“老二白”，桌桌亲自敬酒。

反穿着貂皮褂子的盖雪松，无疑是这伙子人里的一个头儿——

此人三十二三的年纪，还是个光棍，没有娶妻，人长得魁梧，据说一身功夫更是好样的，大家伙管他叫“赛吕布”，小伙子有股子豪迈劲儿，年纪不大，多年来已挣下了上万的家当。

左大海对于这个人破格地青眼招待。

拍着他的肩，左大海大笑着道：“行，兄弟，真有你的，人是人，货有货，来，干了这碗酒，老哥哥给你做个大媒，什么样的闺女，兄弟你只管挑吧！”

说着，一仰脖子，把满满的一碗酒喝了个精光。

“赛吕布”盖雪松爽朗地一笑，一碗老二白，喝了个点滴不剩。

“兄弟！”左大海抢回话题，还是那一句话：“年纪不小了——儿子不说，可把孙子给耽误了！”

“左老哥你笑话了！”——提起这码子事，盖雪松两弯浓眉可就由不住拢在了一块儿！

苦笑了一下，他挺不自在地道：“月老不牵丝，媒婆不说亲，东一次忙，西一次赶，可就搁下来了！”

“难道冰河集、青松岭，这么些个大闺女，兄弟你一个都看不上？你到底要挑什么样的？”

“我——”盖雪松欲言又止地笑了笑——挺漂亮的小伙子，尤其是那一嘴牙，一颗颗就象玉米似的，又整齐又白！

“不提这档子事啦——”

“好吧！”左大海转过话题儿，道：“这一趟生意怎么样？不错吧！”

座上另一个朋友——“黑虎”陶宏哈哈大笑道：“敢情！总算没有白忙活，光是熊皮，咱们就剥了三十来张，别的就更别说了！”

“好！”左大海哈哈大笑了几声，道：“真该恭喜各位了！”

“黑虎”陶宏指着盖雪松，说道：“掌柜的，你该恭喜咱们当家的，那只横行雪山的白魔王，这一次可栽在我们的头儿手里了！”

左大海怔了一下，继而不胜惊喜地道：“真的？皮剥下来没有？”

“白魔王”是一只出名的大白熊，多年以来横行雪山，附近居民家畜、庄稼受害至深，这么些年地方悬赏，官家征猎，猎人死了十几个，就没有听说有一个猎人能够偎近“白魔王”身旁的，这时乍闻“白魔王”死了，而且死在“赛吕布”盖雪松的手里，怎不令人既惊又喜？

“赛吕布”盖雪松很高兴地点着头笑道：“不过是凑巧罢了，活该那个畜生该死！”

“这可是大喜事，兄弟，你知道不知道？”左大海瞪着一双大眼道：“如果真是白魔王的话，凉州府的赏银就有一千两银子，那张皮更不得了，有人愿出价五千两银子呢！”

“是么？”盖雪松侧着眼睛一笑说：“那是我听错了，我还以为有人出一万两银子呢！”

左大海顿时愣了一下，道：“你是听谁说的？”

“是不是都无所谓！”盖雪松喝下了碗里的酒，慢吞吞地道：“反正我也不急着卖！”

“火眼金刚”左大海哈哈一笑，说道：“是啊——拿着猪头，还怕找不着庙门吗？”

笑得可是不大自然。他这里刚一收气的当儿，就听到门外小伙计“柱子”喝道：“客来——”

左大海怔了一下，道：“这会儿还有客？不可能呀！”在座各人心里也都怔了一下，因为关外大车就只这么一拨子，绝不会再有第二拨，这么长远的荒凉道上，放单那简直不可能，要不就是本地的客！本地客还用得着投店住宿吗？

左大海情不自禁地同着二管事徐立，账房王麻子，三个人快步迎了过去。

暮色里，可不是有个人来了么，没乘车，是骑的马！

那人孑然一身，披着单薄的一身紫色长衣，头上戴着同样颜色风帽，风吹衣扬，远远看过去，真是说不出的英姿飒爽，只是看起来别有一种单寒萧索的感觉。

来客骑着一匹长毛的瘦马，马色纯黑，看上去似乎和马上客同样的单薄。

落日余晖，映照着一人一骑，好快，不过是眨几下眼皮的工夫，已到了店门前！

马蹄践踏着雪泥，春风吹飘着长衣，那个人放慢了坐骑，用着轻快步，一径地向迎春坊前进。

二管事徐立，早先追随左大海，也是有鼻子有眼的道上好汉，看到这里，却禁不住赞了一声：“好俊的人物！”

左大海透着希罕地道：“这个人难道是关外来的？”

徐立眯着眼道：“错不了——”

说着他就首先迎上去，伸手就去拉那匹黑坐骑的口环，却没想到对方那匹大黑马，看上去瘦瘦的，还是真厉害，看见有人要动它，两双前蹄霍地扬起来，唏聿聿长嘶着，张开嘴就向徐立手上咬。

徐立当然不会被它咬上，可也吓了一跳。

“好家伙！”他嘴里叫着，一只右手由黑坐骑的左面脖子绕过去。“叭！”的拍了它一巴掌。

那匹黑马吃他这么一拍，顿时收敛多了，双蹄放下来，嘴里一个劲儿地打着噗噜。

马上客笑着说道：“不妨事，我看着它！”

一面说，一面翻身下马——这当儿徐立注意到对方足下是一双青云缎子的薄底快靴，上面竟是不沾一些泥土。

其实何止是那双鞋，包括对方全身上下，连那领曳地的紫色长衣，看上去都是那么干净，一尘不染！

小地方，这般讲究干净的客人实在是不多见！

紫衣客人一只手拉着马，走到了迎春坊门前，左大海双手抱拳道：“兄弟左大海！欢迎欢迎！”

三个人这才看清了来客三十左右的年纪，白净的脸皮，眉长而秀，目深而清，很祥和的一种读书人的气质，虽是长途跋涉，可绝不像江湖人物，身上更没有那种风尘之色。

马背上还驮着这客人的行李卷儿，是用绿色的油绸子包扎着。

听了左大海报名之后，紫衣客点头含笑道：“左当家的大名久仰，不敢当，不敢当！”

“客人您贵姓？”

“啊！我姓桑——桑树的桑！”

“桑先生是从关外来的么？干什么发财啊？”

桑客人点点头道：“不错，是关外来的，做皮货生意，谈不到什么发财！”

一听是做皮货生意的，左大海和徐立少不得要多看上他两眼了——毫无疑问，这是一张生脸，从来不曾见过的生脸儿。

左大海心里透着希罕，再看看他随身的行李，不过是那么一个行李卷儿，一个皮革褡裢，这能装多少东西？

马牵到了槽里。

客人让到了屋里。

姓桑的客人大概没想到里面会有这么多人，诧异地看了一眼，就在角落里的一张椅子上坐了下来。

大家伙的眼睛，情不自禁地多看了他几眼。

一个单身的客人，又没有带什么皮货，左大海虽然心里有点奇怪，可也不太注意他，再说，满屋子的贵客，还等着他照顾呢！

姓桑的客人卸下了披穿的那件紫色长衣，里面是皂色的一件长衫，单单

的，这个天穿这种衣服是太早些了。

他摘下风帽，才看见他头发留得很长，结挽了一条挺粗的短发辫象马尾巴般的，下梢是散着，由左面肩上搭下来，说不出的有一股子俊俏味儿！

大概是路上受了些风寒，由前上额到后面发根，扎着一条三指宽的青绸带子，衬着他略微消瘦的脸，真有三分的病容。

行里卷儿和皮搭裤，放在他面前桌子上，店伙计柱子上来问他要什么吃的，他讨了两角酒，要了一个小火锅，叫了两个火烧。

酒菜很快地来了。

桑客人慢慢地喝着酒，眼睛却由窗外望去。

暮色里，天空飞着几只大秃鹰，低空盘旋着，嘴里“吱——吱——”地叫着。

天边是醉人的红霞，映衬着远处谭家的琉璃瓦，灿生出一片五彩斑斓。

——他的那双眸子，象是盘算着什么似的，看着、看着……似有无限的心事，苦涩的老二白，一杯杯地灌到了喉咙里。食堂里的客人，已到了酒意阑珊时候，累了一天，也该休息了。

二管事和两个伙计，招呼着大家伙上楼歇息，客人陆续地散开，倒只有中间桌上那个帮客头子“赛吕布”盖雪松和三五个同伙还没上去。

“火眼金刚”左大海和“黑马蜂”花四姑，夫妇两个在桌上陪着。

那娘儿们两只勾魂眼吊梢着，似有意又似无意地不时向着姓桑的身上瞟着。

“盖爷是惯走关外的，可看见过这主儿没有？”黑马蜂眼角向着姓桑的那么一撩。

姓盖的早就留意上这个人了。

摇摇头，他呐呐道：“没见过，他是干什么的？赶考的学子？”

“噗——”一笑，自己也认为这句话太滑稽，不可能。

左大海一笑，说道：“兄弟，你这话就生了，这位桑朋友还是你们一个道上的呢！”

“怎么说？”

“也是干皮货的。”

“哦——”盖雪松又打量了桑先生几眼，摇了摇头，说道：“不像！当家的，你弄错了！”

“是他自己说的！”

“他是唬你的！”盖雪松对于自己信得很，再次地摇摇头，道：“不像，不像！”

花四姑撇了一下嘴，道：“我看着也不像，瞧瞧那一身，哪像是干粗活儿的？哼——第一次见面，凭什么拿瞎话搪塞人呀！”

“你——”左大海叹息着：“一个坤客娘儿们，少品评人家，你准知道人家是干什么？他就不兴是个买家？”

女人眯缝着那双勾魂眼，缓缓地点着头——

“这话倒有八成像，就许他是个买家。嗯！我瞧着也像，行李卷里，准都是银子！”

“哧——”左大海侧视着自己的老婆。“银子，你就认识银子，又看出人家都是银子啦！”

花四姑把眉毛一挑，就要跟她汉子顶嘴，可是眼睛却看见了一件新鲜事

“嘿！看看谁来啦——”

用不着她招呼，在座的人都看见了。

左大海比她先看见。

盖雪松又比左大海更先看见！

全座儿的人都看直了眼，倒还只有角上那个姓桑的独自个还埋头喝酒。

——他岂能没看见？只是他有心事，一心不能二用。

——也许他根本就不认识对方——可是这地方不认识对方来人，可就太少了。

偏坐在白银和花马鞍上的大姑娘，十九、二十来岁，水汪汪的一双大眼睛……长而黑的一头秀发，披散在后面肩上，那么白嫩的一张脸盘儿，半遮在一袭火狐的披风里——

那袭皮披风，由马鞍上长长地曳下来，也像刚才来的那个紫衣客一样长长地垂下来，都快挨着了地面。

姑娘鬓边还插了一朵鲜红的山茶花，花漂亮，人更漂亮，那匹坐马原是胭脂色，如此一来，远看有如一朵红云，刹那间已来到了眼前。

看到这里，“火眼金刚”左大海禁不住一下子站了起来：“谭大小姐——”

他低低地叫了一声，脸上现出了无比的钦慕表情。

所有人的眼睛都被这位大小姐的风采吸引住了，在这里方圆百里，谁要不知道谭大小姐这个人，他准是个聋子，说要看不出谭家大小姐的天姿国色，他准是个瞎子！

尽管是住在同一个地方，要想常常瞻仰这位大小姐的芳容，还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谭家是个大宅子，光花园就有十来亩大小，怎么玩儿都够了，就在里面骑马，地方也不会嫌小。除非是大小姐哪天动了雅兴，想出来狩猎，本地人才算能有机会一瞻她的芳容！

左大海见过了她几次，都是在那个时候。

那时谭大小姐骑在胭脂马上，手握雕弓，箭壶里满插着白羽雕翎箭，丫环仆从一大堆，架鹰的架鹰，唤狗的唤狗，只看见大小姐似笑不笑的美丽姿采，人人的心眼里，都在卜通、卜通地跳着！

这么标致、金枝玉叶的大姑娘，别说是边城小镇了，就是中原内陆，杏花江南也都少见。

还很少见大小姐自个儿出过门儿，这会子她是干什么来啦？

胭脂马在迎春坊门前停了下来，谭大小姐一只手在鞍子上轻轻地这么一按，就像是疾风里的一片火云，轻飘飘地已落在了阶前。

就只是这么的一手轻功，已够惊人的了。

小伙计柱子，不待吩咐，已恭敬地拉开了门，两只像他们老板一般红的火眼，瞬也不瞬地盯着对方看个没完，就差一点流哈拉子了！

谭大小姐像是跟谁赌气似的，寒着那张清水脸，把火狐披风撩起来向脖子后面一扔，大刺刺地走了进来。

食堂里所有人的眸子，硬是转也不转一下地盯着她看——

就连那位新来的桑姓客人，也不例外，不过他只看了一眼，却又把眸子转开，琢磨他的心事去了。

“火眼金刚”左大海和他老婆“黑马蜂”花四姑，不约而同地拢了过来。

左大海嘻着脸，上来先哈了一下腰：“大小姐这是什么风吹来着，怎么今天想着光顾小店了？”

谭大小姐没精打采地瞧着他，嗔道：“怎么，不欢迎是不是？”“哪里……哪里！”老左一个劲地搓着手，他这么大岁数了，还是那么一个老毛病，看见漂亮的女人就脸红，连说话的声音都变了腔。

黑马蜂伶牙俐齿地一旁帮腔道：“大小姐，这是说哪里话儿？只要您不嫌弃，我们请还请不到呢！”

谭大小姐那双水汪汪的眸子情不自禁地转到了“黑马蜂”花四姑的脸上。女人见了女人，总显得亲热一点。

“我知道你——”谭小姐微微笑着说：“你就是花四姑花大姐是吧！”

黑马蜂一笑道：“啊哟！大小姐眼睛里还有我们这一号，可真难得。花四姑就花四姑得了，大姐可担当不起哩！”

“这是什么话！人嘛，还不都是一样的，两个眼睛一个鼻子，谁也不比谁多些什么。”

她一面说着，拉开一张凳子道：“花姐姐请坐下说话吗！”

花四姑那份得意可就不用提了，却不敢真坐，只是瞧着笑。左大海忙道：“大小姐要你陪着说话，你就坐下来吧！”

黑马蜂这才坐下来，一笑道：“大小姐是要吃些什么吧？”

“可不是吗！我肚子正饿呢！”

“噢——”谭小姐轻轻叹息了一声，眼圈略略有点儿发红地道：“我跟家里呕气，想出来吃！”

“是是……”花四姑嘴里说着，可不敢再往下问。

“我给您点几个菜，”四姑扳着手指头说：“风干鸡、油焖笋、金鳝银丝、水磨羊肉，再来个……”

“够了！羊肉不要了，我一个人哪吃得了这么多！”长长的睫毛往上一撩，那双翦水瞳子，可就不由自主地瞧见了对面座头上的那位体面姓桑的客人了。

像是有点出乎意外——和其他每个人的观点一样，这个地方，有这种文静体面的人物，是不常看见的。

她那双大眼睛在姓桑的身上转了转，又转到了其他桌子上。

花四姑道：“再来个什么汤？”

谭大小姐道：“清淡一点的！”

花四姑连忙道：“这么吧，豌豆苗豆腐汤？”

“好——就这样！”

谭小姐笑笑，露出双颊上轻轻的一对梨涡，那双眼睛可就情不自禁地又瞟向了姓桑的。

黑马蜂回过身来，顺着她的眼睛看了一眼，笑着道：“是个外乡生客，也是干皮货生意的。”

“谁呀？”谭大小姐装着不知道似的。

“这个人。”花四姑偷偷地向着姓桑的指了一下。

“啊——”谭小姐的脸上红了一下，“管他呢！”

黑马蜂不理她，还接下道：“这个人姓桑，看上去挺干净利落的不是吗，不像咱们这个地方的男人，一个个都像煤炭行里的掌柜的似的！”

“噗——”大小姐笑出了声，赶忙又绷着小脸。

“好啦，”花四姑站了起来，说道，“我到厨房给你张罗菜去了。大小姐你稍等吧！”

谭大小姐微笑点着头，她手里一直把玩着一根花斑竹的小马鞭，一只洁白的素手，高高地提起来，看看小马鞭打着转儿，含着几分稚气，她天真地注视着那根马鞭，颇能自得其乐。

左大海已回到了中间的桌上，却意外地发现到“赛吕布”盖雪松一双瞳子，眨也不眨地直看着谭家小姐，他身边的伙伴“黑虎”陶宏，还有一个叫“常山蛇”季本立的，这两个家伙更是瞪目张嘴，看直了眼了。

左大海是深知这位谭大小姐的脾气，生怕闹出事来，当时忙用胳膊肘子向着盖雪松身上碰了一下。

盖雪松突地一惊，恍若梦中惊醒——

左大海一笑，举碗道：“喝酒！”

盖雪松昔日挺爽朗的性情，却也现出了三分不自在，俊脸微微一红，举酒一饮而尽。

左大海压下嗓子来，道：“这一位怎么样？”

窘笑了一下，盖雪松用手指头沾着碗里的酒，在桌上写下“天姿国色”四个字，顺手擦掉，微微一笑，笑得那么凄凉！

左大海低声道：“不单是这里，只怕挑遍了甘凉道上，也找不出第二人。你猜是谁家的千金？”

“是……”

左大海沉笑了一声，沾着酒写了个“谭”字。

盖雪松一惊，道：“谭雁翎？”

声音大了一点。

正在玩着小马鞭的谭小姐，霍地侧过脸来，凌人的眼神儿向着这边望过来。

盖雪松赶忙低下了头。

左大海嘿嘿一笑，站起来道：“小姐，菜还没来？”

谭小姐眨着眼睛，上下打量着盖雪松这个人，却也发现到了“黑虎”陶宏，和“常山蛇”季本立，发现到这两个人的贼眉贼眼，脸上可就不大乐，总算她还不大愿惹事，鼻子里轻轻哼了一声，就把脸也转了过去。

偏偏那“黑虎”陶宏，不知道对方的来路，看着看着兀自放声大笑了起来。

这番笑声，真是笑得好没来由，由于声音太大，全座震惊。就连那边冷座上的桑姓客人也禁不住回过头来。

本来就不高兴的谭大小姐，更不禁脸上现出了一片恼色。左大海吃一惊道：“陶老弟，你怎么啦？”

陶宏笑声一顿，大声道：“这才是踏破鞋无觅处，得来毫不费工夫，左大海当家的，你刚才不是说过，要给咱们盖兄弟作个大媒，现在可是有了——”

左大海、盖雪松闻言大吃一惊。

盖雪松急斥道：“不要胡说！”

陶宏一怔，遂笑道：“怎么，兄弟，这个你还——”

话声未完，就见那边座头上的大小姐霍地站起来，一声斥道：“住口！”

那双持箸的手，修地向外抬，“哧——哧——”两股尖风，空中的筷影，

就象是一只出弦的箭，向着陶宏脸上飞来。

“赛吕布”盖雪松就在陶宏身边，见状大吃一惊，总算他眼明手快，右手急出，用掌缘自斜面把靠近自己这边的一根筷子劈落在地。

逃过了左面可逃不过右面，只听得“噗！”的一声，剩下的那根筷子，就象一把刀子般地，深深地刺进了陶宏的右腮！

陶宏“啊哟！”一声，一招手，用力拔下了筷子，一股子血顺着脸直淌了下来。

这般皮客，平日走到哪里，都被人像祖宗一样供着，再加以“黑虎”陶宏本人又是一个练家子，众目之下，在一个女人面前，他岂吃这个亏？

怪叫了一声——“好个贱人！”陶宏一只手在桌面上用力一按，身子“呼！”的一下子飞窜出去。

左大海见状，急得重重地跺了一下脚道：“糟糕！”

看来已晚了！

“黑虎”陶宏身子扑下的时候，也正是那位谭大小姐坐下的一刹那，后者若无其事地从筷子笼里，重新又抽出了一双筷子——

就在这弹指间的工夫，陶宏孔武有力的一只拳头，已向着谭大小姐头顶上擂下来！

“赛吕布”盖雪松虽不识对方这位姑娘的身手如何，可是只凭对方之父“谭雁翎”三个字，他就可以绝对断定这个姑娘一身功夫差不了！

“黑虎”陶宏自己出言无状，怨不得人家生气，这时再不见风转舵，只怕结局更讨不了好，此刻见状，大吃一惊，大声道：“陶三哥，还不住手！”

用不着他操心，谭家大小姐早已防到了有此一手，所以，就在陶宏的拳头落下的一瞬之间，只见谭小姐的娇躯倏地一个转身。

双方的势子，成了脸对脸。

就在这个时候，她手里的筷子，不偏不倚地向上一抬，正好夹住了陶宏落下的拳头。

陶宏膀大腰圆，雄纠纠的一条汉子，一只胳膊像个柱子般的粗细。

谭小姐娇柔得如嫩柳扶风，那双抬起的手，露出的半截手腕子春藕般的细白，更何况她只是以手里的一双筷子夹住对方的拳头。

陶宏用了几次力，都休想把拳头压下分毫，非但如此，他就是想收回来，甚至于动一下也是万难。

一时间，陶宏那张黑脸，涨成了猪肝颜色，脸上青筋暴跳，黄豆的汗珠，一颗颗滚圆滚圆的顺脸直下，无论他施展多大的力量，也休想挣开谭小姐的那双筷子！

一旁的左大海吓得怔了一下，他深深地向着谭大小姐打了一躬，道：“大小姐，不看僧面看佛面，原谅这位兄弟的孟浪，在下感激不尽！”

谭小姐冷冷笑道：“左老板，这不关你的事，这个人言出无状，我要给他点颜色瞧瞧！”

左大海急道：“这个……”

偏偏陶宏不思自量，他的右手在对方筷子力夹之下动弹不得，左手却是闲着没事，霍地抡起，再一次向着谭小姐头上击下去。

谭大小姐秀眉一剔道：“好！”只见她那只夹着筷子的手，霍地向上一翻一送，一声斥道：“去！”

陶宏倒是真听话，整个身子腾云驾雾般窜了起来，向着敞开的窗外摔了

出去！

“砰——叭——”在烂泥地里打了个滚儿，站起来简直就像是个泥人儿。这时“黑马蜂”花四姑正端着菜出来，见状吓了一跳，趋前道：“谭大小姐，这是怎么回事？”

谭大小姐这一瞬，好似怒气全都消了，望着窗外那个泥人，她微微地笑了一笑，看着花四姑说道：“没事儿，他自己我的嘛。”

## 第二章 虎穴遇潜龙

花四姑把菜摆上，谭小姐大大方方地吃饭，再也不多看任何人一眼。

大门外。“黑虎”陶宏一跛一拐地走进来，全身上下仿佛全被稀泥糊住了。他虽然满腔怒火，可也知道对方姑娘身手实在高过自己十倍有余，再要不知自量，势必还要更吃大亏。

打是打不过，嘴里可不能吃亏！

望着谭家大小姐，他咬牙切齿道：“好，你个贱……”本想说“贱人”，一想到刚才这句话遭的祸，顿时把下个字吞在了肚子里。

“我们骑驴看唱本——走着瞧！哼！”说了这几句话，可就一跛一拐地上楼去了。

谭大小姐根本就连正眼也没看他一眼，继续低头吃她的饭。

“赛吕布”盖雪松却有些坐不住，当时走下位来，一直走到了谭大小姐座前。

谭小姐放下了筷子，歪过头来看着他，冷冷地道：“我就知道打了他，你就坐不住了。好吧！”

身子往起一站，把一领狐皮披风向着头后一撩，那双内蕴着无比精光的水剪双瞳，直向着盖雪松逼视过来，大有一言不合，随时动手的模样。

盖雪松抱拳含笑道：“谭小姐不要误会，在下无意与小姐你动手，只是我那兄长并非恶人，是一时口无遮拦罢了！”

“这个我知道！”谭小姐冷冷一笑道：“所以我对他已是破格地手下留情，你看不出来么？”

盖雪松点头道：“在下看出来！”

“那还找我做什么？”

盖雪松脸上一红，呐呐地道：“适才在下见小姐与我那位兄长动手之时，功力惊人，似像内功中的‘点千斤’手法，不知是与不是？”

谭小姐微微点了一下头，道：“难得，这个小地方还真有行家！是又怎样呢？”

盖雪松一笑道：“小姐仅以手中筷，将我那兄长千斤之躯摔了出了去，可见又曾练有‘女儿贞’的上乘真功，是也不是？”

谭小姐妙目在他脸上一转，冷冷一笑。

盖雪松上前一步，一笑道：“在下盖雪松自幼喜好拳脚，也曾下过些年功夫，见小姐神功，一时技痒，愿与小姐对一掌之功，印证手法而已，万无唐突之意，不知小姐可肯赐教？”

左大海昔日只知道盖雪松身上有真功夫，可是始终还不曾见他现过。

这时见他贸然要与谭家小姐出手，不禁心里一惊。

双方都与自己的买卖有大关系，真要抓破了脸，面子可不大好看——

他急得上前拉着盖雪松一只胳膊道：“兄弟你怎么当起真来了，谭小姐说开了也不是外人，来，来……”

盖雪松却把他一只手推开，朗笑一声道：“大当家的，你放心，在下一介生意人，天大胆也不敢得罪谭老前辈的千金，况乎谭小姐的武功高出小弟十倍，大当家的你又何惧之有？”

谭小姐插口冷笑道：“姓盖的，这可是你自己说的，等一会儿你要是吃了亏，可怨不得我手下无情！”

盖雪松道：“小姐垂怜！”

谭小姐一双杏眼在食堂内一转，这里倒也没多少人，连客人带伙计，不过十来个人——北面角上靠窗户坐着的那个长衣客人，兀自独酌着他的苦酒，对于这边发生的事并不注意。其他的这些人，每人都直着眼睛看着，显然要看个结果！

……多年以前，谭小姐在家后门，为了打抱不平，曾经摔伤了两个马贼，后来马贼勾来同伙，在一个月黑之夜，大举出动，那一次如非谭老爷子亲自出手，割下了贼首“费叫天”的一双肉耳，惊退了众人，其势尚不知如何是了！

自那次事件以后，谭老爷子狠狠教训了这个女儿一次，整整关了她半年不许出大门，并且力戒她以后现再不许轻炫武功，否则定将重责！

那件事，直到如今，谭小姐还记在心里，她当然忘不了……

偷偷向家门口看一眼，倒不见一个出来，她的胆子就壮了些。

“我就给他点颜色瞧瞧，见好就收，谅他也不会闹到家里去！”

想到这里，眼睛向着盖雪松瞟了一眼，点一点头，说道：“好吧，你划下道儿来吧！”

盖雪松一只手往身上一贴一拧，已经把上身的海狸皮褂子脱了下来，向外一抖抡成一圈，霍地向着谭小姐头上罩下来。

谭小姐只一伸手，已抓住了皮褂一端，只见她玉手一拧，盖雪松足下一踉，手上皮褂险些脱手而出，可是他到底不是泛泛之流，第二次一提丹田之气，双足下扎，可就把身子稳住了。

紧接着双方可就是实力的一较了。

就只见两人手中的那领海狸皮褂顿时扯拉个直，在双方内力贯注下，这件原本就坚韧的皮短褂，更是固若钢杵。

盖雪松自信自己的“童子功”，已有了相当的火候，他要借着手中皮衣，力挫对方的“女儿贞”，找回一些“黑虎”陶宏丢失的脸面。

他又哪里知道，这位谭家的大小姐，由于自幼母亲的亡故，父亲的特别疼爱之下，把一身功力倾囊相授，“女儿贞”之外，另辟“素女玄功”，使得这个看上去娇生惯养的大小姐，事实上已是武林一流的顶尖角色。

“赛吕布”盖雪松初尚无察，然而就在双方相持了片刻后，已觉出了不妙——

刹那间，就只见他那张红脸起了一阵颤抖，一双眸子怒凸着几乎要滚了出来。

再片刻，盖雪松满头长发微微颤动，瞬息之间，俱都宛若刺猬般的，纷纷直立了起来。

谭小姐脸上带出了微微的一丝笑容。

盖雪松开始淌下了汗珠。

在场旁观者虽然不少，可是眼前二人这般个比试方法，确实令人高深莫测。

坊主左大海虽然不知道双方比试的细节，却看出了厉害的内功相搏，而且由外表上视察，很显著地看出了盖雪松已落了下风。他得知内功一道多是气行五内，一个收势不住，可就难免错走玄关，就是暴尸当场也是稀松平常。

看到这里，他可情不自禁为盖雪松捏上一把冷汗。

谭小姐脸上带着一丝冷笑，只见她那只持衣的手霍地一抖，盖雪松身子

起了一阵晃动，败象益加的显明！

看上去这位任性恃强的大小姐，一心求胜之下，可就顾不得盖雪松是否为此受伤了。

在大家触目惊心，眼看着二人胜负互分的当儿，谁也不会注意北角里的那位桑姓客人——

就见他的一只脚，忽然由桌子撑上改踏下地面，他的那只脚在接触地面的一刹那，看上去摇摇欲坠的盖雪松，忽然身子一震，顿时稳了下来！

盖雪松原来刺猥似张开的一头散发，忽然恢复如常，簌簌如常地披垂而下。

紧接着姓桑的客人另外的一只脚再踏下来，谭小姐随地神色一凝——

她不愧是内功中一流高手，一觉出不妙，顿时松把，五指一松，拧身，撤身，“刷”地飘出了丈许以外。

鼻子里“哼”了一声，那双透着惊讶、锋锐的眼睛却向着左大海看过去。眼光再转，又看向花四姑。

再转，再转——

最后盯在了北角长衣客人的身上，姓桑的客人正自仰头干了手里的酒。

“喂——”谭小姐冲着他喊了一声。

她身躯微闪，有如红云一片，“刷！”地一声，已站在了长衣客人座前。姓桑的徐徐抬起那张三分病容的清秀脸盘，木讷地打量着她。

谭小姐那张吹弹可破的嫩脸，莫名其妙地红了一下，奇怪的是从第一眼开始，这个人就给她留下很奇怪深刻的印象——

说不上是一种什么样的感觉，总之，这个人给予自己的不是像一般人那样的感触，刚才的一腔怒火，此刻在接触到对方那对沉郁深邃眸子一刹那，居然荡然无存！

对方的眼神，仍在直直看着她，等待着她的发作，可是谭小姐竟然先已软了下来。

她当然不能一句话不说，打量着这个衣着考究、仪表斯文的人，她淡淡地道：“我在叫你，你没听见么？”

“我现在听见了！”那个人用着冰冷的声音道：“莫非你对陌生人说话，一直是这么不客气？”

“你是谁？……干什么的？”

“是我！”那人说着缓缓站起身子来，欠身道：“姑娘请坐！”

谭小姐“哼！”了一声道：“刚才我与那人比功夫的时候，可是你捣的鬼？”

长衣人道：“我不知道姑娘你在说些什么？”

他那双沉郁的眸子，略略扫过现场每个人，微微笑道：“我一直坐在这里，从不曾离开，怎会捣鬼？”

在场的人下意识地都点了一下头，证明他的话没有错，本来吗，凡是有眼睛的人都可证明这一点！

“你贵姓？”

“姓桑，桑树的桑！”

“干什么来了？”

“买卖皮货！”

谭大小姐妙目一转，说道：“你的货呢？”

他指了指桌上那个行李卷儿：“这不是么！”

谭大小姐向着行李卷儿瞟了一眼，觉得好笑，可是气倒是消了。

“你这是什么货？”

“姑娘莫非是个买家？”

“我只是问问罢了！”

“那就请恕暂不奉告！”

“哼——”谭小姐手里的马鞭，用力在中空中抽了一下，回身就走，大家的眼睛全直直看着她。

她一径地走到了左大海面前站下来，后者面上不胜惊愕，呐呐道：“大小姐……有什么关照？”

“这个人叫什么名字？”

“这个……我也不清楚，我只知道他姓桑。我现在就去问他去——”

说着他就要向姓桑的走过去。

谭小姐嗔道：“不用了！”

“是！大小姐！”左大海好像对于这位小姐，一向服帖的样子。

谭小姐微微嗔道：“后天晚上，我父亲请客，左掌柜的去不去？”

“去！去！去！”左大海笑道：“府上每年请客，我从来都不曾缺席过，这一次当然也不例外！”

“这一次稍微有一点不同！”

“怎么不同……？”

“这一次我父亲打算请贵坊所有的皮货客人参加，帖子明天胡先生会送来。到时候也请这位桑先生过来。”

在场几个皮货商，脸上顿时现出了一丝异采，他们巴望着能够与谭老太爷搭上这条线，直接做生意，已经不是一天半天了，难得这一次姓谭的会主动下帖子邀请，这是何等值得炫耀的一份荣誉。

只是左大海的脸上，却微微现出了失望。

过去左大海可以独占恩宠，玩一手遮天的把戏，谭老太爷只跟他一个人打交道，银钱过手，好处当然不少，现在看来这一套是要不通了。

他心里好不气馁，可是表面上无论如何不会露出来，嘴里答应着：“是——”

一旁的长衣客人双手抱了一下拳道：“姑娘太客气了，在下此来，为的就是要与令尊作成一笔交易，自然不会错过姑娘的邀请！”

谭小姐回过身来——方才的一腔怒气似早已消失了，眉梢眼角带出一丝和谐。

“我是代家父邀请的！桑先生的大名是否可以见告？”

“在下桑南圃！”

“桑先生！你可精通武功？”

“略通一二！”

谭小姐那双美丽的眼睛在他身上一转，道：“这就更失敬了！后天再见！”

说完转身向外步出，在经过自己座前时，顺手丢下了一块银子！红影一闪，已飘出门外，紧接着胭脂马长嘶一声。

僵持在场甚久的盖雪松，直到谭家小姐离开之后，嘿了一声，转回座位上。

“兄弟！”左大海问道，“刚才是怎么回事？”

盖雪松摇摇头，苦笑道：“我也不知道——有人暗中助了我一臂之力！”

说时眼睛情不自禁地向着那边座上的姓桑的看了一眼。站起来举杯大声说道：“桑先生可肯移樽，共饮一杯如何？”

那个叫桑南圃的站了起来，含笑抱拳，道：“萍水相逢，不便打扰，在下长途跋涉，想休息了。告罪，告罪！”

说完抱起行李革囊，步下座位，二管事徐立迎过去道：“桑爷，我给你留了个单间！你跟我来！”

桑南圃点点头道：“劳驾！”

徐立要帮他拿行李，桑先生却坚持不肯，二人争了一会儿，徐立争不过，只得领前带路。

“火眼金刚”左大海眼神向盖雪松对了一眼，霍地站起来，他距离梯口最近，只一闪身，已拦在桑先生面前。

“桑先生你忒谦了，哪里有让客人拿行李的道理？”

左大海嘴里这么说着，两只手已搭向桑南圃左手所提的革囊之下，用力地向上一托。

他安心是要体量一下姓桑的路数，所以双手上力道十足，十指力托之下，其力可当千斤，小小一个皮革囊，还不是手到而起？

可是事情显然并非如此！

左大海的双手方一触及革囊，桑南圃抬头一笑道：“掌柜的——不敢当！”

只见他左手革囊向着左大海手上一落，表面上看起来，他很有意思把东西交给左掌柜的，但是左大掌柜的却有些抵挡不起。

以左大海如此武功，并自负神力的人，竟然是当受不了这小小的一个革囊，桑南圃的这具革囊方往左大海手上一落，左大海陡地觉出那看来不足三尺的皮革囊，竟然重若干钧！

这么大的力道，猝然加在左大海双手上，左大海禁不住身子打了个踉跄，只听得足下“喀喳！”一声巨响，所站立的一片梯板，突地裂开一洞，左大海右脚一脚踏空，直向梯板下陷落下去——

桑先生一笑道：“小心！”

那只照顾着行李的右肘，伸出来向着左大海上身一托一架，重新把左大掌柜的身子扶直了。

左大海顿时神色一变，就像是看见鬼魅一般地打量着桑南圃。

桑先生晒然道：“贵处楼梯年久失修，该换换了！”说完向着左大海欠了一下身子，自行向楼上步去，二管事徐立见掌柜的神态不对，停步打量他。

左大海摇摇头道：“没事，你好好招呼这位桑先生，不可怠慢！”

徐立领命跟上，左大海这才缓缓回过身来，他老婆“黑马蜂”花四姑以及几个皮货商都在直眉竖眼地瞧着他。

又低下头来仔细看着踏破的楼梯，足有三指厚的楼板竟然从中踏了一个窟窿。

左大海嘿嘿一笑道：“木头朽了，不中用了！”

弯下身来，用力把整块梯板扳了下来，隔着窗户扔了出去，仿佛不愿被人家看见似的。

花四姑心里有数，碍着丈夫的面子自然不便多问。左大海又回到了中间座上，这桌上现在只剩下盖雪松一个人，还在喝着酒。

“掌柜的，怎么样，碰见了邪事儿了吧？”

左大海用手在脸上摸了一把，道：“人外有人，天外有天，这话可是一点都不错！”

盖雪松点点头，冷冷笑道：“这人可真是深藏不露，掌柜的，你伸量着他干啥的？”

“我要知道也不会丢这个脸了！”

“你一点都没摸清楚他？”

“有这个必要吗？”左大海喝了一大口酒，夹了一筷子肉放到嘴里。“你干你的皮货，我做我的生意，外面什么事与俺们没关系，天塌了有个儿高的撑着，我们用不着操这个心！”

“可是——”盖雪松皱着眉道：“这个人，也是干皮货生意的！”

“他干他的，赫——我们管得着？”

“话是不错！只是……来者不善，善者不来，冰河集这个小池子里，可养不起大鱼呀！”

“你放心吧！”左大海左右瞧了一眼，见没有什么人，才压低了嗓子道：“一山还比一山高，姓桑的厉害，对面的那位也不是孬种！”

“你是说谭老太爷？”

“哼！等着瞧吧！”

“要真是冲着姓谭的来的，那可有的瞧了！”

盖雪松精神一振，好像把刚才与谭小姐比武时，险遭断羽的事都忘了一

——

“谭老太爷也真该露露啦！十来年，躲着都快发霉了，说真的——”盖雪松声音里充满了神秘：“凭他这么一身本事的人，还有什么顾虑？”

“兄弟！”左大海冷冷地说：“干皮货我干不过你，要讲究江湖上的阅历，你还差一码子——”

“是怎么回事？”

“怎么回事？”左大海翻着他那双红眼，道，“你以为谭老头真发了疯，把中原那么大份儿家当丢下，跑到这里来养老，十年来不动弹一步？”

“不是为这个又为什么来着？”

“是为——”

沾了点酒，在桌上写了个“仇”字，赶忙用手把那个字又擦了。

“你明白了吧？”左大海低下头说得那么神秘，仿佛天底下知道这件事的只有他一个人似的。

“是谁？”盖雪松眼都直了：“谁有这个能耐，就连谭老爷子也躲着？”

“这个我可就不太清楚了！”

也不知道他是不愿意说，还是真不知道，还是有所顾忌，他只是连连地摇着他的头，样子很泄气，很有点感伤。

盖雪松怔了一下，苦笑道：“外面传说，把谭老头快说成了活神仙，我本来还不相信，谁知道刚才跟他闺女一对手，才知道谭老头果然名不虚传——”

“名不虚传——”左大海用他那双浸满了酒气的红眼瞄着他，道：“要不是那个姓桑的救你，兄弟，三个你也死了！”

“……”盖雪松怔住了。

“我内功不如你，说的是外行话！不过，刚才兄弟你那副样子，有眼睛的人谁都能看出来，谭大小姐既然如你所说练的是‘女儿贞’，你难道就忘

了，谭老爷子最拿手的是一手什么功夫了？”

“是什么？”

“你真不知道？”

“我哪里会知道？”盖雪松真傻了。

“那我告诉你！”左大海翻着他那双火眼，道：“谭老头有一手绝活儿叫‘混元一气霹雳神功’，我是没见过嘛。不过听人说，练有这种功夫的人，只要和你对掌，就能炸碎了你的心肝五脏。”

“真有这种事？”盖雪松脸色蓦然一变。

“刚才那位谭大小姐乃是他的独生爱女，据说已得谭老真传，谭老岂有不将绝技传授女儿的道理？所以方才我代老弟你好不紧张！”

“只是你又怎么知道是那个姓桑的救了我？”

“我本是不知，不过猜想而已！”左大海很合理地分析道：“你想这屋里那时总共没几个人，而且又都认识，舍此一人，又会是哪一个？”

“对了，这倒也是！”盖雪松霍地站起道：“我这就问他去！”

“不必！”左大海拉住他一只手道：“这又何必。你如何问他，他当然是不会承认的，此事只待慢慢观察也就是了！”

盖雪松想了想，又坐了下来。

暮色愈沉，小伙计已点上了灯，外面挂起了一串纸灯笼。

“火眼金刚”左大海和皮货帮的头儿“赛吕布”盖雪松两个人都似有很多心事。

盖雪松是在想谭家的那个大小姐——那却是他生平所见过的第一个美女，不禁有些儿意乱情迷。

左大海却在琢磨他的生意——

“老弟！”他在盖雪松肩上拍了一下，后者的美梦一下子被他惊醒了！

左大海道：“那块‘白魔王’让给老哥哥我吧——”

盖雪松怔了一下，才想到对方跟自己泡了半天的真实用心，冷冷一笑道：“行，掌柜的你出多大的数儿吧！”

伸了伸两根手指头，动了半天，道：“要是真的，我给这个数！”

“两万？”

“别开玩笑，有这个钱，我也不会这么穷啦！”

盖雪松一笑，道：“那是两千？”

左大海另外扬了一下巴掌：“再加上这个数，总共是两千五，怎么样？数目不小了！”

“好吧，”盖雪松一面移动脚步，一面道：“过后天，咱们再谈这件事！”说着他就转身上楼去了。

左大海“哼！”了一声，看着他的背影，气得直咬着牙。“黑马蜂”花四姑凑过来道：“当家的，怎么回事啦？瞧瞧！像挨打了一样！”

左大海重重叹息了一声，全食堂里就他们夫妇两个，他大可以放心说话

---

“姓谭的要砸我们这块招牌，以后日子，不好混了！”

花四姑一怔道：“你是指后天谭家请客的事？不会这么严重吧！”

“怎么不会？”左大海道：“往年就只我一个人，今年居然全体都算上，姓谭的是想直接做买卖，用不着我们这个中间人了！”

“要真是这样，老谭也太绝情一点了，这么些年咱们没功劳，可也有苦

劳，就算赚他两个钱也是应该的，他居然过河拆桥？”

“谁知道他葫芦里卖什么药？”

“谭老头真要不够意思，咱们就泄他的底，叫他别想再过舒服日子。”

“嘘！”左大海嘘了一声，道：“你怎么口没遮拦呀？”

花四姑气愤愤地道：“这里也没外人，这些年咱们守口如瓶，还有哪点对不起他，他是怎么看？”

“可是姓谭的对我们也不错呀！再说，谭老头的厉害，你不是不知道，就凭我们哪配跟他作对？除非你活得不耐烦！”

花四姑撇了一下嘴，道：“瞧瞧你吓成这个样，姓谭的他再厉害，也不过还是个人，他还真是三头六臂？”

“唉唉！你们女人就是这个样，成事不足，败事有余，得啦！我不跟你说！”

花四姑伸手拉着他一只手，道：“先别走，这些年我心里一直闷着，你也从来没详细地告诉过我，现在你告诉我知道，姓谭的到底是在躲着谁？”

“谁说他躲着了？”左大海用力摔开了她的手，气呼呼地道：“越说你你还越带劲！”

他这里气呼呼的就上楼去了，花四姑气得直翻着白眼！

天黑了，冷风由窗户刮进来，虽然说时当初春，也是够冷的。

黑马蜂一肚子不高兴，站起来就去关窗户，她的手刚刚一摸着窗户的扇子，陡地吃了一惊——

原来不知何时，窗外站着一个人。

这个人也许是刚站在这里，也许已经站了半天了，六十不到的年纪，瘦削的一张脸，白面无须，双目蕴含着凌人的精光，身上穿着一件京绸子面的长袍子，颜色是黑的，所以他站在那里，一时不易被人看出！

“黑马蜂”花四姑吓了一跳，当她看清了这个人之后，心里更不禁吃一惊！

“胡先生……是您呀……您来了多久了？”

——来人正是谭家的账房胡先生，好像叫胡骏，是谭老爷子手下最得力的一个心腹人，谭家上上下下，什么大事都得这位胡爷照顾着，谭老爷子对这位胡先生很信任，左大海也对他十分恭敬，花四姑当然不能怠慢。

“来了有一会儿了！”胡先生冷冷地说着：“本来想进来，正好看见你们夫妇在说话，所以在外面等一会。”

“啊——”花四姑神色一变，道：“你听见……什么了没有？”

胡先生鼻子里“哼”了一声，身子转过来，由大门进来。

花四姑赶忙拉出椅子道：“胡爷您坐！我这就去叫我们当家的下来！”

“用不着！我是来送帖子来的。”

胡先生一面说，一面由袖统子里拿出一叠写好的请帖厚厚的足有好几十张。

花四姑作出一副笑容道：“真是太不敢当了，还劳胡爷大驾亲自送来！”

胡先生道：“到时候请这些客人务必赏光，这一点老板娘你要多帮忙，时间是后天下午，敝东谭老爷子要亲自接待！”

花四姑脸上不自然地笑道：“胡爷知道是为什么事吧？”

“这个……老夫就知道了！”微微一笑，这位胡先生道：“当然不会是什么恶意，这一点老板娘你大可放心！”

花四姑道：“每年府上所需要的皮货，都是由我们当家的采购，这一次……”

“这一次，也不会有什么例外。”胡先生说道，“只不过，方式上略有不同而已！”

说到这里，胡先生鼻子里“哼！”了一声，一只手拢到了长袍里，拿出一个四方的缎子包，往桌上一放，像是很沉重的样子。

“这里是黄金一百两！”胡先生呐呐地说“敝东体念左掌柜的多年支持。这点小意思，不成敬意，请老板娘你先收下！”

花四姑顿时心花怒放，方才的一腔儿怨眼不满之意，顷刻间打消了一个干净“这……这太不敢当了……怎么好意思呢！”

“收下吧！”胡先生说：“敝东家待人一向宽厚，左掌柜的是深知敝东为人的，老板娘你也许还不清楚！”

花四姑腼腆着道：“哪里……哪里……谭老太爷是这地方的大善人，福大量大，才能做这么大的生意……唉！既然这样，我就代我们当家的谢谢收下啦！”

说着，把四四方方的那一包金子拿了过来，就便掂了一下分量，敢情不轻，足足的有一百两！

一百两黄金，可不是一个小数目，每年他们做皮货转手生意，从中取利，也没有这么大的好处。

花四姑的一颗心，算是完全笃定了，反倒对着刚才说的话感到有点内疚。

胡先生由袖子里拿出了一本羊皮账本，翻开来，里面是记载着密密麻麻的数目字。

翻到了一页，其上写着：

“奉命致酬左大海黄金一百两。”

“老板娘请点收盖章，老夫返后也好与敝东报销！”

“好……”花四姑笑道：“只是我们女人家没有印章，我去叫当家的下来——”

“不用，老板娘打一个手印代收就行了！”

说着打开了印章盒子，花四姑就盖了个拇指印子，笑笑道：“胡爷先等一会儿，我点点数儿！”

把缎子包打开，可不是里面黄澄澄的金叶子，一共是二十片，每片五两，总数一百两，一个不差。乐得花四姑眉开眼笑，连声地称谢不已。

胡先生一派斯文地静坐一边，等着她点清了数目，才问道：“数目对不对？”

“对对……谢谢胡爷辛苦一趟！来，胡爷，这壶里的酒还烫，胡爷来一盅吧！我这就去给您准备菜去！”

“不必了——”

胡先生一只白瘦的右手，向上一托，托住了花四姑手里的白锡壶！

花四姑就象触了电似的打了一个哆嗦，手里的酒壶差一点脱手而坠，胡先生含着微笑，已把锡壶放在了她的面前！花四姑由不住向锡壶多看了一眼，但只见那厚有两分的锡壶上，竟然留下了五个极深的手指印子，每一个印子都深入壶心，只差着一层皮就要贯穿的样子。

花四姑的眼睛都直了。

她一直把这位谭家的账房胡先生看成一个典型的读书人，却未曾想到竟

然是这等的一流武林高手，自己真正是看走了眼了。

胡先生深深一笑道：“老板娘，为人做事还是厚道一点的好，你说是不是？”

花四姑怔了一下道：“是……胡爷说的对极了！”

“古人有‘一言兴邦，一言丧邦’之说——”胡先生脸上罩起了一片寒霜道：“老板娘你虽是一位妇道人家，但是这点道理总无不知之理。老板娘，你是明白人，胡某人的话也就说到这里为止。”

“……”花四姑脸上青一阵白一阵地连连点着头，有点张慌失措，不知所言的样子。

胡先生这才由位子上站起来，道：“夜深了，老夫告辞！”

他的两只手往长袍下拢一插，转身向外踱出。

“黑马蜂”花四姑呆了一下，忽然由后面赶上去，唤道：“胡爷——”

胡先生回过身子，花四姑脸上说不出的腼腆，呐呐道：“胡爷……刚才我与咱们当家的乃是酒后胡言，胡爷你……大人不见小人怪，尚请口头上代为遮拦才好——”

胡先生道：“老板娘何必关照，这件事就不要再提了——”

说到这里眉尖一耸道：“哦——对了，听我家小姐说起，你们这里来了一位新客人，可是？”

花四姑道：“不错，姓桑的！”

胡先生吟哦了一下道：“后日务必要请他光临！费神，费神！”

说完转身自去。

花四姑向着黑沉沉的夜色，暗暗吸了一口气，心道好险呀，看来这胡先生分明武林中一流角色，刚才幸亏自己还没有太过于放肆，否则以此人之武功，要向自己夫妇出手，焉能还有命在？所谓“病从口入，祸从口出”，真是一点也不假了！

想到这里，暗暗庆幸，自警，遂收好了那百两黄金，却见小伙计柱子正由楼上下来，花四姑就吩咐他把门板上好，径自绕向后院歇息去了。

胡先生离开了“迎春坊”，一径地转回谭家。

正如前文所述谭家是个大宅院，巍峨的大门足有两丈多高，其上盖以碧瓦，在一溜十盏气风灯的映射下，看上去更是气象豪迈！

门前有石阶十数级，左右卧伏着一双巨大的石狮子，正中是上马石，沿着两墙，种植着百株桃树，此时桃花虽不会开放，却可以想象到一旦桃花盛开时的瑰丽情景！

这一切，足可见宅主谭某人的气派，也可以想见其不同凡俗之一般。

胡先生平日一向不轻易显露其身上武功的，只见他拉扯着身上的长袍，小心翼翼地行过那片染有雪泥的烂泥巴路，最后踏上了直通大门的青石板大道。

夜风吹过来，这边的松树发出悦耳的一片松涛，胡先生机伶伶地打了个寒颤。

这当口，他可不知道是不是眼花了，却看见了一条飞快的人影，正由西面那片辽阔的冰河上忽起忽落地向着这边奔来。

时值新春，河上的结冰已全溶解，昔日坚实得可以行走大车的河面，现在变成微泛荡漾的一片碧波——

冰面上行人不稀奇，可是水面上行人就太稀罕了。

这个人显然不曾乘船，而是施展着令人触目惊心的轻功上乘身法，可能是传闻中的“八步凌波”身法！这种身法的运用，在于一气呵成，全凭一股自丹田提起的真气，每八步换息一次，这类轻功多系在陆地施展的多，敢于在水面上施展的却是少之又少，因为必须八步一落，一脚踏不实在，可就有坠水覆身之危！

胡先生一望之下，顿时心中吃了一惊，他身子赶忙向身旁的柏树后面一倚，锐利的目光，紧紧逼向水面上的那位不速之客。

来客这身轻功，端的是令人震惊不已，不过是眨眼的工夫，已窜越过辽阔的冰河上面，风掣电驰般来到了眼前！

现在胡先生可以十拿九稳地断定他是一个人，虽然看不清楚来人那副模样，却可以略微看出对方是一个个头不太高的瘦子，这人皮肤在月色下色作惨白，身上一件同自己一般的薄棉袍子，前后大襟却接连在一块，露出月白色的长裤，把一双足踝地方，用缎带子紧紧地扎住，这样他身子腾纵起来，就显得十分灵活。

刹那间，这人已来到石板道上。

只见他抖了一下身上的长衫，那双瞳子，闪烁出一片凌人的奇光。

树后的胡先生一动也不动地静静观察着对方，来人左右观察了片刻之后，一双眸子始向着谭家大门望过去，足下轻轻向前迈动。

胡先生暗中冷笑了一下，心忖你好大的胆子，他开始挪动了一下身子，换了另一棵树掩饰身子。

前行的那人，头上是蓄着短发，剪得一般平齐，在他背过身子时，胡先生可以清楚地看见他背后紧紧扎着一口长剑，剑穗子是黑色的。

这人靠着轻快的步法，来到了谭家大门，站住了脚步，抬头打量了片刻，陡地足下一点，在一阵衣袂荡风声，已经纵向院墙一角。

胡先生心中一动，这人身法好快，身子一落，绝不少缓须臾，只见他足下一踹墙头，“哧！”地倒穿了出去。

这一次更快，更远！

月色下，就像是一只凌霄的大雁，足足穿出有五六丈，在凌空的一个滚翻势子里，已落在了正院子的亭子前方！

谭府的账房胡先生，不能再保持镇定了，他在一式“潜龙升天”的势子里，把身子拔了起来，足尖一找院墙的琉璃瓦，身子向前一倒，右手前探，“哧——哧”两股尖风，已打出了一双“枣核镖”！

那人本是背朝着这边，却像是背上生了眼珠一般，胡先生的暗器远离着他有丈许左右，这人身子向前一跑，就势使了一招旋风腿，在他猝然转回的一个滚翻动作里，“叭”的一声，已把一双枣核镖踢飞无影。

这个人在一番谨慎行动之下，兀自败露了身形，显得异常的气恼——

先闻他鼻子里哼了一声，身子第二次旋起，却向着胡先生落身之处猛扑过来！

胡先生一声斥道：“大胆！”

他右掌向前一探，用劈空掌力直向着这人身上击去，掌力一出手，身形快闪，却移动了一个位置！

那人端的是好身手，在胡先生掌力一出的刹那，就空一个倒折，却落向丈许以外。

胡先生第二次进身，用“龙形乙式进身掌”人到掌到，向来人身上打来！

这人身子向左侧开半尺，抖手照着胡先生右肋上就插！

胡先生掌式一沉，翻右足，用足尖飞踢这人的右太阳穴。

来人身子向后一坐，双掌同出，施展“双撞掌”内力，吐气开声——“嘿！”

掌力一撤，胡先生禁不住向后退了一步。

这人当真是好大的胆子，在人家家里，竟然没有一点顾虑似的，他想不到自己这等运力的一掌，对方竟然仍能全躯而退，盛怒之下，右手向后一抬，但听得“呛！”的一声龙吟，一口三尺青锋，已撤在了手中。

### 第三章 含笑遗妻儿

胡先生一声狂笑道：“朋友，你也太猖狂了，这是什么地方，岂能容得尔鼠子猖狂！”

那人陡然闻得对方出声喝叫，似乎心中一惊，掌中剑一抖，分心就刺。胡先生顺着对方的剑头，滴溜溜一个快转，陡骈二指，照着这人眉心就点。

来客嘿嘿一笑，左手向上翻，猛撩胡先生的腕子，掌中剑向左一个倒转，如同扇面也似的，割出了一片弧形光华，冷光如电，斜劈向胡先生！

可能是胡某人太轻敌了，也可能是彼此距离太近了一点，剑芒吞吐之间，只听得“嘶——”的一声，锋利的剑锋，在胡先生的长袄上留下了半尺来长的一道大口子。

胡先生打了个冷战，错身回步的刹那，来人已施展“燕子飞云纵”的轻功绝技，扑上了围墙，身子再闪，已扑出墙外。

谭府已惊动了，七八条人影，自前后院分别扑到！

胡先生道：“你们别动，看着家！”

说时从一人手上接过了一口“鱼鳞刀”，快闪一下，已经纵扑出墙外！他身子落外的一刹那，已看见对方夜行客身势倏起倏落地直向西边那片冰河上扑去。

这人身子确实够快的，瞬间已来到了河边，他似乎仍然施展“八步凌波”的故技，由水面上回去，这时候胡先生已由身后风也似的扑到近前。

来人向前一上步，刚要向河面上落去。

就在这一瞬间，河而上人影一闪，一人如同鬼魅般地现身而出——

一个面相清瘦，身披银色长衣的老者，捷如拍翅水鸟般地踏身岩上，由于上来的势子太猛，差一点和这人撞了个满怀。这人大吃一惊，掌中剑不加思索，照着银衣老者面门上就劈！

剑光一闪，劈脸砍到！

银衣老者冷笑声中，但只见他那只鸟爪般的长手向前一递，银光烁目间，不知是一种什么样的手法，总之，那口光华夺目的长剑，已到了老者手中！

夜行客大吃一惊，银衣老者一声斥道：“去！”

左手长袖向外一拂一卷，夜行客身躯一个倒翻，已被卷出了丈许以外！

所幸这人身手毕竟不弱，在老人一片袖风之中，仅仅受了一下虚惊，可是当他身子直立站起来，却已经吓得面无人色。

面前这个银衣老者，用着双细长、含蓄着无限神光的眸子，直直地逼视着对方来人——

“朋友——来到了青松岭，就是我谭雁翎的客人，你又何必慌在一时？”

银衣老者不愧是大家之风，上来就自己报出了字号，敢情就是这所宅子的东家主人！

来客脸色一阵子发白，由他那双锋芒毕露的三角眼里，可以看出他内在的情虚，以及鹰胸的仇怒！

“谭雁翎？——嘿嘿！好一个谭雁翎！光棍一点就透，谭老头，你晃的是什么花枪呀！”

一口道地的山西土腔调，听在耳朵里，说不出的一种刺耳感觉——

这人说了几句，后退一步，原本就不高的身子，向下微微一蹲，两只手

拉开架势，闪烁的瞳子既要打量着正面的谭雁翎，却也忘不了侧面的谭家账房胡先生。

银衣老者一听对方口音，以及闻知语意之后，微微地愣了一下。

这时胡先生已来到近前，先向着银衣老者抱了一下拳道：“东翁来得正好，这厮深夜进府，不知意欲何为，却不可放他逃走！”

说到这里，脸色一沉，回看着来人冷冷笑道：“相好的，有话说清楚一点，当着大爷的面，今夜你还想走么？”

来客虽然居于极为不利的形势之下，可是那番狂傲的神态却是丝毫不减。

象是夜猫子般地怪笑了一声，这个人打着哈哈道：“胡子玉，你他妈的少给老子来这一套，你以为脱了那层血衣裳，老子就不认识你了？”

胡先生与谭老爷陡然大吃了一惊，他们万万没有想到在隐居青松岭将近二十年之后，还会被人识穿了本来面目，胡先生目光一扫谭老太爷——

两个人内心是同样的吃惊，目光里同样显现着惊惧、疑感和隐隐的杀机！

“胡子玉”这个名字，已经近二十年不曾听人说过了，难怪胡先生的那张苍白的面颊上，显得那么的不自在！

他仔细地打量了一下来人的状貌——在对方那层短发下，是一张如同枣核般尖长的脸，一对闪烁的眼珠又小又圆，仿佛每一眨动间，都会滚出来一般模样！

……这人约有五十岁，或许还不止这个年纪。

胡子玉陡地由记忆深处，想起了一个人，象是在一团乱丝里找到了丝头一般！

“足下莫非是姜……”他还有点举棋不定，不敢确定对方是不是这个人，所以只说了一个“姜”字，就临时吞住！

来人怪笑了一声，那双如同巴豆般的眸子，一阵子眨动，怪腔怪调地说道：“胡老七，这就对了，足见得咱们过去还有点交情……兄弟正是昔日的小九子姜维！”

胡子玉“啊——”一声，后退一步，却用眼睛去看一旁的谭老太爷！

谭老爷子的一张脸，在此一霎时，似乎也有所曲扭了。可是，二十年心如水的岁月，早已磨练成此老的“处忧不惊”，他陡然感觉到，最可怕的事情可能就要来到了……

——尽管如此，他仍然还有相当的自信！

“姜维，二十年来，你也变了很多啊……”谭老太爷那双凌人的双瞳里，不仅仅是悲愤、仇恨，更多的还是凄凉感伤。

姓姜的后退一步，枣核脸上带着说不出的尖酸刻薄，他向着谭老爷子看了一眼，两只手抱了一下，深深冷笑着道：“谭老二，青山不改，绿水长流，想不到咱们兄弟，还会在这里见面吧！”

胡子玉在一旁沉声道：“姜维，你敢对二哥这般无礼么？”

“哈哈……”姓姜的把尖脸一拉，不屑地道：“二哥——不错，二十年前的二大哥，二太爷，二当家的……可是胡老七你要搅清楚，那是二十年前，二十年前凭我小九子敢对你这么说话，论家法就该得上一个死字，可是二十年后，嘿嘿……”

姓姜的那一嘴山西音调，听得人实在难受，就只是末尾的几声笑，就令人毛发悚然。

笑声一敛，他目射凶光地道：“……二十年后，咱们不是兄弟，是冤家了！”

胡子玉面色一沉，转向谭老太爷抱拳道：“东翁岂容得这厮如此猖狂？不如下手剪了他！”

谭老太爷伸出一只手阻止胡子玉再说下去，事实上他那双闪烁着锋芒的眸子，早已为泪水浸满！

往事使得他不胜感伤——

喟然长叹了一声，他呐呐道：“老九，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流……二十年来我和胡七弟蹈光隐晦，创下了这份家当，可谓之得来不易……这二十年，我二人对与昔日几位死生与共的兄弟，十分地惦念……老九，大哥、三弟他们还好么？”

“托福，托福……”

姜维说话的时候，身子骨那么不自在地晃着，打着哈哈，头上那层灰白的短发，真象个活刺猬似的——一个劲地分着他身上的那些个刺！

“大哥已是近八十的人了，三哥也七十了，四哥、五哥的坟头草都老高了——”

“怎么老四、老五已作古了？”谭老太爷伸出一只留着长指甲的手，在眼睛下抹了抹，像是流出了泪。

“哧——姓谭的，你这不是猫哭耗子假掉泪吧！”

“住口！”胡子玉身子一闪，已到了姜维面前，右手五指叉开，一掌向着姓姜的脸上打去！

姓姜的也不含糊，左手斜着探出去，和胡子玉的手乍一交接，两个人的骨节，俱都“喀”的响了一声，彼此的身子大大地晃了一下！

“胡老七，你这身功夫，亦不过和姜某人相差不多，怎么，来到了你们家门口了，欺侮人是不是？”

胡子玉怒声道：“你胡说！”

“先别冒气，”姓姜的冷森森地道：“该冒的是我，还轮不着你……怎么着，今天你姓胡的摇身一变，有了钱了，是十八家皮货商行的二东家，大账房，眼睛里就看不起以前的穷兄弟了！”

“老九——”这一次，发怒的是谭老太爷，他到底不同于胡子玉，确是有些个威严。

他心里不服，满腔的不服。

冷笑了一声，谭老太爷凄苦地一笑道：“这么说，这些年你把我们摸得很清楚了。”

“嘿嘿……”姜维冷冷说：“够清楚了！”

“打算什么时候动手？”

“这个——”姜维一双小眼机警地看着面前的大敌，冷笑着道：“那要看大哥怎么个指示！”

说到“大哥”时，他的两只手抱了一下拳。

谭老太爷很显明地由这个昔日的拜弟“老九”身上，看出来失去了二十来年的江湖气味，对方身上依然笼罩着那么沉重的凶杀气味，可以猜得出二十年来，他们依然没有离开那种刀口沾血，风里来，雨里去，见不得人的黑道生活。

他想说话，可是却也明白如今自己已失去了说这些话的立场，再想到这

些哥儿们那种杀人的手段，禁不住脊骨里有些冷嗖嗖的感觉。

“大哥他们现在在哪里？”

“在……”姜维冷冷地道：“不在青松岭，却也不太远！”“各位兄弟呢？”

姜维道：“除了四哥五哥以外，都托福健在！”

谭老爷冷冷一笑，道：“还是老行业？”

“哈哈……问得好！”

姓姜的重重啐了一口：“呸！别他娘的狗眼看人低了，怎么就许你们发财，人家就得受一辈子穷，胡老七，我告诉你一声，咱们兄弟今天很衬当子了，家当不比你们小！”

谭老爷怔了一下，点点头，叹道：“这就好……能早一天脱离开江湖，总是好的！”

“老头，那你可就错了！咱们兄弟论家当不比你小，可是饮水思源，一辈子也忘不了本儿，一天喝江湖水，身子可就卖给江湖了……”

“一句话不是，还是老行业。”胡子玉闷了半天了，冷笑着道：“姜维，你听清楚，我和谭二哥二十年前叛离舵子窑，乃是情非得已，刀伤老八和大娘子，也是势非得已。我们出来的时候，腰里可是一个毛钱儿没带，这些年能够有此成就，全是二哥领导有方，我们是一土一石垒起来的，二十年来，我们安分守己，难道你们就真的放不过？非要干个你死我活？！”

平常难得的说上一句话的胡先生，一下说了这些话，可真是一件希罕事儿，话里可就暴现出鲜为外人所知的一件秘闻往事了。

这番话对眼前这位姜老九来说，可就等于“东风驴耳”，“对牛弹琴”，一点用也没有。

“胡老七，说的比唱的还好听！”姜维齜着碎碗碴似的一嘴烂牙，啧啧怪笑着道：“实在告诉你吧，大嫂子死了，八哥现在是个活瞎子——”

“怎么说？”

谭老太爷一惊，道：“大嫂……她……死了？”

“反穿皮妖，你装的是哪门子羊？谭老头，这该谢谢你那一手‘燕子翻云手’，大嫂子当时确实还留着一口气，可等到大哥回来的时候，才断下了气，一尸二命，谭老头你知道吧，一尸二命呀！”

“一尸二命……”谭老太爷脸上发青地道：“这话怎么说？”

姜老九狞笑道：“怎么说？大嫂子当时已怀了五个月的身孕，不是一尸二命是怎么着？”

像是晴空里响了一个焦雷般的，谭老爷子，胡先生，两个人顿时都傻住了。

姜维那一嘴碎碗碴的牙齿，一个劲儿地向里面倒吸着气，一种狞人的怪笑——喝风的怪笑！

“谭老二，你可知道大哥那时六十的人了，眼巴巴地等着那个儿子，你……你这老小子可给他断了后啦！”

“住口！”胡先生气忿地道：“那个不要脸的女人，当时我在场，是她纠缠着二哥要带她走，带着金珠细软跟定了二哥，二哥怎么能做这种事？当时死不答应，那个女人，就死着撒野，说要在老大面前泄底，还用‘梭子镖’，伤了我的胳膊，喏——”

他拉开了袖子，又道：“伤还在这里呢！”

“你——你放狗屁！”姜维像疯了似的扑了过来，两只手朝着胡先生双肋上猛插下来。

胡先生双手一格他的两腕，前进一步，用“童子拜观音”，双手一合，“拍”的一声直向姜维的脑门上磕来！

姜维使了一招“蜉蝣戏水”，身子一个旋转，飘出丈许以外。

胡先生正要纵上去，谭老太爷喝道：“住手——”

胡先生顿时止住，姜维身子一晃，就想向水上纵落，可是谭老太爷身子就在河边上站着，哪里容得他就此脱逃？他手里尚拿着姜维方才的那一口宝剑，这时向上一举，嘴里冷笑道：“你还不能走！”

剑身一指，由剑尖上匹练般地射出了一道白光，即所谓剑道中最具有威力的“剑炁”。

白光一闪，姜维想是知道厉害，吓得凌空一个倒翻，又飘向原处。

身子一站定，他那两道疏密不一的眉毛，往上一挑，恨声道：“怎么着，谭老二，你……你还不叫我走？”

谭老太爷哈哈一笑道：“姜维，你刚说的好，我们早已不是兄弟，而是冤家了，你要仔细地答话，否则莫怪愚兄剑下无情！”

姜维嘿嘿连声笑着，足下频频后退，由他的闪烁的目光里，可以看出他内心的怯意。

谭老太爷道：“说，今天晚上谁要你来的？”

“是我自己来的！”

“你来干什么？是来卧底？”

“既知道何必多问！”姜维哈哈笑着，道：“皇天不负苦心人，总算我找着了你们，二十年前的一笔血帐，该好好算一算了！”

“这么说老大、老三他们还不知道我住在这里？”谭老太爷试探着问。

姜维怪笑道：“快了，等我回去，他们也就知道了，那时候我们‘江南九鸟’又该聚一聚了！”

“你还回得去么？”谭老太爷这一刹那，脸上猝然现出凌厉的杀机。

姜维猝然吃一惊，忽然想到自己话说的太直了，只怕眼前一言之失，大难降临了。

一念之间，姜维顿时失去了那番傲态，后退了几步，他惊愕地道：“你想……杀人灭口？谭老二……你……你还敢这么做？”

“我怎么不敢？”谭老太爷深邃的目光，一扫胡子玉，说道：“子玉，你断后路——”

胡子玉早已不耐，闻言纵身两丈以外，落向石板道中，守住了姜维的退势

姜维面色一变，怪笑一声，道：“谭老二，你向我下毒手？莫非你不怕大哥、三哥他们放不过你——”

“他们早已经放不过我了！”谭老爷子无限凄凉地道：“老九，这是你们逼我下手的，当年事是非不分，就算谭某人说破了嘴，只怕也难以取得老大、老三的信任，我不能看着你们这般不法之徒，把我眼前基业毁了，说不得只好放手一拼！”

“谭雁翎，你是作梦——”

由说话的声音里，已可以听出他内在的怯意。

人到了危机时候，总会有几分机智，来设法保护自己，姜维当然也不例

外。

“大哥武功高过你十倍，谭老二，你还想拼？嘿嘿，你再想想，三哥的‘追魂指’你敌得过么？还有六哥的‘天狼钉’，八……八哥虽然瞎了，这些年人称‘眇目阎罗’，武功更是一日千里，嘿嘿……这里哪一个只怕也不会比你差……”

谭雁翎森森一笑道：“这么说就更放不得你了！”

剑尖一指，指向姜维前心。

姜维霍地一呆，道：“我此来青松岭……大哥他们是知道的……万一出了差错，你更脱不了干系！”

谭老爷子一声斥道：“姓姜的，你纳命来！”

剑光一闪，快斩姜维咽喉。

姓姜的人称“过天星”，轻功上有极佳的造诣，这时随着谭雁翎的剑势，身子霍地向后一个平倒，就势以掌击地，“咧！”一声，击起了一天的泥沙，直向谭雁翎身上飞去。

谭老爷子二十年纳福青松岭，却没有一天把功夫搁下过，目下武功正是登峰造极地步，他原打算着“化干戈为玉帛”的一天，可是由姜维嘴里得悉一切，他这种想法完全幻灭了。

昔日的同盟兄弟，说开了，正是今日的要命冤家！

他深深了解这帮子人的个性，多说无用，只有发实力相拼，才有生存之机，躲避再也不是好办法。

二十年了，这些人仍然操持着打家劫舍、无恶不为的旧行业，算算看，他们每人手上的血腥，身上背的命案，又将是一个何等的惊人数目——

一刹那，他内心充满了痛恨，他恨这批旧日的兄弟的堕落，不长进。

他不能再忍下去了。

二十年……二十年的韬晦，心平气和，都不能化解的怨恨，也只有以武力应付了。

眼前这个人——“过天星”姜维，是个奸猾又邪恶的家伙，绝不可能希冀着他的改过自新，或是为自己化解什么。不如除去的好！

谭雁翎转念之间，心如怒潮澎湃，那颗“古井无波”的心，就像是陡然为人投入了一块大石头，激起了汹涌的浪花。

他不再对眼前这个人心存姑息了！

“过天星”姜维借着地面砂土为掩护，骨子里自然是存着逃走的意图。

掌势一出，身似旋风而起。

“谭老二，你真下毒手——”足下一顿，双掌同出，施展出他这些年来练就的掌功“探云手”。

空中响起了一股子疾风，双掌之上，各夹着一团白气，直向着谭雁翎的身上击去。

谭老爷子身起如风，闪过了他的兜心双掌，他腾在空中的身子，拖曳着迤迳的长衣，姿态之美，有如云海仙翁，在落下一刹那，左手五指已弧形地落下来。

血光一现——姜维身子打了一个踉跄。右手臂上，已为谭雁翎五指划伤，留下了深深的五道爪痕。

“过天星”姜维怪叫了一声，斜着身子穿出去。

可是这一面有胡子玉把守，哪能容他轻易逃走！

“过天星”姜维身子方一纵出，胡子玉迎面而来，当胸一掌，“砰！”一声击中在姜维前胸上。

这等内家高手人物，不出手则已，出手绝无便宜好占，姜维身子一个倒翻，高高地抛起，重重地落下来，“噗！”地坐了个屁股蹲儿。

胡子玉一向练的是“绵掌”，姜维当然知道，中了这种掌，千万不能开口说话，能够耐过了那一股上翻的血流，即可保无伤，否则可就得落下终身的痍伤了！

姜维死咬着牙不开口，鼻子里却发出了凄厉的一声闷哼，拧腰纵起，向着道旁的松树上落下去。

借着树梢的一点弹力，姜维的身子二次腾起来，像是一道鬼影般的，直往冰河水面上坠去！

谭雁翎双肩一摇，风也似的跟上去。

“过天星”姜维在空中施了一招“细胸巧翻云”，折过身子来，用一双足尖飞点谭雁翎的小腹。

可是他回身的势子太猛了，气机一开，再也难以压制着肺腹的一腔热血，“噗——”一声，血箭子喷出了老高。

与此同时，谭雁翎的剑也递了出去，不过是一卷一挑，姜维惨叫一声，已为自己的那口剑劈为两半。

尸身“噗通！”地落在了冰河里，谭雁翎身子向下一沉，足尖在姜维的尸身上轻轻一点，双手开合之间，已如大雁般，重又落在石板道上。

胡子玉赶前一步，面色骇然。

“死了么？”

“死了！”

低头看着手上这一口染满了鲜血的长剑，谭老爷振臂一掷，就像是一道闪电般的，这口三尺青锋，足足飞出了二三十丈以外，“哧——”的扎落冰河之内。

姜维的两截尸身在河水里漂浮着。

谭雁翎注视良久，陡地提吸起一口气，只见他身躯平着向水面上落去——

就在他足尖一沾水面的刹那之间，双手已捞住了姜维两截身子。

带起了一片血水，冰河面上“哗啦”的一声响，谭老爷子已落在了地面。

这等精湛的轻功，就连一向追随他左右的胡子玉，也看直了眼——

他上前一步，由谭老爷子手里接过姜维的身子，道：“交给我吧！”

身子拔起来，在树梢上，如同星丸跳掷一般的，连连几个起落，已隐失于太华山麓。

就像本来没事一般的，谭老爷子那等安闲地坐在铺有熊皮褥子的太师椅上。

风门拉开，胡子玉匆匆进来。

大厅里只亮着一盏灯，灯光闪烁着两个人的脸。

谭家账房胡先生——胡子玉，看上去似乎没有谭老先生那般的遇事镇定！

他一直走到老先生座前，站定。

“料理好了？”

“好了——”胡先生慢慢在一张椅子上坐下来——在平常有人的时候，

他从来不敢这么失礼的，也许是姜维点醒了他，使他想到了他曾经与这里的主人，二十年前曾经是结盟的兄弟……尽管现在，他们之间的距离那么远！

“谭二哥——”叫了这么一声，他发觉到谭老脸色不对，赶忙改口道：“东翁，这件事只怕不大妙——”

“胡骏！”谭老一直这么称呼他，却不愿提起他已往的名字胡子玉——歇了一下，他接下去道：“从今天起，你我要加紧防守，看样子，等不了多久，他们总会找来的！”

胡骏怔了一下，他脑子里想到了昔日的大拜兄——“鬼太岁”司徒火。虽然时隔了遥远的二十年，仍然由不住地打上一个冷战！

……那时候人称的“江湖九鸟”，事实上也就是闻名丧胆的九名巨寇。横行的范围其实不止江南，整个长江九省，全在哥儿九个手里。

哥儿九个，都有一身好功夫，各有来头，依顺序是——“鬼太岁”司徒火。

“九现云龙”谭霜飞。

“怪鹅”孙波。

“出山虎”方人豪。

“十二连环”杜希平。

“人面狼”葛啸山。

“神手箭”胡子玉。

“来如风”简兵。

“过天星”姜维。

这其中的“九现云龙”谭霜飞，也就是今天青松岭的谭雁翎老善人，“神手箭”胡子玉摇身一变，也就是谭家的账房胡骏，胡先生。

至于这两个人何以会洗手黑道，弃暗投明，由杀人放火的响马大盗，摇身一变而为安分守己的良善商民，其中的血泪经过，套一句俗话，那已经“事过境迁”不过由二人与“过天星”姜维方才一番对白，不难知悉一个大概。

事情大概是这样的。

“九现云龙”谭霜飞和“神手箭”胡子玉，厌弃黑道生涯，限于帮规严厉，始终无法脱逃，此其中身为大嫂，即“鬼太岁”司徒火的年轻妻子，却一直暗恋着这个比其夫英俊的谭霜飞，时时与之纠缠，使得谭霜飞精神不胜其苦，于是不得不加速地暗图脱逃。

于是，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谭霜飞联合胡子玉意图脱离，偏偏事为大嫂所悉，久已厌烦盗妇生涯的大嫂，硬磨着谭霜飞带她一块走。

这件事当然是不可能的，谭霜飞不得不表露他光明的心迹，无论如何，他不能背上拐诱大嫂，一辈子洗刷不清的罪名。尖酸刻薄的大嫂，羞怒之下，乃以告发二人为胁迫，迫使谭霜飞不得不向她出手，打斗中“来如风”简兵突然返回，在大嫂一面之词的蛊动之下，也向谭、胡二人出手，混战中，简兵和大嫂不是谭、胡二人对手，双双受伤，“来如风”简兵为胡子玉的“神手箭”射瞎了双眼，大嫂却为谭霜飞的“燕子翻云手”，伤了两肋，大祸铸成，更只有逃走之一途了！

往后的二十年岁月，谭霜飞化名谭雁翎，胡子玉化名胡骏，他二人为免于遭“鬼太岁”司徒火一于旧的兄弟的毒手，不辞关山万里，由内陆逃到了极边的甘肃地面，从事艰苦的新生事业！

皇天不负苦心人，由于谭霜飞擅于经营，开始的时候，他们只是从事皮

货的转手工作，渐渐的摸清了门路，而主动地从事贩卖经营。

辛苦工作的结果，几年下来，终于有所成就。

于是他们把多年集蓄的资金，在河西四郡开设皮货商行，终于有了今日的大成，成了皮货业中的巨商翘楚！

这时候的谭霜飞早已娶妻成家，生了一个女儿。

女儿冰雪聪明，貌美如花，谭霜飞自幼传授了她一身武功，可是却深深地约束着她。

他知道，昔日的一伙兄弟，几乎没有一日放过他，势必还会找寻他们，意图报仇。

江湖黑道里，对于叛离组织的伙伴，处置之辣手，谭、胡是再清楚不过的了。

当然，他们更清楚昔日的大拜兄“鬼太岁”司徒火，以及众家兄弟的杀人伎俩，所以这二十年来，处处掩饰着锋芒——

他们虽然从事大皮的皮货买卖生意，可是对外却决不出名，虽有一身杰出的武功，却从不敢轻易施展！

——只是有一次。

那是前年的事了，谭家小姐路抱不平，打伤了几个马贼，引起了马贼的大举复仇，逼得谭雪飞不得不出手，于是掩饰多年的心血白费了。

从那一天开始，谭老太爷擅武的名声张扬了出去，事后谭霜飞深深地忏悔着，他担心这一次的疏忽，可能为自己带来一场未来的大难。

现在，他的这一番隐虑，似乎果然不幸而应验了。

谭霜飞脸颊上，带出了一片深沉的颜色。

“现在我们第一步，要打探出他们的动向。”谭霜飞视着胡子玉道：“明天请完客以后，你也去一趟。”

胡先生点着头道：“是！”

谭老长叹了一口气，道：“二十年啦——我算计着他们也应该夹了！”

胡先生吁口气，说道：“东翁看看，我们该……”

“逃不是个办法，好在这些年，你我功夫还没有拉下，司徒火想要我们的命，也不是这么容易的事，他自己也得小心一点！”

“可是嫂夫人那边……”

谭老爷子脸上变了一下颜色，道：“——我也正在为这个发愁，我自己的事，不能连累上她！”

“我看这么吧，青草湖那边，我们不是还有片马场么，我看不如请小姐同着嫂夫人到那边先去住些日子，等着风声平定下来，再搬回来。”

谭老爷子点点头，道：“这个主意不错，明天一早就要她们赶快动身……贵芝那孩子虽然好动，可是这些年，她那身功夫却也很有长进，若有她陪着她娘，我倒也放心了。”

说着，他步下位来，推开一扇窗户，徐徐注视着窗外，心里的事，老是搁放不下——

谭霜飞道：“子玉，那一年的事，你还记得吗？”

胡子玉点点头：“怎么会忘得了？”

“杜三娘真的会死了？”

“要是真中了二哥你的‘燕子翻云手’，那只怕是活不成了！”

谭老爷子眸子里现出了一些泪痕，冷然地叹息着道：“本不该用重手法

伤她，可是……那种情形下又怎能……咳……咳……谁又知道她肚子里会有老大的种？……作孽……我真是作了大孽……”

老泪由眸子里滚滚而出，一滴滴都挂在他银色的胡须上，他本来不是一个容易伤感的人，可是在回忆起昔年的那件痛心往事时，竟然情不自禁地激动至此！

胡子玉叹息了一声，道：“东翁保重……过去的事何必再会想它……现在他们几个联手不要咱们活，咱们可得想个法子对付他们才行！”

“命——造化！”谭老爷子嘴里不停地叨叨着：“老大叫他来吧……我得跟他评评这个理去。二十年了，二十年……了，我不能一直背着这个黑锅呀！”

胡子玉道：“东翁……东翁……你怎么啦！”

“来吧……都来吧！我谁也不怕了……”谭老爷子把身子歪倒在太师椅上，慢慢他的声音愈来愈小，像是睡着的样子。

胡子玉有满腹的话想对他说，见他如此，也只好暂时不谈。轻轻叹息了一声，转身而去。

第二天清晨——是一个凄风苦雨的日子。

谭家表面是和平常一样，看上去静静的，没有一些异状，“午”时不久，谭家的账房胡先生，把府里两个最得力的武术师傅“混元拳”乔泰、“金枪”徐升平两个人找来。

乔、徐二人来谭家有三五年了，过去在凉州镖局子里是干保镖的镖师，在谭家是负责护院的工作。

两个人已经事先得到了指示，要护送谭夫人和小姐出一趟远门。

这是一趟新鲜事，可是却也没有什么值得奇怪的地方。

见面的时候，谭老太爷也在座上。

乔、徐二人行礼，一边站定。

胡先生首先开口问道：“车套好了没有？”

乔泰道：“套好了！”

胡先生说：“谭夫人和小姐要到青草湖马场去住些日子，你们两个跟着，请两位多注意——”

谭老太爷一双手摸着胡子，嘱咐道：“二位多辛苦了，为免惊动外人，二人口头上不宜张扬——”

“金枪”徐升平道：“是！”

胡先生就由袖筒里拿出了桑皮纸装着的两封银子，递过去，乔泰双手接住，怔了怔——

“先生——哪儿用得了这么多？”

谭老爷子道：“收下吧，也许还得住些日子！”

乔泰收下了两封银子，胡先生在一旁道：“老爷子所以挑选二位师傅去，是想借重二位身上的本事，青草湖马场一向没什么人照顾，二位去了以后，好好把那里整顿一下，马场里外都该专人照顾！”

乔、徐二人应了一声。

谭老太爷点点头道：“你们先下去吧，记住，这件事千万不可张扬出去！”

“是！”二武师行礼告退。

二人刚刚退出，一个穿着葱色小袄的丫环跑出来，向着谭、胡请了个安道：“太太、小姐来了！”

胡先生赶忙站起来，就见软帘揭处，那位拾掇得异常标致的谭家大小姐谭贵芝，同着一位中年美妇人由室内步出。

那妇人高高的身材，白白的皮肤，娥眉淡扫，樱口瑶鼻，身上披着一袭银狐披风，想系平素养尊处优，看上去比她实际年纪要显得年轻得多，望之不过三十左右的人，其实她实际上已有四十五六了。

谭霜飞五旬成家，对于这位比他年轻二十多岁的妻子，自然是格外的宠爱，从来不曾分离过。

妇人娘家姓陶，小字锦璧，父亲是著名的镖头“云中客”陶松，自幼家学渊源，也曾练了一身武艺，只是拿来跟今天她自己的女儿贵芝比起来，可就差得远了。

胡先生抱拳唤了声：“嫂夫人——”

谭夫人含笑点头道：“胡兄弟也在。坐吧！”

谭贵芝冲着胡先生叫了声：“大叔！”就看着她父亲，撒娇地道：“我就知道爹明天请客，怕我捣乱，故意把我和妈支走。哼！”

胡子玉最疼这位大侄女，闻言一笑道：“姑娘，在家里住久了，能换个地方散散心不是挺好吗？”

谭贵芝撇嘴道：“外面又下着雨，干什么不等天晴了以后再走，妈——”她用手推推母亲吵着道：“你劝劝爹，叫晚两天再走嘛！”

陶氏笑了笑，道：“你这孩子早怎么不说，现在车都套好了，走吧，你不是喜欢骑马么，到了马场，可由着你的性子骑吧！”

说这些话的时候，她偷偷看了丈夫一眼，由谭霜飞的神态上可就看出来，一定是有什么事困扰着他了，身为贤妻，处处她都依顺着他。

谭霜飞这时沉下脸来，看着女儿道：“你也老大不小的了，一个姑娘家，性子这么野怎么好？到青草湖，好好听你娘和乔、徐二师傅的话，平常在马场里散散心无所谓，可不许往远处跑去，知道了吗？”

#### 第四章 勇士护花来

谭贵芝还很少见父亲这么板着脸说话，一时臊红了脸，挺不高兴地低下了头。

胡先生忙在一旁打圆场道：“姑娘你的剑呢？”

谭贵芝绷着脸道：“在房里呢！”

“唉——”胡先生笑道：“带着，带着。记着，走到哪里功夫都不能拉下，这叫‘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呀！”

陶氏笑道：“是我不要她带的，怕她又惹祸。”

谭霜飞摇摇头道：“不，还是带着的好！”

那个穿着葱色小袄的丫环一跳就跑回去，片刻连剑带镖囊一大串全拿来了。

贵芝接过来，脸上总算带了些笑容！

“孩子，你听着！”谭老爷子声音很柔和地道：“这一次出门要听话，不许跟陌生人说话，好好陪着你娘，十天半月，爹这里事情交待清楚了就去看你们去！”

陶氏微微一怔道：“雁翎，有什么不对么？”

“那倒没有，只是各地方的皮号的人都来了，关外的皮货商人杂得很，怕她又惹事！”

陶氏松了口气，笑笑道：“原来为这个呀，好吧，我也是闷得慌，出去散散心也好，贵芝，我们走吧！”

那个丫环叫“彩莲”，却是高兴得了不得，倒只有这位大小姐好象心里老惦记着什么似的，只是父命难违，也只好打起精神，同着母亲出了大门。

院子里停着一辆双马二辕的油壁车，乔、徐二师傅早已跨坐在前座上，车门敞开着，东西杂物都装载好了，彩莲侍奉着小姐和陶氏上了车。

车把式小心带着马，直出大门。

谭老爷子站立在厅前目送着车子离开，红润的面颊上带出了一种凄然，恍然如有所失的样子。

车轮滚压在青石板道上，发出一阵辘辘声。

雨倒是停了，只是大块的乌云兀自飘浮在天上，风也吹不开。

车过“冰河集”的时候，贵芝轻轻地揭开了车帘子向外面瞧着，她看见了‘迎春坊’那座石头楼，楼前的招牌被雨水洗刷得异常干净，酒帘子迎风招展，远在十里以外，都能清楚地看见。

谭小姐那双灵活的眸子，越过了帘子，跳过了那块招牌，一直向楼下食堂里面望，下意识地想着一个人……从她漠漠的目神里看来，她显然是没有看见她要看的的那个人，感到有些失望。

黑黑的长睫毛失意地垂下来——她一声不吭地盯着自己晶莹透剔的尖尖十指。

“小姐，你这是怎么啦？”彩莲忍不住问，奇怪地道：“以前你不是吵着要去马场吗，现在好不容易老爷子叫去了，你又不高兴为啥呀？”

贵芝撩了一下眼皮，嗔道：“不高兴嘛，要你多管！”

彩莲平常最爱跟她闹，有时候还顶嘴，只是现在谭太太在车上，她可不该太放肆，碰了个钉子不敢搭碴，看着陶氏伸了一下舌头。

过了一会儿，贵芝又推开了车后的窗户，向着外面张望了一下——

“迎春坊”已到了车后头，依然是看不见那个她心里想看见的人。

“你在看谁？”陶氏含着微笑道，“迎春坊有你认识的人么？”

谭贵芝摇摇头没说话。

陶氏看着彩莲道：“车子里闷气得很，你把窗户支开，也透透新鲜儿！”

彩莲答应着，就把两旁的窗户全支开。

“嗨——”彩莲长长地吸了口气，“还是外头好！”

一棵棵的柏树，在如飞的车轮里向后倒退着，西面的冰河明如镜，正有一列野鸭由水草里拍翅而起，水花渗合着一层雾气，反映着野鸭灰白色的肚腹，盘旋着升空而起，河水泛起了涟漪，确实美极！

马车围绕着冰河一角跑了一程，开始进入到那条黄土驿道，两旁衬景由柏树换为干旱的庄稼——

天上的云被风吹开了，太阳由云角边露出了一半脸，大地刹那间，变得有了几分生机。

陶氏看着女儿不开朗的脸，轻叹一声道：“你一直还不了解你爹的为人，他是顶要强好胜的人，也是个遇事够小心仔细的人。我跟他这么些年，最知道他的脾气……现在，我判断他可能遇见了什么麻烦了，要不然他不会把我们娘俩个支走！”

谭贵芝微微一怔，这一点她倒是还没有想到。

“爹不是说皮货商人杂，怕我惹祸的吗？”

“那只是他这么说而已——”陶氏苦笑了一下道，“我看得出来，你爹遇见什么为难的事了，只是我们也帮不上什么忙，他怕我们受了连累，所以才叫我们走！”

谭贵芝倏地一惊，说道：“爹有危险么？”

“那还不至于！”陶氏很肯定地道，“这二十年来，他安分守己地过日子，从来也不惹是生非，再说……他那一身功夫，只怕敌得过他的人还不多！”

这一点，谭贵芝倒是与母亲持同一看法，在她印象里，父亲的武功的确是高不可测，谁又敢轻捋虎须？

身后传来了一阵马蹄声——

彩莲忍不住由窗口探出头来向后面看一眼，转回头笑道：“一匹大高马，一个穿紫衣服的人。”

说着又要探头，却被贵芝一把抓住，道：“你有点规矩好不好？”

她嘴里这么说着，眼睛可就不由自主向着窗外瞟去，这一眼正好看见——

那是一匹本地少见的乌黑长毛马，瘦骨嶙峋，身上不带什么肉，可是脚程可快得很。不过是交睫的当儿，已和飞驰着的这辆马车，跑了个并排。

马上人，穿着轻薄的一袭紫色长衣，戴着同样颜色的风帽，帽沿下的两根翎子，和他拖垂在马身上的衣角，随风飘拂着，说不出的一种“风流倜傥”味儿。

那人长长的眉，朗朗神采的一双眸子，只是这些揉合在淡淡轻愁里，却给人一种伤感的感觉，莫名其妙地会赐以无限的关怀。

谭贵芝神色顿时一惊，无限喜悦飞上了她的面颊。

她的惊喜，可由她紧紧抓住母亲的一双手表露无遗——陶氏顿时由女儿紧抓的手指而有所警觉，顺着女儿的目光，她也发现到了车外那个马上的紫衣人。

“桑南圃——”谭贵芝禁不住脱口低唤了一声。

这一声虽然很低，可是却足以令马上的那个紫衣人听见，他的惊讶可以由他侧脸表情上看出来。

含着微笑，在马上轻轻地欠了一下身子，那匹黑马践踏着春泥，一径地越过了马车，前驰如飞而遁！

彩莲探头车窗，看了半天，才转回身子，说道：“好快呀——小姐，这个人，是……”

谭贵芝的情绪并没有完全恢复过来，彩莲看出来，当然陶氏更看出来。

轻轻推她一下，彩莲道：“小姐！”

谭贵芝一惊道：“啊——干什么？”

彩莲瞟了陶氏一眼，低头“噗”地笑了一声，陶氏也微微地笑了一下。

“什么事？”谭贵芝脸色微微发红。

“小姐，那个人是谁呀？”

“你管他是谁！”——她把身子靠回车座上，想到了自己的失态，怪不好意思的。

陶氏看着女儿，微微点着头道：“是个外乡客吧？”

谭贵芝道：“您说谁呀？”

“刚才那个骑马的，”陶氏笑了笑：“当然是说他了！你认识他？”

谭贵芝不大好意思地点了点头，脸更红了。

“怎么会呢？”

“噯呀——娘——没什么啦——人家昨儿个晚上到迎春坊去吃饭，就碰见他嘛！”

“你又一个人出门了？”

“……人家闷死了嘛！”谭贵芝撩了一下眸子，察看母亲的脸色，她的心早就跟着前面的马跑了。

陶氏还在看着她，“知女莫若母”，她的两只眼睛，像是尖锐的两根针，深深地刺到女儿的心眼里，小儿女的那一套，她也曾是过来人，她太了解了。

彩莲两只眼睛也在怪样地瞧着她，的确是件新鲜事儿，小姐的性情她知道得很清楚，过去很少跟生人说上一句话，就是看上一眼，也多是那种不屑的眼神儿，今天这种情形那是太不平常了。

谭贵芝装着没了事似的闭了一下眼睛，睁开来，却发觉到四只眸子仍在神秘地注视着她。

“噯呀——你们这是……不来了啦——娘——”

“告诉娘！”陶氏握着她一双手，浅浅地笑道：“这个人叫什么来着？”

谭贵芝低下眉毛，略似羞涩地笑道：“姓桑。”

“桑？桑树的桑？”

“大概是吧——”贵芝抬起头，脸上热辣辣的，气的是她越想装成没事儿，越是露出了马脚。

彩莲低下头“哼”地笑了一下，才笑了一声，就被贵芝一把抓住了手腕子，吓得“哎唷”叫了起来。

“死丫头子，你笑什么？看我不撕你的嘴——”说着，她真的作势要去拧彩莲的脸，彩莲吓得连连作揖讨饶，一个劲像猫似的尖叫着。

陶氏微嗔说道：“别闹，别闹，没个样！”

彩莲躲到角落里，手掩着脸还在笑，谭贵芝又羞又气地瞪着她，却转向陶氏撒娇道：“娘——你看她嘛——”

“你不理她不得了吗！贵芝，我跟你说正经的，这个姓桑的是干什么的？”

“是买卖皮货的。”谭贵芝索性老下脸来，不再害羞了。“我也是昨天才看见他。”

陶氏点点头，道：“样子挺斯文的！他是哪儿人呢？”

贵芝摇摇头：“不知道，呃——你这是干嘛呀！我不过才跟人家见了一面，哪知道这么多呀！”

“哼，见了两面好不好？”彩莲岔嘴说：“刚才不是又见了一面？”

“你——”谭贵芝挑着眉毛，装着生气道，“再说你就给我滚下去！”

“好好……我不说了！”彩莲把脸埋在胳膊弯里，这一次倒真的不再吭声了。

陶氏想着什么似的，轻轻地点头，说着：“倒是生得好模样。你跟他说过话了没有？”

谭贵芝点了点头，不大好意地道：“说了几句。”

“他会武不会？”

“大概会……”谭贵芝想到了昨晚和盖雪松比功夫的那一幕，眸子里浮现出一片迷惑——如果真是他救了那姓盖的，那这个人的功夫可太高了——脑子里这么想，脸上的神采阴晴不一，她眼睛微微地眯着，真的，桑南圃这个人怎么会给她这么深的印象呢？这一点，真连她自己也想不透。

她想探头出去瞧瞧，可是母亲和小丫环彩莲就在面前，多不好意思，只有把心里激动的情绪按住，抱着两只胳膊，她靠在车座上，一任车身颠沛，她再也懒得睁开眼睛了。

陶氏有些话想问问她，一来当着丫环面前不好开口，再者也许时候还太早了一点。

三个人谁也没开口说话，车行的速度越来越快，足足飞驰了约有一个时辰，眼前好象来到了一个小集子。

前座上的“金枪”徐升平手勒着绳缰：“呼——”把牲口带住，然后跳下座头，来到车门前笑道：“主母，姑娘，下来歇歇吧！”

“混元掌”乔泰也跳下来道：“下来吃点东西吧，这里炖羊肉还有点吃头！”

车门打开，丫环彩莲第一个跳下来，接着谭贵芝和陶氏相继下车，车把式“老何”把马车拉到了一边。谭贵芝就见眼前是个小小露店，上面搭着篷顶子，两边是用芦席围着，熊熊的火由灶门里冒出来，火上正在煮着什么，香喷喷的很诱人！

一边有个高有一人的平顶火灶，上面烤着锅饼，店里散放着三五张榆木桌子、长板凳。

这时候，正有两个客人分坐在两边桌上吃着什么。

徐升平、乔泰招呼着陶氏与贵芝等坐，自己二人另坐一桌，须臾上来了饭茶。

谭贵芝向来对于陌生人不大理睬，她甚至连正眼也没有看那两个人一眼，可是小丫环彩莲却注意到了——她的脸上带出了无比的惊喜兴奋。

弯下身子来，她紧张地道：“小姐……你看看谁来了？”

说着伸出一根手指头，往旁边的座头上指了一下，怪样地缩了一下脖子。

谭贵芝情不自禁地向着她手指处看过去，不看犹可，一望之下，那张秀俏的小脸蛋可就由不住绯红了起来，陶氏当然也注意到了。

真巧，那张座头上坐的，可不就是刚才骑马而过的那位紫衣人吗？

隔座的“金枪”徐升平，似乎也注意到了，挪了个座，他来到了谭贵芝这个桌上——

“主母可注意到了，这个家伙跟了半天了！”

陶氏笑道：“徐师傅你太多心了！不会吧，听贵芝说他不过是个皮货客人。”

徐升平一怔道：“是么？我可怎么瞧着他怪眼生的！”

谭贵芝红着脸道：“我敢担保，他绝不是坏人！”

徐升平又一怔，说道：“姑娘可怎么知道？”

“我……”她微微嗔道：“反正我知道就是了——倒是这一个！”

尖尖的一根手指头，向着另一个座头上指了一下——大家的眼睛随着她的手指一齐转了过去，顿时全都吃了一惊。

这个人好一副德性——狼也似的一张长脸，双耳高耸，尖嘴猴腮，脸上汗毛极重，看上去毛糊糊的，重眉，细目，年纪总有六十好几了。

乍然一看，各人吓了一跳。

这家伙身上穿着一件大翻领的灰鼠皮褂子，可真是“老太太的被窝”——颇有年矣。上面毛剩得没几根了。光秃秃的，只剩下块皮板儿，披在身上，他的一双手一双腿，看上去好象都较别人要长出许多。

尤其是那双手，看上去又瘦又尖，每一根手指在靠指尖的地方，都如同鸟爪一般地弯了进去。

这些虽然有异于常人，但是最奇怪的地方，应该是他的那截长脖子了，长度最少较常人要长出一半来，而且深深地弯下来，在后颈地方还长着癣，白白地脱了一层皮——

是这么样的一副尊容，叫人一眼看过去，准能吓上一跳，莫怪乎每个人全都怔住了！

这人正在大吃着一碗炖羊肉，每吃几口，即喝上一大碗酒。弯弯的五根手指头，有时候干脆舍筷而替，他这里风卷残云地吃着，那副样子，简直像只狼。

看到这里，徐升平压低了声音道：“这人是哪里来的？好吓人的一张脸！”

谭贵芝道：“不知道，我也是刚才注意到。”

陶氏微微笑道：“外面什么样的人都有。又何必大惊小怪，只要他们不侵犯我们，何必多事？”

徐升平点点头道：“主母说的极是。”说到这里声音可又压下了道：“——刚才在府里，胡先生关照我们两个人说，沿途要特别注意形迹可疑的人，不知道是为了什么？”

谭贵芝皱了一下眉，道：“胡大叔还说些什么？”

徐升平摇头道：“没说什么了……只是提醒我们两个说可能有人不利主母或是姑娘！”

“哦？”陶氏呆了一呆，“为什么？”

“那我不清楚了！”徐升平好似深悔失言，笑笑道：“这也是我心里这么猜的，主母犯不着放在心上！”

谭贵芝冷冷一笑道：“我不信，看看谁有这个胆子吧！”

“姑娘声音小点！我过去了。”说着徐升平就移了座位，回到原来座位。

谭贵芝的眼睛转了转，向着紫衣人桑南圃瞟了过去，正巧紫衣人的目光也望过来——

谭小姐不自然地点点头，笑了一下，桑南圃却似没有看见她一样。脸上冷冷的丝毫不露表情，却把目光移向了一边。

谭贵芝心里怔了一下，怪不得劲儿似的！

像狼的那个怪老人一口气吃了六七块锅饼，吃了两碗肉，喝了有八碗酒，这才停下碗来，把两只油腻腻的手在小皮褂上擦了又擦，抹了又抹，一双黄澄澄的眼珠子在房间里转了转，直直地瞪在了谭小姐她们的这张桌子。

正巧这桌上的彩莲正在看他，两个人目光一对之下，狼面人忽地掀唇笑了起来，声如夜枭啧啧惊人，吓得彩莲赶忙把目光转向一旁。

狼面人笑了几声，嘎然而止，一个劲地自己点着头，用手把筷子折断过来，撕下一小条儿，权作牙签地在嘴里剔着。那双眸子逐个儿地在这房子里每个人身上转着，他好象对于那边座上的紫衣人特别留意，前额上的一层抬头纹时时地叠皱起来。偶然又偏过头来，作出一副想的样子。

想了一阵子，看了再想。那副样子却令人费解得很！

紫衣人桑南圃这时已站了起来，露店的小伙计赶忙迎了过来。

桑南圃付了一串钱，却问那个伙计道：“这里去青草湖还有多远？”

一句话，似乎使得全店里所有的客人都大吃一惊——当然，店伙计并不会感到吃惊！

歪着头想了想，这个小伙计道：“客爷你出了门往南走，要是马快的话，天黑以前大概可以到了！”

桑南圃一笑道：“常听人说，这条路上不太平，有胡子什么，有这回事么？”

小伙计一怔道：“这个……好象没听说过！”

灶头上正在烤饼的店老板停下动作，笑嘻嘻地道：“客爷你放一百个心吧，这条路上太平得很，别说胡子了，连小毛贼都没有一个……”

“那可不一定！”桑南圃笑笑说：“出远门儿的人，总是当心一点的好！别太大意，叫人家缀上了还不知道，那可就糟了！”

谭贵芝顿时一惊，和母亲陶氏交换了一下目光——

隔座的徐、乔二位，更是惊得脸上变色。

桑南圃莞尔笑了笑，转身待去的当儿，却听得那边座头上的狼面人发出了狼嚎般的长笑。

笑声一停，他直愣愣地看着桑南圃，道：“小伙子，这话说得有理，道高一尺，魔高一丈，天底下坏人还真多得是……时时小心点总是好的，只是有时候却防不胜防，老弟台，你说我这话有没有理？”

紫衣人桑南圃鼻子里哼了一声，没有搭理他，遂即步出，他转身在客店后面棚角，解下了他的那匹黑马，扳鞍上马，一直向南面去了。

谭贵芝眉尖耸了一下，冲着陶氏道：“娘，咱们也走吧！”

这时徐、乔二位也凑了过来，“混元掌”乔泰一本正经地道：“主母，听见没有，那个人可是也去青草湖，这就怪！”

陶氏点点头道：“我听见了！二位莫非认为那个人有什么不轨么？”

乔泰道：“很难说，主母，咱们还是早点上路，天没黑以前赶到马场就

好！”

陶氏点点头，乔泰就唤来伙计付账。

大家转步出露店的一刻，谭贵芝回过头来特别盯了那个狼面怪人一眼，后者正在喝他的第九碗酒。

车把式也吃饱了，乔、徐二人仍跨前座，陶氏等三人登车之后，这辆马车随着紫衣人桑南圃所行的方向，一径向南方驰去。

这条道路可是越走越荒凉了。

地面上衍生着一种近乎于沙漠地方上的蒺藜矮树，放眼望去漫无边际。轮下这条车道，就像是一条伸展无限的大龙，蜿蜒在地面上，伸展向无始无终的天边。

在快速行走了两个时辰之后，套车的两匹牲口，可就显得有些吃不住劲儿了，鼻子里一个劲儿喷吐着白气，全身俱为汗水所湿透，远远地可就看见“青草湖”那块绿地。

这地方荒凉极了，几乎看不见什么人家，天上永远盘旋着饥饿的大秃雕，发出“吱——吱——”刺耳的鸣叫声音！除了远方的那块青草地，几乎看不出一点点春天的气息！

坐在前座头上的两个镖师“金枪”徐升平和“混元掌”乔泰，自从刚才在小酒店遇见了姓桑的和那个满脸长毛的汉子之后，心里一直在犯着嘀咕——

他们哥儿两个可是保镖出身的，江湖上三教九流的人头可是看得太多了，凭哥儿两个四只眼睛，可就断定出刚才那两个人绝非是寻常的路人——换句话说，那两个人绝非是平白无故出现的，必定是有所为而来！到底又是为了什么？可就没人知道了。

牲口放慢了下来。

前面是一片青葱的水草地。所谓“水草”地，顾名思义当然是有水及草的一片地方。

在干旱的西北地方，水草就代表了一切生命的源泉，那里飘浮着淡淡的一片轻烟，虽然距离还远，看不见牧者的牛羊却可以清晰地听见牧羊人的胡笳声，那些似蒸好的馒头般的乡舍帐篷，密密麻麻地集结着！

看到这里，“金枪”徐升平长长叹息了一声，大声道：“好了，总算到了！”

“混元掌”乔泰道：“还有一程子呢，牲口吃不住劲儿，得歇上一会子！”

车把式带着缰绳道：“吁——”

两匹牲口尽管是累得遍身大汗，可是鼻子里早已闻到了青草的气息，如何停得下来？仍然挣扎着往前走。

乔泰问道：“还得多久才到？”

车把式打量着眼前，道：“最快也得多半个时辰！”摇摇头，一笑道：“只怕还不能停下来——天快黑了！”

可不是，满天都是沉沉的暮色，黑老乌鸦，在天上盘旋着，呱呱！叫得人心头发毛！

忽然，前道枣树边现出一个人来——紫色的长衣，朗朗的神采，正是前番酒店遇见的那个俊秀小伙子桑南圃。

姓桑的正向着这边招着手，而且不待车把式带缰，干脆他自己动手，两只手已经分别扣住了两只牲口的嚼环，硬把这辆车给停了下来。

徐、乔二人顿时一惊。

“金枪”徐升平往起一站，瞪眼道：“怎么回事？朋友你这是——”

他的一只手，已经敏感地摸着了枪把子——那是一对精钢打制，尺码短，分量极沉的钢枪。

紫衣人含着笑脸，十分礼貌地道：“对不起，我的马伤了腿，暂时不能走，我想搭个便车，请行个方便吧！”

“混元掌”乔泰嘿嘿一笑道：“对不起，刚才朋友你已经看见了，车里是三个女客，你个大男人，我们怎么安置你——”

不愧是镖行里混过的，八面光，当下抱了一下拳道：“对不起，对不起，爱莫能助！”

冲着车把式点了一下头道：“走！”

车把式连连带着缰，奈何牲口的一双嚼环子全在对方手上，怎么使劲儿，牲口却是一步也不往前迈。

“这是怎么回事？”——赶车的老何可是个老粗，认定了对方是存心找别扭来的，手下可就不客气了——

“起开——”他嘴里这么吆喝着，却把手上皮缰绳，照着紫衣人脸上抽过去。

四根皮缰绳，要是一下抽上了，敢情不轻！可是他却没这个能耐——

姓桑的只一招手，看上去不着一丝力道，皮缰绳已到了他的手上。

“对不起！出门在外的人！彼此行个方便！”含着浅浅的笑，他继续央求着。

车把式先是一怔，真没看清楚四根皮缰绳是怎么就到了对方的手里，一惊之后，他就用力向回拉皮缰绳。

依然如故，一任他使出全身的力，那几根皮缰绳就好象是系在了山上一般，休想能拉动分毫！

“瞎子吃馄饨”——肚子里有数，老何可就不吭气了。

两个有鼻子有脸的大镖师，当然是难以忍下这口气。

“金枪”徐升平一抬腿，“哦！”的一声已落了下来，冷冷一笑，双拳一抱道：“朋友，你这是存心找碴来的，你报个万儿吧！”

那个叫桑南圃的紫衣客，退后一步，春风拂面地道：“徐兄你误会了，桑某人只不过是搭个便车，怎敢拦车生事，在下蒙贵东家掷帖召见，至迟明午还要赶回冰河集，却又负有要事到青草湖一行，何不行个方便，只不过是半个时辰的事情而已，务请将敝意代为转达贵主母，也许尚不至于以唐突见责！”

“金枪”徐升平一听对方将是明日东家的座上客，态度不禁缓和了一下。

可是毕竟这件事有些难尽情理，况且自己身负的使命也太重大，担当不起丝毫差错！

他的脸一沉，再次抱拳道：“桑朋友既是敝东家的座上贵客，当非泛泛者流，车内所坐正是敝舍主母与姑娘一行，男女有别，怎能冒失？桑朋友这件事请多多包涵吧！”

“混元掌”乔泰也跃身下来，他早注意着姓桑的这个人了。

这时他的脸色铁青着，认定了对方是没安着好心，所以一出口，也就特别的不是个味儿——

“姓桑的，你快闪开，我们时间不多，天快黑啦！”嘴里说着，伸手就

向桑南圃手上去套那根马缰。

桑南圃一笑道：“朋友，你也太不通情理了！”

手上的皮缰绳一下转过来，不偏不倚，正好抽在了乔泰的手腕子上。

“叭”一声，抽了个正着。

乔泰伸得快，收得更快，这一下子打得还真不轻，他哪里忍得下这口气，当时怒哼一声，右掌一沉，用“小天星”掌力，向桑南圃前胸上疾击过来。

桑南圃一笑道：“乔兄何必认真？”

他那一只看来不着力道的手掌向前虚应故事的一推一接，乔泰那般劲猛掌力竟然是化为子虚，丝毫也看不出什么威力。

看上去，有如故人握手一般，不过是虚晃了一下而已。

这种情形当然是“瞎子吃馄饨”——肚子里有数。

“混元掌”乔泰内心的惊惶情形可想而知，他的“混元掌”虽然谈不上有十分火候，可是足有七成的功力，以他方才那一掌，就是一面尺许厚的石屏风，也能一掌打个透穿，可是妙在和对方触手之间，不动声色地就化为无形，简直有点难以想象！

乔泰这一惊，宛如石人般地愣在了当场。

另一边的“金枪”徐升平，却是明眼人，冷笑一声，双手一分，已把一对粗如鸭蛋，精钢打制的锋利钢枪取到了手中。

“姓桑的——你想干什么？”

双枪“当”地在空中一分，正要向着桑南圃背上扎过去。“不许乱来！”——车门开处，跳下来的，正是那位谭家的大小姐谭贵芝。

“金枪”徐升平的钢枪经她这么一斥，倏地停在了半空，偏头一看，大小姐那张白净的清水脸上，可罩着一层秋霜，一副不高兴的样子！

徐升平后退一步，说道：“姑娘，这厮——”

“徐师傅，这个人我认识，别拿人家当胡子刀客看！”说到这里转过脸来，瞧着面前的桑南圃，翻着一双大眼睛道：“桑兄是要上青草湖去么？”

桑南圃欠身道：“正是！”

谭贵芝点点头道：“那好，刚才的话我们都听见了，你是想搭个便车不是？”

“是——”桑南圃略似不好意思地道，“姑娘如果方便的话！”“有什么方便不方便的，你的马伤了，这里又没有第二辆车，总不能让你走着去呀！”她的直爽，与前一刻的娇羞，简直是判若二人。

“金枪”徐升平与“混元掌”乔泰两个人想不到大小姐竟然这么爽朗地一口答应了下來，看着她抛头露脸，那么不在乎的神态，两个人都惊得怔住了。

这时候，车厢上窗户“吱！”地一声推开，由窗户里探出丫环彩莲的头来。

“小姐，太太请这位桑相公上来！”

彩莲说完，赶忙又把头收了回来。

贵芝抿着嘴笑了一下，翻着眸子打量着桑南圃道：“我娘也在车上，怎么着，你到底是上不上车，天可快黑了，我们没工夫多耽搁哩！”桑南圃点头道：“这么说在下失礼了！”

谭贵芝伸手拉开了车门，作手势道：“请！”

桑南圃跃身上车！

谭贵芝笑着向徐、乔二人打着招呼道：“二位师傅请吧，天可快黑了！”说完上车，车门“砰！”一声又关上了。

徐、乔二位相视一笑，耸耸肩膀，各自跃上车座。车把式这才重新抖动缰绳，马车继续前行。

车厢里，桑南圃见礼已毕，正在跟谭太太陶氏搭话。

陶氏对这位桑先生第一个印象极好，显得很高兴，她自从嫁与谭霜飞之后，这些年生活优裕，待人接物俨然大家风范。

“桑先生在冰河集，打算停留多久时间？”

“还没定，多则半年，少则三月！”

“桑先生是从事皮货而来的？”

“不错！”桑南圃笑着欠身说道，“那只是近一年的事情，以前晚生在江南定居。”

“江南？”陶氏脸上飞起了片霞彩，“那可真是好地方！桑先生住——”

“晚生落户在杭县栖霞门。夫人也去过江南？”

“我娘是在江南长大的，怎么会没去过？”——贵芝插嘴说。

陶氏一笑道：“更巧的是我也住过杭县，你说的栖霞门，我小时候常去玩，城门上那条大金龙现在还在不？”

桑南圃道：“还在，而且重新漆过了！夫人你的记性真好！”

一抹浅笑飘浮过陶氏的脸盘，她记起了昔日大姑娘时候的一瞬，却也同大姑娘一般地笑了。

“桑先生的宝眷也在江南？”——陶氏的一双美目，注定在桑南圃的脸上。

桑南圃忽然发现出她们母女极为相似的一面，同样的有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有轮廓的嘴唇，编排得如珍珠美玉般的牙齿……如果时光能够倒转，退后二十年，留住花样的年华，她们母女简直就像是一对孪生姐妹。

他到底并非好色之人，虽然“好好色，恶恶臭”人之常情，他也仅仅限于目光浏过的一瞬！

“……”陶氏的话，问得他有点面上讪讪，“夫人，晚生还没有成家！”

陶氏的眸子里，闪出一种喜悦，又有点惊讶的神采。

这是难以想象的，像桑先生这般年纪，这般仪表，是没有理由迟婚的！

车厢里只容得下四个人的座位，谭氏母女并坐一边，桑南圃与丫环彩莲并坐一边——就因为这样，害得彩莲那个丫头，半天都低着头，连正眼也不敢看上桑先生一眼。

“桑兄——你上青草湖去干嘛？”

“去——”桑南圃一笑道：“去找寻一个多年不见的朋友——”

“你朋友住在青草湖？”

“很久以前是的，现在可就不知道在不在了。”

说话之间，可就听见了车厢外马蹄翻飞践踏而过的声音，谭贵芝忍不住用手指把窗帘掀开了一角，正看见那奔过的一骑人马。

灰色的一匹牧马，马上人高身材，大皮褂，满脸长毛的汉子——

“是他！”谭贵芝脸上一惊。

陶氏凑过去看了一眼，也怔了一下，皱了一下眉，道：“把帘子放下！”车外的那个长毛老汉，是存心找碴来的。

只见他张开着两手，呼啸叫嚣着奔马而过，套车的两匹马惊吓得扬起四

蹄，唏聿聿长啸着，几乎把徐、乔以及那个赶车的车把式给翻了下去。

总算车把式老何是个中老手，两只灵巧的手，死命地扣住了马缰，一连串的吆喝，才把两匹受惊了的马给镇服了下来。

那个跨坐在马背上像是发疯了的老者飞马而过，只不过在马车前打了个圈儿，又飞快地兜了回来，依旧是怪模怪样地舞动着两只长手大声地叫着。

车把式老何生恐牲口再次受惊，当下一甩手中长鞭，“叭！”的一声，直照着对方老者头上抽了下去。

马上那个怪老人，怪笑了一声，长手伸处一接一扯，老何怪叫一声，整个身子着手上的长鞭一下子就摔了出去，两匹马再次受惊人立前蹄，整个马车几乎向后倒翻了过来。

车厢内陶氏与贵芝俱都大吃了一惊。

贵芝两只手各按扶着一双椅背，用力地向下一按，使出了大力千斤坠的功力，那辆将要翻起的车厢瞬息间重复定了下来，一任前辕的二马如何地折腾怒嘶，这辆车却始终固若磐石！

坐在前座上“金枪”徐升平与“混元掌”乔泰，惊魂甫定，猝加无限怒火——

徐升平前在桑南圃身上受的一腔怒火，一股脑地发泄在对方那个怪老人身上。

他们也已看出来，来者这个怪老人，正是前此在酒店所遇见的那个狼面怪人，原本就对他存下了十分的戒心，此番狭道邂逅，再加上这般作为，越加地可以断定出他的不怀好意。

事到如此，还有什么好说的！

“老小子，你是吃饱了撑的——”徐升平嘴喝斥着，整个身子猝然腾起，一双钢枪一上一下，一奔咽喉，一挂小腹，急猛地直向着马上的狼面老者身上猛袭了过去，当真是势猛力足，锐不可当！

眼看着连人带枪一下子已经砸到那个狼面老人的身上，对方老人怪笑一声，一只右手五指猝开，霍地向外隔空虚按了一掌。

徐升平来得快退得更快。

看起来就像是个大球般的，在狼面老人的掌势之下，徐升平身子连对方的身边也没有碰着一下，已倒卷如风退了回来。

依然是原样地就空一折，“砰！”地一声，又坐在了马车前座上，只是力道不同，直震得徐升平两眼发花，金星直冒！

此一刹那，“混元掌”乔泰也怒斥了一声，由侧面扑上来，掌中抖出了一条索子枪，哗啦声中，索子枪的枪尖像是冬夜中的一点寒星，尖风一缕，直向着长毛老者前额面门上点了过来。

怪老人鼻子里“哼”了一声，一只手倏地翻起。像是摘一片叶子般的，只是一拿一捏，已把“混元掌”乔泰的索子枪尖操在了手里。

## 第五章 骤风雨满楼

狼面老者冷笑着斥了声：“去！”

索子枪“哗啦！”地响了一声，乔泰的身子忽悠悠翻起了五六丈高下，直向着地面上摔了下来。

可以想见的，这么高摔下来，当然不是好兆头，不死也得当场重伤！

眼睁睁地看着乔泰的身子忽悠悠直坠下来，就在此危机一瞬间，车窗内“啦！”地纵出了一条人影。

好快的身法，好美的人儿——

那么娇滴滴轻飘飘地往地面上一落，双手往空一举，不偏不倚，正好接住了“混元掌”乔泰落下的身子。

这个由车厢出来的人，正是谭家的大小姐谭贵芝。

偌大的一个人，接在谭家大小姐的手上，宛若稻草人儿般的轻若无物。

轻轻地把他放在了地上，谭贵芝沉着那张清水脸，指一下旁边，向乔泰道：“乔师傅，请到那边去，让我来对付他！”

“混元掌”乔泰对于这位小姐的武功简直是钦佩得五体投地，保护人的反而被人保护，自然是面子上不大好看，红着脸走到了一边——

还好，另外还有两个人——“金枪”徐升平和赶车的老何，大家伙都是一样的灰头土脸，三个人站在一块，谁也不比谁脸上有光。

谭贵芝那张秀俏脸盘儿，霍地转向马上那个狼面老人，她像是压制着满腔无比的怒火，用手一指他道：“你这个人到底是干什么的？”

马上人那对黄光熠熠的眸子，咕咕噜噜一个劲地在谭贵芝身上转着——

露出了七上八下的几个牙齿，他仰天打了个哈哈道：“大姑娘，你的这一手‘小天缩地’功夫不赖。不用说，一定是你爹教给你的了是吧！”

谭贵芝心里着实地吃了一惊——“小天缩地”这手功夫，江湖上可以说是一向罕见，对方居然一眼就看了出来，当然不是泛泛者流！

狼面老人说完了这句话，一个劲地往嘴里喝风笑道，脸上的肉起了一阵颤动。

“不用说我就知道……嘿嘿……嘿嘿……”狼面人上下打量着她，道：“姑娘，你十几了……十九……唔！应该有二十几了吧！”

说着，他抬起了一只手，用弯曲如同鸟爪般的指甲，在头皮上一阵搔抓……

“有二十多年了。有了！有了！”

“你是谁？”

“我……我……嘿嘿……”怪老人一只手按在马头上，不过是轻轻地一按，他就像是云般的轻飘，已由马上飘了下来。

当真是“轻若无物，落地无声”，他落下的身子，弓着背、弓着腰，那样子简直像是个大马猴，可是当他舒背直腰起来时，全身骨骼上发出了一片咯咯骨节响声，却回复到他高人一头的奇高身材。

“姑娘你问我是谁？嘿嘿……哈哈……”大概是笑得太急了，用力地咳出一口痰吐出来——

“不是我老头子托大，姑娘，你叫我一声大叔，一点也小不了你，倒是……倒是……”

“嘿嘿……哈哈……”下巴一个劲儿地掀动着，每当他这么喝风般地笑

时，谭贵芝身上不由自主地就会起了一层鸡皮疙瘩。

每当他发出这种笑声时，他那双萤光灼灼的眸子里，也会发出一种凌人的锋芒，蕴含着一种难以向人倾诉的忧郁沉怨。

这种笑声太可怕了！

谭贵芝一拧手，“啦”的一声，把一口白光熠熠的三尺长剑撒在了手里。

往前上一步，她倒交左手，道：“老人家你报个名儿吧！”

“我……哼哼……哈哈……”老人家脸上起一阵难以刻画的怒容。

“你不会认识我的……”他冷冷地笑着，一副自己跟自己过不去的样子。

脸上那层黄毛，像刺猬般地竖了起来——

“姑娘，你手里拿着剑，好吧！今天你叔叔要考究一下你的功夫。你就放剑过来吧！”

说罢双手向两侧平伸一下，发出了“咯咯”的一阵骨节响声，那双凝视的瞳子，却是始终不离开贵芝身上。

谭贵芝早已存下了戒心，知道对方这个怪老头绝非善于应付之人，当然不敢大意，由于对方那种汹汹气势，目高于顶神态，使她再也难以忍下心中这团怒火！

当下，掌中剑向外一指，冷笑一声，道：“得罪了！”

剑把一拧——“啦！”舞起一片剑花，剑光如秋水一片，直向怪人喉下斩去！

长毛狼面老人怪声叫道：“好招！”

嘴里叫着，那颗头颅霍地向后一缩，剑尖呼啸着仅差毫厘地挥了过去。

谭贵芝足下一上步，倏地一个疾滚，掌中剑再施绝招——

“五剑撩七星”这一剑声势果然不同凡响，剑尖在沉沉的暮色里，划起了一道奇亮的银虹，在这个弧形的剑光圈子里，怪老人的上中下三盘，全在锋利的剑势圈内，看起来对方却是险到了极点！

武林中所谓的“高手”，其高也在于此。

怪老人显然可以当此类高手而无愧！

“好——”随着此老嘴里的一声怪叫，他那看来较常人高过一头的长大身躯，整个地腾空而起，他的身子整个地弯曲过来，谭贵芝的剑尖再次地呼啸而过，依然是砍撩了一个空。

谭贵芝脸上一红，两次走了空招，足可证明对方这个怪状的老人，是一个厉害的人物！

她当然不甘心输在对方手上。

昔日学习剑术时，谭霜飞特别指点了女儿贵芝几手败中取胜的招法，其中有一手“黑心回手剑”，最是诡异莫测！

大概是那一手剑招太过于毒辣，是以谭霜飞告诫女儿，非万不得已，绝不可轻易使用，谭贵芝自从学成这一手剑招之后，还不曾有机会试过一次。

这一次可能是机会刚刚凑巧——

怪老人巨虾似的身躯，在空中倏地一振，两只大手十指均凌空照着贵芝脸、肩上抓下来。

十指之间，带出了尖锐的十股风力。

谭贵芝刚一与对方指力接触，顿时全身一震，发觉到自身护体游潜，有被对方尖锐指风攻破的可能，她身形一拧，甩头就逃。

长毛怪人一声斥道：“你想跑？”

身子再进，如影附形地欺了过去。

就在这一刹那，谭贵芝霍地向前一弯腰，整个身躯由自己胯下倒窜而出，掌中剑如出水银龙，正是其父谭霜飞所传授的那一招“黑心回手剑”，名家精心创始的绝招，果然不同凡响真正有一招生死之感！

剑光如蛇、如龙、如狂风疾电！

总之，在你眼睛发觉到它的一瞬之间，再想逃走脱身已经嫌晚了一点。

长毛老人当然不是弱者，在当今武林中已是罕见的高手，若非他过于自负，他是不会吃这个亏的，然而错就错在他过于大意这一点上。

谭贵芝长剑直穿，集功力于一臂之间，当真是“意引力，力传神”，这一剑太快了，太妙了！

“噗——”一声，深深地扎进了老人的左面肩窝。

也许是剑身太薄，剑锋过于锋利的缘故，一进一出如过腐肉，如刀抽水，真是利落极了！抽剑、腾身，如宿鸟惊飞般，她美好的身段，却是美极了。

她这里抱剑守一，凝目贯神，怪老人那边却剔眉张目，剑伤处，血涌如泉，刹那间，把他身上那袭皮褂全都染红了。

长毛老人脸上是说不出的惊异，由惊异转为忿怒，瞬息间全身起了一阵颤抖，咧开了那张大嘴，喝风般地又自怪笑了起来。

只是这般笑声，听在耳朵里较前番更不是一种滋味，“丫头，好剑法！比你爹那两手更毒，更狠！”

说着，这老头儿身子霍地向下一蹲，一掌举顶，一掌下沉，如狼的面颊上，顿时现出了一片杀机，两只瞳子里闪烁着狠怒的血光！

谭贵芝一剑得手，心里笃定多了，哪里知道这一剑为自己带来了危险杀机。

狼面老人那只托天的大手在一阵剧烈的颤抖之后，刹那间鲜红如血！

突然间，他腾空而起，身子前伏的一瞬，也正是出掌的同时，一只棋盘大手一连在空中拍了三掌。

三掌看来是一气呵成，“波，波，波”三声脆响，空中浮起了三双血般的手掌印子。

看起来就像是在变戏法般奇怪，三只红色缥缈的掌影在初出之时，大小如老人手掌一般无二，只是弹指间见风即大，形成了磨盘大小般的三团掌影，紧紧随着谭贵芝的身躯一闪而至。

谭贵芝忽然想起父亲似曾说过一种“血拍影”的功夫，心中一惊，可是那疾飞而来的三只掌状血影，其势如风，其快如电！

贵芝回身躲避的一刻，也正是第一只掌影袭近的一瞬，——像是淡淡的一片轻烟，随着清风一缕，紧袭着贵芝的倩影一晃即过。

谭贵芝忽然身上打了个冷战，足下由不住打了个踉跄，紧接着第二、第三两片掌影同时袭过来！

急如云翻飞，像海燕掠空……这条人影出来得太快，太妙了！

人影一闪，那个翩翩风度，气宇轩昂的桑先生，已站定在贵芝的身前。

由于时间的急促，他不得不先照顾着当空的那两片掌影。

只见他双手猝提，向空中一扬，已接住了疾飞而来的两片血色掌影，怪的是那血色掌印，经他的手掌一接触，即为之消失。

狼面老人却有了极大的反应，原来那发出的红色掌印，与他本身气血有着微妙的联系，此刻猝然给桑南圃收去其二，自是精血大亏，只见他脸色大

变，全身突然大动了一下，像是被人兜心击了一记重拳，大口张处，喷出了一口鲜血。

他大吼了一声，身躯腾起如箭，起落之间已到了桑南圃面前，一双怪手霍地向着桑南圃抓去。

桑先生好象早已防到了他会有此一手，冷笑之下，双手回扬——

“噗”的一声，四掌接实，声如裂帛，桑先生身躯固若磐石，那狼面老人却像是断了线的风筝般地飘出了丈许以外！身子一落下，足下更形蹒跚。

桑先生这才伸手拉住了摇摇欲坠的潭贵芝，陶氏也惊吓失措地扑了过来。

“令媛受伤不轻，请扶她平坐，万不可令她倒下！”

彩莲哭叫着跑过来，陪同着陶氏，匆匆把贵芝搀了下去！

此一瞬间，只听得那狼面老人再次地发出了一声怪啸，循着陶氏的背影猛扑上来，桑先生鼻子里哼了一声双肩微晃，几乎不见他双脚移动，却似浮光掠影般地再次拦在了狼面老人身边。

他脸上已不像先前那般温文，似乎笼罩着一片怒火，只见他手伸之处，一翻一带，那狼面老人已被摔出三丈以外。

狼面老人长啸声中，不待身形落地，就空一滚，已足尖先着地，再次地长啸着向桑先生扑倒！

双方在快速的动作之中，“拍！拍！”一连击了两掌。

在场数人几乎看不清楚二人是怎么动的手，总之，狼面老人两次吃了大亏，身子通通一连后退了十几步，踉跄着坐倒在地——

这个怪老人生就倔强的个性，本是无论如何也不肯服人的脾气，然而在他一连串吃亏受挫的过程里，体会出对方这个年轻人竟然是身负有高不可测的武功，一时间不禁为之气馁心寒！

他这里坐在地上，大口地喘息着，那双狼般的瞳子，死盯在桑先生身上，脑子里挖空心思地臆测着，却是怎么也想不起江湖武林中，会有这么样的一个人物。

“如果在下眸子不花，阁下想必是横行江南已久的‘人面狼’葛啸山了？”桑南圃冷冷一笑，接下去道：“这等拦道打劫，对一个后辈女子施以杀手，岂是丈夫行径，真是可耻之至！”

狼面老人嘿嘿一笑，双手力按之下，长躯又复站起，他那双满布红丝的眼睛，死死瞧着对方，真恨不能一口把桑南圃生吞下去——

“小子，你报个名儿吧！”

桑先生嘴角浮起一丝微笑，甚为不屑地道：“葛老儿，你惯日恃武行凶，今天却是遇见了我这个对头，先前在露店遇见你时本想惩治你的，却又想到你既是常在江湖走动之人，不应该不认得我这个爱管闲事的人，哪里想到你这老儿当真是有眼无珠，你既是目中无人，我也不得不给你点教训！”

狼面老人目眦欲裂道：“你是谁？”

桑先生忽然一笑，道：“我且问你，三年前在雁荡劫镖时，可有你这老儿？”

狼面老人神色一怔霍地退后一步，道：“你是——”

一抬头，正好看见对方那对丰朗神采的眸子，往事一涌而现，由不住使得他全身机伶伶打了一个冷战！

刹那间，他想起了这个人——

像是触了电，又象是打摆子般地哆嗦了一下，他一连退后了三四步。

“你是——”

“够了！”桑先生冷冷地比了个手势，道：“你既然知道就不必再说出来！”

狼面老人连连点头，道：“是是……”接着长叹了一声，垂下头来。

桑先生哼了一声，道：“你等来意我已尽知，请回去带话给司徒老鬼，就说冰河集有我这么一个人在，叫他多少留点情分，见了面也好说话。”

狼面老人勉强地点了点头，狼脸上隐隐现出怒容，半天他才冷笑着道：“……这件事只怕不是你所管得了的。”

桑先生道：“这话倒也是一句真话，冤有头，债有主，你等过去和谭某人，到底有什么梁子，我固然并非全知，可是巧的是不才恰为谭某人的座上客，多少总有点人情！”

说到这里，点点头，冷笑道：“这么吧！我们不妨说好，先来上一个交易。”

“人面狼”葛啸山尽管是内心一千个一万个不甘心，可是面前这个主子的厉害，他却是清楚得很，不止是他，就连他们“江南九鸟”中的龙头大哥“鬼太岁”司徒火在内，今天见了他多少也得买三分帐！

“阁下请直说，葛某能做到的一定答应，做不到了，也就无能为力。”

桑先生冷冷地道：“我虽生平管了不少闲事，但是却也不平白无故多事，尤其是涉及仇恨之事我更是一向不愿多管。”

“人面狼”葛啸山脸上带出一丝狰狞，尽管是心里怒火攻心，嘴里却不得不假作谦虚应了声：“是！”

桑先生道：“姓谭的这件事我可以不管，但是却不容许你等向他妻女出手！否则的话，休怪我手下无情！”

“人面狼”葛啸山凄冷地怪笑一声道：“桑先生你这是在为姓谭的老婆孩子请命吧？”

桑先生面色一沉道：“说得客气一点是请命。”

“要是不客气呢！”

“就算是桑某人给你们兄弟的一顶帽子吧！”

葛啸山怪眼一翻，凌声道：“这话怎么说？”

“你们兄弟几个就是戴不下，也请顶着一点！”

葛啸山顿时一愣，发黑的牙齿里浸着红红的血渍，“哼！”了一声，抱了一下拳，道：“葛某人听清楚了！”

说到此，身子一个倒折，像是一丝云彩般地已经落在了他的那匹灰马之上。

那匹马紧接着长嘶一声，在他双腿力磕之下，放开四蹄，循着来路如飞而去。

桑先生回过身子，“金枪”徐升平、“混元掌”乔泰，以及赶车的把式老何，就像看神仙般地盯着他看。

徐升平上前一步，深深打躬道：“在下等有眼不识泰山，不知先生一方高人请不见罪。”

桑先生笑道：“三位不必客套，请上车吧，此路一去大概可保平安无事了！”

说罢，步向车厢。

车厢内——

三个女人，俱都用惊讶、神秘的目光注视着他。

贵芝倚在母亲怀里，那双翦水瞳子里含蓄着伤感、自惭、钦敬与神秘——她的脸色泛着一层晕红，全身怠滞无力，看上去如不是陶氏和彩莲倚偎着她，她真要倒下去了，美人再加上三分病态，看上去更显得妩媚动人！

桑先生坐下以后，马车继续向前驰。

“谢谢你桑先生——”陶氏打破了眼前的静寂，“如果不是先生仗义援手，只怕我们母女已丧生在那个恶贼手里，桑先生真是我们谭家的大恩人！”

桑南圃微微叹息了一声，道：“夫人不必过谦，这件事原是在晚生意料之中，只可惜我一时疏忽，想不到对方竟然会以血影手法向令媛猝下毒手，致使令媛受伤不轻。”

话声一顿，转望贵芝道：“姑娘你刻下感觉如何？”她神秘地笑了一下，凄凉地看着桑南圃道：“桑兄你原来有这一身好功夫……差一点我都被你瞒住了！”

桑南圃一笑道：“你眼前伤势不轻，表面不显那是因为姑娘你内功深湛，尚能提着气的缘故，还是不宜多说话为是！”说完一只手探出来扣在了贵芝腕脉之上。

贵芝脸一红，本想抽出手回来，却又中止住，那张原本晕红的脸，看上去更加的红了。

桑南圃把脉少顷，放开道：“想不到姑娘竟然习过少阴玄功，这就无妨了！”

贵芝眸子一瞟道：“怎么？”

“少阴玄功在五内玄机，也就是所谓的五行真气，有此功力，足可保护姑娘五脏不损，只是那厮血影掌也非比等闲，仅仅伤了姑娘护身游潜，今夜姑娘安歇时，只须凝神运气一周天，功行四肢，也就足可无虑了！”

贵芝脸上一喜，瞧着他说道：“不碍事？”

桑南圃松下一口气，道：“不碍事——只是目前姑娘还是不宜多说话的好！”

贵芝一笑道：“好吧。我就暂时当哑吧，不说话就是了！”

说完把嘴闭上，倚身车座一角，只把那双黑白分明的眸子注视着对方。

陶氏面色十分沉重地看着桑南圃道：“刚才先生与那人对话，我都听见了，那人是谁？和外子究竟又有什么仇恨？为什么要对我母女下这种毒手？”

桑南圃冷冷笑道：“昔日江南地方，有九名巨寇，人人武功精湛，号称江南九鸟，刚才那人乃是九人中行六的‘人面狼’葛啸山！”

陶氏点头道：“这人我好像听说过，只是他与外子有什么仇？先生可知道？”

“这个晚生就不太清楚了！”桑先生轻轻叹息一声接道：“武林中结仇是一件极可怕的事情，以晚生忖测，必是谭老先生当年交友不慎，而种下的祸端，至于详情如何，晚生也就不便置喙！”

陶氏叹息一声，道：“外子乃一向谨慎之人，二十年来深居简出，为善地方，怎么会与这类匪人结下仇恨？实在是令人不解！”

桑南圃微微一笑，道：“大风始频末，事出必有因，莫非老先生不曾与夫人提及当年之事么？”

“先生的意思是……？”

“晚生猜想，这段仇恨，必系老先生早年所结，这二十年来，老先生避居青松岭，不直接参与世事，必也与这件仇事有关！”

“哦……”陶氏恍然而有所悟地呆了一下，徐徐点着头，说道：“先生说的不错，这么一说，倒有几分相似，这么说起来……”

当然，有些话是不便对外人说的！

陶氏忽然明白过来，为什么丈夫匆匆忙忙地要把自己和女儿送来马场，原来关键在此，可见得丈夫已经察觉到仇人的来到……

这么一想，她内心禁不住升起了一片惊惧，脸上也就带出了焦虑之色！

呆了一下，她呐呐道：“这么说起来，这些人必已到了青松岭……”

桑南圃摇头道：“大概如此……只是我却是放心不下！”

一旁的谭贵芝听到了这里，忍不住开口道：“娘！我们还是回去吧！”

陶氏摇摇头道：“不！那样反而更拖累你爹！”

贵芝道：“我总还可以帮帮爹爹的忙呀！”

陶氏冷笑道：“你的功夫我已经见识了，如不是桑先生插手援助，只怕方才已遭不测，泥菩萨过河自身不保，你还能帮谁的忙？”

贵芝羞得脸色通红，大概是当着桑南圃的面，觉得不太好看，当时赌气把脸扭过一边。

桑南圃一笑道：“姑娘女中翘楚，能有这身功夫，着实是不容易的了，我想令尊所以要姑娘陪伴令堂前来青草湖，自然是要姑娘负责保护令堂安危，姑娘如果擅离青草湖，反倒不妙了！”

谭贵芝翻过眼来，白着他，嗔道：“算啦，你也别给我戴高帽子了，不过我输得不服气，以后有机会能见着刚才那个姓葛的丑八怪，我非要好好地跟他比划比划不可！”

桑南圃笑了笑，道：“姑娘觉得身子好一些了没有？”

贵芝道：“除了头有点昏……别的没有什么！”欠起腰来，向窗外看了一眼道：“坐了一天的车，真把我闷死了！”

话声才住，却觉得马车忽然停了下来，又过了会，“金枪”徐升平拉起了车门，道：“到了！快下来歇歇吧！”

每个人才注意外面天早已黑了，若非徐升平手里那盏马灯，简直是什么也看不清楚。

当时由彩莲搀着谭贵芝，各人陆续下车，才见两个伙计，各人打着一盏纸灯笼，老远地跑过来，后面还跟着三四个人。

大家见了面，那后来的几个人，皆是在马场负责驯马的师傅，当时上前纷纷见礼，一面开了栅门，招呼着大家进了场子，一面吩咐下去备酒为主母接风。

这时候桑南圃才含笑向陶氏抱拳道：“夫人与姑娘请多珍重，我告辞了！”

陶氏一怔道：“刚来就走？”

“金枪”徐升平恍然道：“原来桑先生是专程保护我们的……”言下面色腴腆，颇不是滋味！

陶氏点点头道：“既然如此，我也就不再多留你了，只是也应该吃了饭再走不迟！”

桑南圃道：“那倒不必，我马上备有现成的吃食。”

陶氏说道：“先生的马，不是已经伤了吗？”

话声才住，已闻得远远一声马嘶，夜色里但闻得蹄声得得，一匹油光水亮的黑色龙驹，已到了眼前。

“混元掌”乔泰用手里的灯照了一下——可不就是桑先生骑的那匹马么！原来这匹马一直在暗中尾随着马车，并未远离。

桑南圃欠身向每个人施了一礼，扳鞍上马，却向着伫立道旁的谭贵芝点头微笑，道：“姑娘保重——”

黑龙驹嘶叫着掉过身来，扬蹄前奔。

谭贵芝忽然纵身而前，一追一驰，直跑出十数丈外，桑南圃才带住了马僵。

“姑娘有什么吩咐？”桑南圃在马上注视着她。

贵芝一只手扣着马缰，天黑，不十分清楚看得见她的脸，可是却很清楚地看见她那双明亮的眸子。

“桑兄的大名是——？”

“桑南圃——”

“不！那是桑兄的化名，我是在问桑兄你的真名字！”“这……”桑先生脸上无比惊异地道：“姑娘何以认定桑南圃是在下化名？”

谭贵芝黯然地笑了一下，道：“我也不知，反正我是这么认为……还有——”

她微微地偏过头来，那双眸子里除了某些情意以外，更多是无穷的猜疑——

“我与桑兄不过是迎春坊一面之缘，桑兄你为什么要救我？”

“这——”桑先生慨然地道：“姑娘这话就错了！武林中拔刀相助，抱打不平之事屡见不鲜，愚兄之举何异有之？”

这番话，显然并不能使得这位大小姐释疑！

她低头思忖了下，微笑道：“抱打不平，仗义援手只适用于狭道途中，可是桑兄你却能事先得知。而且……唉……我真有点想不通……”

“姑娘太多疑了！”

谭贵芝微微一笑道：“自从第一次在迎春坊看见你，我就猜出你是一个奇怪的人……你的武功看来高不可测，就拿方才对付那个葛老怪物来说，你尽可以在出手之间制他于死地，但是并没有……”

桑南圃道：“那是因为在下与他并无深仇大恨！”

谭贵芝一笑，说道：“可是你却重伤了他——”

“那是他咎由自取！”

“你可曾考虑到，姓葛的自此将不会与你甘休？”

“对在下来说，并非可忧之事！”

“唉！”谭贵芝轻叹一声道：“我爹爹过去常说我是一个冰雪聪明，智力过人的女孩子，但愿我真有那份智慧来了解你这个人！”

桑南圃鼻子里轻轻地“哼”了一声，淡淡地道：“姑娘果然是一个聪明绝顶之人！”

“可是我仍然不明白桑兄与这其中的道理！”

桑南圃朗笑了一声，月光映照着他半边俊秀的翩翩神采，确是难得一见的美男子！

“姑娘，你身体不适，不宜多言，还是早一点安歇好！切莫忘记睡前行功！”

谭贵芝一笑道：“我的伤已好了。”

桑先生一怔，说道：“不会有这么快的！”

贵芝回过身来，发觉到母亲一行，远远地还在向这边注视着，遂即挥手大声道：“娘！你们先进去吧！”

笑了笑，她才又回过身来道：“桑兄！刚才你在马车上为我把脉时，已暗以内炁打通了我的三处穴道，却美言我自身功力高强，你当我真不知道么？”

桑南圃闻言一笑，道：“姑娘果然心细如发，察人之不能察！”

谭贵芝秀眉微微皱了一下，又道：“可是你又以‘一气行功’暗中封了我百里一穴，使我微感不适……这又为什么？”

桑先生沉下脸道：“这全是乌有子虚之言，姑娘也太多疑了！”

谭贵芝甜甜地笑道：“我一点也不多疑，如果我没有学会‘气开’之术，看来三四天不易行动是难免的了……这到底为什么呢？”

她似乎也为之困惑不解，自言自语地接着又道：“你为我解开了足以致命的三处死穴，却又暗中封闭我一处不关重要的轻穴，目的是使我不便行动，这又是为什么……？”

桑先生冷冷地道：“那是要姑娘稍安勿躁！”

“你真是一个莫测深浅的人物……”

“姑娘你也是一样！”

“但是……”谭贵芝微微笑道：“你究竟是我救命的恩人！”

美丽的眸子翻起来，多情而感激地看着他——

她爽朗地笑了笑道：“我们还会再见面吧！还是就此而终？”

“我们会见面的！”

——说了这句话，他轻抖了一下缰绳，胯下黑龙驹狂嘶着如飞而去。

不过是惊鸿一瞥。人马俱已无踪。

谭贵芝定了定神，对于他临别的一瞬，她留下深刻的印象，她似乎看见了对方面那张英俊的面颊上，在临去瞬息之间牵扯出一种使人无法理解、难以臆测的笑容——就只是这一点，已经是够她彻夜深思的了！

谭老太爷今天显得精神很抖擞的样子。

他和账房先生今天都穿戴整齐，站立在天棚下面，迎接着与会的宾朋，客人中十之八九，俱都是经营买卖皮货的客商，仅有极少数是外来的朋友，但是却与皮货的买卖有关。

“迎春坊”可以说全空了，所有的住客，几乎每一个都接到了一份谭家的请帖，成了此一刻谭府的贵宾。

对于这般整天与山林野兽为伍的猎者来说，能够成为有“皮大王”之称的谭老太爷的座客，实在已是梦寐以求的一种殊荣，所以，大家的兴致都显得极高，每个人都穿上他们平日最漂亮的一件衣裳，欢欢喜喜地来到谭家赴宴。

谭家的大厅，今天布置得焕然一新，每一张大师靠椅上，都加覆着一袭鲜艳的兽皮靠垫，有熊皮、虎皮、豹皮、金丝猴皮……营营总总不下百数十张，流目其间，简直就像是在参观一项别开生面的皮货展览，当然以此来接待与会者，更显得别有一种贴身的亲切，宾至如归的特殊感觉！

四个穿着青红缎子小袄的俏丽的丫环，每个人手捧着香茗和精致的点心盘子，敬献在每一位客人座前，另有四个穿着青布大褂的听差，垂手侍立在

大厅四个出入的门侧，听候着主客的任意差遣。

客人里最显眼的该是“迎春坊”的老板娘“黑马蜂”花四姑了——

她今天披着一袭翻毛的苍狐大斗篷，脱下了斗篷，现出了里面红色锦缎小袄，细腰丰臀，风姿绰约，尽管是三十好几的人了，看上去还是顶惹人注意的！

相对之下，她那个汉子左大海却显得太窝囊，太老气了，有点配不上的样子。

左大海穿着灰鼠皮褂子，新刮的脸，只是他那张脸，却显得太宽了一些，而且其上横肉丛生，皱纹重重，两只眼睛即使很友善地看人，也会让人家觉得有些凶狠的凌厉杀机！

要讲究气派，那得推“赛吕布”盖雪松了，他手下有七八十个人，数千件大小皮货全控制在他手里，他点点头就能代表大家全数成交，摇摇头，可就一点法也没有！所以他笃定得很，带着他的人把谭家半边客厅坐得满满的！他可以说是这里的一个头儿。

只有一个人例外——

桑南圃！

其实这所有的来客当中，最早来的是他。他一个人静悄悄地落座在大厅一个最不显眼的角落里，丫环为他送上一碗茶，他接过来还说了声谢谢，然后独自在那里慢慢品喝着。

客人陆续又来了很多。

最后进来的是八个穿着体面的商人，对于这般专营皮货买卖生意的人来说，很少有不认识这八个人的！

大家的一番私语之下，桑南圃也就很快地悉知了这八个人的身份，原来是“皮大王”谭老太爷手底下，地各处的八个皮号掌柜的。

谭老太爷生意做得的确厉害，几乎是独占性的，北边几个省的大皮号几乎是由他一手包办，即使是紫禁城里的人物，每年添制的新皮货，也多半是由他负责筹办，别人很难能插得进手！

谭雁翎——这个“皮大王”的称号，其实一向也只有极少数的人这么称呼他，这些年来，他可以说真正地做到韬光养晦，藏尽了锋芒！

但是纸包不住火，日子久了，慢慢还是泄露了风声，直到今天为止，知道他老人家是“皮大王”的，已经很不在少数了，起码在座的百十个人，都很清楚地知道了他的底细！

谭雁翎好像也不打算再隐瞒大家了，今天的盛会就是一个最好的证明！

今天一共来了两拨客人，一拨是以“赛吕布”盖雪松为首的迎春坊的皮货客人。除了盖雪松的一帮子以外，另外还有二十人的小帮子黑龙江来的皮货客人。这二十来个人一向是谭家最忠实的支持者，每年春秋两季所得皮货，毫无条件地全数供给谭家，为首的头儿复姓“欧阳”单名一个虹字！人称“雪中客”，因为他惯于在雪天出没捕获巨兽，所以得了这么一个外号。

这一帮皮货客不是住在迎春坊的，而是下榻在“青松岭”的“客来轩”。

来的人实在太杂了，大家乱哄哄地在谭家大客厅里高谈阔论着，直到谭家的主人——有“皮大王”之称的谭雁翎与其心腹账房胡先生进来以后，才算静了下来。

谭老太爷由胡先生陪着站在大厅之中，向四下里抱了一抱拳道：“各位贵客！谭某人招待不周，尚请海涵！”

四下里掌声如雷，这上来的一个彩头就给了主人一个十足的脸，的确够体面的了。

谭雁翎接着咳嗽了一声，道：“各位大概也都知道了，谭某人是干皮货起家的，说直了一句话，那是全靠各位的大力支持！”

大厅里又掀起了一阵子掌声。

七十开外的谭老爷子，看上去依然是那么精神抖擞，目光炯炯，神气内蕴，如果不是有些人事先知道他出身的底细的话，仅仅由他的外表，你是很难观察出来他是一个身怀绝技的江湖人物。

掌声稍歇，谭老太爷抱着拳继续道：“大家已辛苦了好几个月，来到了这个小地方，谭某忝为地方，理当有一番敬意，我这里敬备水酒数席，为各位接风！”

皮客中不识得大字的居多，聆听之下，竟自吆喝了起来，一时掌声、叫器声混成了一片。

谭老爷子还有很多话一时却说不下去，只得含着微笑，暂时坐了下来。

这个局面暂时就由胡先生来主持，胡先生用力地拍了几下手，把混乱的场面镇压下来——

“各位先生不要吵，在下还有更好的消息奉告——”顿了一下，他接下去道：“敝东这一次请各位来，是有意与各位直接地成交一笔生意！”

全场顿时静了下来，每个人体会到事关自己的切身利益时，俱都仔细地静听下去。

“敝东的意思，各位辛苦了几月，很想一次与各位作成这笔生意，这件事的细节问题，在下会与各位仔细地讨教！现在先吃饭——”

两个听差的把客厅与饭厅之间的幔帘子拉开来。

饭厅里早已摆好了酒席，各人喧哗着陆续入座！

桑南圃也随着众人起身，他仍然是落座在毫不起眼的座头上。

在他看来，这里每一个人对他都是陌生的，除了“迎春坊”的老板左大海、花四姑夫妇，以及“赛吕布”盖雪松等有限几个人对他略曾相识以外，他简直一个人也不认识！

现在他屈坐在最侧的一张席位上，这张桌子本来可以坐十二个人，可是因为人头过于低下的关系，大家都不耻为伍，所以只有八个人，桑南圃居然侧身其间，为八人之一。

但是，这样并不表示主人就冷落他。

事实上，自从他一进来以后，谭老太爷就注意到他了。

他在厅角悠闲地品茶时，谭老太爷也不止一次地用眼睛观察着他。

现在他侧身末座，谭老太爷更注意到了。

## 第六章 釜底抽薪难

凭着谭雁翎这双精于断人的眸子，从第一眼开始，他就感觉出这个人有异于一般——他显然不同于在座所有的皮客，似乎有一种特殊的气质，他不曾与任何一个人，说过任何一句话，在乱嘈嘈的群众场面里，他只是默默地保持着一份属于自己的冷漠与客观——

就凭这一点，就使得阅历惊人的谭老太爷对他保持警觉，刮目相看——能坐在主人这一桌的，当然都是些有鼻子有眼，或是自命清高的人物。

这一桌除了主人谭雁翎和账房胡先生以外，其他各人计有迎春坊的左大海夫妇，“赛吕布”盖雪松，“黑虎”陶宏，青松岭方面的计有“客来轩”的“雪中客”欧阳虹。

另外，还有三家皮货行的杜、刘、钱三位老板，这些人各以身份的特殊，而受到谭、胡二人的一番礼遇，被宠邀为首席上的客人。

谭雁翎目光向着胡先生一瞟，微微一笑道：“我想我们这一桌上，还可以容下一个人！”

“东翁的意思——”

“如果我没猜错，”谭老太爷的目光，远远地掠过当中的几张桌子，注视向最里头的一张桌子上，接道：“——这位朋友该就是姓桑的吧！”

胡先生顿然一惊，如果不是谭老爷子一言提醒，他几乎都忘了，忘了还有这么一位客人。

他的眼睛顺着谭老太爷的目光看过去，顿时发现到了那边最末座头上的桑南圃——

桑先生穿着一袭黄色的长衣，尽管是质料普通平常，可是衬托在他修长躯体上，一点不显得寒伦，却别有一种杰出的气质！

他背后背着一副轻简的革囊，自从他第一次来到冰河集之后，这个皮革囊就始终不曾离开他身边。

胡先生已经走到了他身边——

“这位想必就是桑先生了？”胡先生很客气地抱拳道：“在下怠慢了贵客，尚请海涵！”

桑先生一笑站起道：“不才桑南圃，这位想必就是谭府的大管家兼账房胡先生了？失敬！失敬！”

“不敢！不敢！”胡先生欠身引手道：“敝东有请，请先生移玉主席一谈！”

桑南圃想了想，道：“不才自惭形秽，何敢与贵上同席？这里也是一样！”

胡先生一手挽扶道：“桑先生不必客气，请吧！”

桑南圃并不十分乐意，却也不显着太见拒，二人遂转到了厅内的首席座上！

谭老太爷起身抱拳道：“先生世之高人，前闻小女谈及，一直心存结纳，请坐！”

桑南圃抱拳笑道：“老先生太客气了，晚生一介凡夫，何劳老先生上待，惭愧之至！”

说完也不再客气，遂即坐下来。

一旁的“迎春坊”主人左大海却嘿嘿地笑道：“谭老是慧眼识英雄，这位桑爷是真人不露相……桑先生，谭老爷子可是一番真心交结，老弟你也不

必自负太高——”

话里大有语病，还未说完，桑先生面色一沉，左大海见机识趣，敢忙地把未出口的话吞在了肚子里，桑先生凌厉的目光在左大海面上一转，刹那之间，化怒气为祥和，只微微一笑，并未出声。

胡子玉察言观色道：“左老板你出言冒失，应该罚酒一杯，干！”

左大海哈哈一笑，道：“桑兄弟，你别见怪，我这个人一向口无遮拦，我罚酒，罚酒！”

说罢仰首，把面前一盅酒干了个点滴不剩。

举座皆为他喝了声彩，也就因为这点小插曲，洋溢起每个人的豪兴，一时间显得宾主皆欢！

谭老太爷举杯向桑先生道：“桑先生请！”

桑南圃一晒道：“晚生今日胃不舒服，恕不奉陪，请原谅！”

谭雁翎点头一笑，停杯道：“桑先生是第一次来这里吧！”

桑南圃点点头，说道：“不错，是第一次！”

“府上哪里？”

“江南！”

“好地方——”

“老先生也去过么？”

“去过，去过——”谭雁翎连连地点着头，江南他太熟了，也曾是他称雄一时，跃马横戈的灿烂一页，当然那个地方也给他更多的辛酸，很多惨痛的回忆。

桑南圃深邃的一对眸子，紧紧逼视着谭老爷子，徐徐地道：“老先生既是皮业中的翘楚，当然知道有一位江南的皮业先进梁仲举梁先生吧？”

谭雁翎顿时面上一惊，遂即点点头，道：“知道——”

一旁的徐先生徐徐地为自己斟上了一杯酒，说道：“怎么，桑朋友认识那位梁先生？”

座上的皮行老板之一——钱老板，呵呵一笑，点头说道：“梁先生与我们东家谭老爷子，乃是多年老友，焉能有不认识之理！”

“原来是这样……”桑南圃淡淡地笑道：“不才自幼即在梁先生所经营的皮行内工作……”

说到这里，迎春坊老板左大海忽然插口道：“梁先生不是死了吗？”

桑南圃苦笑了一下道：“是死了！”

左大海直着眼道：“怕死了有十来年了吧！”

谭雁翎举杯一笑道：“大家喝酒！”

每个人双手举杯，干了一口！

听差的上来了大盆的红烧海参，在那个地方，海参之珍贵，不次于燕翅，每个人脸上都带了馋涎之色。

胡先生举箸邀客道：“各位请！”

似乎只有两个人没有拿起筷子来，谭雁翎与那位小兄弟桑南圃。

两个人，似乎都有意无意地注视着对方——

桑南圃还没有忘了前说的话题，接下去道：“是死了很久，左掌柜的可知那位梁先生是怎么死的？”

左大海咽下了一整条海参，翻着白眼道：“是病死的吧？——还能怎么死？”

刘老板插口道：“不！不……这件事我知道——东翁也知道——”

说时他看了谭雁翎一眼道：“东翁还记得吧，梁老先生不是死在马车上么？”

谭老太爷对于这一件事好像不大感兴趣，只是含糊地点了一下头，道：“嗯——好像是！”

刘老板道：“听说是得了急惊风，唉！大好的一个人，说死也就死了！”

胡先生一笑道：“各位请用菜，我说——”

眼睛一瞟“赛吕布”盖雪松道：“盖老弟这一次收获不少吧！”

盖雪松笑道：“托福——托福——”

正想接下去再说什么，桑南圃插口道：“那位梁先生并非死于急惊风——”

大家伙都愣了一下。一来是奇怪这位桑先生何以老提这码子事，再者梁老先生昔日的声名一如今日的谭雁翎，人们对于故人的追怀是难免之事，乍听他的离奇事迹，总会令人开怀神往。

“啊——”这一次却是谭老先生接的碴，他很诧异地道：“桑先生你知道他是怎么死的么？”

桑南圃面上浮过一层伤感，但是他仍然能保持着一份局外人的悠闲，仅仅不过是一份第三者的同情而已！

“——梁老先生的尸身运回之时，晚生奉命在灵柩一旁彻夜守灵，那一夜却是启发疑窦与最忙的一夜了！”

“唉——”胡先生一笑道：“老弟台，今天大好的日子，老谈这些干啥呀！”

大家都笑了一下，只有两个人没有笑，桑南圃与谭雁翎！

谭老太爷沉着声音道：“不——这是一件不易听到的秘闻，梁老哥与老夫当年谊属知己，难得桑先生这么清楚他的身后事情，老夫倒是愿意一闻其详！”说到这里顿了一下，微微一笑道：“……桑先生，那死去的梁老哥，莫非与足下有什么亲姻之关么？”

桑南圃淡然一笑，摇摇头。

“那……”谭老太爷笑了一下，道：“既无亲属之分，何要足下彻夜守灵？”

桑南圃道：“那是奉了东升皮号的掌柜的，也是当年晚生的东家梁修身梁老板所吩咐！”

“嗯，不错！是有这么一个人！”答话的是刘老板，“我知道，梁修身不是梁仲举老哥的亲兄弟么？”

桑南圃道：“不错，他二老是兄弟！”

谭老太爷一双敏锐深沉的眸子，向着账房胡先生看了一眼，胡先生也早已体会到了，两个人的目光交接一下，遂即又避了开来。

胡先生咳了一声，道：“梁修身梁掌柜的曾在杭市悬壶，是位出色的名医——后来弃医从商，帮着他老哥经营皮号！”

桑南圃点点头道：“不错，梁大爷的尸身运回之后，就是由这位梁二爷亲自检验过，据他老人家事后说，梁大爷并非是死于疾病急惊风！”

本来是一件褪了色，无关眼前宏旨的旧事，可是经过桑先生这么一个人，那么煞有介事地娓娓道来，却能使在座每一个人倾耳细听，而且深深地提起了兴趣。

最感兴趣的是谭老太爷了，他注视着桑南圃道：“桑先生，梁大爷既非死于疾病，莫非还会有什么意外不成？”

“是有意外——”

“啊——”这一次，惊讶的是胡先生了，他直着眼睛道：“这么说，梁大爷莫非是……”

“是被人谋害的！”

“……”胡先生的眼睛很技巧地又瞟了主座上的谭老太爷一眼。

大家伙深深地吸吐了一口气，急于要一听下文。

侍者又陆续地上了两道菜——扒羊肉条，黄梅栗子鸡，却没有举箸。

桑南圃夹了一枚栗子放到嘴里细细咀嚼了一会儿，保持着一副局外人冷静模样。

他慢慢地道：“梁二爷难判结果，梁大爷是被人用重手法因伤致死，伤中顶门，使脑髓全烂……梁大爷一生克己待人，与同业和平相处，想不到竟然会落得如此下场，真正是堪人同情！”

言下他作出了一副笑脸，如果你是一个洞悉入微而又冷静如同谭老太爷或是胡先生者流的旁观者，你就可以明显地看出来，桑先生的这番笑脸是如何的虚假，用以掩饰其内在的悲伤而已！

谭老太爷敬了每个人一杯酒，微微叹了一口气，道：“原来还有这么一番内幕消息……到底是谁下的毒手呢？”

桑南圃冷冷地摇了摇头道：“不知道，不过据梁二爷事后形容说，下手杀害梁大爷的人，乃是一个身负奇技，最少身具二十年以上深湛内功的高手所为！”

胡先生一怔道：“怎么见得？”

桑南圃冷冷一笑道：“梁大爷头骨完整，但是内脑尽碎，下手者如没有精湛的透打手法，焉能有此惊人功力？这当然是再明显不过的了！”

举座默然！

一直未曾说过话的“黑马蜂”花四姑，打破沉寂道：“那又为什么呢？杀人总得有个理由呀！”

“图财害命！”桑南圃直截了当地说：“事后梁二爷清点大爷的家当，发现一批到手的皮货货单遗失了，最奇怪的是遗失了一份皮货供应者的名单！”

说到这里胡先生忽然剧烈地咳嗽了起来，大概他是喝酒呛着了，咳得很厉害，很久。

女人家就有寻根问底的耐性！

花四姑在胡先生的咳嗽稍停之后，立刻追问下去道：“这些东西有什么用？”

“用处大啦！”左大海搭碴道：“有了这些皮货供应名单，你就可以平地一声雷，就地起家，也就可以像谭老太爷一样地当皮大王——”

“话怎么说的！”他老婆用力拧了他一把，左大海赶忙住口——

他嘿嘿一笑道：“我不过是这么比方罢了，又不是说谭老下的手。”

花四姑气得瞪着他道：“真是混球，谁比不了，干嘛拿谭老太爷比呀！”

谭老太爷聆听之下，也禁不住地笑了起来。

举座看他们夫妻那么开口，也禁不住都哈哈大笑了起来。

谭老太爷笑声一顿道：“左掌柜的这个比方还真对，想必那个杀害梁大爷

的人也正是这番居心，桑老弟，你的故事该说完了吧？”

桑南圃冷冷地摇头道：“还没有！”

接着他冷笑一声，道：“梁二爷自从有了这番结论之后，不出三天，竟然也死在了自己寓所——”

“啊——”

大家全都愣住了，这倒是他们没有想到的一件事，而且也从来不曾听人说过！

谭老太爷脸上带出一种说不出的不自在，胡先生眸子里却隐隐现出一片凌厉！

桑南圃道：“梁二爷一如其兄，死得好惨，照样是颈骨无损，内脑尽碎……”

“会有这种事？”说话的是一直保持着冷静的“雪中客”欧阳虹——

此人五十不到的年纪，白净的脸皮，长眉细目，眸子每开合间，即闪烁着内在蕴蓄的锋芒，是一个精明干练的人物。

这件事与他好似直接有关联，他很奇怪地转望向谭太爷，道：“老爷子……真有这回事么？”

谭雁翎冷笑着摇摇头道：“这倒不曾听说过……”

桑南圃道：“梁氏二老就这么不明不白地死了。梁二爷死了以后，梁家再也没有人出面说话，梁家的独门皮货生意从此也就没落下去了。”

胡先生嘿嘿笑道：“真是太不幸了，太不幸了！”

“要照晚生来说，倒是何幸如哉！何其幸也！”

胡先生一怔，道：“为什么？”

桑南圃微微一笑道：“胡先生请想，果真要是梁氏二老如今健在，焉能还会有谭老先生今日之局面，所以在谭老先生来说，此事不是何幸如哉！”

胡先生脸上一红，鼻子里“哼”了一声，没有说什么。

“雪中客”欧阳红闻言点点头道：“这话倒也不假，在下当年是梁氏昆仲属下的供应皮货者之一，唉——自从二老先后仙逝之后，我们这帮子人，才又投在谭老手下——”

谭老太爷脸上越加地不自在，欧阳红笑了笑，才又接道：“——只是谈起做生意来，谭老的手法却又较诸昔日的二梁有过之而无不及了！”

左大海在一旁帮腔道：“那还用说吗！要不然岂能有今日的这番成就？是不是？哈哈……”

大家少不了接着又说一番歌功颂德的话，但是无论如何消除不了谭雁翎心中的块垒，也去不了桑南圃的落落寡欢。

一盘盘佳肴继续往桌上端，大家结束了这场沉闷的对白，开始大吃起来，轮番地向着谭、胡二人敬酒。

一席饭足足吃了个把时辰才到尾声。

饭后，每个人回到了客厅，主人开门见山地与各位谈到了正题，收购皮货事情。

“赛吕布”盖雪松这方面人多，大小皮货列出一张清单来，有大小兽皮三千一百多张。

“雪中客”欧阳虹这方面人少，但是也有皮货一千七百多张。

两者合计起来，将近有五千张兽皮，当然是个惊人的数目。经过一番讨价还价，卖方坚持不能少于十二万两白银，但是买方也就是谭老爷这方最多

的只肯出价十万两，当中相差了两万两白银，当然不是个小数目。

盖雪松与欧阳虹两伙子人谈了半天，觉得这个数目相差太大，要考虑一下。

谭老太爷肯定得很。虽然他内心很迫切地需要买进这批东西，可是却把数目扣得紧紧的，绝不让步，答应让对方考虑三天。

谭老太爷今天情绪不太好，这笔大生意暂时到此结束，大家伙怀着满腔的希望而来，却意兴阑珊地离开。

客人陆续地全都走了，大厅里只剩下谭、胡二老以及八处分号的掌柜的。

这八位皮号掌柜的，都是谭雁翎手下的老人，这次纷纷返回来，乃是急于采办皮货来的，想不到眼看要到手 的生意，居然只为两万两银子的差距，而告搁浅，难免都有点兴致索然！

谭老爷子看出了八人的内忧，微微一笑，端起茶杯说道：“你们不必担心，十万两银子不是个小数目，他们会卖给我们的！”

钱老板展眉道：“东翁说的是……不过，十二万两银子能收下这批货也不算多，况且今年生意出奇的好……万一要是因为两万银子之差，失了这笔生意，岂不是可惜！”

谭老太爷嘿嘿笑道：“你放心，错不了的，不出明天这笔生意就能成交，你们只管预备下车，到时候装货就行了！”

钱老板是负责谭老手下第一家大皮号——“翠华皮轩”的负责人，这家皮号在天子脚下的北京城是首屈一指的第一家大店，生意最好，平素顾主多系皇族中人，就是天子、娘娘的应时皮裘，也是由翠华轩负责办。

敢和紫禁城皇家打交道的生意，当然必须信誉卓著。只要货真价实，生意笃定得很，可是一出差错，咫尺天威，后果之严重也就不难想象。

谭雁翎为了要维持“皮大王”的信誉，也就格外地重视这家“翠华轩”的生意！平素皮货的供应也必以“翠华轩”为第一优先！

想不到今年生意出奇的好，竟然使得翠华轩的各类存货，于短短数日之间，被抢购一空，就在这个时候，负责皇差的内务大臣送来了一张订单——

“翠华轩”的钱老板接到了这张订单之后，和往常一样，照例地先收下了巨额定银，交了保，这时候才发觉到库里已没有存货。

钱老板赶忙地向谭老爷子告急催货，咳！妙的是北几省的八大皮号，居然都有同样的现象，每一家皮号的生意皆是出奇的好，皮货供不应求。

于是八家皮行的老板会商的结果，这才联袂共下，来到青松岭向谭大老板催货来了。

这是个好消息，谭老太爷不胜惊喜之下，才想到了要大做一下，于是设筵十席，预备直接地与各皮货供应者打上交道。谭雁翎看准了这批皮货的客人，认定了他们这批皮货非卖给他不可，他心里一点也不急。

坐在狼皮靠垫的太师椅上，谭老爷子手里拿过钱老板递来的皇家打单，仔细地看——

紫貂上皮团龙褂袄各两件，上用。

紫貂上皮团凤凰女袄两件，后用。

海龙斗篷一袭，上用。

银狐斗篷十件，肃、依、顺，和……等十官分用。

好大的一笔生意，谭老爷子眼角带着笑纹，频频点着头。

他的眼睛不及一一细看，订单上盖着内务府的朱砂大官玺，以及北京城

十家皮号的联保印模子。多少年以来，这份皇家的订单，带给他一种自满与荣誉，一直维持着他在此一行业中，高执牛耳的隆望声誉，他从来没有想到过有一天会失去这种荣誉，直到现在为止，他还是有此自信。

他的眼睛向着“翠华轩”的钱老板看了一眼道：“限期还有多久！”

“还有五个月！”

“那还早！”

“东翁——”钱老板说着身子靠近了一些，说道：“内务府的张采办告诉我，皇上已经听说了长白山出现白魔王的事情……”“啊——”谭雁翎微微一愣。

钱老板说，“圣上很有意思要那张白魔王的皮，做成一个斗篷，张采办说这笔生意作成了，银子随便我们报价，皇上一高兴一定还有特别的封赏！”

“嗯——”谭雁翎一只手摸着下巴，频频地点着头。

“这个畜生我知道——”胡先生在一旁搭腔道：“我看总有两百年的道行，谁有这个本事——”

说着目光直直视向谭雁翎：“除非老爷子亲自出手——”

谭雁翎摇头一笑，道：“我也不行——慢慢来吧，前年我看过它一回，总有一丈多高，说它是白魔王一点都不夸张，精得很，都快成气候了！我看等定下来以后，叫欧阳虹去辛苦一趟，猎熊他还比我在行得多！”

这时另外一家皮号的李老板趋前道：“东翁，我那号里货缺得紧，因为没有新货供应，这两天怕已被迫歇业了！”

谭雁翎一怔道：“有这么紧，去年存货不是很多吗？”

李老板说：“多是多，可是今年初，都教一人给买光了！”

“一个人？”

“一个姓孙的！”

“怪事——姓孙的？”翠华轩的钱老板一怔道：“是江西人，六十来岁的一个老头？”

李老板一怔，道：“不错，是这么一个人！货全让他一个人给买光了！”

“有这种事？”——这一次惊讶的却是保定府分号的苏老板，他瞪着一双大眼睛道：“穿着啥狮皮褂的孙老头？”“不错！”李老板怔住了。

这时另外三四家分号的老板一个个面有异色，大家都凑在了一块，彼此嘀咕了一阵子。

其中姓张的大声道：“这里面一定有个什么名堂！”胡子玉已然觉出了不妙，看着各人道：“怎么样？你们行里的货也是……？”

张老板直着眼睛道：“也是一样，都是由一个姓孙的老头把货给买光了！”

胡子玉脸色一变，转望向发愣的谭雁翎道：“东翁，你看这件事——”

谭雁翎冷着眼道：“姓孙的是什么长相？”

李老板道：“瘦高的个子，六十五六的年纪……”

谭雁翎冷笑一声，道：“右面上可有一块青记？”

李老板一惊，道：“有，东翁认识这个人？”

胡子玉走过来，望着谭雁翎道：“……是他？”

谭雁翎哼了一声，道：“错不了！”

他重重地在椅子把上拍了一下，道：“——这是有计划的阴谋，我们得赶快准备！子玉，你快差人上江南几省去通知所有的分号，叫他们存着货，不许大宗地交易！”

胡先生答应了一声，刚要步出，就见家里的老苍头谭福兴奋地跑进来，道：“老爷，江南皮号的王掌柜和苏掌柜的都来了！这下子可真热闹了！”

胡先生一怔道：“糟了！”回头看着谭雁翎苦笑了一下道：“晚了！”

谭雁翎愤声道：“快请！”

王、苏二位就站在门口了，闻声匆匆走进来，王老板是金陵“凤翔皮号”的当家主事，苏老板是应天府“和兴皮号”的当家主事。

当然，这些个皮号名目上各有老板主其事，而真正的大老板，却是远在天边的谭雁翎，说白了，这十多家皮号的老板，不过是受雇于人，坐拿薪水的伙计罢了。

王老板是四十来岁的一个胖子。

苏老板是五十岁左右的一个瘦子！

这一胖一瘦两个人凑在一起，看起来可真有个意思，二人冲着谭老太爷抱拳为礼，又与其他几家行号的老板握手寒暄客套了一番！

胖胖的王老板，冲着谭老爷子一笑道：“生意好极了，货都光了，是向老爷请货来了！”

苏老板也接着笑道：“是啊，老爷子今年要大发了！”

谭雁翎神色一阵黯然，冷冷地道：“不用说，又是姓孙的干的好事了！”

王老板笑道：“不错，是姓孙的……咦——东翁怎么知道的？”

谭雁翎皱了一下眉道：“这件事我要好好想一想……”

胡先生愤然作色道：“这件事再明白不过了，姓孙的是想砸我们的招牌，叫我们只有招牌没有货，好狠！”

谭老爷子顿了一下脚，忽然道：“糟了——”

他看着胡先生道：“子玉，你快去请盖雪松和欧阳虹来，快！”胡先生也想到了事态的严重，当时转身步出，三脚并两步地向着门外奔出。谭雁翎看着客厅里惊慌失措的一群，强作微笑道：“你们都别急，事情还不至于有什么大问题，大家请坐！”十家行号的负责人听大老板这么说，心里也都暂时安下心来，纷纷落座！

李老板问道：“东翁，这个姓孙的你老认识？”

谭雁翎冷冷一笑，不便说出当年结仇之事，只含糊地道：“我知道这个人！”

苏老板道：“他这么做又是为了什么呢？”

谭雁翎道：“我刚才不是说过了么！无非是要砸我这个皮大王的招牌！”

众人原来是抱着一团采兴邀功来的，却没有想到淋头洗了一盆冷水，一个个面现沮丧，垂头不语。

北京城天子脚下的那位李老板，可就显得有点沉不住气了，这一瞬间他已急得脸上青一阵白一阵，一个劲地冒着白毛虚汗——

“东翁……我这号里情况特别，东翁你老得设法周全才是……否则误了生意，我的身家性命只怕不保——”

谭雁翎顿时一呆。

李老板的话并不夸张，这种添制龙袍的差事，一个到时交不下来，圣上一怪罪，可就有“欺君”之嫌，那时候身家性命不保不说，连带着十家铺保也都遭殃，说得轻一点也得查封他们的买卖！

李老板想到了这一点，哪还能安下心来？

谭大老板比他更急，这件事关系着他二十年在皮业界中的声望和信誉，

假使把近日来仇家上门兴仇，和这件事连带着一想，他内心就更加不安宁，忐忑难平。

站起来踱向窗口，他一言不发。

李老板焦急地跟进去，哆嗦地道：“东翁……你老得想个法子呀！”

“我不是正在设法么？”谭老爷子狠狠地咬着牙齿，道：“我就不信他们能置我谭某人于死地！”

李老板大名子明，是直隶省人氏，本来就是经营皮货业的，因为当时生意不好做，绝了皮货的来路，后来把店盘给了谭雁翎，谭雁翎接手之后，扩张门面，重新铺张，仍聘李子明主其事，这种羁拉笼络的结果，使得李子明肝脑图报，生意就此大了，不数年成为北京城首屈一指的大行号，成为谭雁翎手下最赚钱，最能代表他信誉的一家皮货行！

也因为如此，谭雁翎对于这位李子明也就格外地欣赏、看重！

“你先沉住气！”谭雁翎道：“等子玉回来再说，刚出门的买卖还能变了卦？姓孙的真能有这个本事，我还真服了他！”

“我想也是的！”李子明脸上回忧为喜地道：“有了那批五千件皮货，我们什么问题都解决了！”

“要是失了这笔生意，我们也就完了——”谭雁翎落寞地说着，言下颇有不祥之感！

大家伙坐在客厅里，大眼瞪小眼你看着我，我看着你，眼巴巴地等着账房胡先生能把盖雪松和欧阳虹两个人给请来！

灰头土脸地进来了！

他慢慢地走进来，在众目睽睽之下，摇摇头，苦笑地坐了下来——大家的眼睛都在瞪着他，他大概觉得自己必须要作一个交待，尤其是对谭雁翎更要有所交待。

谭雁翎的眼神，代表了他的询问，紧紧地逼视过来，像是在问：“怎么样？”

“唉——”胡子玉叹了一口气道：“晚了一步，人都走了！”

“走了？”谭雁翎一怔道：“上哪里去了？”

苦笑着摇摇头，胡先生道：“听说是一个体面人物，备好了十辆车，车早就等在外边，这伙子皮客前脚出了我们的大门，后脚就上了人家的车，给载走了。”

包括谭雁翎在内，每个人的脸上都罩下了一片阴影。

谭雁翎道：“这话是谁告诉你的？”

“是那个姓桑的单客！”

“他怎么没去？”

“他没有说！”胡子玉看着发呆的谭老太爷，苦笑了一下道：“东翁……我看这件事……对方是经过一番严密的计划，是存心跟我们过不去，我们不能吃这个亏！”

谭雁翎咬牙道：“客来轩的那帮子皮货客呢？”

“也被载走了！”胡子玉冷冷地道：“现在只有一个办法！”

大家眼睛望着他，急于听下文。

“东翁！”胡子玉忽然作色道：“看样子这一次对方来势不小，是安心要我们活不下去，东翁，我倒有个办法，乘着这帮子人还没有回来的当儿，我们以迅雷不及掩耳的手法先到迎春坊把那批皮货给冻住，或者干脆先给搬

过来，给他们一个霸王硬上弓，卖也得卖，不卖也得卖！”

“这个……”谭雁翎犹豫着道：“这样做怕不太好！有失……忠厚！”

“东翁——”胡子玉道：“事情到了这个时候，哪还能顾到这些，他们不仁，我们就不义！”

“可是事情只能怨和我们过不去的对方，却不能怪罪到这帮子皮客的头上！”谭雁翎呐呐地道：“这么做的结果，势必会开罪这帮子皮客，那么以后再要跟他们打交道可就难了！”

胡子玉呆了下，毅然作色地道：“东翁的话固然不错，可是不这么做，眼前十几家皮货行即将倒闭，后果太严重了！”“翠花轩号”的李子明哆嗦着道：“老爷子……也只有这么做了，不能再考虑了！”

苏老板也急道：“老爷子，我们这么做也是不得已，何况咱们也不是抢，他们回来的时候，咱们还是照价给钱，这没有什么不对！”

“对！”李子明附和着道：“东翁，你就不要再耽搁了……”谭雁翎叹了口气，眼看着胡先生道：“好吧——子玉，这件事你出面去办吧！最好不要伤了和气！”

胡子玉点点头道：“好！”

站起身来，匆匆步出！

胡子玉带了两个人——李豹、徐棠，匆匆地来到了迎春坊，李、徐二人是谭老爷门下的食客，武把子都还有一手，胡子玉把他们两个带出来，当然有点助阵的意思。

这时候“迎春坊”大门半闭着，春阳一片射进来，照着两三个懒散的伙计。

伙计坐在椅子上打着盹儿，老板左大海却正在与他那个花不溜青的妻子说着闲话——

一角，座头上正有一个人脸朝着墙角在喝着闷酒，这个人从背影上看上去，大骨头大架子，头发很长，上面绾着一条黄色的带子，衣着亦很讲究，只是看不见脸——

他本人也像是在逃避着什么似的，要不然不会那么个坐法，把前面身子朝着壁角。

胡子玉同着李豹、徐棠匆匆走进来，左大海慌张地站起来迎接过去道：“胡爷你老又来了？请坐，请坐——”

他一面拉开了座位，又回头招呼着他老婆花四姑给三个人泡茶。

胡子玉摆了摆手，说道：“用不着客气，我是来看看盖雪松一伙子回来没有？”

左大海道：“还没有，胡爷，有事没有？”

胡子玉坐下来，身后的李豹、徐棠也跟着坐了下来。

“左当家的，我们打开窗子说亮话，我们东家谭老爷子平素待人怎么样？”

“那还用得着说呀？胡爷——”左大海看了李、徐二人一眼，心里可忍不住有些儿犯着嘀咕。

胡子玉冷冷一笑，说道：“左当家的不愧是个爽快人，好，那么胡某再问一句，咱们东家与胡某人平素对左当家的你怎么样？”

左大海怔了一下，赔笑道：“没话说——尤其是胡爷你，对于我左大海太照顾了！”

“说得好！”胡子玉的脸可就一下拉了下来：“那么现在我们东家有件事要请你当家的帮个忙，不知道当家的你肯赏个脸不赏？”

左大海“啪！”地在自己胸脯上拍了巴掌道：“行，胡爷你关照吧，风里来，雨里去，赴汤蹈火，我万死不辞！”

胡子玉一笑道：“好，当家的你言重了！”

“黑马蜂”花四姑赶忙白了她丈夫一眼，抢上前冲着左大海道：“你这个人也不问问人家胡爷是档子什么事！出了差，你当得了么？”

胡子玉冷哼了一声道：“花大娘，你用不着急，事情只要你们点头，没有担不下来的！”

花四姑冲着胡子玉福了一下道：“胡爷可别多心，你老也是知道的，我们开的是酒店，有些——”

左大海已经注意到胡先生脸上的神色不对了，连忙插口抢道：“胡爷，有什么事你老只管说吧，姓左的能够效力之处万死不辞！”

“是这么回事！”胡子玉开门见山地说道：“现在有人存心跟我们东家作对，详细的情形，也就不必多告诉你了，反正是今天我们所谈的那批皮货，我们是要定了！”

“这个……”

“就依着大家的意思！”胡子玉道：“十二万就是十二万，反正，货我们是要定了！”

左大海笑道：“好！等他们一回来，我就通知盖雪松，叫他们赶紧把货给送上府去！”

胡子玉冷冷一笑道：“那就晚了！”

“晚了？”左大海显然不明白眼前的这番情势。

胡子玉一笑：“我只问，这批货，现在在什么地方？”

“在……在楼上库房里！”

“好！”胡子玉点点头道：“那么现在就请当家的你帮忙，我们先提货！”

“这——”左大海红着脸道：“胡爷，这个我可不敢做主，货是人家的，我可不能随便动！”

“你可以不动，我们自己来！”

胡子玉身子猛地站起来，回身招呼李、徐二位道：“李豹、徐棠上楼提货！”

左大海倏地横身拦在楼梯口，李、徐二人不得不停下脚步，回头看着胡子玉。

胡子玉面色一沉道：“左大海，你这是干什么？这点交情你都不买么？”

左大海苦着脸道：“胡爷……别的事都好说……这件事我可做不了主，那些个主儿哪一个也不好说话……胡爷你老多体谅，还是等他们回来再搬好不好？”

胡子玉长眉一挑，厉斥一声道：“左大海！”

姓左的别瞧平素很厉害似的，可是遇见了事情，尤其是碰着了胡子玉这般厉害的角色，他可就显得硬不起来了！

“胡爷你……”左大海苦笑道：“你再等上半个时辰，说不定他们都要回来了！”

## 第七章 目盲心肝毒

胡子玉冷笑了一声，道：“半个时辰以后你招呼着盖雪松他们来拿钱，十二万两银子，一个蹦子也少不了。现在你让开，没你的事！”

左大海知道一点胡子玉的出身来历，深深明白凭自己这身能耐，简直是难以和对方相比。再说，他无论如何也不敢开罪谭雁翎这等样的一个人物。

当下，他低头叹息了一声，让开了身子。

李豹、徐棠乃得大步登楼——

两个人才往楼上走了几步，忽然食堂里传过来一声冷笑道：“你们最好不要上去——”

说话的人正是那个坐在壁角不吭气的长发人。

这时他缓缓地由位子上站起来，回过身子，李豹、徐棠、连带着胡子玉、左氏夫妇，大家伙都闻声而惊，每个人的眼睛不由自主地全都向着壁角那个人望了过去。

这个人有六十六七年纪，白眉、细目、面色红润，一头长发黑白相间，形成一种苍白之色——

看上去，这个人个头很高，尤其是双肩，显得较常人要宽出许多，两只手也要较常人最少大出一半来，其色血红，一如鹅掌！他慢条斯理回过身来，抬腿跨过一张板凳，接着前面的话题道：“……楼上是阎王殿，上去就没命了，胡子玉，你说是不是？”

胡子玉在此人一转过身子的当儿，也就是第一眼看见此人的一刹那，已情不自禁地吓得打了个哆嗦。

“是你——孙……”

“哈——”这人笑得那么的凄凉，说：“不错，是我，孙波——胡子玉，你还认得我，总算咱们当年还有点交情，你说是不是？”

胡子玉面色变了一下，沉声道：“三哥，这里不是谈话的地方，我们到外面谈谈怎么样？”

“用不着费这个事！”

姓孙的大刺刺地又坐了下来，一双细目闪烁着内蕴的奇光。“大丈夫仰不愧于天，俯不怍于地，有什么话都可以当面谈，胡老七，你说对不对？”

说到这里，姓孙的两只手抱着翘起的膝头，忍不住赫赫有声地笑了起来。

食堂虽然够大的了，却似包容不了他这阵笑声，震得每个人耳鼓嗡嗡作响，阵阵发毛！

胡子玉脸上可有些挂不住的样子。

他冷冷一笑，道：“事隔多年，你还容不下我和二哥？不用说这件事是你一手做的？”

“哼哼……”这个人笑的声音，真比哭还难听。

“容不下你们？……亏你还说得出口——”

他脸上在说这些话时，本是一番急怒之色，可是，转眼之间却又换为一种和颜悦色——

“在商言商，老七！”姓孙的微笑着又道：“谭老二和你胡老七今天摇身一变是殷实的富翁，我们老哥儿几个也不含糊，今天也是老老实实的商人，想不到吧！”

胡子玉冷冷地道：“你现在是——”

“巧得很！”姓孙的说道：“和你们一样，也是干皮货买卖的！”“所以，你就把我们店里货全买光了！”

“老哥儿们了嘛！照顾照顾你们的生意当然是好事！”“现在你又来断我们的根！叫我们有店没货，哼哼！是不是这个意思？”

胡先生说到这里，脸上也禁不住现出一片怒容，可是对方那个姓孙的，却是满脸不在乎的表情。

“胡老七，话得说清楚，谁是谁非，谁心里有数。是谁下绝情施毒手？摸摸自己的心口——”

胡子玉尽管怒到极点，可是当他意识到对方这个人——“怪鹅”孙波，那一身杰出的功夫，自己心里头也有个分量，他确实不敢贸然出手！

“无论如何……”胡子玉道：“这批皮货我们要定了！”“恐怕没这么简单！”

“这些个皮客，已经跟我们谈好了价钱！”

“还没谈好，相差两万两银子！”

胡子玉怔了一下，冷笑道：“我们照出十二万，应该没问题了！”

“晚了一步！”

“晚了一步？”胡子玉怒声道：“什么意思？”

孙波深深地笑道：“如果我没猜错，盖雪松、欧阳虹大概会同意以十五万两银子的代价，把他们那批皮货卖给我们！”胡子玉顿时凉了半截，对方处心积虑来的这个打击实在太厉害了。

如果吞下了这口气，无异将宣告天下，自己这方面的皮货买卖关门大吉，如不忍这口气，眼前只有与对方一拼之一途！

一拼的结果，更是后果堪虑！

如果不拼，也并不就能代表此后会相安无事——

素有“智囊”之称的胡子玉，这一刹那竟然也陷于愁思之中……

他很快把这些念头，揉进到自己脑子里——

目前的情势，已是昭然若揭——对方的先遣兵“过天星”姜维首先出现，现在紧接着“怪鹅”孙波又来到，可以想象其他昔日的一干伙伴兄弟，也都来到了。情势自然对于这边极为不利——

所幸者，直到目前为止，对方并还不曾兵刃相加，只是他们所运用的商业打杀方法，更加别具威力，较诸一上来怒戈相拚，似乎更令人为之胆战心惊！

胡子玉把这些问题，在脑子里略一盘旋，其时间不过是弹指之间——

他是不甘心眼睁睁受人凌辱处死的！

“孙三哥！杀人不过头点地！请高抬贵手，这件事后，兄弟与敝东家，当会上门与各兄弟有一番交待，那时候再论是非曲直，也还不迟。”

这几句话能由胡子玉嘴里说出来，已是十分委屈不容易了。

可是听者却丝毫无动于衷！

“怪鹅”孙波脸上带出了一种近乎于戏侮的浅笑——“胡子玉，你少跟我来这一套，孙老三可不会上你这个当。千言万言，这趟子到手的买卖，绝不能就让给你了——”

胡子玉冷笑了一声，道：“那么三哥的意思是——”

“我们是个什么意思，你日后自知！反正不管怎么样，有我孙波在此，这批货，你就别想提走！”

“这么说，你是硬要摘我们这块招牌了？”

“就算是这么说吧！”孙波笑了一声，说道：“你去把谭老二叫来吧，我等着他！”

胡子玉鼻里哼了一声，身子向前进了两步，控制着孙波当头的攻势，正所谓“羞刀难入鞘”，眼前情势，只有放手一拼了——

他忖思着以自己一身武功，就算不是孙波的对手，也能支持一段时候，那么这段时间里，以李豹、徐棠之功力，起码应该可以从从容容地把那批皮货先行起出，解决了眼前的问题再说！

这当然是一个很好的盘算！

一念之兴，胡子玉再不犹豫，当下一只中指悄悄把袖口挽开了一些，他外号人称“神手箭”，当然可以想象出乃是暗器能手。

同时他的一双眼睛，悄悄地向着一边的李豹、徐棠扫了一眼，二人已明白是怎么回事了。

“怪鹅”孙波冷冷地一笑，也许他已经看破了对方的意图行藏，只是却并不呼破！

情形在转瞬间已有了变化——

“神手箭”胡子玉哈哈一笑道：“孙三哥，你未免欺人太甚了！”

肥大的袖袍向外一挥，只听得“咔”的一声，两点银星已由袖内飞出，疾若电闪星驰般地直向着“怪鹅”孙波一双眼睛射去。

由于彼此相隔太近，胡子玉的袖箭是出了名的准，箭筒内设有双股钢簧，其势绝快，一闪而至，可是“怪鹅”孙波又岂是轻易吃亏的人，他既名“怪鹅”，除了他特有怪招之外，最主要的还是形容他身法的快捷！

两点银星弹指之间，已到了孙波眼前，孙波发出了一声刺耳的长笑，只见他手势起处，那双超乎常人许多的出奇大手，起伏之间，一双分出的手指，已双双点中在那一双袖箭的箭尾之上。

“笃！笃！”两声，袖箭深深地穿射在木桌之上！

胡子玉一招不曾得手，身势已如旋风而起，两只手掌一奔顶门，一奔前胸，手掌不到，先有两股其势绝猛的劲风，呼啸着排山倒海而来！

“怪鹅”孙波一声斥道：“喳！”

随着他下矮的身体，两只盘般大手已然猛力推出。双方的手掌，俱都带着猛锐的风力。在彼此即将相击的一刹那，尚还相差着约有半尺的距离，霍地发出了爆声。

这种内力相撞的迎击，最能看出彼此的功力火候！

四只手掌在相隔半尺的距离一迎之下，双双却如同海燕般地飞了开来——

在“咔嚓”一声爆响之下，一扇窗户随着胡子玉弹出的身子粉碎了。

“怪鹅”孙波却有如固立的磐石，一动也不动，可见他的功力已超出胡子玉许多。

长笑声中，他追随着胡子玉的身子，一闪而出！

这当口，李豹、徐棠把握着难得的机会，已双双扑奔登楼！

楼上有一间特为皮货客人存放皮货的库房，李、徐二人不加思索地扑到了门前，却见两个小伙计坐守门前。

李豹情急之下大喝道：“闪开！”

一伸手已把左面伙计连人带椅子给摔了出去，同时徐棠也把右面那个伙

计给摔了出去。

李豹用力朝门上踹了两脚，由于木板过厚，一连两脚丝毫无损。

门上还加着一条沉重的锁链子，徐棠外号人称“大力神”，在谭府是出了名的，这时情急之下，两只手用力地带着门上锁链子，向后再一拉。哗啦！大响声中，连锁链子全都给扯了下来。

上面一扯，再接着下面一脚，“通”的一声，已把房门给踹了开来，当时李、徐二人几乎是同时闪进去，可是立刻他们就呆住了。

在一捆捆堆积得如同小山一般的皮货堆上，这时正有个人，盘膝跌坐其上。

这人一身黑衣，看上去又干又瘦，满头长发乱草般滋生着，在青皮少肉的一张长脸上，却深深地嵌着一对白果般的眸子。

徐棠在前，李豹在后！

两人突然发现到这人时，真禁不住吓出了一身冷汗。这个黑衣瞎子正自翻着一双白果般的瞎眼睛，瞪着二人，咧开漆黑如墨的嘴，发出了低沉的一阵子怪笑。

徐、李二人发现到对方竟是一个瞎子时，似乎胆子又壮了一些。

李豹闪身向前，大声道：“是哪儿来这么个瞎子？你坐在这里干什么？”

瞎子笑声一停，用着一种极难懂的口音呐呐道：“我是看货来的！”

“看货？”徐棠冷笑着道：“货已经卖了，这里用不着你，还不快滚！”

瞎子那双白果眼睛闻声判人的时候，总是往一旁偏歪着头，在他偏过脸的时候，徐、李二人才又注意到，瞎子脸上有一道清晰的刀剑伤疤——

他的一双鸟爪般的瘦手，十指上却留着过长的指甲，又插地按在一双膝头之上，头上散发有几缕子挂披在前额上，那样子真像个鬼！

也许他是个算命的，反正瞎子都离不开竹竿，在他身上也横放着这么一根，约莫有四尺左右长短的一根红色竹竿——

在他听得徐棠那番话后，鼻翼一阵子扇动，一个劲儿地往里头吸着气，那种笑的声音，可是太难听了！

“你叫我滚？”瞎子那双瞎眼里传出令人望之生畏的凶光，冷冷地接下去道：“……楼下的人，有没有告诉你们，楼上是阎罗殿，我看你们大概是活腻味了！”

李豹怒吼了一声，身子猝然腾空而起，直向着瞎子盘身处扑过去。那个黑衣瞎子在李豹腾身初起之时，一副茫然无知的样子，也就在李豹的一双手即将接触瞎子的两肩前之一刹那，像是一条怪蛇般的——瞎子手里的竹竿，也就在这个时候倏地腾空而起，一吐一吞，回复原状，他依然保持着原来的坐姿，却听得空中的李豹惨叫一声，身子霍地一个倒翻，猛地倒摔了下去。

等到他身子摔倒在地上时，徐棠赫然发觉到在李豹的前额正中，竟然留下了一个鲜明的血窟窿。

很显然的是为瞎子手中竹竿所伤。

一个双目失明的瞎子，所持兵刃不过是一根竹竿，居然在举手之间中人要害，穿人脑骨，这等手法自然使得旁观的“大力神”徐棠大吃了一惊。

地上的李豹自从摔躺在地之后，就动也不曾再动过一次，这时前额伤处“咕都都”一个劲儿地向外冒着红白色的物体，红的是血，白的是脑子，看在眼里真令人毛骨悚然！

徐棠用惊惶的神色打量一眼货堆上的瞎子，后者那双白果眸子，正在瞬

也不瞬地注视着他。

徐棠往左跨出一步，瞎子的眼睛跟着往左移出一步；徐棠又往右跨出一步，瞎子的一对瞎眼，也跟着往右移出一步。徐棠不动，瞎子的那双白果瞎眼也不动。

这一切显示着瞎子尽管是瞎子，可是他却有常人万万不及的听察感觉。

“大力神”徐棠心里盘算了下，尖声大笑道：“瞎朋友，看不出阁下竟是武林一等的高手，在下有眼无珠，真正是失敬了！”

瞎子深沉的脸上，现出了两道深刻的笑纹，笑纹一收，面现杀机地道：“你是谁？”

“在下徐棠。”

“没有听说过！”

徐棠脸上一红，呐呐地说道：“在下不过是谭府的一介无名小卒，朋友你如何知道。”

说着话，徐棠偷偷向后退了两步。

“站住！”瞎子冷笑着把手里的那根红竹竿缓缓地拾了起来，直直地指着徐棠！

“我只是举手之间，就可置你于死地，你相信不相信？”

“我——”徐棠当真就不敢动了。

“你大概还认识我吧！”瞎子翻着那双白果眼道：“没有吃过猪肉，你老弟也应该看见过猪走路吧！”

“这个……我见过！”徐棠咽了一下唾沫，也不知道怎么回事，居然应了这毫无意义的话。

瞎子嘿嘿一笑道：“那么我告诉你，江湖有这么一号，人称‘瞽目阎罗’的人，你可听说过？”

徐棠脸上一白道：“这么说足下你姓简？”

瞎子点了点头道：“还算你有点见识，简兵就是我——”

“啊——”徐棠几乎连腿都吓软了。

江湖上对于这个人，近二十年的传说可是太多了，据说他原本有个外号叫“来如风”，后来眼瞎了，因而愤世嫉俗。在湘西地方遇见了一位异人“瞎无常”传授了他两年的绝技，自此以后人家就改称他为：“瞽目阎罗，声名更甚昔日！”

徐棠只是听说过这个人，那还是五年以前未投入谭家门下以前的事，这时回想起传说种种，再印证眼前这个人，哪能不使得他胆战心惊！

“瞽目阎罗”简兵冷着脸说：“不知者不怪，我有几句话，你据实以告，我可以饶你不死，否则……嘿嘿……地上你那位同伴，可就是你的榜样！”

徐棠强作镇定道：“简前辈有话请直说，在下……知无不言！”

“我问你，谭霜飞目前家里，有几个人？”

徐棠一怔道：“足下说的是……”

瞎子冷笑一声，道：“谭霜飞就是谭雁翎！”

“这……”徐棠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谭霜飞是昔日名噪一时的大盗，谭雁翎却是富甲一方，而素有善迹的殷实巨商。这样的两个人，怎么会牵扯到一块？实在是匪夷所思，令人难以想象。

“说，他家里一共有几个人？”

徐棠呆了一下道：“没有什么人，一妻一女……”

瞎子狞笑了一下，道：“这个我知道，我是问他们门下还住着什么别的武林人物没有？”

徐棠呆了一下，说道：“这个倒……没有！”

他一面说时，一面缓缓地探出了一双脚，那双脚在空中停留了一下又收回来，瞎子似乎没有什么反应。

徐棠咳了一声，道：“简前辈，我可以走了么？”

“瞽目阎罗”简兵冷冷地道：“我要你为我作一件事，然后才能放你活命！”

徐棠嘴里应道：“前辈但请关照！”眼睛却瞟向侧前方搁置的一具石锁。

那是练功夫时举重用的玩艺儿，青色石头打磨成的，看上去总有五六十斤重。

瞎子这时缓缓地站起来，脸上带着一片狞笑道：“我要你领我去见一个人，你可愿意？”

“这——”说时他的一只脚尖已然探出，并且极为轻巧地勾在了石锁的把手上面。

瞎子简兵嘴里喃喃地道：“……我要先见见他……看看他还认得我不？孙老三也该回来了……”

“前辈要见哪一个？”

徐棠一只脚踩着石锁，打量着一脚踢出，务必收效，面对大敌，他不敢心存大意。

“胡子玉……”这三个字由瞎子嘴里念出来，别具一种阴森、刻毒的意味。

说时，简兵向前走了几步——

双方的距离更近了些，徐棠人称“大力神”，身上的武功固是谈不上什么高明，一身力量却足以惊人，尤其是腿脚上曾经练过几年“铁犁耕地”的纯功，一脚出去少说也有五百斤的浊力。

瞎子走了几步，忽然站住脚步，鼻子里“哼”了一声，一双白果瞎眼左右移动了一下。

徐棠紧张得一颗心几乎都提在嗓子眼，眼前情形已经不容许他再少缓须臾。

瞎子面色一寒道：“你想死么？”

“么”字方出，徐棠大吼一声，足下施出全身之力，“呼”的一脚，把一具近百斤的大石锁踢得平飞而起，只听“砰”的一声，正好撞在了瞎子简兵的面颊之上，顿时间石锁粉碎四溅，瞎子全身在一声凌厉长啸声中笔直地倒了下去。

“大力神”徐棠不禁大喜，足下一点跃身而前，一脚踏在简兵倒在地上的身子上。

他要看看对方是怎么死的。

简兵显然还没有死，更有甚者，甚至于他脸上根本看不出一些伤痕来。

在满布着石屑粉碎的面颊上，但见那双白果般眸子一阵眨动。

徐棠心里一惊，暗忖着不好，倏地一脚向着他脸上踏下来，地上的瞎子简兵霍地一声怪笑，左手向外一探，已抓住了徐棠踏下的脚——

瞎子脸上这时现出了极为凌恶的表情，只见他五指力抓之下，徐棠惨叫一声，那只探出的脚，已然脚骨片碎，随着瞎子外送的手势，徐棠全身一个

倒折，向后翻了出去，在这么疾快的势子里，简兵另一手上的那根马竿更如同怪蛇般地抖出去，只听得“笃”的一声，血光乍现，这一马竿，正好点在了徐棠前额正中，当场脑骨洞穿，血脑迸溢，其状一如李豹身子倒下去，发出了沉重一声巨响，在地下不过打了个滚儿，顿时就不动了。

杀了徐棠之后，这位武林中素有“活阎王”之称的简兵，发出了一阵低沉的笑声。

“天上有路你不去，地下无门自来投——”嘴里说着，手里的那根马竿第二次递出，却搭在了徐棠的前胸之上，借着这根马竿子传递过来的心脉感应，他确定徐棠已经死了。

一丝凌人的笑，由他脸上泛出来——

不可否认，瞎子简兵刚才那两手杀人的手法，的确是高明之至，凭着他那一身怪异招法，他已横行江湖十数年之久，在“江南九鸟”尚存的若干同侪之中，他是出类拔萃的一个。仅次于“鬼太岁”司徒火，而与“怪鹅”孙波相伯仲。

然而武林中的诡谲莫测，正同于流行的一句俗语——“人外有人，天外有天”……那确是颇有道理的一句箴言！

就拿眼前这个人——桑南圃来说吧，他的武功真不知要超出“瞽目阎罗”简兵多少！

现在他已站立在简兵的身后，两者距离不及丈。然而简兵却浑然不觉。

他早已进来了——

就在简兵杀害徐棠的那一刹那，他已经进来了！

以桑南圃之神出鬼没，凡事洞悉于先，他应该有能力和李、徐二人不死，最起码他可以救徐棠不死，但是他没有这么做，这点确是和他昔日的行为大相径庭。

但是这么说，并不就代表他对于简兵这个人心存友善，这一点只须由他那双含有若干敌意的眸子就可以探测出来。

瞎子有个不足为外人道的怪癖，也是一个一向不为外人知的怪癖。

桑南圃之所以静立一隅，正是意在揭开他心里对于此人的谜团，静窥着简兵的自暴其短。

简兵翻着那双白果的眸子，频频地端详着地上的两具尸体，他眼睛固然是看不见什么，可是他鼻子却一个劲儿在嗅着。

货房里充满了腥膻的血味。

简兵那张原本如黄蜡般的脸颊上，在接触到这阵腥膻的血气之后，刹那间起了一阵红潮，以至于那对纯白的眼珠子上，也泛出了一睛血红。

他忽然回过身子，用力关上了房门。再回过身子，几乎变了一个人似的。

像是一阵风似的，他扑到了第一具尸体——也就是李豹的尸体前，只见他手中那个湘妃红竹的马竿向下一落，“波”的一声脆响，李豹那颗原本就染满了鲜血的头颅，在他马竿一击之下，顿时就像坠地的西瓜似的，一下子破裂了开来。

“瞽目阎罗”简兵，这时形像不像是一个人，像是一只狼，一头恶虎！

只见他丢下了手里的马竿，两只手运转如飞，只是一刹那，已把李豹头颅内的脑髓吃了一个精光，他喉头里发出了一阵荡人心魂的“呜呜”低鸣之声，偌大的一颗脑髓刹那间吃得点滴不剩。

这番形象，使得一旁静观的桑南圃也不禁为之霍然变色！

简兵生吃李豹的一颗人脑之后，好似意犹未尽，身形侧转间，疾若旋风般地又来到了徐棠的尸身前，只见他手中马竿再次举起。

就在他将下未下之间，忽然觉出了不对——

他身子倏地一个转身面向桑南圃立身之处，呆了一下道：“谁？”

桑南圃恍然觉察到，因为自己一时出息不慎，使得对方有了警觉。

简兵脸上带出羞忿难当的表情，忽地怪笑了一声，道：“什么人竟敢看破你瞎爷爷的好事？”

足下一个挑，那根太湖竹的红马竿又到了手中。

他用手里的马竿，一边连指了三四个地方怪腔地叫着：“你——你——你！”

因为桑南圃轻轻地又换了地方，这一次凝神屏息，使得他一时又不敢断定。

终于他选择了一个错误的方向，右手一振，把掌中的马竿飞掷出手。

“笃”一声，马竿有如一把锋利的宝剑，深深贯入砖壁之内，足足没入尺许有余。

简兵身子紧随着马竿的出手，狂风般扑过去，一双手掌“叭！叭！”两掌，一上一下，扑按在石壁之上。

一阵子灰土石屑散落下来，整个的货房都为之大大地震动了一下。

墙壁上留下了两个鲜明的掌印，足足有三四寸深浅，只不过相差满寸之间，整个的墙壁即将贯穿。

简兵似乎深感意外！

他迅速地收回了一双手掌，连带着抽回深入墙内的那根马竿，一进一退，势若旋风。

他又落身在原来的地方，那双瞎眼睛东张西望着，鼻翼频频张动不已，他似乎已失去了下手的目标。

在一阵东张西望之后，他快速地一连击出了三四掌，掌风并不在纯粹击敌，而是在探测敌踪。

一连数掌之后，简兵的信心动摇了，认为自己是判断错了。

他嘿嘿地笑了两声，喃喃自语道：“怪事，怪事……”

一隅的桑南圃忽然冷笑了一声，道：“什么事？瞎子！你太残忍了！”

“谁？”——简兵显然在极度惊吓之中，那双白果的瞎眼睛珠子几乎脱眶滚出，他已经确定了桑南圃站身的地方。“你是谁？快说！”

桑南圃冷笑着道：“我是谁，用不着告诉你，简兵，你那两手武功，在我跟前是耍不开的，你差得太远了，不信你就试试看！”

面兵刚刚吃过人脑子的那张嘴，看过去血糊糊的，在他凌厉的一声怪啸之下，极快地向着桑南圃站立的地方扑过去。

这一次，桑南圃却不再逃避！迎着简兵猛烈的来势，只见他左右两只手交叉着向外倏地递出，分向着简兵上下两处地方按去。

这一手看似无奇，事实上却是出奇的高妙！

“瞽目阎罗”简兵那么猛烈的攻势，竟然未能得逞，人若非退得快，咽喉地方险为桑南圃那种奇怪的双插手法所中，这时虽能全身而退，却也乱了步法，身势一阵子踉跄，险些坐倒在地。

简兵恼羞成怒之下，身子第二次扑上去，掌中的马竿倏地向外一抖，施了一招“金鸡乱点头”，竿梢上一连点出了七点幻影，分向桑南圃两肩、两

肋、双气海以及丹田等七处要害穴上点去。

这一手不能不说他够厉害的。

只听得桑南圃冷哼了一声道：“好招法！”

就在他说话的同时，已然反手把披在身上一件紫色长衣抖了开来。像一片云，又像是一片光灿的紫霞，随着他的手，那么一包一卷，“呼”地一声，带出一股凌人的罡风。

这一次较之上一次更具威力。

筒兵连人带马竿，就像是被人兜头一网子给网了个正着，然后一下子又撒了出来，“扑通”一下摔倒在地。

就见他落倒在地的身子，一阵子急翻快转，再次地跃身而起，他一连在对方手上丢人现眼，内心之惊怒，自可知。只见他哑声怒斥道：“小辈！”

身子霍地向前袭近，右手竹杖，左手肉掌，同时挥施而出，一刚一柔，却是暗含虚实相济之功。马竿子飞点向桑南圃前上额，那双肉掌却是蕴含着内家气功“混元霹雳掌”的功力，明为柔实则刚，明为虚却随时可转为实。

瞎子显然是惹火了，这种打法完全像是在与人拼命的样子，这一竿一掌果然是厉害到了极点。

以逸待劳的桑南圃，看到这里神色一凛。

他本来旨在探测瞎子的身手如何，相机予对方一些教训而已，可是想不到对方竟然上来就施展如此杀手，环境逼迫着他，使他不得不施展出凌厉的招法以图自保。

一念之间，桑南圃身子霍地向下一蹲，却把一手武林失传已久的“按脐功”力施展出来，左掌一沉一推，已迎住筒兵的左手，同时右手那袭紫色长衣旋飞而出，像是一条怪龙般的，已缠住了筒兵手中的马竿。

双掌刚一交接之下，先是呈胶着状态，可是紧接着桑南圃的手掌内外一抖之下，筒兵霍地脸上一红，身子猛地弹了出去。

他身子一落下来，用手里的马竿向地上一拄，却禁不住脸上一阵发红，“哧”地喷出了一口鲜血。

桑南圃身子向前一欺，手中长衣向外一抖，飞扬而起的一截衣角，“扑”地一声点在了筒兵的肩窝之上。

虽然是一块软软的衣角，在一个具有内功根底的人来说，无异也操之杀人。

这截衣角在桑南圃的内功贯注之下，无异于利剑般的锋利，筒兵肩窝上顿时现出了一片血渍，衣角还有继续深入的趋势。

“瞽目阎罗”一向是要人命的阎罗王，想不到今天竟然轮着人家来要他的命了，一时间也现出了惊慌失措的神态。

他那双白果眼，咕咕噜噜转着——

“且慢下手——”他咬着一嘴染满了血渍的牙齿，愤愤地道：“相好的，你的功夫确实高明，请报个名儿吧！叫我筒兵临死也做个明白鬼！”

“你会知道我的，再说，我并无意杀你。”

“这——”筒兵脸色显然松了下来：“这么说朋友你是谭霜飞一伙的了？谭霜飞呢？他来了没有？让我跟他说话！”

桑南圃冷冷一笑道：“谭霜飞是善霸，你却是恶霸，同样是危害人群的家伙，我不是不想杀你，却是留着你这条命，叫你们同恶相拚。”

筒兵哼了一声道：“你到底是谁？”

桑南圃一笑道：“只可惜你是个瞎子！看不见我又怪得谁来，你惯于食人脑消遣，我就敲碎了你这一嘴牙，看你日后还吃人不？”

说着长衣一收一吐，只听得筒兵怪啸了一声，一嘴牙齿已被敲砸得一个不剩。

他身子离开之后，“瞽目阎罗”筒兵才凄厉地长叫着自后面猛扑而出，然而迎接他的已不是桑南圃，却换了另外的一个人。

这个人一伸手已抓住了筒兵挥下的马竿子，筒兵怪啸着再用左掌向这人身上拍按过去，嘴里喷溅着血星子，大声地嚷道：“我打死你——”

一掌出手，那人大叫道：“老八，你怎么了？”

嘴里说着一反手已经叼住了筒兵的手腕子——

筒兵呆了一下，口里不住地道：“是孙三哥？”

来人正是“怪鹅”孙波，这时乍见筒兵变得这番形象，着实吃了一惊。

“你在跟谁动手？”孙波惊异地道：“可曾受了伤？”

筒兵狞笑了一声，一时嗒然无语。

“怪鹅”孙波很快地进入货房一看，放心地道：“货总算保住了！”

筒兵拄着他的马竿，这一瞬间几乎变得傻了！

孙波一怔道：“老八你怎么了？”

筒兵张开染满鲜血的嘴，舌头鼓动了半天，啐出两粒牙齿。他身子向着墙壁上一靠，颓然地道：“栽了……我们这一回栽了！”

孙波冷冷地哼了一声，说道：“什么事栽了？”

筒兵抬起衣袖拭着嘴上的血，前胸剧烈地起伏着，那对白眼珠子注定着孙波。

“一个人——不知道他叫什么名字，功夫高极了！”说了这几句，他又变得木讷了。

孙波呆了一下，冷笑道：“又会是谁呢？”

“不知道——”筒兵一刹那气焰低落了下来。

“莫非是谭老二？”

“不是——”筒兵嘴里直跑风的说道：“谭老二没有这么高的功夫……像是个年纪不大的人！”

“孙波冷笑道：“这件事先压下去，见了司徒老大我们再说！”这时候楼下传来了一阵欢笑喧哗声，显然是那帮子皮货客商回来了。

无论如何，这件买卖是做成了。

那是一座古老的四合院房——正中是一座大厅，两排是四间草房。

大厅里点着一盏纱灯，灯光有如水银般的白亮白亮，映衬得在场每个人的脸上都是青乎乎的颜色。

厅里一共是四个人——

“怪鹅”孙波，“人面狼”葛啸山，“瞽目阎罗”筒兵，还有一个不认识威严面相的黑发老人。

这个人显然在四人中身份最尊隆，只见他穿着一件火红色的袍子，五官凸凹分明，微亮的灯光映影下，显示出他脸上蕴含着的无比怒容，头上的黑发挽着一个发髻，用一根乌黑色的发签子由当中贯穿过去。

脸上不见胡子，却见出刀刮的青惨痕迹。

这个人看上去，似乎较诸其他三个人都要莫测高深，主要的是他脸上没有其他人那么多的皱纹，只是那仅有的三四横纹，却深深嵌入，有如刀剑

砍下去那般的深入明显——

只凭着这一点来推断他的岁数，就可断定此老很有一把子年纪了。

他双腿盘坐在铺有棉垫的炕头上，目光注视着前面的三个人，只听他冷冷地道：“葛老七，你断定这个人就是雁荡山坏我们好事的那小子？”

“错不了！”人面狼葛啸山恨恨道：“他不提我也想起来会是他，可是他一提，我就记起来了，就算他再不承认也是不行！”

“你这么一说，倒是有几分相象。”——说话的是瞎子简兵，他说话时口齿显然是不大利落，整个的牙床连着腮帮子全都肿了。

“怪鹅”孙波冷笑一声，道：“看起来这小子是跟我过不去，大哥，你看这件事该怎么办？”

被称为“大哥”的是穿着火红袍子的那个人，也就是武林中赫赫有名，人人谈虎色变的“鬼太岁”司徒火。

聆听之下，他脸上十分沉着地道：“要真是这个人，自然对我们很不利……可是我盘算他也不见得就帮着谭老二。真要是他向着谭老二，葛老七和简老八，只怕也活不到现在了！”

葛啸山和简兵都怔着不动了——司徒火的话是没有说错，如果对方有意要杀害自己，凭那人神出鬼没的一身功夫来说，自己二人焉能还会再有命在？

良久，简兵才狞笑着说道：“这小子和我们的梁子是结上了，我跟他誓不两立！”

说到这里霍地站起来，手里的马竿子用力地嵌进了地面，全身簌簌地气得直发抖。

“老八，你稍安毋躁，坐下来，坐下来！”

简兵愤愤地道：“我还是站一会儿的好！”

“人面狼”葛啸山自从被桑南圃破了他的“血拍影”内功之后，这两天全身不自在，已经是元气大伤，那张狰狞的瘦脸，看上去更加的瘦削，黄蜡般的不着一些血色，对于桑南圃他的感觉和简兵一样，自然是衔恨入骨。

“大哥！”葛啸山愤愤地道，“这小子的事怎么办？难道咱们吃了这么大的亏就算了？”

司徒火嘿嘿一笑道：“哪能算了？不过你们应该深知这个人的厉害，现在我们正在全力对付谭老二，实在不能再分心来对付外人，这件事，不得不先忍一时之痛，等着谭老二这件事了却以后，我们才能放开手来对付他，他只要不死，总是跑不了的！”

## 第八章 龙潭施骗术

“怪鹅”孙波点点头道：“大哥的话不错，我们眼前目的是谭老二！”

提起了谭老二，每个人脸上不禁俱都现出一种仇恨之色，那是每个人积压已久的宿仇，是心对心、血对血，任何人也难以化开的仇！

司徒火忽然想起来道：“老九这家伙到底上哪去了？要是出远门，也该有个信儿呀！”

“怪鹅”孙波道：“我也在纳闷儿，会不会出了什么漏子？”“人面狼”葛啸山道：“别是遇见了那个小子……竟遭了意外吧？”

这句话说得四个人一阵子汗毛耸然。“不至于——”司徒火思索了片刻，徐徐地道，“姓桑的和我们没有什么梁子。他还不至于下这个毒手，要是他真杀死了姜维，这一次也万万不会放过葛老六和简老八，除非是……”

说到这里，鼻子里冷哼了一声：“……除非是他见着了谭老二，那就难说了！”

“人面狼”葛啸山猛地站起来道：“大哥，咱们货已全部到手了，还等什么？不如今天晚上就下手，杀了姓谭的和胡子玉，给大嫂以及简老八报仇！”

“鬼太岁”司徒火闻言后冷森森地发出了一串笑声，道：“啸山……你我相处了这么久，想不到你居然还摸不住我的脾气？我真要是想杀死这两个人，眼前又何必费这么大的事？”

葛啸山一怔道：“大哥是想……”

“我先要谭老二破产……”

司徒火在说这句话时，脸上弥漫着笑容，是那么温和、心平气和地笑着，接着却冷冷地道：“……我要眼看着他手底下的十几家皮货店，一家家地倒闭……眼看着他这个皮大王由天上掉在地下……眼看着他由富甲一方的大富豪，变成穷光蛋……”

心里的仇恨，到了顶点，外表的矜持是掩饰不住的，司徒火脸上在说这些话时，闪泛出一片血光，尤其是闪烁的一对瞳子，阵阵地冒着凶光！

“眼看着他失去娇妻爱女……到那个时候，我再赏他一刀也还不迟！”

这番话重新使得每个人脸上神采一振，就连低着头瞎子也抬起头来。

“我们已经等了二十年了，不在乎这几天，等着瞧吧，叫他们两个尝尝我们复仇的手段！”

说到这里，他顿了一下，道：“姓谭的现在已经尝到味道了……”转脸看着“怪鹅”孙波道：“三弟，胡子玉的伤重不重？”

“说重不重，可是也不轻！”孙波狞笑了一声，道：“够他受的就是了，我本来想下重手杀了他，可是想到了大哥的关照，才留住他一条命。”

“对！”司徒火冷冷地道，“这条路还长得很，叫他们两个零碎地受吧！”

他站起身来，在房子里走了几转，灯光照着他阴晴不定的脸，每当他运用脑力思索的时候，他总是这样显得气躁和不安宁。

忽然他停住了脚步。

“清草湖离这里有多远？”

“快马有一天的行程！”

“好！今天先好好地睡上一觉，明天咱们上马场去！”

葛、简、孙俱都神色一振，突然地想到了司徒火即将采取的手段和意图。

“大哥……那个姓桑的……”

司徒火冷冷一笑，道：“他当然不肯甘休，而且一定会找上门来！”

“人面狼”葛啸山道：“……那小子看上去好像跟谭老二的闺女有一手。”

“那就最好了！”孙波道：“……我们就拿那个丫头做幌子，引他上门！”

“引他上门？”葛啸山已成了惊弓之鸟，在他以为躲还来不及，哪能再引他上门？

“鬼太岁”司徒火冷笑着频频点头道：“老三倒是跟我一个主意，姓桑的不来便罢，要是真敢来我们就用‘四象阵’联手对付他，他武功虽高，也万难以一当四，杀了这小子也好为你们两个报仇！”

这番话自然是使得葛啸山、简兵精神一振，同声赞好，接下去，他们就计划往马场下手的步骤了。

谭家偌大的家宅，由于主人的失意，一连串的打击之下，看上去萧条多了。

客厅里，大家伙坐拥愁城，没有人再能想出什么好主意来应付眼前这一步大劫难，挽回难局。

坐在太师椅上的谭雁翎谭老太爷，深深地拧着一双眉毛，生平大风大浪见过多了，他从来就不会为着什么事情而发愁，可是这件事深深地困扰着他，居然使他一筹不展，甚至于有种窒息的感觉。

胡子玉坐在他的左首，前天他带领着李豹、徐棠去迎春坊，意图抢先一步取得皮货，想不到结果竟是如此的惨，李豹、徐棠两人死了，他自己虽幸逃残生，却被“怪鹅”孙波的“寒风透骨手”伤了左肩的经脉，若非经过谭老爷子即时为他运脉和血，一条膀子可就废了。

看上去他的脸色青惨惨的，不着一丝血色。

偌大的一屋子人，没有一个出声的！

由京里来的皮货分号“翠花轩”的东家李子明，眼巴巴地看着谭雁翎，忍不住道：“东翁……东翁……这可怎么办呀？”

谭雁翎苦笑了一下，先不回答他的话，却把眼睛看向胡子玉道：“派去的人有消息没有？”

惨笑着，胡子玉摇摇头道：“去了两个人，一个人中途被识破，惨遭杀害，另一人也就不敢再跟下去了。听说对方那几辆运货的车，中途倒了好几次，换了三次车，就不知道拉到哪去了！”

谭雁翎“哼”了一声，目光中含有无限忿怒，道：“他们这一手还是真厉害，我认栽了。”

胡子玉道：“看看是不是往关外亲自去一趟？”

“有什么用？”谭雁翎冷笑了一声，道：“总共不过就是这么几个人，去还是白去，要早几个月，我们还可以拉住肃州那一撮子皮货商人，现在太晚了！”

胡子玉皱着眉头说道：“没有别的法子了？”

谭雁翎苦笑着频频摇头。

李子明急得两只手一个劲儿地往屁股上搓着，一面哭丧着脸道：“这可怎么办？这可怎么办？”

胡子玉长叹一声，转望向谭雁翎道：“翠华轩问题最严重，子明的身家性命都在上面，这可怎么办？”

李子明道：“是啊，我简直急死了！”

谭雁翎眼光一扫其他各号掌柜的，道：“你们大家是不是可以想办法去凑凑，先把翠华轩的问题解决了？”

苏掌柜的道：“我号里勉强还能凑出两件貂皮袄，可算不上特别的貂皮。”

刘掌柜的道：“我那里还有几块灰鼠皮子，还没有掉好。”

其他几家行号的负责人聚集在一块，嘀咕了一阵子，勉强可以凑出后妃所用皮货的半数，至于最重要的皇帝所用的几件袍褂，却是仍无着落。

谭雁翎向每个人道：“你们几位先退下去歇着，我再好好跟子玉商量商量，回头再告诉你们！”

几家行号的负责人哭丧着脸，一句话也不说地先退了下去。

大厅里现在只剩下谭雁翎和胡子玉两个人。

“东翁，这个脸我们可丢不起，我看别的买卖可以先歇一阵子，翠华轩这个问题最严重，李子明身家性命，和我们这些年的信誉全在上面，东翁，有一个消息，不知道可靠不可靠……”“什么消息？”

“听左大海说，那块白魔王的皮子，落在了盖雪松的手里，这家伙以为奇货可居，非要一万两银子不卖！”

“一万两？”谭雁翎吓了一跳，翻着两只眼睛道，“简直是开玩笑！”

“不过东翁，要是真的白魔王，五万两也能值得！”

谭雁翎怔了一下，面有喜色的道：“真有这个行市？”

胡子玉点头道：“这是不错的，李子明单上不是说明了吗，圣上不惜任何金钱，另外还有封赏，这倒是个机会！”

谭雁翎神情一振，道：“这件事你怎么早不说？”

“人多口杂，万一传了出去，对方知道可就麻烦了！”

“对，我看先找那个盖雪松来谈谈。”谭雁翎说道：“总要看看东西才能谈价呀！”

胡子玉点点头道：“这件事我已经交待下去了，我要左大海转约盖雪松，中午以前来这里回话。”

“好极了——”

一刹那，谭老爷子身子松快多了。

胡子玉脸上也现出了一片笑容道：“司徒火那帮子人，以为这么做就可置我们于死命，却漏了这一手，所以东翁，这个脸我们一定得挣回来！”

提起了“鬼太岁”司徒火，谭老爷子面色猛然一惊，对于旧日的这帮子弟兄，在他潜意识里有一种说不出的忌讳，他恨他们的心狠手辣，恨不能立时与他们见面分个你死我活——

他更怕他们——怕他们的复仇手段，怕司徒火的阴狠恶毒，再加上“怪鹅”孙波等几个昔日的兄弟，这些人简直没有一个是好对付的，一旦与他们发生了生死的争执，可以想象出必将会产生极为可怕的后果！

他原本以为，双方在猝然一接触之后，必将会发生你死我活极为白热化的直接冲突，然而事情却并非如此，对方上来的攻势，大大出乎他的意料，居然会采取了这种斯文的方法！

这一招实在太毒、太狠了，毒在节骨眼里，狠在内心的深处！

想想看吧，有“皮大王”之称的谭老爷子，这阵败下来，有多少人将株连受害吧，姑不论他的信誉与名望，就以他手下十数家皮货号买卖来说，少说一点也将有数百人面临困境。

对方报复的手段，显然还不止如此，谭雁翎必须要在深思熟虑之后，才能沉着应战。

他不惜一切代价，要打赢这一仗！

“好！”——谭老爷子重重地在椅子把柄上拍了一掌，道：“你去把盖雪松给请来，只要他手里那块皮货是真的，一万就一万吧！”

胡子玉刚站起来，就见房门开处，一个听差的进来报告道：“迎春坊的左掌柜的来访！”

谭雁翎道：“快请进来！”

差人出去不久，含着微笑的左大海，手里托着个挺大画眉笼子，就进来了。

深深地哈了个腰，左大海嘻着脸道：“二位老爷子好！”

“掌柜的别客气，请坐！”谭老爷子这么客气地待人还是真少见。

胡子玉含着笑迎上去，握了一下他的手，道：“辛苦！辛苦！怎么样，托你的事可办成了？”

“这个——”左大海未言先笑几声。

他把手里的画眉笼子轻轻地搁在矮几上，右手把后面的皮袄下襟一撩，坐下来，又搓搓手。

“嘻嘻……”这阵子笑，笑得两位老爷子心里怪不自在的。

胡子玉怔了一下道：“有……什么不对么？”

“倒也没什么！”左大海摸了一下下巴，道：“货吗，总算叫我好说歹说地给稳住了！”

谭雁翎、胡子玉神色一松——

“那就好了！”胡子玉微微一笑道，“这件事我刚才也跟东翁谈过了，一万两银子，实在是太多了一点，我想请盖老弟亲……”

话还没说完，左大海已含着笑，由位子上站了起来，双手端起鸟笼子来。

见他如此，胡子玉顿时话声中断。

两个老人，都惊异地打量着他。

左大海一只手托着鸟笼子，脸上含着一种说不出是什么意思的笑，道：“既然如此……在下也就不必再多说了！”深深的欠了一下腰，他转过身子来，正要启步离开。

谭雁翎道：“站住！”

左大海顿时就不再移步。缓缓回过身来。

谭老爷子脸色可不像先前那么好看了，赤红的脸上现出了一种说不出的怒容。

胡子玉怕他发作，赶忙抢先含笑道：“左兄弟，你先别走呀，到底是怎么回事，你坐下来慢慢说呀！”

谭雁翎冷冷一笑道：“一万两银子吓不住我谭某人，左掌柜的，麻烦你转告盖老弟一声，叫他马上把货拿来，我们是看货付钱！”

“谢谢老爷子的恩典！”左大海深深地又打了一躬，站起来却是犹豫着不走。

“到底是怎么回事？”胡子玉心里也有点生气了。

“不瞒二位老爷子说，盖兄弟请我转告谭爷说，这个价码已经不同了，现在要高一些了！”

“什么？”胡子玉怒声道，“又涨了？”

“不错！”左大海微微一笑道：“不知道是他手下哪个人走了消息，让一位孙爷知道了，结果……”

胡子玉脸色一变，回头看了谭雁翎一眼。

谭雁翎鼻子里“哼”了一声道：“结果怎么样？”

左大海干咳嗽一声，道：“结果……那位孙先生愿意买下来。”

“卖给他了？”

“还没有。”左大海本来是一副很正直的脸，这时竟然变成一种油滑的神态。他尴尬地笑道：“要是卖了，在下也就不敢来回话了！”

胡子玉嘿嘿冷笑道：“我明白你的意思，说吧，要多少？涨了多少？”

左大海又咳嗽了一声，道：“胡爷，你老可别误会，这不是在下的意思，在下只不过是负责传话而已——”

“我知道，你说吧！”

胡子玉声音很大，显示出他心里的怒火，可是眼前这种事，却又发作不得。

左大海微微一笑，呐呐道：“盖兄弟的意思说，那位孙爷出价五万——”

“五万？”

“五——万？”

谭雁翎怪笑了一声，道：“左大海……你别是财迷了心窍吧！”

“老爷子——在下天胆也不敢！”左大海畏缩地道：“这完全是盖雪松他自己的意思。”

胡子玉咬着牙插口道：“盖雪松为什么自己不来？”

“盖兄弟的意思，是怕二位老爷子不谅解，所以……所以……”

“你不要说了！”胡子玉挥挥手道，“谭老爷子别说拿不出这笔钱，就是拿得出来，也不会上他这个当，你回去吧！”

左大海又深深鞠了一个躬，道：“那么在下就这么回复他就是了！”

胡子玉冷冷一笑，道：“左大海，这十年来，我们东家可待你不薄——”

“在下知道！”左大海一本正经地道，“谭大爷和胡爷对在下恩重如山！”

“你知道就好！”胡子玉冷冷地笑道：“姓盖的和我们是初见，谈不上什么交情，可是你左大海就不同了，老弟！怎么啦，这件事里，你还想插上一脚是怎么样？”

“哈哈……”左大海打了个哈哈说道，“胡爷这么说，可就太见外了，既然胡爷怀疑到我，那么这件事在下也只好抽身不管了！”

深深的打了个躬，他老哥子可又要走了。

谭雁翎忽然上前一步，道：“左大海，你先别走！”

“是，老爷子！”说着话，左大海又回过身来：“老爷子还有什么差遣？”

“回去告诉姓盖的，叫他马上把货带来，我是看货给钱——”

“老爷子，是五万啊——”

“我知道，只要货真，就是五十万，我也是个蹦子儿也少不了他的！”

“是——”

左大海喜形于色地道：“老爷子你大安吧，在下告退了！”

说时托着笼子，退了下去。

他走了以后，胡子玉不胜惊讶地向着谭雁翎道：“东翁莫非真要以五万两银子，买那块皮子？”

谭雁翎冷笑了一声，道：“大势所迫，又能如何？总不能眼看着落到了

司徒火一帮人的手里。”

胡子玉皱眉道：“只是，只是，五万两银子……”

“这个我自有办法！我这里有三万两庄票，你那里再凑二万两，应该没有大问题！”

“可是这样一来，我们手里却连一个现钱都没有了！”

“再说吧！”谭雁翎眸子里射出一片怒火。

胡子玉忽然心里一动，他和谭雁翎几十年的交情了，对方的个性素行，他焉能有不知之理？心里有所见，嘴里却不出声。

谭雁翎坐下来道：“你这就去准备庄票吧！”

说到这里，忽然心里一动，道：“差一点忘了件大事，你我都不识货，如何是好？”

胡子玉怔了一下，道：“霍先生偏偏回乡去了！”

“霍先生”是皮大王谭府手下的一个老贡奉，举凡天地间之飞禽走兽，无所不知，最能察验各类兽皮之真伪贵贱，只可惜眼前告假返乡，须待半月以后才能转回，他偏偏于此时不在府内，诚可憾之至！

胡子玉忽然一笑道：“东翁可放心，霍先生虽不在家，可是昔日与其闲谈时，却由他嘴里知道白魔王诸般异态，最奇之处，乃是这畜生头顶上生有独角一支，其色血红，名为‘朝天一炷香’以此相试盖雪松，看他知是不知？”

“不错！”谭雁翎点头道，“你这么一说，我倒是想起来了，那白魔王头上果有独角一支，这一点是我亲眼看见，错不了！”

胡子玉叹了一口气，道：“东翁当时如果下手杀了那个畜生，何至于今日受人以此要胁、破大财！”

谭雁翎叹了一口气，道：“你哪里知道那畜生的厉害，不怕你见笑，以我之武功造诣，却连那畜生身边都近不了，能逃得活命已是千难万难了！”

说到这里，差人入报道：“左掌柜的同着两个客人来了！”

胡子玉道：“有请！”

遂见门外步入三人，左大海、盖雪松，还有一个人——“黑虎”陶宏。

盖雪松背后背着一个豹皮革囊，“黑虎”陶宏后面背着一个小木箱子。

三个人分别向谭、胡见了大礼，落座之后，胡子玉离座少顷，匆匆又走了进来已取得银票在身。

盖雪松等三人因见谭老太爷脸色不佳，礼见之后谁也不敢先开口说话，直到胡子玉返回之后，左大海才咳了一声，道：“二位老爷子要看货，我就特别把盖兄弟给拉了进来！”

盖雪松不自在地欠身道：“是……”

谭雁翎哧哧笑道：“盖老弟身上有这么一件宝，怎么不早说，也早叫我们长长见识！”

盖雪松道：“不敢惊动老太爷……”

左大海插口道：“盖兄弟是不敢嚷出去，这年头人心不古啊！”

胡子玉哼了一声道：“盖朋友，你的意思，刚才左掌柜的跟我们也谈过了，价钱的问题无可厚非，但是我们东翁想先看看货。”

“是是是……”盖雪松一面说，一面卸下了背后的豹皮革囊，左右打量着，一副迟迟不欲开视的样子。

胡子玉道：“你放心，这里也没有外人！”

盖雪松笑了笑，这才把革囊打开来——那块价值连城的白魔王皮子，配

了一块红缎子的里子，好白好长的毛，果然有异一般。

几个人当时僵过来，把这块皮子拉开来，差不多有一丈见方。

对于皮货方面谭、胡当然不是外行。

谭老爷子用手前后摸着毛，又弓下身子来，就口吹了吹，皮面上立时起了一个小螺丝旋涡，深不见底，可以想知当是上好之皮！

“皮子是不坏！”谭老爷子点点头，坐下来。

盖雪松连忙把皮子收叠起来。

“价钱方面……”胡子玉吟哦着。

盖雪松咳了一声，道：“五万两，不能再少！”

谭老爷子鼻中“哼！”了一声，道：“谭某的家财，也不过百万之数，五万两是否多了一点？”

一旁的“黑虎”陶宏却哈哈大笑道：“老太爷太客气了，这种东西一入中原，到了北京，可就不止这个行市了……”

左大海亦帮腔道：“是啊，盖兄弟是因为怕路上生事，又没有这个门路，所以才急于脱手求现的。”

两个外客比正主话还多，深智如谭、胡者，焉能会有看不出来其中之故的道理，只是眼前却也无可奈何！

二老深邃的目光相互对视了一眼，彼此心里有数。

微微一笑，谭雁翎道：“左掌柜的话说得也有道理，这年头人心不古，身怀着如此希世珍宝的人，是要处处留心以防不测！”

半真半假地笑着道：“就拿眼前来说吧，假如谭某心存不轨，硬要留下盖朋友你这块皮子，谅你们也是无计可施——”

此言一出，盖雪松大笑了一声，道：“老太爷这么说也太自贬身价了……这一点我等何尝不曾料及？”

说到这里，鼻子里哼了两声，含着笑道：“……在下等三人离开之时，迎春坊上下百人皆知在下三人拿着这件东西来到府上求售……现在还在迎春坊等我返回，在下也曾答应他们，如果成交，当取出万两白银以为彩头……”

哈哈一笑，盖雪松有恃无恐地又道：“……老太爷你莫说没有这番异心，即使是有此心意，却也未必敢在上百人目睹之下，干此令人不齿的杀人勾当吧，老太爷……以你老人家今日的声望、家当，这么做，太划不来了！太可笑了！”

话声一落，又自嘻嘻哈哈地笑起来。

这话果然起了作用，老谋如谭、胡者，尽管表面上声色不动，可是内心却也都为之一寒。

盖雪松的话一点也没说错，谭雁翎这个在地方上有“老善人”之称的名人，他是绝不会在众目睽睽之下干这种勾当的。

嘴角牵动了一下，谭雁翎微微传出了一阵低沉的笑声，“高！高！实在高明之至！”

说了这句话，他脸色遂即现出一种长者的慈祥情谊，频频点头道：“就冲着盖兄弟你这番话，咱们这个生意八成是做成了！”

盖雪松抱拳道：“那就先谢谢老太爷，只是老太爷说是八成，还有两成——”

“啊！”胡子玉在一旁插口道：“还有点小问题，要请教盖朋友！”

“不敢，请当面说！”

胡子玉道：“这个白魔王胡某也是只听传说，却不曾亲眼见过，可是敝东却亲眼见过，而且——”

“这就太好了！”盖雪松笑道：“有人见过，就更可断定真伪了！”

谭雁翎点点头道：“那么就请老弟你口述一下这畜生是个什么长相吧！”

盖雪松点点头道：“好——这个白魔王身高丈二，腰可三人合围，一双金光眼，能穿云雾，察人于十里内外，来去如风，行动敏捷，常人不能近身！”

谭雁翎道：“就只如此而已？”

“不——”盖雪松道，“这只是一般形象，这畜生最特殊之处，却在于它头顶上三寸四分处，生有一只独角，其色鲜红，状如玛瑙，可谓乘天地之灵而生！世所罕见！”

谭、胡二人对看一眼，无异，盖雪松所说的毫无破绽，全系实言了。

谭雁翎点点头道：“盖兄弟所说不错，老夫所见正与兄弟你所说一般无二！只是，据老夫所知，那畜生行动如风，即使是一流轻功身手之人，亦难近其身，再者这畜生出手奇重，虽无内功却可抵得我等二十年纯功之人……”

顿了一下，他打量着盖雪松的脸，微微一笑道：“……不是老夫轻看了兄弟你这身武功，老夫不才，说得托大一点吧，这身功夫较之兄弟你总要高出许多！”

“那是当然，老太爷的武功，在下岂能望其项背？”

“这就是了！”谭雁翎冷冷地道：“那么，以老夫之武功尚且不得近那畜生身侧咫尺，何况兄弟你？”

盖雪松面上一红，却接着微微一笑道：“老太爷问得极是……老太爷你是力敌，在下却是智取！”

他微笑了一下，又道：“——至于如何擒得那白魔王，那是先父所遗传下来的独特秘技，请恕在下不便泄露！”

谭、胡二人又对看了一眼——

谭雁翎说道：“这番话倒也可信，只是——”

他冷冷地又道：“既然如此，我等又如何相信这块兽皮就是真货？”

“这个不难！”

盖雪松似乎早已想到了这一点，他伸手把背在“黑虎”陶宏肩上的那个小木箱取下来，一笑道：“有物为证！”

说时已启开了箱盖。

每个人顿时一惊，触目惊心的非为别物，乃是一根红晶透剔，连有半截血根的红色独角。

“老爷子请过目——”

盖雪松高高把箱子呈过去，道：“请看看，当日所见白魔王头顶上那只独角，可是这一根？”

谭雁翎接过来细细看了一下，只觉得那根独角入手有如坚冰一般寒冷，其色状正与当日自己所见一般无二，他在鼻下闻了闻，断定其上所沾乃是熊血。

有此一物，他自然怀疑冰释！

盖雪松道：“此角乃天地间灵物，价值虽较这块熊皮略次，却也相差不多，如果老爷子喜爱，再加三万两银子，在下亦可同时割爱！”

“不不……”谭雁翎迅速地把手中熊角递了过去，他谦逊地笑道：“你还是自己留下吧！”

盖雪松含笑接过，遂即收入箱内，由“黑虎”陶宏仍然背在肩上。

谭雁翎嘴皮略动了动，在座每个人却没有听见他在说些什么，遂见胡先生也动着嘴皮，同样地也听不见什么声音，左大海等三人顿时知道二人正在用“传音入密”绝妙秘功在互通消息。

少顷——

谭雁翎道：“好吧，这件买卖我们成交了！”

左、盖、陶脸上洋溢出无可比拟的笑容，遂见胡子玉由身上取出一个桑皮纸信封，打开来，拿出了六张北京“泰丰银庄”的庄票。

当下就由盖雪松亲署，左、陶证署，写下了一张卖货的收据，盖下了手摸印子，这件买卖就算成交了。

拿到银票之后，盖雪松等不想久留，谭、胡也没有留客的意思。

送走了三人之后，谭雁翎立刻把那块用五万两银子买下的皮货重新与胡子玉展视了一番，当然也看不出什么破绽。

五万两银子不能说就使得有“皮大王”之称的谭老太爷顿时变穷了，可是拿出这笔钱已使他感觉到相当地吃力，手上的现金已荡然无存！

本来可望一万两银子成交的一笔生产，忽然一下子价钱抬高了好几倍，为了信誉、面子、打击敌人、本身的利益，他不得不这么做，可是他是心有不甘。

他绝不会甘心要盖雪松这样的一个人，由他手里拿走这么多钱的。

“赛吕布”盖雪松把一张一万两银子的庄票，亲自交到了左大海的手里，后者早已笑得眼睛成了两道缝，连口不迭地道着谢。

盖雪松又把另一张一万两的银票，交给手下的同伴“黑虎”陶宏，陶宏嘻着一张大嘴，老实不客气地收下了。

左大海重重地在盖雪松肩上拍了一掌，道：“兄弟，真有你一手，往后，你也用不着干这一行了，你打算怎么用这笔钱？”

盖雪松道：“这个不劳费心，我已想好了主意，在应天府开上一家大皮货庄子……也过过皮大王的瘾！”

说着他大声笑了起来。

“黑虎”陶宏笑道：“我陶宏也就是今天的胡子玉，人人见了我，也得称上一声先生！”

左大海嘿嘿笑道：“你们要的车，我已准备好了，快走吧，万一要是那个老小子后悔了又是麻烦！”

盖雪松站起来哈哈一笑，道：“一切多劳，后会有期！后会有期！”

抱抱拳，他就同着“黑虎”陶宏各自拿起了一个行李卷儿，左大海偷偷地把门开一条缝，向外面看了几眼，道：“行，没有什么人啦，你们请吧，往后再发财，可别忘了老哥我一份儿！”

盖雪松哧哧一笑，把装着熊头上那根独角的小木头箱子往肩膀上一背，正要步出，忽然又站住，沉重地叹息了一声。

“黑虎”陶宏一怔道：“走啊！”

盖雪松笑道：“一说到走，我还真舍不得谭家那个大小姐！”

陶宏噗哧一笑道：“得了！骗了人家老子的钱，还想着人家的闺女，天下哪有这么便宜的事儿！走吧！”

他一时不小心说漏了嘴，却使得左大海当场一怔，盖雪松却机警地在他肩膀上拍了一巴掌，道：“能值几十万的东西，只卖他五万能说是骗吗！”

陶宏顿时一怔，眼睛望着左大海，后者莫名其妙地说：“是怎么回事？”

“没怎么回事！”盖雪松拍拍他的肩膀道，“谭家大小姐大媒的事全仗着老哥哥你了！”

左大海逗得哧哧有声地笑了起来，道：“行！你现在是有钱的人啦，这码子事一提准成！”

盖雪松道：“事情成了，我预备五千两银子的谢媒钱！”

说着就同“黑虎”陶宏步出了门外，外面有一个小伙计在等着，见了二人立时上前道：“二位爷，车已经套好了！在后门门口。”

陶宏摸出了一把碎银子往他手里一塞，就同着盖雪松悄悄地下了楼。这时已经是夜“子”时左右了，迎春坊里的客人也都歇下了，只有楼上一两间客房里，微微现着灯光。

后门半开着，两个人悄悄步出，迎面吹过来一阵夜风，陶宏缩了一下脖子道：“喝，好冷！”

他把小皮褂上的几个钮子扣结实了，就见前面大树底下停着一辆车，车把式披着大棉袄，正在前座上打着盹儿，两个人上了车，他才警觉，慌不迭地打起精神。

陶宏关照他说“往玉勾子走，抄小路！”

车把式应了一声，还没带动缰绳，就听得前边一阵马嘶的声音，遂即趋于寂静！

盖雪松一惊，道：“这么晚了，会是谁？”

陶宏踩着车辕向前瞩目张望了一会，不见有什么动静，才关照车把式道：“快走！”

车子咕噜压在石板道上，绕了半个圈子，一径地顺着冰河往下奔驰开去！车座里，两个人一副兴高彩烈的样子。

“黑虎”陶宏道：“兄弟！可真有你的，那一套话儿，真能把老行家也给唬住，你是听谁说的？”

盖雪松道：“你管呢，反正有这么回事就是了，要不然凭他谭霜飞、胡子玉那么精明的人，能会上这个当？”

陶宏龇着牙道：“可是这根独角你又是从哪里弄来的？”盖雪松方要说出，却听得身后有马蹄跟进之声，他登时机警地伸手握住了方天戟的戟把子。

“黑虎”陶宏就把后窗揭开，向外面看——他的脸色一变道：“不好，有人缀上了咱们！”

说着，回头用脚踢着车前板道：“快！快！”

赶车的用力挥着长鞭子，车驰如飞！

他的车子固然快，可是后面的马，更快！

仿佛马颈上还系着有个铃铛的玩意儿，不消一刻的工夫，已经追近了。

“黑虎”陶宏惯于夜间出猎，练有一双夜眼，这时他瞪着眼看了一阵子，立时吃惊地道：“不好，怕是谭老头缀上咱们了！”

盖雪松一怔道：“真的？”

陶宏趴在后座上仔细地看，果然依稀地看见一个身着红色大氅的老人策马如飞地奔驰过来，两者距离原本是极远，可是转眼间，已追到了近前。

现在就连“赛吕布”盖雪松也能清晰地看见后面追上来的那个人了。

不是谭老爷子又是谁？

一阵惊惧，侵袭着二人，先时的欢欣鼓舞，刹那间飘到了九天云外！

“这可怎么是好？”——陶宏吓得脸都白了：“莫非他识破了？”

盖雪松摇摇头道：“不可能，只怕这个老家伙没安着好心！”

说着，他就脱了外面的大皮褂子，在贴胸的衣裳里摘下了一面双股竹胎的小弯弓，由箭囊里抽出了白羽箭搭在箭弦上，“嗖！嗖！嗖！”一连发出了三箭。

三支箭由车后窗射空直出，浸在如墨的夜色里毫不上眼，可是马上的谭老爷子是何等身手人物？就见他迎着三支箭的来势，双掌向外用力的一封，凌厉的掌风由他掌心里逼出去！

射来的三支白羽箭，却连边儿也没挨着，遂即趋于寂静。这时，两者间的距离已在两三丈左右。

马背上的谭雁翎，一双湛湛有神的眸子注定了前车，一声沉笑，道：“盖雪松，怎么拿了老夫的钱就想走么？想走可没那么容易！”

说时右臂猝然向前推出，掌势一扬，即有极大一股风力，由其掌心里发出。

前道的马车厢，与他这股掌力一接触，顿时轰然大响了一声，整个地跳了起来，紧接着连续的一阵剧烈跳动，几乎翻了过来。

车内的盖雪松一连又射了两箭，第一箭被谭雁翎举掌劈落，第二箭却射中了他胯下坐马的前蹄之上。这一箭显然发生了作用，但只见那匹马前蹄一屈，马上的谭雁翎身子向前一栽，眼看着即将向马下坠落。这老头儿果然身上具有非常的功夫。

就在马身一倾一覆之间，马上的谭雁翎发出了一声沙哑的怒吼，两只手在皮鞍上用力一按，整个身子却如同一只大鹰般地猝然腾空而起。

随着他推出的两只手掌，凌厉的掌力再次地袭向前面车厢，使得前奔的车厢，再次剧烈地跳动起来——谭雁翎在空中束腰弓身，眼看着即将落下一

电光石火的一刹那间，旁侧陡地窜出了一条人影，这条人影好快，好疾！简直是快到不及交睫！

这个人显然是冲着空中谭雁翎来的，他那如同箭矢也似的身子，只是一闪已和空中的谭老爷子迎在了一块。双方的势子都是那么快！

那个人好似无意与谭雁翎正面交手，而且连头带脸蒙着一个罩头，仅仅只露出一双眼睛，在这般黑夜里，自难看出他的一鳞半爪！

谭老爷子那般凌厉快速的身子，在蒙面人猝然加手的一刹那，似乎已经乱了手法。

当然，他不是弱者！

可是蒙面人一出手就是武林极为罕见的“闪电插手”，谭老爷子尽管是武林中一等的高手，可是猝然间，对于这般凌厉的招法，也难迎架，他哑声惊斥着，用“细胸巧翻云”的身法，在空中一个倒折，尽管如此，蒙面人的一双插手，已双双穿破了他身上的大氅，几乎伤着他的两肋。

谭老爷子又惊又怒，身子在对方凌厉的攻势下，如同断了线的风筝般的，向着道边飘了下去。

那个蒙面人无意恶战，一招出手，身躯再次腾起来，飘飘乎如白云一片，却由谭老爷子的头顶上掠了过去——“唰”地一声。好快的身法！

谭雁翎惊魂乍定之下，再看对方身子，已飘出七八丈以外。

老爷子二十年韬光养晦，原本是心如古井，这一刹那，却为眼前这个怪

客，激起了无边怒火——

他厉斥了声：“鼠子敢尔！”

足上用力一点，用“风赶浪”的杰出轻功身法，三起三落，已窜抵前行蒙面人身后——

他这里提劲运功，正待将无边掌力用禅门“大手印”的功力，向前行蒙面客背上拍去。

对方蒙面人好像与他心灵相通似的，在他手掌刚刚拉起尚未拍出的一瞬间，足下飞点着，再次如同狂风飘絮般地荡了出去。

谭雁翎——这个身负奇技的武林高手，一向是自负过人，武林中的朋友，很少能有几个是他瞧得上的。

## 第九章 倾囊买假货

可是眼前蒙面人这身功夫，尤其是眼前他所施展的这手轻功，无疑使得这位狂傲的老人，打从心眼里由衷地起了一种敬佩之意！

他几乎以为自己看花了眼。

可是那是千真万确的，以谭老爷子那等快的身法，对方这个人居然超出他两丈以外，不能不使他生出了一阵寒意。

一追一遁，转眼间已自无踪。

伏身在车厢后座上的盖雪松和陶宏，简直是看花了眼。马车继续向前驰着。

他二人惊魂甫定，简直有置身在梦中之感！

“黑虎”陶宏感慨着道：“谢天谢地，我们总算躲过了这步劫难！”

盖雪松发着怔道：“那个蒙面人是谁？他为什么要救我们？”

陶宏摇着头道：“不知道！”

盖雪松半天才叹了口气道：“过去咱们一直自命蛮不错的，谁知道……你看看人家这种身手，俺们给人家当徒子徒孙，人家都不要咱们！”

陶宏吐了一口气道：“无论如何，咱们这两条命是保住了，不过——”

他忽然想到了可怕之处，遂即又道：“……要是谭老头再追来可怎么办？”

盖雪松向后面打量了一眼，摇摇头道：“不至于，你没有看见么？那个蒙面人的功夫，还要高过于谭老头，谭老头在他手里还能讨得了什么好来？再说，他的马也受伤了，想追上我们只怕不易！”

“可是这个人又是谁？”

盖雪松想着这个人，喃喃自语道：“……奇怪的是，这蒙面人身手明明要高出谭老头许多，何以却不愿与他正面交手？”

“对——这又是为什么？”

经他这么一提，陶宏也觉出不对了。

“赛吕布”盖雪松不仅仅是因为他施展的兵器“方天戟”与吕布相似，其实他的思维智力也不让吕布，较之“黑虎”陶宏来说，他聪明多了。

“我判断这个蒙面人用心只是在把谭老头诱开而已——”他喃喃道，“他为什么这么做……”

挖空了他的脑子，他也想不起来曾经认识过这样的一个人，这样的一个人奇人！

他忽然用手敲着车前板，吩咐前面的车把式道：“快走，快快……”

车把式早已是惊弓之鸟，拼命地抽着鞭子，两匹马可以说是发挥到了能力的极限，马车简直就像飞似的前驰着。

好一阵子紧赶。

足足奔驰了有半个时辰，牲口有点吃不住劲，自动地放慢了下来。

盖雪松心里如麻，坐在车座上一声不哼地闭着眼睛，“黑虎”陶宏的一颗心却是完全松开了。

他乐得哼起了小曲子——是盛行关洛的“秦腔”，听在耳朵里怪不是个滋味！

前面是个岔口！

车把式把马车放慢了，小心地拐了个弯，他紧紧地带着马缰，车子方一

转过来却觉出头上黑忽忽地坠下来个什么物件。

他根本还没有看清楚，那团黑影已落了车前座上，车把式一抬头，面前敢情是一个人，这个人显然就是刚才引开谭老爷子的那个蒙面人。

眼前他对付这个车把式，简直是太不费劲了，不过是伸了伸手，那个赶车的把式——“铁弹子”身上麻了一下子，可就昏过去不动了。

蒙面人弯下腰来，两只手紧紧控着马缰，车子缓缓地停了下来。

车厢里的陶宏小调也不唱了，用力砸着车板道：“怎么回事，怎么回事？”

他不嚷嚷还好，这么一嚷嚷马车干脆就停下不动了。

陶宏大骂道：“妈的，你睡着了！”

嘴里骂着，一脚踹开了门，身子还来不及出去，就吓得一下子愣住了。

就在车门前站着一个人——那个蒙面人。

盖雪松、陶宏一时吓傻了。

蒙面人那双光彩灼灼的眸子，紧紧盯着他们两个，冷笑了一声，道：“盖朋友、陶朋友请出来说话！”

盖、陶对看了一眼，还有什么话好说的？人家指着名叫，还能再装糊涂？两个人慢吞吞地下了车。

“赛吕布”盖雪松抱了一下拳道：“方才承蒙义士相救，感激不尽！”

陶宏跟着话题，笑道：“这个义士，真是我们兄弟的救命大恩人，请受我陶宏一拜！”

说着深深地打了个躬，却见面前蒙面人闪开一旁，无意当受他的大礼恭敬！

“赛吕布”盖雪松回过头向车座上看了一眼，可就看见了车把式铁弹子那种倚身横睡的怪模样，心里自然有数是怎么回事。

他这里干咳了一声道：“还没有请教恩兄的大名是……”

蒙面人哈哈笑道：“你用不着问我是谁！我只问你们，姓谭的追你们干什么？”

盖雪松一笑道：“原来是这样……事情是这样的……在下是经营皮货商……”

蒙面人冷笑道：“长话短说！”

“是是！”盖雪松道：“姓谭的不满我们把皮货卖给了别人，大概是想半路下毒手！”

“满口胡言！”

蒙面人轻斥了一声，道：“你们所作所为，还当我不知道么！要按你等的所作所为，早就该一掌结果了你二人性命，只是我却别有用心！”

盖雪松心里一惊，暗忖道：“不好，莫非这个人也同谭老头一个心思，想谋财害命不成？”

这人的武功，他们两个早已清楚地见识过了，以谭雁翎那身本事，尚还免不了遭受此人戏耍，自己二人那就更不用谈！

想到这里，盖雪松心都凉了！

“恩兄的意思是……”

“我们打开窗子说亮话！”蒙面人冷声道：“你们弄了一块假皮子，冒充是白魔王，骗了姓谭的五万两，心也未免太狠了一点吧！”

“这——”盖雪松沉着脸道。“恩兄，你怎么可以血口喷人？明明是真皮，怎么说……”

蒙面人一声朗笑道：“死在目前，尚敢胡言，就凭你这点能耐，休说杀死不了白魔王，只怕连它的影子你也见不着。”

“黑虎”陶宏大声道：“是真的！”

蒙面人隔空挥手，陶宏脸上“叭”地一声巨响，挨了一个大耳括子，打得他身子像旋风似的转了个圈儿，噗通一声摔倒在地。

盖雪松掌势一沉，刚要出掌，蒙面人冷笑道：“想死的就动手！”

盖雪松当真就吓得不敢动了。

蒙面人冷冷一笑道：“老实告诉你说吧，白魔王是我杀的——”

此言一出，盖、陶二人，顿时吃了一惊！

蒙面人道：“我为了要杀这个畜生，在长白山整整守候了二十一日，险些丧生在这畜生的利爪之下，最后几经犯险才用‘五行掌’力，震碎了那畜生的五腑六脏，使它发狂而死——”

冷笑了一声，他冷峻的目光，直直地逼向盖雪松道：“——那畜生中掌之后，是我在其后跟踪了一日一夜，最后眼看着它倒毙在骷髅峰下，是我又费了一日夜的时间，才取得它身上那方熊皮，此皮一不畏刀剑，二不畏水火，若非我那兵刃有截金断玉之利，休想能剥下来，此类人间至宝，又岂是你等寻常兽皮所能比拟？可笑谭老儿既名皮大王，却连真伪都不能辨，为你二人花言巧语欺骗，平白上此大当，他既为富不仁，早年所行不义，今日吃了大亏，也是他应得的报应！”

他一口气说到这里，目光中更弥起无边怒火，旁侧的盖、陶二人不禁被这番话说得脸上青一阵白一阵，揣测着这番话绝非虚语，一时噤若寒蝉。

蒙面人冷森森地发出了一阵笑声——

他脸上戴着罩头，看不清他是怎么一副长相，可是这几声冷笑，却使盖、陶二人打心眼里生出了无比的寒意，生恐对方猝然向自己出手。

蒙面人这时收敛住笑声，继续接下去道：“——那畜生头顶一只独角，鲜红欲滴，名曰‘通天神角’，其价值理在那方兽皮之上，功能生死人、肉白骨，功效较之千年人参更有过之！”

话声一顿，目光射向盖雪松。

蒙面人冷冰冰地接道：“那只通天独角，由于本身具有灵气，与那只白魔王精血相吸，我因知这等巨兽，死而不僵，如果能待三日之后，其本身精气，才可完全归入头上独角上，所以才暂时任其暴尸荒野——”

“……谁知道第四日再去之时，才发觉到那只通天神角，竟然为人窃去！”

盖雪松脸上顿时现出了一番不自在。

蒙面人目光盯向盖雪松道：“那人，也就是你！”

“你……你怎么知道是我？”

“因为只有你对这畜生的生性知道一些，你父盖龙江乃是关外有名的猎熊人，深知各兽习性，大概生前会对你说过！”

盖雪松嘿嘿笑道：“看来恩兄你是无所不知了！不错先父正是盖龙江，在下承继父业，熟知百兽，否则焉知这只通天神角乃是宝物一件？”

蒙面人冷哼了一声，道：“你只知其一，不知其二！”

“这话怎么说？”

“你只知通天神角乃是宝物一件，却不知其角下根与其脑内一枚通天神珠，互通灵气——”

说到这里，探手入怀，取出一枚大小如同鸭卵的红色透明珠子。

顿时间，传出了一片光彩夺目的红光来，映衬得三人全身皆赤！

蒙面人朗笑一声，说道：“就是这颗珠子，那只通天神角乃是极阴之性，此珠却是纯阳之罡，两者相聚，才能滋生和煦之气！”

盖、陶二人眼都花了，至于这番话更是听所未听，闻所未闻的神话。

蒙面人娓娓道来，说到这里，冷冷一笑道：“你二人武功平平，竟敢身怀此宝，不是我小看你二人，只怕你们多多少少已为这支通天神角极冰之气所伤了！”

盖雪松冷冷笑道：“哪个相信你这番鬼话，就想让我平白还你不成？”

蒙面人朗笑一声，说道：“你不还我么？”

身子一闪，已到了盖雪松身旁，盖雪松双掌用力，用“童子拜观音”的打法，双掌一合，用力地向着蒙面人顶门之上砸来。

蒙面人起手一挡，盖雪松只觉得一双手腕子正好似击在一根钢柱子上一般，刹那间痛彻心肺，仿佛连一双手掌骨节都击碎了。

同时间，他肩上一紧，原背在身上的那个箱子已到了对方手上，盖雪松怒吼一声，再次上来，蒙面人右掌平出向前推了一下。

这种无形的潜力，最是厉害！

“赛吕布”盖雪松顿时就觉得面前有一面无形墙隔离着一般，他虽是用尽了力气，却休想能撞过去。

“无耻的东西！”蒙面人声如寒冰地道，“我不过是取回我自己的东西，你辛苦纠缠什么？再不识趣离开，休怪我掌下无情，滚！”

“滚”字出口，右掌向外微微一送，盖雪松一溜斤头地翻跌了出去。

“黑虎”陶宏在侧面见蒙面人如此神威，再加上一上来先已吃了大亏，哪里还敢再贸然出手！

他跑了过去，由地上把盖雪松搀了起来。

两个人一副灰头土脸地打量着蒙面人，满怀懊恼，却是无可奈何！

盖雪松身上已有多处被砂石擦伤，两番小试之后，已证实对方蒙面人果然武技极超，自己简直无法望其项背，不认栽服输的结果，势必更将自取其辱。

他恨恨地用手在嘴角上擦了一些流出来的血，冷冷笑道：“足下既然有这么一身功夫，何必又遮遮蒙蒙，不能以真面目示人，未免有失武林本色！”

3 蒙面客一笑道：“你真要看我本来面目么？”

说着抬手一揭，已把罩在头上的黑布罩头摘了下来。

“赛吕布”盖雪松和“黑虎”陶宏，乍见到这人的本来面目时，俱都大吃了一惊——

“原来是你，桑……南圃——”盖雪松倒退了一步，一刹那惊吓得脸色苍白。

他怎么也不会想到，那个在迎春坊文质彬彬的皮货单身客人，竟然具有如此一身不可思议的武功。

桑南圃揭下了头罩之后，向前走了几步，面上洋溢着温文的笑容，道：“你既然看见了我的真面目，当知我已是第二次救你，何以恩将仇报，带着谭老头的几个作孽钱走呢！”

“黑虎”陶宏原以为对方心存覬覦二人身怀之巨款，此刻闻言一时宽心大放，当下忙自拉了盖雪松一把，示意他见好就收。

盖雪松平白失去了一支通天神角，当然是心有不甘，可是衡量眼前形势，实在也是无可奈何——

他冷冷一笑，举手抱拳，说道：“桑朋友这番恩典，在下没齿不忘，你我后有期！”

言罢转身就走，陶宏也忙由后面跟上去。

桑南圃目注着二人背影，喃喃道：“我虽有心放你二人，只怕别人却是饶你们不得！这也就看你们的造化了！”

他虽是自言自语，可是每一个字，却都清晰地传入到盖、陶二人耳中。二人身子定了一下，遂即继续前行。

桑南圃遂即为车辆把式“铁弹子”解开了穴道，命其驾车自去——

他独自伫立在荒野的无边夜色里，心里有种说不出的愉快，他已经感觉到“皮大王”谭雁翎这个人的焦头烂额，感觉到这个人的即将为之崩溃，一时间他仿佛全身的汗毛孔都舒畅地张开了。

客厅里还亮着灯。

“神手箭”胡子玉在灯下等候着谭雁翎的返回，忽然窗扇大开，一条人影闪电也似的飘进来。当真是翩若惊鸿，快到令人目不交睫！

来人正是本宅主人谭雁翎，他眼睛向着胡子玉看了一眼，冷笑一声，道：“栽了！”

身子一踉，遂即坐了下来。

胡子玉忙上前紧张地道：“怎么回事！东翁你这是……”

谭雁翎抬手解开紧在脖颈之间的一条丝带，遂即把身上的一袭大氅脱了下来。

胡子玉霍然才发觉到他的一条右腿上已染满了血渍，不由大吃一惊，道：“这是谁下的手？”

“不知道——”

谭雁翎一面摇着头，却把一只裤管高高地卷起来，胡子玉才发觉到，在他大腿关节上下五寸左右处，有一道深有三指左右的血槽，看上去像是兵刃伤的！

“是剑伤？”胡子玉吃惊地问。

“不！指伤。”谭雁翎一面说着，一面并二指，在脚上“三生”、“涌泉”两处穴道上备点了一指，顿时流血就止住了许多！

“指伤？”胡子玉惊讶地道，“什么人的指力能够划破你的护体内潜？是司徒火？”

“不是！”谭雁翎冷冷道，“这人头上戴着罩头，看不见他的脸，可是有一点却可断定，他绝不是司徒老大！”“那会是谁？”

“是个年纪不大的人！”谭雁翎自己也不能断定地摇摇头，“我只是这么猜想而已！”

胡子玉忙由立柜里拿出了治伤的药，亲手为他上好，然后用布带紧紧为他扎住。

“奇怪……”谭雁翎回想起方才那人动手的情形，犹自不胜惊心，“想不到，冰河集弹丸之地，竟然会隐藏着如此的高人！”

叹了口气，他抬了一下眼皮道：“……这人功夫太高了，如安心与我为敌，今日我性命休矣！”

胡子玉道：“这么说，他对东翁尚且手下留情了？”

长叹一声，谭雁翎缓缓地点了一下头，苦笑道：“子玉，俺们栽了，栽到家了，以方才情形而论，这个蒙面人如果存心要我的命，我也回不来了，总算他手下留情，不过仅仅伤了我一指而已！”

“这人是敌是友，东翁可看得出来么？”

“很难说……不过，绝非朋友！要是朋友，他大可以真面目见人，也用不着伤我一指了！”

“可是，如果是敌人，又何必手下留情？”

谭雁翎捋着脸道：“不错，所以这件事令我百思不解！”

胡子玉问道：“东翁可曾将银票取回来？”

谭雁翎冷笑着摇摇头，道：“这件事正是因此而起，如果不是这个蒙面人插手管闲事，银票以及那只熊角已到了手中，这么看起来，这个人显然是司徒老大他们一边的了！”

胡子玉恨声道：“司徒火这帮子人，未免太狠了，有本事一刀一枪干到底，犯不着用这么阴险的手段，东翁，我看我们与其坐以待毙，不如找上门与他们决一个死活胜负！”

谭雁翎冷冷一笑道：“我何尝没这个意思？只是司徒火一行这一次来，完全是有所计划的，他们是存心要把我弄到山穷水尽，死而后已，眼前就算我们有心与他们一拼死活，也只怕求之不能！”

胡子玉恨恨地叹了一口气，点着头道：“所幸，我们手里还有那块白魔王的皮子，否则真是一蹶不振了！”

话方到此，遂见他家的老听差进来道：“客来轩的欧阳大爷来了！”

谭雁翎忙快放下了腿，冷冷一笑道：“他来干什么？”

听差的道：“欧阳大爷说有好消息奉告，老奴已经让他进来！”

所说的“欧阳大爷”，指的也就是“雪中客”欧阳虹，他原来是谭家皮货供应最可靠的一股实力，可以说是谭老爷子的心腹人，想不到这一次居然也在重利之下，做出了违背谭雁翎的事来，把手里大批的皮货，全都卖给了“鬼太岁”司徒火那一边。

这件事使得谭、胡二人非常震怒，由于这两天一连遇见许多逆心事，尚还没有想到他这一边，此刻经那家人一提，二老顿时平添了许多怒火。

胡子玉转向谭雁翎道：“东翁何不见他一下，看看他能有什么说头？”

谭雁翎点点头，听差的遂即退下。

须臾，欧阳虹揭帘步入。

谭雁翎看也不看他一眼，把头转向一边，欧阳虹满脸愧疚地抱拳行了大礼，尴尬地道：“二位老爷子请原谅在下的情非得已……关于那批皮货的事，在下实在有难言的苦衷！”

胡子玉冷笑道：“欧阳虹，要是你今天特别为解释这件事而来，我劝你大可不必！”

欧阳虹恨声叹道：“胡先生也这么说，欧阳虹更是无地自容了！”

谭雁翎听到这里，忍不住发出一阵低沉的冷笑之声，道：“欧阳虹，这件事你不必再说了，我们二十年的交往，从今天起一刀两断，你就请吧！”

欧阳虹脸上一红，苦笑道：“老爷子，欧阳虹二十年承蒙你老一力培植，岂是忘恩负义之人，只是对方出价太高，在下虽然心存道义，却难犯众怒……”

胡子玉哼了一声，道：“既然如此，你还来干什么？”

欧阳虹脸上带出一片尴尬愧疚表情，道：“老爷子，在下有好消息奉告，昨夜有两个新客住进了客来轩，因怕又为别人捷足先登，所以特来奉告！”

谭、胡二人神情顿时为之一惊——

胡子玉说道：“新客？也是贩卖皮货的？”

欧阳虹道：“不错，而且听说数量很多！因为知道谭老爷是大买卖，所以有毛遂自荐的意思！”

“怎么只会是两个人呢？”胡子玉有点怀疑的样子。

“这两个人原来也是买家，在长白山、蒙新一带专门于零碎生意，听说两年下来，集了大批的皮货，他们贱买贵卖，无非想从中套取一些利润而已！”

“原来是这样！”胡子玉道：“这两个人叫什么？”

欧阳虹道：“一个叫刘永波，一个叫张威。生脸，过去从来没见过的！”

谭雁翎冷笑道：“那你凭什么认为他们说的是真话？”“老爷子说的是！”欧阳虹道，“这一点在下也想过，可是看了他们带来的样品，不像是瞎话！”

胡子玉道：“人呢！”

“在客栈里。”欧阳虹道，“那两个人是要我来跟老爷子说价的，要是明天不能谈妥，他们就预备走了！”

“这么急？”胡子玉道，“两个人是什么路数？你摸清楚没有？”

“纯粹的生意人，唯利是图，不过价钱倒还公道！”

“这话怎么说？”

“这两个人声称有皮货八千六百多件，索价不过三十万两银子，比照一般行情，虽不能说便宜，却也谈不上贵，所以我认为这是个好机会！”

这番话果然把谭、胡两个老江湖说动了！

谭雁翎怔了一下，道：“只是……好吧，那么子玉你就快去一趟，如是真的，就先稳住他们，银子的事我们再安排。”

胡子玉道：“好吧！”

当下就同着欧阳虹去了。

“客来轩”一间干净的敞房里，谭家的大管事帐房胡子玉胡先生正在与两个生客刘永波、张威对坐谈话，欧阳虹侧坐相陪。

刘永波望之五旬中人，矮小的个头儿，头上戴着一顶瓜皮小帽，一身讲究的缎子袍褂，说话是道地的东北口音，看去机智老练。

张威是南方口音，四十来岁，生得浓眉大眼，谈吐之间，亦透着处处精明。

当然胡子玉非轻率之人。

这时，就见他向着对方二人微微笑道：“敝东家对于二位兄台的雅爱十分感激，只是那批货必须要兄弟亲自过目之后，方能决定！”

矮小机智的刘永波顿时笑道：“胡爷说哪里话，这还用得着说吗！那批皮货就存放在离此不远的曹家口，因为数量太多，搬动不易，暂寄存在曹村长的货仓里，胡先生可以随时看货！”

南方口音的张威接道：“货的品质，我们可以保证好，按量是照单不误！价钱也实在，三十万两银子，是一个也不能再少！”

胡子玉冷冷地道：“敝东刚刚与人家完成了一宗五万两银子的买卖，手头缺乏现金，如果这宗买卖谈定了，可否用敝东江南的地契折代现银成交？”

“这个……”张威吟哦了一会，退向一边，刘永波就跟过去。

两个人商量了一阵，遂又转回。

刘永波道：“如果地契手续完整，是可以变通的，胡先生可否赏观一下？”

胡子玉点点头道：“有何不可。”

说完，遂即由身上取出一个平肩的玉盒，他身为谭家的帐房兼大管事，也就操纵着谭府的整个经济命脉，加上他与谭雁翎私人的情谊，以及若干微妙的联带关系，事实上无疑的可以称得上是半个主人。所以谭家的房地契、来往金银，一直由他全权支配。

当然，他在支付这么庞大的一笔费用时，内心当然是极为慎重，除非他认为是有重利可图，否则他断断不会以地契来折充现金！

现在，他毫不考虑地由玉盒内取出了三张地契，然后由三张地契内拿出了其中之一，递过去，刘永波接过来与张威展开共阅。

当然地契不会是假的！

地契上盖有江南苏常道度支司的大关防，几番几目，写得很清楚，共写良田五百亩，如以时价折合现金足可值四十万两银子。

刘、张二人共看了一会，刘永波含着微笑双手奉上，道：“谢谢，谢谢，足足有余，有余！”

胡子玉哈哈一笑道：“那么我们现在就看货去吧！”

刘、张二人同时站起，欧阳虹是中间人照理不避，一行四人出得门外。

那里早已备了一辆车，刘永波吩咐了一声：“曹家集！”马车就顺着驿道奔驰直去！

“曹家集”是“青松岭”的邻镇，用不了半个时辰，已来到了集子——

曹村长是本地一个大户，很有点江湖混混、土财主的味道，家里用着三四十个长工，有土房三十余间，还养着不少狗。

“青松岭”谭家谁人不知？那个人不晓？包括胡子玉这个大管事在内，也是响叮当的人物。

所以，当胡先生来到曹家以后，曹村长亲自接待，执礼甚恭，一行人略事待茶之后，就由曹村长带头，同着刘、张、欧阳以及胡先生这么几个人，一同向后院仓库里去看货。

两名长工在前导引着，手里高挑着两盏灯笼，离着身后四人足有丈许以外。偌大的院落里静悄悄的没有一个外人，只有夜风吹过树梢发出的轻微低啸声。

胡子玉昔日在江湖素有谨慎之称，所以他在退隐江湖之后，屈就谭家帐房以后的岁月里，以其智力运筹帷幄，才使得谭雁翎这个人，不出数年，即鹊起商界，得到了“皮大王”这样的一个称号！

虽然，胡子玉这个人有着过人之处，他最大的长处是冷静和心细，用钱更称得当，恰到好处，一掷千金毫无吝色，出手之大，令人咋舌，但是在掷出那等巨大的资金之后，不出数月，甚至于更短的时间里，必将有更多数倍的本息回笼！

他早已获得谭雁翎的推心置腹，可以不需要经询谭雁翎的同意，直接运用谭雁翎名下的任何产业，包括动产与不动产在内。

就如同现在，他即将又要代替谭雁翎做主，从事一笔大规模的交易了。

这笔交易如果成功，不但可以解开谭雁翎眼前之危，而且更可以大大的振奋谭家的声誉，可是如果不幸出了差错，谭家在事业面临破产之际，再难承受如此重大的打击，前途可就不堪设想了！

胡子玉当然不是容易上当的人。

首先他已观察了欧阳虹这个人，对方是与谭家来往做生意有二十年以上信誉的人，虽然这一次他的货卖给了别人，但是商人重利，严格地说，只能怪自己这方面算盘打得过于精细，却不能责怪对方背信。

所以，欧阳虹的诚意，他绝不怀疑！

那么曹村长这个人呢——他可就不清楚了。

他耳朵里曾经听到过有关这位流氓村长种种传说，包括他放高利贷、运私盐，也常有勾结匪人，坐地分赃的传说，这样的一个人当然他什么事都可能做出来的！

胡子玉自从一听说有他这么一个人，心里可就提了三分的小心。

再看看另外的两个人——张威和刘永波——这两个人可以说纯粹是陌生人！

对于陌生人，胡子玉一向是不太信任的。

他把眼前这么几个人在心里盘算了一下，认为即使是他们联合起来，也绝不是自己的对手！

一行人来到了货房前，两个挑灯的长工左右一站，将灯光回照着来人。

曹村长由身上掏出了一大把钥匙，也不知他一共开了几把锁，才把货仓的门弄开了。

打开了两扇门，货房里堆着满满的皮货，灯光之下，当真是洋洋大观，营营总总，令人目不交睫！

刘永波嘻嘻一笑，引手说道：“总管请！”

胡子玉点点头，迈步入内。刘、张二人，紧随他左右，欧阳虹和曹村长走在最后。

胡子玉显然是吃了一惊。

搁置在他眼前的是那么完整，那么多，那么好的一批东西，包括各兽类的珍皮，即如海龙、紫貂，也无不具备。

这些皮货，无异是他眼前最需要的东西！

他打量着满仓的皮货，心里真有说不出的惊诧，在他想象里真是件不可思议的事情，他也实在想不出除了“赛吕布”盖雪松和“雪中客”欧阳虹这两帮子皮货客以外，什么人还能有如此大宗完美的皮货供应出来。这个人是谁？是张威？刘永波？——不像！

这两个人，如果真是大帮子的皮货头子，自己不可能没有个耳闻，那么，他们又会是谁？但是尽管你不相信，眼前摆在面前的这些子皮货却是真的，又不由得你不相信。

胡子玉几乎以为眼前这些皮子是假的了！

他走过去，细细地检查其中一块貂皮，鉴定果然是上好的质料，在每一块皮子的角上，都系着一块红布。

胡子玉心里一动，因为这种标志他是熟悉的，在他印象里应该是属于欧阳虹那一伙人的标志。

这念头在他的心里一动，顿时由不住回过头来看向欧阳虹，欧阳虹显然也看见了——

他嘴里“咦”了一声，大步走过去，打量着面前的一捆貂皮，回过身来，向着面前的张威道：“咦——这些皮货是我卖给司徒先生的，怎么会……”

胡子玉顿时一惊，说时迟那时快，就在他目光刚刚接触刘永波、张威的一刹那，刘、张二人已迅速向欧阳虹同时出手发难。

这是谁也没有料想到的！

由于刘永波、张威二人，站在他身侧左右，固可以说近在咫尺，是以猝然出手，欧阳虹简直无从防起。

在刘、张二人快速的一式双插手里，他们两人两只手已深深陷入欧阳虹的左右双肋之间。

欧阳虹对于这种莫名其妙的加害，如坠五里雾中，等到他感觉出不妙时，已经失去了回手的能力！

刘永波、张威这两个人，虽然不见得有什么了不起的身手，可是由他二人出手的动作上看来，显然他们不是生手，尤其是二人手掌上，具有相当厉害的“穿墙神功”。这种功夫是不常见的！

二人一招得手，各自向后面退后一步，两只手猝然地拔出来，即见由其两肋内穿出了两股鲜血，欧阳虹大吼一声，身子踉跄步出。

“胡先生……”他那一双怒凸的眸子，张惶地看向胡子玉道：“……我……们上当……了！”

大口的血，由他嘴里喷出来，足下一跌，遂即倒下来。

胡子玉身子一闪，快若疾风地疾迎上去，一把扶住了他，不过是瞬息间的事，刘永波、张威两个人，已自不同的方向，猝然向着胡子玉身前袭到，同样施展出“双插手”的绝技，向着胡子玉两肋插来！

曹村长似乎早已料到会有此一手，所以在刘、张二人一出手的当儿，他已飞快地退出了仓库。

同时间仓库的两扇大门“碰”一下关上了。

胡子玉前此对付“怪鹅”孙波时，已经负了伤，后来虽经谭雁翎细心医治，那一只胳膊总算保全住没有废了，可是较之昔日自然差了很多，话虽如此，以刘永波、张威者流，还不是他的对手。

危机一瞬之间，就见他双手倏地一分，已双双抓住了刘、张二人递出的手，一边冷斥道：“大胆！”

双手一振，刘永波、张威两个人的身子被摔得腾了起来，“砰砰”分摔在左右地上。

胡子玉陡地旋身，用“鸳鸯跺子脚”，噗！噗！一连两腿，把迎面的刘永波踢得地上打了个滚，背后的张威却闷哼了一声，向着胡子玉袭到——

他施展的是内家掌力中的撞掌功夫，双掌一递出，带出了一股极大的掌力，两只手直向着胡子玉背后打来。

胡子玉向前一伏身，前胸几乎与地面贴平，张威的双掌，顿时落了空，整个身子，向前一动，几乎由胡子玉身上翻了过去。

胡子玉内心恨极了这两个人，所以手下绝不留情，他身子在张威向前一动的刹那之间，霍地一个飞转，同时足尖飞挑，不偏不倚，正好点中在张威咽喉喉结之上，张威顿时发出了一声闷叫，整个身子倒栽了过去，当场一命呜呼！

这一招既快又狠，当真是狠恶到了极点！

胡子玉一脚踢死张威之后，迅速地回身，待向刘永波扑去时，却听得背后一股极尖之风袭到，容不得胡子玉身子转过来，只觉得左侧肩下一阵疼痛，已为一枚锐利的暗器刺了个正中。

那是一枚细若牛毛的短刺，其尖如针，其细如芒，一经中人，顿时深入肌肤之内，胡子玉只觉得整个上半身一阵发麻，当场就动弹不得——

这种暗器他是熟悉的，他的脑子也够清楚，只可惜现在半个身子已动弹不得。

眼前人影一闪，一个人以比燕子更轻灵的身法飘临眼前，在此同时，这个人手中一支湘妃红竹的马竿子“噗！”的一声，已点中在他的心窝上。

胡子玉虽然半身发麻，可是五官的感觉依然很灵敏，当他目注到眼前这个人，竟是自己昔日结拜的兄弟，后来为自己暗器神手箭射瞎双目的“来如风”筒兵时，他整个的血脉都仿佛被冰镇住了一般！

筒兵这时脸上现出一种难以克制的怒容，一双怒凸的瞎眼珠子，死死地注定在胡子玉身上。

他全身，在此一刹那，也起了一阵急剧的颤抖。

“胡子玉，你还认得我么？”

“你——”胡子玉面色惨变着道，“你是老八？”“老八？”筒兵仰天发出一阵狂笑，声如夜枭，听在耳中，别有凄厉之感！

“亏你还认得我这个老八！”

筒兵把一嘴发黑的牙床肉，用力地磨咬着，整个口腔里，泛出一种血的感觉。

“二十年了！”筒兵狰狞地说道，“每一天每一夜我都想着能有跟你见面的一天，皇天不负苦心人，今天总算叫我们这两个冤家见着了！”

胡子玉不胜凄楚地感叹了一声，下意识地觉出了不妙。他苦笑了一下，说道：“老八，二十年前愚兄失手……”轻轻叹了一声，接下去，“……伤了你的眸子！事非得已……老八，你难道不知道么？”

“哈——”筒兵狂声笑着，“我太清楚了！胡子玉你如果认为今天能以兄弟之情来打动我，可就大错特错了！”胡子玉神色一阵黯然。

他忽然叹了口气，道：“既落你手，也没有什么好说的，你看着办吧！”

“不过！”他顿了一下才又接道，“请给个痛快吧！”

“痛快？”

筒兵又是一阵子怪笑。

“二十年丧明之痛，还谈得上什么痛快！胡子玉，你想要我一刀杀死你，那可就没免想得太天真了！”

“你要怎么样呢？”

胡子玉感觉到原先身上的麻痹，这时似乎已经消逝了很多，只是对方手上那根马竿子却是又准又狠地点在自己穴道之上，筒兵显然施展的是定穴手法，使得他一筹莫展！

听了他的话，筒兵鼻子里哼了一声，发出一阵子怪笑——

“我要你慢慢地死——你放心，现在我是不会杀你的！”

他那张狰狞的脸，转过一边道：“谁还没有死？”

刘永波忙趋前道：“四当家的，是我！刘永波！”

原来江南九鸟自从谭、胡二人离开，加以老四“出山虎”方人豪，老五“十二连环”杜希平相继死了之后，九鸟之中，只剩下五人。

这余下的五人，从此重续兰谱，改“江南九鸟”为“五刹星”。

所谓“五刹星”者，即为“鬼太岁”司徒火、“怪鹅”孙波、“人面狼”葛啸山、“瞽目阎罗”筒兵，“过天星”姜维五人。

筒兵原来是排行第八，现在旧谱重续之下改为第四，所以那刘永波才有“四爷”之称呼。

“瞽目阎罗”简兵这时听知是刘永波之后，冷冷一笑道：“张威呢？”

刘永波道：“死了！”

他接着恨声道：“四爷请为张舵主报仇，把这厮碎尸万段！”

简兵蓦地狂笑一声，道：“刘舵主，你知道什么？这人昔日乃是我的拜兄，岂是泛泛之辈，总把子为了爱惜他，却要他多活些时候！”

刘永波怔了一下，不知道如何回答才好。

简兵嘻嘻一笑，伸出左手，探入胡子玉衣内，摸索着取出了那个装有谭雁翎所有地契的玉盒，收入怀内。

胡子玉看到这里，禁不住闭目一叹。

他知道玉盒之内的三张江南地契，无疑已是谭雁翎眼前仅有可以变卖的全部财产了。

简兵虽然看不见胡子玉颓然的表情，可是却听见了他的叹息之声，当时发出了得意的一阵笑声。

“刘舵主，”简兵大声地吩咐道，“把库门打开来！”

刘永波唯命是从地应了一声，走至门前叩了几声。

门外的曹村长在外面遂即把门打开。

胡子玉虽然身上的麻痹感觉已失，可是为对方杖头定住了穴道，除非对方松开竹杖，自己休想能动分毫。

## 第十章 惊闻血海仇

胡子玉已由简兵这种动作中，看出了事态的不妙，可是却猜不出对方将要以一种什么样的手法来对付自己。

简兵张着没有牙齿的嘴，发出了令人汗毛耸然的一阵笑声——

“胡老七，念在当年你我兄弟一场的情意，我决计放你离开，你意如何？”

胡子玉冷冷一笑，道：“只怕你未必心口如一。”

“大丈夫一言既出，驷马难追。”

“那，我就谢了。”

胡子玉冷漠地说了这句话，心里仍然存着狐疑。

“你是要谢谢我，”简兵缓缓地道，“但却不是这个时候！”

“什么时候？”

胡子玉在说话的时候，却已经发现由简兵眸子里传出的凌厉杀机，想到了此人素来心狠手辣，由不住有些胆战心惊，未卜生死。

“胡老七，你放心，现在我有几句话要交待你，你却要听清楚，否则你可就回不去了。”

胡子玉只把湛湛的双目注定了对方，要听他到底说些什么。

“瞽目阎罗”简兵道：“这里是曹家集，你出得门后只消直走，左边是冰河，右面是百里荆藜，对于一个失去双目的人，是很危险的！”

胡子玉陡地升起了一阵寒意。

“你要干什么？”

“干什么？”简兵冷冷地道，“到了这时候，你还不知道我要干什么？”

他缓缓地抬起了左手，分开了中食二指，颤抖的手指，表露了他内心恶毒的杀机——

“我要你跟我一样，先尝尝瞎眼的滋味！”话声一落，他的两根手指已飞点直出，正中胡子玉双瞳。

可怜胡子玉空负一身武功，只是此刻“人为刀俎，我为鱼肉”，除了睁眼待死以外，别无良策。

鲜血怒溅中，简兵一双手指快速地拔出来，随着他的手势，胡子玉的一双眼珠已滚落在地。

在此同时，简兵的身子，却如同旋风般的向后面撒开，手中的竹杖，也同时离开了胡子玉的“心坎穴”道。

胡子玉痛失双目时，情不自禁地发出了凄厉的一声吼叫。

他恨透了面前的简兵——

是以，在简兵猝然收撤竹杖的同时，胡子玉却于彻骨的创痛之时，排山运掌，巨大的掌力，直向着简兵后退的身势，猛攻出去。

简兵昔日外号“来如风”，当可知他行动之敏捷。

只是胡子玉这种排山掌暗藏“天罡”功力，其威力却是非同凡响。

简兵那么快的退身势子，依然为他掌风所袭中——

像是一把锐利的钢刀扫过一般，连衣带肉，被斩下了一片来。

简兵就地一滚，腾身而起，已落在了堆集如山的皮货堆上。

他忍着—时皮肉之痛，愤怒的面颊上暗含着几许快意，领受着他加之于胡子玉身上的杰作。

胡子玉像是失去了人性般地咆哮着，面颊上满是鲜血，特别醒目的是他那双失去瞳子的眼睛，随着他踉跄奔驰的身形，频频挥动着双掌。

掌力过处，四壁齐响，仿佛整个库房都要倒塌下来。

“筒老八，你好狠的心！”

“有种的过来，我们就在这里拼了命吧！”

任他叫哑了喉咙，伏身在货堆上的筒兵却是一动也不动。

虽然他眼睛看不见，可是他灵敏的双耳却能兼同眸子的作用，听得出对方凄厉狼狈的景象——

这一刹那，他无异感到满足了。

多少年压制在内心的仇恨，在这一瞬间，获得了充分的发泄。

他本可以此刻出手，顺利结果了胡子玉的性命。

但是他偏偏不要。

终于，胡子玉在一番疯狂般的拼命叫嚣之后，盲目地冲了出去。

守候在库房外的是曹村长，以为有机可乘，他手里掣着一口钢刀，迎着胡子玉扑出的身子陡的一刀挥下来。

胡子玉虽说是身处于盲目疯狂状态，可是能具有他们这类身手的人，即使是失去双目，也能有特殊而不同于常人的感触能力。

是以曹村长的这一刀，诚为不智之极。刀身尽管是递出得疾快无比，可是尚还没有接触到胡子玉的头顶，已为胡子玉抬手抓住了他那只持刀的手。

曹村长大吃一惊，用力地想往后夺刀，却已是无能力。

胡子玉哑叫一声道：“无耻的东西！”另手乍挥，如同一口钢刀般，砍在曹村长的脖颈之上。

只听得“咔嚓”一声，这一掌虽不曾把曹村长的人头砍落，可是充沛的内力，却把曹村长颈项骨，生生地折断。

曹村长“吭”了一声，一头扎下去，顿时一命呜呼。

胡子玉这时已拾得了曹村长手上的钢刀，此刻被扑面的夜风一吹，顿时头脑清醒了许多。

俗谓“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胡子玉在丧失双目之后，忽然珍惜到生命的可贵。

这一刹那，他决计要死中求活，逃得活命了。

像是凶神厉鬼般，他舞动着手上的那口钢刀，连蹦带跳的，瞎乱胡闯地离开了曹家集。

一切都好像是敌人设置好的圈套，在这个回合里，谭雁翎这一方面，无疑吃了大亏。

胡子玉状若血人地奔出曹家集——

这条路他不需要筒兵的关照，事实上已是相当熟悉。

只是，对于一个猝失双目，由光明骤然变为黑暗的人来说，仍是感觉到极大的不便。

他在一阵疾奔之后，不得不停下了脚步来。

这是一片旷野，这一点他是可以确定的，只是再前进里许，可就如筒兵所说，左有冰河，右是毒荆，仅仅当中有一条可容两辆马车并进的驿道。

对于一个瞎子来说，的确是太危险了，尤其是对一个猝然失去眼睛的瞎子来说，那就更残忍了。

胡子玉足足在这里站立了有半盏茶之久，还不敢下脚——

失去瞳子的一双眼眶里，不仅仅染满了鲜血，更多的是汨汨的泪水。

怅恨！怅恨！

懊恼！懊恼！

说不出的凄冷、怒忿、仇恨、自怜……如此多的感触，一时间冲袭着他，几乎使得他为之麻木了。

抬起了袍袖，擦了一下脸上的泪和血，他开始继续前行。

不意才走了两步，却被地面的一块凸出的石块绊了一交，手里的刀几乎插进了自己的胸膛。

他不胜狼狈地爬起来，一时变得呆痴，猝然间，使他体会出这种失去眸子的生活，简直比死更可怕！

无限的凄怆，转瞬间化为满腔的悲愤，长啸一声，他决计不顾生死，展开了身法，倏起倏落向前直冲过去！

他这时的心情，真恨不能一头撞死！

偏偏面前一无拦阻，一任他横冲直撞，竟然碰不到一点阻碍。

他喘息着定下了身子，内心之悲忿感伤，真是无法形容，这一阵子急奔意图求死的勇气过去之后，他又不再想死了。

事实上，他眼前又来到了冰河的边缘，当他再前进几步时，只觉得足下踏空，一时收足不及，噗通一声，坠身于展望无及的冰水之内。

胡子玉原来是轻功极佳之人，只恨此刻坏了眸子，失却先机，一脚踏空，再想拔身，已是万难，眼看着全身下沉，即遭灭顶。

值此一发千钧之间，陡地自河岸上抛下来一根丝绦。

这根丝绦可说是他眼前唯一救命的东西了，胡子玉当然不肯错过，他一把抓住了丝绦一端。手方抓牢，即时岸上人手腕一振，并听得哗啦一声水响，胡子玉偌大的一个人，就像是条上钩的大鱼，随着他翻起的手腕，高高抛掷而起，遂即四平八稳地落在了地上。

胡子玉此刻真是狼狈极了，全身水淋淋的，由于事发仓促，竟连闭气也是不及，急切间，一连灌了两口冷水，这时再吃夜风一阵吹袭，由不住机伶伶打了个寒颤，一连打了几个喷嚏。

他手里兀自紧紧抓着那根绳索，而绳索的另一端，却显然抓在另一个人的手中。

那人目光炯炯地注视着他，神采自若，虽然略现同情，却并不显著。

这时他冷冷一笑，道：“春来春去有空时，花开花落无尽期，阁下一方之尊，如今竟然落得如此下场，着实令人可怜！”

胡子玉陡地一呆，睁着一双淌着血的眼窟窿，道：“足下是谁？救命之恩本应拜谢，只是胡某一生骨硬，从不受人怜惜，足下如果只为怜恤在下，那就大可不必了！”

那人原本心存轻视的意念，一时间转为严肃。

士可杀不可辱！

此人能在穷途末路，身负重伤之际，兀自不肯示弱于人，只此气魄，却也令人钦佩。

那人如非事先对于谭、胡二人抱定极深之成见而来，几乎对于眼前这个人心存谅解了——

他当然不是一个随便放弃原则的人，正因为如此，他才不愿意落井下石，打落水狗。

对于他所深痛恶绝的大仇人，亦复如此。

他直直注视着胡子玉——良久之后，他鼻中“哼”了一声，道：“阁下有这番气度，倒不愧是条汉子，只可惜——”

说到这里，临时把话吞住。

胡子玉尽管是冷得全身发抖，可是却清楚地听见了对方所说的每一句话。

这时，他怔了一下，道：“只可惜什么？”

“唉——”那人叹息了一声道：“只可惜足下与贵上早年所行非是，以至于种下了今日的祸因，迟早难免一死！”

胡子玉冷冷笑道：“莫非是司徒火老贼一伙的么？”

那人寒声道：“虽不是司徒火一伙，却也不是你们一路的。”

胡子玉道：“请问大名？”

那人“哼”了一声，目光中带着怜惜，他打量着眼前的胡子玉——长久以来，这个人一直是谭雁翎的左右手，运筹帷幄，素有智囊之称，谭雁翎所行的每一件事，如非是出诸他的主谋，也多少参与此人的意见在内。

说他是主凶之谋，应该不为过之。

那人在一开始说话之时，即变换了嗓子，用中气发音，使得声音与他一贯的口音完全不同，是以胡子玉用尽了智力辨别，却也分辨不出。

那人注视着胡子玉良久之后，遂道：“有一句话，要当面向胡兄请教。”

胡子玉此刻已运用内功，自丹田内提吸起一股元阳之气，继续贯注全身，收到了却寒作用。

这时聆听之下，他徐徐道：“请发问，在下知无不言！”

那人冷冷地道：“这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地点是金陵旧地，被害人，乃是当时富甲一方，而又乐善好施的梁仲举，梁先生。”

胡子玉忽然打了一个寒噤。

“梁先生？”说着，他后退了一步，倒吸了一口冷气，点点头道：“有关梁先生的事情，只怕我知道得很少。”

那人毫不客气地戳穿了胡子玉的假面具，进一步道：“请你直话直说，不要掩遮！”

胡子玉真恨不能把这个人瞧个清楚，这一愿望即使在一个时辰之前，尚还可以达到，而现在却似乎是一种奢望了。

“你到底是谁？”

“这些不关宏旨，眼前我只希望你能具实告诉我！”

“我为什么要告诉你？”

“因为我救了你的命。”

那人又似变得很斯文地笑了一下，接着道：“一条命，换几句话，应该很划得来吧！”

胡子玉低头盘算了一下——

对方说得不错，这个要求不算是苛，如果不是那个事件里的仇家，他又何必救自己？既然救了自己，似乎没有再杀自己的必要。

略一盘算，他即点点头道：“好吧，你要问些什么？”

那人冷冷地说道：“你我近一步再谈话。”

说完拉动手上的绦条，把胡子玉引到了附近，道：“坐下再谈。”

那人顿了一下，道：“据我所知，当年皮大王梁仲举先生是遭人暗算而

死，胡先生看法如何？”

胡子玉怔了一下，瞪着一双血窟窿，道：“哦！我知道了，你莫非是那位桑先生？”

那人冷笑道：“不认识！”

胡子玉自己也摇了摇头，因为那个叫桑南圃的皮货客人，与眼前这个人，声音差得太远了。

他在饱受残害之后，意念已灰，对于昔日事，看得淡多了，但求片刻心安，决计不再隐瞒一切。

顿了一下，他慨然地道：“不错，梁先生据说确是受人暗算的！”

那人神色一振，道：“据说？莫非连你也不能断言么？”

胡子玉一怔，呐呐道：“我……怎么可以断言？”

那人走近一步，用截铁断钉般的口气，道：“暗害梁先生的人，一共有两个人是不是？”

胡子玉冷冷一笑，说道：“怎会是两个人？”

“怎么会？”那人冷声逼问道：“一个人策划，一个人下手，不就是两个人么？”

胡子玉神色变了一下。

虽然天黑，那人湛湛有神的目光，依然能洞悉一切。胡子玉的一点微妙的表情也难逃过他细心的观察之下。

“是谁？”胡子玉反问了一句。

那人冷笑了一声，道：“那两个人，你不认识么？”

“我——”胡子玉木讷地笑了一下，呐呐道：“足下在开玩笑！”

“那两个人一个姓谭，一个姓胡，姓谭的就是今天的皮大王谭雁翎，姓胡的自然就是阁下不会错了！”

胡子玉一声怪笑道：“一派胡言！”

他在说这句话之前，早已盘知对方站方的地位，话声一出口，双掌同出，施展排山运掌的凌厉掌功，陡地向着面前这人全身击出。

这人显然是具有莫测的身手，在胡子玉尚未出手之前，已先洞悉了对方的意图和心机。

这时他身子蓦地升空而起，迎着对方推出的凌厉掌风，就像是浊流中的一匹缎子般的轻巧迤迳——

“呼——”一声，已然飘落向胡子玉身后，其势绝快，简直不容胡子玉少缓须臾，以胡子玉那种身法之人，竟然连回身的时间都没有！接着那人的双掌“噗”一声，已经分按在胡子玉双肩之上。“坐下！”那人轻叱一声，胡已玉倒是真听话，顿时坐了下来。

那人冷笑一声，说道：“凭阁下身手，要想向我出招，只怕还得苦练几年才成。”

胡子玉叹了一口气，如丧考妣地道：“足下身手惊人，武林罕见，胡某决计求死，请给我一个痛快吧！”

“你现在还不能死，再说，我此刻也没有杀你的意思，我只是想知道你和谭老头当年如何杀害梁氏昆仲的经过！”

胡子玉呆了半晌，苦笑着摇摇头道：“事过境迁，这件事还谈他干什么？”

“当然要谈清楚——”

那人在说这句话时，声音是异常的冷，不容你违抗他的意思。

胡子玉长叹了一口气，摇摇头道：“世事变迁，太离奇了……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好吧……我就告诉你吧！”

那人问道：“梁仲举老先生是谁杀的？”

“是谭先生……和我。”

“谁下的手？”

“谭先生。”

“你呢？”

“我不曾直接下手，但是……唉！我也脱不了干系。”

“你是说，是你的计划？”

“也可以这么说吧！”

“你们为什么要这么做？”那人声音显得很激动地说道：“梁先生与你们有深仇？”

“没有——没有——”胡子玉频频地摇着头：“纯粹是商场上的手段。”

“什么叫商场上的手段？”

“那梁仲举家大业大，做生意太独占了，不容许外人插入——”

说到这里，胡子玉微微顿了一下，道：“那时我与谭先生方自打入皮货业，梁仲举不但不予扶植，反而百般刁难，处处以大吃小……”

“原来如此！”那人冷冷地一哼，说道：“这么一来，你们的生意就不好做了，可是？”

胡子玉苦笑了一下，道：“非但是不好做，简直无法维持！”

“后来呢？”

“唉！”胡子玉咬了一下牙齿，道：“那时，我与谭先生新入皮业界，开始只是做皮货供应商，渐渐摸清了行路，想转营皮货店。想不到，梁仲举以其压倒性的大势力，联合各界，一致杯葛，致使我们那家皮货行开张不及半年，就匆匆倒闭了！”

“这话可是真的？”

“当然是真的！”

“好！”那人冷冷地道：“你再说下去！”

胡子玉二十年从来不曾启口的话，一旦说开了，想要停止也是不能，一时滔滔不住，有问必答。

胡子玉道：“我与谭大哥迫于生存，因衔恨梁仲举做生意的独霸，才不得不下此毒手。”

“怎么下的手？”

又是一声轻轻的叹息，稍稍停了一会儿——

“是这样的。”胡子玉说道：“那梁仲举新买了一辆油壁车，又新纳了一房宠妾……”

“是荷姑吧？”

“噢——”胡子玉一惊，道：“你怎么知道？”

“不必多问，你说下去就是了！”

胡子玉道：“不错，是荷姑……梁仲举对于那个荷姑，百般的宠爱……那时候，时逢盛夏，梁仲举每晚必偕荷姑，乘彩车至郊外乘凉游玩。”

顿了一下，胡子玉仰天想了一阵。时间太久了，也许他有点模糊了，但是，到底这不是一件普通的事情，他是不会忘记的。

“……那一夜，谭先生和我事先乔装为他家的车夫与跟班的……在他出

门以前，先下手杀了车夫和那个叫‘周福’的跟班的，我二人就冒充是他们两个。”

“那位梁老先生莫非是瞎子不成？”

“姓梁的出门就往车子里钻，根本不注意坐在车前座上的车夫和跟班。”

“荷姑可曾同去？”

“同去了！”胡子玉道，“俟他二人上了车，姓梁的吩咐去燕子矶。”他脸上带出了一片狞笑，并无丝毫忏悔的表情。

“——谭先生做事最称利落，事前事后，一向是不露出一些痕迹。就这样，在车行燕子矶的途中，下手杀了梁仲举和那个女人。”

“就只这么容易？”

“就是这样容易！”

胡子玉与那人已十分接近了，可是他却无从看见他的脸。他已经是个瞎子——这一个崭新的印象，不时地刺激着他，使他每当冀图着要看人的时候，就会有一种新的刺痛。

现在他感觉到那个人又在冷笑了。

那人的武功，刚刚他已经领教过了，除非万不得已，在那人要取自己的性命时，他不会再蠢到向对方出手。

“一派胡言！”那人用比冰还冷的声音道：“说了半天，你始终隐瞒着两件最大的事实！”

“我什么也……没有隐瞒！”胡子玉声音已经显出了他的内怯。

那人冷笑了一声，道：“梁老先生没有武功么？”

“这……”

“据我所知，”那人道，“梁氏昆仲，虽是驰名商界的闻人，事实上却是得自青城派嫡传的高手，以你和谭雁翎那时的武功，就是两个人联手，只怕也绝非梁仲举的敌手！”

胡子玉用力挤了一下两个血窟窿的眼睛，好似在惊异对方的无所不知。

“是……的！他确是有武功！”

“以他之武功，是不可能死于谭雁翎的，否则，你和谭雁翎何须费这么大的事还要乔装车夫跟班？这件事不是很明显么！”

胡子玉默默地点头，没有吭气，不吭气就等于默认了。

那人又道：“还有，那个荷姑也没有死，对不对？”胡子玉怔了一下，也没有吭声。

当然也等于承认了。

“那位梁老先生死于谭雁翎的乾元掌下是不错的，但是，是在意识迷失之后才遭的毒手，对也不对？”

胡子玉几乎紧张得要站了起来。

“你怎么知道？”

“那不关紧要，我只问是也不是？”

“确是如此！”到了这个时候，胡子玉真是有一句说一句了——

“那是因为他事先饮下了‘蛇骨散’，一旦发作，遍体酥软，就只有等死之一途了！”

“梁老先生何至于如此糊涂？以他素日之精明，怎会犯下这等疏忽大错？”

“这个……我就知道了！”

“说！”那人一只手用力搭在了胡子玉的肩上，由他掌心之内，传出了令人不可抗拒的一股热气流。

这股气流在刚一和胡子玉全身接触的当儿，胡子玉全身一震，只痛得鼻子里“哼”了一声。

“不必如此——”胡子玉痛得脸色发白地道：“我一切照说，只求你答允一件事！”

“说吧！”

胡子玉道：“这件事我如道出，请阁下听完之后，赐我一死！”

“哼！”那人冷冷哼了一声，未置可否，但在胡子玉听来，却认为他是答应了。

胡子玉黯然说道：“那梁仲举虽然是武技精湛，但是，他防得了外，却防不了内。”

“这话怎么说？”

“蛇骨散是串通了他家里的人放下去的。”

那人呆了一下，尽量不现出吃惊的口吻道：“串通了谁？”“串……串通的是……是——”胡子玉感伤地摇摇头道：“每人口下三分德，朋友你何必非要问得那么清楚不可？”

那人道：“是非黑白是要分清楚的，你说吧！”

胡子玉眼眶里又淌出了泪水，他缓缓摇着头，说道：“我……我不能说……不能说！”

“你一定要说。”

“为什么一定要说？”胡子玉冷笑道，“我既有求死之心，又何必接受你的恐吓？”

那人道：“因为这是件丧尽天良的事情，你不说出来，恐怕永远不会被人道出，永远不为外人所知，那是不公平的！”

胡子玉挤了一下两个血窟窿，道：“谁不公平？”

“对死去的梁仲举，以及活着的梁氏家属。”

说到后来，那人的声音，都有点发抖了。

“梁氏家属？”胡子玉打了一个寒噤道：“梁氏还有家属？”

“每个人都有家属，你胡子玉也不例外！”

胡子玉怔了一下，偏着头想了一刻，终于感伤着道：“好吧……你只要发誓不把我的话告诉梁氏家属，我就告诉你一切真情！”

那人点点头道：“我可以答应你，绝不把这些话，透露给任何人，你总可放心了吧！”

胡子玉道：“你发誓！”

“如违此言，万箭穿心！”

须知武林中人对誓言极为重视，一经出口，绝无反悔！

胡子玉道：“你是要问梁家串通的内线是谁么？”

“正是！”

“是荷姑！”

“荷姑？”那人显然大吃了一惊，“你是说梁老先生的爱妾？”

“不错！”胡子玉道，“婚后她是梁仲举的爱妾，婚前却不是的。”

“婚前她是……”

“荷姑姓陶……乃是江南著名镖头陶松的独生爱女——”

这一点，显然那人不知道，是以他在听到此语之后，无从答起。

胡子玉继续道：“那时荷姑仅是她的小名，她的名字是陶锦璧。”

“原来是这样……”那人咬了一下牙齿。

“也许是梁仲举年事已高，也许是荷姑对谭先生早有暧昧，这个我可就不清楚了，反正是他们暗中却已有了来往，只是瞒着梁老头不知道罢了。”

那人怔了一下，脸色极为可怕地道：“这么说起来，荷姑有谋害亲夫之嫌！”

胡子玉道：“也可以这么说，反正那包蛇骨散，是荷姑偷放进梁老头每日必食的燕窝羹中，梁老头不知食下去，这一点毫无疑问！”

那人点点头道：“这么说，我明白一切了，唉！可怜那位梁老头竟然不知床头爱妾，居然会勾结外人，成了谋害他本人的元凶大恶！”

胡子玉叹了一口气，道：“说到这里，你应该一切全都了解了。”

“我还有不明之处！”那人声音显得较前更为寒冷地道，“梁先生遇害之后，荷姑的下落怎么样了？”

“噯呀！”胡子玉心里暗叫一声，道：“这人莫非还不知道么？”

那人用力地拍着他的肩，冷冷道：“说！”

胡子玉摇摇头，沮丧地道：“荷姑……不！现在我应该称呼她为陶夫人了，她自从离开梁老头之后，摇身一变即为谭先生的爱妾，自此而后，情深意重，二十年来与谭先生晨昏与共，形影不离……”

他不胜感慨地接下去道：“……她端庄、美丽、贤淑、大方……二十年来与谭先生亲爱共守，才使得谭先生勇于创业，而无后顾之忧。”

那人冷冷一笑道：“谋害亲夫的贱人，也配你如此看重么？”

“唉……兄弟！”胡子玉感伤地道，“听你口音，大概岁数不大……你不曾了解一个人的始末，切莫猝下断语。二十年来，我亲眼旁观，足以证明这位陶夫人却是如此……再说……再说……”

“再说什么？”

“再说陶夫人只是放置了蛇骨散，并未曾料及到我们会下手杀害梁老头，事后确曾后悔伤心不已。”

“那也无补于事！”那人冷森森地道：“她仍然逃脱不了帮凶从犯的罪名！”

“你……你这些话是什么意思？”胡子玉猛然一惊道：“你到底是谁？”

那人一笑——笑得是那么凄凉！

“我已经发过誓了，你何必还要再顾忌我？”

胡子玉点点头，他本来是智力过人，极其冷静一个人，可是今夜的事纷至沓来，加上残酷的打击，实在使得他乱了方寸，几至于达到崩溃的地步。

那人还有未尽然处，必须要一一问个清楚——

他继续问道：“你们既然杀死了梁大爷，很可以就此罢手了，何必还要再杀死梁二爷？”

“那是怕他走口。”

“走口什么？”

“梁二爷武功不逊于梁老大，梁老大的死瞒得过别人，却是无论如何瞒他不过，一来怕他走口，再者怕他复仇，三来又怕荷姑为此遇害……”

“这件事又与荷姑有什么关系？”

胡子玉道：“当然有关系。荷姑出嫁梁大爷为妾，是梁二爷拉的皮条，

做的大媒，梁二爷如识破其中机密，焉能放得过荷姑……所以非下手不可！”

“你们的心也太狠了，这件事荷姑知道不知道？”

“她不知道！”胡子玉用力地摇着头道，“只怕直到现在，她还是不知道！”

那人默默地低下了头，两行泪水，顺腮而下。

他心里由不住自语道：“父亲，叔叔，你们死得太惨了，直到今天我才真正查明了你们的死因！”

胡子玉哈哈一笑道：“足下可曾问完了？还有什么话要问么？”

“差不多了。”那人缓缓站起身来，道：“你们百密却有一疏，是以事后仍然被人识出了谋害梁氏二老的是你们！”

胡子玉一呆，道：“这——这不可能吧！”

那人道：“抛开了谭霜飞的独门手法乾元掌以外，那位梁二爷擅施‘闭气’之法，你们竟是不知！”

“这……是真的？”

“当然是真的！”那人道：“当时你们以为梁二爷死了，其实他只不过在施展闭气法，当场就瞒过了你们！”

“啊——”这一次该轮到吃惊了。

那人冷笑道：“等到你们离开之后，那位梁二爷重又醒转，将你二人名字模样，绘影绘形地诉说与他妻子，说完之后又停了半日，才真的死了。”

胡子玉冷冷一笑道：“这话我难以相信。如果那梁二爷的妻子真的知道了这件事，就该召告江湖，请当时一干武林中人主持正义，又如何容得我二人逍遥法外二十年之久？”

“说得好！”那人哈哈笑道：“只是那位梁二爷夫人却以为是他们家中一件私事，不欲为外人所知，从此以后，这位梁夫人闭门谢客，真心一意调教后人，发誓要为死者复仇！”

胡子玉嘿嘿一笑，道：“你这话可就说错了，据我们所知，梁氏二老都不曾有后啊！”

那人冷声道：“真的没有么？”

胡子玉沉思少顷，道：“事后据荷姑说起，梁大爷曾有一子，但是并非亲生……那时年岁既幼，更不在身边……”

“就是这个孩子！”那人冷笑一声道：“你二人既然狠心杀人，却连斩草除根这句俗话也不知道，岂不是犯了杀者的大忌？”

胡子玉长叹一声，道：“如依着我二人，是断断放不过那个梁家养子的！”

“可是又为了什么？”

“是因为那荷姑苦苦哀求，声言要为梁家留下一条后根。她哭得凄凉，把谭先生和我的心都哭软了……我二人当时研讨了一下，因为那小子既非梁老大的亲生儿子，此事又天衣无缝，一时动了慈念，也就算了。”

“所以你就错了！”

“为什么？”

那人沉笑了一声，道：“那人虽非梁大爷亲生儿子，却是梁二爷的亲生儿子，虽是梁二爷的亲生儿子，却要称呼梁大爷一声爸爸！”

胡子玉呐呐道：“这……是什么玩意儿？你说清楚一点好不好？”

那人一笑道：“道理极为简单，因为那小子是梁二爷唯一子嗣，但是因为梁大爷无子，依照族规，梁二爷就把这个儿子送到了兄长门下领养，直称

其兄为父，反倒称其父梁二爷为叔父了！”

胡子玉怔了半天，才呐呐道：“原来是这样……”

那人一笑道：“那时，此子不过六岁稚龄，可是二十年后的今天，这个小子应该是一条汉子了。”

“这孩子还在么？”

“应该健在！”那人凄凉又洒脱地一笑道：“一定在！”

“有武功么？”

“家学渊源，又得青城鼻祖樊先生亲自传授，焉有不擅武功的道理？”

“这就更不好了……”

“更不好的是——”那人缓缓接下去道：“那小子据说已经登程，开始寻仇，扬言天涯海角也要找到这两个仇人，使他们受尽折磨而死，以为死去的父亲和叔叔复仇！”

胡子玉先是一呆，禁不住冷冷大笑起来。

那人一怔，冷笑一声，道：“有什么好笑的！”

胡子玉道：“那小子来得太晚了！”

“此话怎讲？”

“足下请想，”胡子玉道，“眼前我就将要死在你的手中，谭先生也将要死在司徒火一般旧日伙伴之手，那小子这番心血岂非白用了！”

那人凄凉一笑，道：“等着瞧吧，也许事情的发展，并非如此……”

“一定如此！”

胡子玉用手指着自己的双目，道：“你可曾看见了，我这双眸子，就是那伙子人的杰作！”

那人冷冷一笑，道：“可是，你并没有死！”

胡子玉一怔，道：“——可是你答应成全我一死的。”

“我没有答应你！”那人冷冷道：“非但如此，我还要教你回去，我们这就走吧！”

说完一双手掌突地向着胡子玉背上一拍，拍时手指微挺，已点中在胡子玉背后“志堂穴”上。

胡子玉只觉得全身一震，身子一栽，顿时人事不省。

那人冷冷一笑，伸出一只手，毫不费力的把胡子玉提了起来。

月光一片，正照着那人的脸——

这个人非是他人，就是那个单身的皮货客人——桑南圃。

一盏孤灯，明灭摇晃在凄离的客房里，桑南圃来回地在房中踱着。

今夜，他显得那么的不平静！

太多的事情困扰着他，二十年前的血海深仇，其中甚多不为自己所知的秘事，一旦揭开了，结果却使得他更烦躁，坐寝不安！

谭雁翎、胡子玉是杀害自己父叔的大仇人不容置疑了。

“荷姑”就是今天的谭夫人——

一想到她，桑南圃内心就情不自禁地浮现出那日马车内的一段邂逅。

那是何等端庄、美丽、贤淑的一个妇人，她竟然会是早年串通情夫，谋害亲夫的恶毒女人！

如果不是胡子玉亲口道出，桑南圃死也不会相信。

但是现在他毕竟承认这是一件事实，从而推想出那个美丽、活泼、聪明伶俐的谭家大小姐——谭贵芝，也正是荷姑从配谭雁翎之后，所生的掌上明珠。

珠了。

想到这里，他不禁对于造物者的捉弄，感到有些啼笑皆非。

他很庆幸，这些秘闻在他一开始复仇的时候就知道了，而非复仇的中途，更不是结束的时候，这样他心理上就可有一个万全而不突然的准备。

复仇的对象，应该一视同仁，不分男女，他要很冷静且理智地深思一切，要一干作奸犯科残害自己家人的刽子手、帮凶从犯每一个人都得到应有的惩罚！

相信这一点他一定可以做到，而且他已经开始做了。

甚至于眼前，他已达到了心目中预期的复仇效果——

他也有莫大的伤感！

一个原本是完整幸福的家，将要在他的蓄意之下，开始一步步瓦解崩溃……

巧合的是，他的这种复仇意念，竟然与“江南五刹星”复仇的手段异曲同工，不谋而合，只是他内心的筹划，却要较五刹星更完美，手段更毒辣！

当他发觉到以司徒火为首的“五刹星”所联合的复仇阵营，正自不择手段地向谭胡二人进攻时，他乐得暂作壁上观——

每一件使谭老头失意、挫折的事，都使得他不胜快意。

但他却不容许五刹星下手杀死谭、胡二人，他坚持仇人必须要死在自己手下，甚至于要他们跪在自己的膝前叩头泣求，在他们丧失了一切生机之后，自己才制死他们——

面对着几上的灯盏，往事把他拉入到回忆里……

犹记得自己八岁的那一年，婶母——也是自己生母，千里迢迢找到了自己，把自己送到了娘舅“铁箫”桑五湖门下，拜舅父为父，改称桑南圃，此后的岁月，自己随同舅父苦练武功。母亲惟恐走了消息，狠下心来，不来探望自己。

十二岁那年，自己武功已扎下了很好的底子，舅父似乎已没有什么再可以传授他的了。

那一年，自己单身探母，母子见面后不及一年，母亲就死了。

母亲临死的时候，犹念念不忘嘱咐“复仇”二字！千嘱万嘱，要自己立志习武，要吃苦中苦，方为人上人！

母亲死了，桑南圃再回到舅舅的家，却见恶于舅妈那个狠毒的妇人，生生的，把这个孤伶伶的外甥，看成眼中钉、肉中刺……

往后的四年……他真不知道自己是怎么挨下去的……

也许是舅舅真的老了，一切都由着那个凶舅妈……桑南圃想到了那漫长的四年，真比狗还不如！

……所幸自己自幼即养成了坚忍卓绝的性情，一切逆来顺受，丝毫不发怨言，更可幸的是，舅舅膝下那个漂亮多情的表妹，时时对自己嘘寒问暖，使得自己在冰雪加身的残酷世界里，仍能体会出一些差堪慰留的温情。

想到这里，桑南圃的眼睛由不住湿了，面前不禁浮起了表妹娟秀的笑脸，谁又会想到，那个好心美丽的女孩子，竟然那般的命苦！

舅父死了第二年，表妹出嫁了，嫁给了一家珠宝行的少东，亲事是由小就定下的，由不得她不从——

虽然她心目中的爱人是桑南圃，可是却无力反抗。

桑南圃犹记得表妹离家时的悲伤情景，哭得泪人似的……

表妹出嫁以后，自己因不见容舅妈，被逐出走，身上揣着父亲的一件信物，历经千辛万苦来到了青城山，所幸见着了父亲当年的恩师青城鼻祖樊先生。

樊先生那年总有九十岁了，本已不再收徒，终因同情自己的身世，在他垂暮之年，又用了八年的时间，把一身武功倾本相授——

据樊先生赞许说，自己一身武功已远远驾凌父叔之上，为今日江湖武林中罕见仅有的人物！

春花秋月，光阴荏苒，转眼间又是三年过去了。

三年来，桑南圃找遍了大江南北，总算皇天不负苦心人，想不到在心灰意懒之境，在这偏僻的远荒小镇里，探到了仇人的踪迹。

他将要眼看着谭雁翎窒息而亡，眼看着此一元凶大恶即将在自己膝下痛苦呻吟而亡……

羁旅之中，回忆起这件往事，真有无边感伤。

远处有人在敲着梆子，数一数，已是四更时候。

他略微把身上规置了一下，悄悄推开了窗户，陡地飘身而出，像是一片桐叶般的轻巧，顺着迎春坊前面的那条石板道，他放开了身法，一路轻登巧纵直向着谭宅扑奔过去。

谭家大厅里亮着灯。

在遭遇到如此重大变故之后，谭雁翎看上去似乎有些把持不住了。

胡子玉双目已经上药，缠着厚厚的一层布带，呆坐一隅。

自从桑南圃把他救回之后，谭雁翎为他解开了穴道。胡子玉悲诉经过，一字一泪，直到现在，才告一段落。

谭雁翎呆坐了半晌，冷哼一声，道：“子玉，你太糊涂了，这种事只能你知我知，焉能向外人提及，太荒唐了！”

胡子玉呐呐道：“我当时但求一死，谁知那人偏要苟全我！”

谭雁翎瑟声道：“生死事小……这些话不仅仅关系着你一个人……你知道我与荷姑……多少人都要受害——”

长叹一声，他恨恨地道：“二十年英名，只怕付与流水了……”

胡子玉想想也不是个滋味，两只手抱着缠着白布的头，一声不吭。

谭雁翎道：“这人是什么样子？”

胡子玉摇摇头，冷笑道：“但愿我能看见就好了！”

## 第十一章 前路坎坷多

谭雁翎忽然发觉到自己这句话问得多余、幼稚，因为胡子玉那时已是个瞎子，当然看不见对方。

“这人年岁不大，”这是胡子玉仅仅能够由声音里分辨出来的，“是南方口音人！”

谭雁翎顿时一怔道：“这就对了！”

“怎么回事？”胡子玉呐呐道：“东翁你认识这个人？”

谭雁翎缓缓坐下来道：“我是想这两个人可能是同一个人——”

“哪两个人？”

“你莫非忘了……那天我遇见的那个蒙面人？”

谭雁翎愈想愈对，愈想也愈害怕，一双长眉紧紧蹙着，道：“这到底是怎么回事？这个人实在太可怕了……”

胡子玉道：“我也是不明白，如果他是仇人一伙的，又何必救我……如果不是仇人……说话之间，却是语语带针！”

谭雁翎道：“这一点也是我一直想不通的。他为什么这么关心梁家的那件旧事？为什么？”

忽然，胡子玉愣了一下，道：“别……是他本人就是姓梁的儿子吧！”

谭雁翎呆了一下。

胡子玉却又摇摇头道：“不对……如果是梁仲举后人，又为什么要救我？”

谭雁翎道：“这人既然来了，早晚我们会见面，倒是眼前的司徒火恐怕……”

说到这里长叹一声，苦笑道：“他也未免太手狠心辣了，我真恨不能他能马上来，一刀一枪见个高下，这么闷着头干算什么玩意儿？”

胡子玉想到了失去的一双眸子，一时黯然无声，仇恨、悲愤、遗憾、伤心……这么多的感触，一股脑地岔集在心里，只觉得那双新创的瞎眼睛阵阵的抽缩着，眼泪又汨汨地淌了出来。

“东翁……”胡子玉第一次感到了害怕，他呐呐地道：“……眼前的情势，对我们太不利了……我们在明处，他们却在暗中，他们人多，我们……”

谭雁翎苦笑了一下，把全身倒坐在椅子上——他想到了面临倒闭的十几家皮货行，想到了产业的丧失，想到了眼前的安危，以后更多更多不堪设想，尚未来到的可怕威胁，一时神色为之黯然。

“如今我们什么也没有了……”他语辞枯涩地道：“钱光了，地也没有了，买卖不能做……最糟糕的是子玉你又落成了残废……”

胡子玉痛声道：“东翁多年的心血，只因我一时大意……唉！我负你太深了，我已无意再眷恋人世，就让我去吧！”

说罢，倏地举手一掌自向着顶门天灵盖骨上击去。他的动作快，谭雁翎更快！

只见他身子微闪，快若飘风地已到了胡子玉身前，只一伸手已抓住了胡子玉扬起的胳膊。

“你这是干什么？”

谭雁翎瞪着眼睛道：“死能解决事么？”

胡子玉一时垂下了头，忍不住痛泣出声：“二哥……你叫我活，我怎么

活？我怎么……活得下去？”

“天底下，真会有报应吗……”胡子玉惭愧地又道：“这是报应……这是报应呀……”

边说，边自痛哭了起来。

谭雁翎怒声叱道：“住口，不许你这么说！”

胡子玉张着大嘴忽然止住哭声，过了半晌，他慢慢地又站了起来——

“报应？报应——”说着仰天又大笑了起来！

谭雁翎怒声道：“子玉！你疯了？”

胡子玉确像是疯了，聆听之下，非但不收敛，却反倒更大声地狂笑起来，一时间声震四座，整个大厅里回旋着他宏亮的笑声。

谭雁翎一连串地喝叱着，仍然不能制止他的这番冲动，不得已，他长叹一声，一伸手点中胡子玉背后“气海穴”上，胡子玉正纵声狂笑之际，一口气接不上来，当场昏倒在地。

大厅内顿时又恢复了安静。

谭雁翎目光里含蓄着无比的忧郁，又似乎隐藏着某种凌厉的颜色。

人类的弱点，最甚者莫过于自私。

谭、胡之结合，纯系现实与利用，胡赖谭以安全庇护，谭倚胡以供筹划奔走，而这一切，已因胡子玉的双目失明而丧失无存。

如果胡子玉仅仅只瞎了双眼，还可以贡献出他的智慧，可是如果他是个疯子，可就一无可取了。

谭雁翎岂容许这样的一个人在自己身侧？他可能是个不定时的炸弹，说不定什么时候因为言语不慎，就会为自己种下祸因。

二十年相聚，彼此间不能说没有感情，也曾是生死与共的战斗伙伴，也曾共过患难，共过富贵……

可是，其中一人一旦成为某一方面的累赘，或构成其生命的威胁时，则彼此相偎倚的情形可就大大改变，甚至于会促成一方面的凌厉杀机，必欲置一方于死地而后心安。

谭雁翎这一时间的思维正是如此。

目睹这位曾经生死与共的伙伴、兄弟、属下，他内心浮现出了可怕的意念。

“子玉呀，子玉！”他轻轻唤着对方的名字，目光里泛着凌恶的杀机——

“非是为兄我手狠心辣，实在是不得成全你——”

话声一落，倏地手掌扬起，正待向胡子玉前心穿去。

蓦地窗扇外一人冷笑道：“兔死狗烹，姓谭的你原来也算不上什么人物！”

谭雁翎陡地一惊，足下用力一点，已施展海燕穿云的轻功，“碰”一声，谭雁翎借着窗扇一开之势，两只沉实而有力的手掌，夹着“小天星”的内家掌力猛地扑出去。

院子里那个人，似是有意要接他的这一掌似的，两只手掌乍然交接之下，

谭雁翎顿时感觉出对方手掌之间内力极其充沛，逼使得他不得不借着对方的掌上冲力，整个身子向上拔起来。

他根本就沒机会看清对方是个什么长相，双方掌力一经交接之下，那个人却施展出铁板桥的功夫，身子向上一倒，像风车似的一个快转，“嗖”一声，穿出了三丈五六。

月色之下，谭雁翎唯一看清楚的只是那人穿着一袭长衣，迤迤的衣角，在空气里发出“噗噜”一声，这人的身躯，像是鬼影子一般落在了一角的紫藤花架之上。

“行家一伸手，就知有没有。”

只凭着他这一手杰出的轻功，足足可使得谭雁翎刮目相看，而且他甚至于看出了对方这个人，正是那日拦道相戏，掌伤自己的那个蒙面客——

那么，谭雁翎就决心要与他再分个胜负了——

他平生最拿手的暗器——“铁指飞环”，武林中至今可以说是绝无仅有的一种厉害暗器，知者极少，就拿与他最亲近的胡子玉来说，二十年来也只不过看他施展过一次——

那一次是谭老头对付那个叫“黑风客”的马贼头子，双方距离是在十数丈以外，“黑风客”人是在马鞍子上，谭雁翎的暗器是先出声后出手，而且是正面出手，距离那样的远，可是那个强悍的马贼头子，却仍然逃不开这一步霉运，为谭的暗器打了个正着。

小小的一枚纯钢圈子，在十数丈以外发出，竟然深深陷入“黑风客”的脑髓之内。

那一仗取胜的关键，其实正在于此。胡子玉事后对谭者爷子这一手“铁指飞环”佩服得五体投地。

那是多年以前的一件旧事了，谭老爷子这一手看家本领堪称为他的生平一绝，绝不轻用，这一次他是安心要对方尝尝自己的厉害，加以他知道对方武功高强，所以暗器出手亦不发声警告。

他看见那个人正自施展出“一鹤冲天”的轻功绝技，自花架上陡然拔起来，黑夜里真像是一只冲霄大雁！

谭雁翎把握着这一刻良机，他上半身向前微微一俯，右手向外一拂，用联环打法，已发出三枚钢圈。

这种用以作为暗器的钢圈，每一枚大小仅如指环，沿圈处打磨得锋利无比，一经出手，空中顿现三点流星，一闪而至。

夜行客果然疏忽了这种暗器的厉害。这该归罪于他生平从未也不曾有过对付这类特殊暗器的经验。

三枚钢圈一闪而至，这人身子半侧，右掌向外一吐，“呼”的一声发出了一股掌力。

照常情而论，掌力无坚不摧，三枚小小的钢圈势必迎势而坠，可是事实上却大非如此。

夜行客的掌力尽管是其势如墙，可是钢圈中空，透空而过，其势亦急。在那人身子尚未完全拔脱之前，三圈在一片极细的尖啸声中一涌而到。

那人陡然发觉到其势不妙，已是晚了一步！

总算这个人一身内外武功，均已臻至极高之境，在此千钧一发之际，他腾在空中的身子，施展了一式“云中卷”。

所谓“云中卷”者，乃是一种内功轻功兼具的绝妙招式——

但只见他美妙的身材，在空中一个倒卷，有如空中舒卷那般的轻巧！

身子方一卷过来，两脚猝分，一双足尖用“点金灯”的绝招，已把最下方的一对钢圈子踢落在地，可是当中的那一枚钢圈，却是来得太神速了——

其实谭雁翎的手法之微妙，也在于当中这一枚钢圈。

就在这人一双足下方自分开尚未收拢的一刹那间，当中那枚钢圈霍地弹

跳而起，只听得“哧”的一声，已透过了这人身上的衣服！

表面上看好像仅仅是穿过他的衣服而已，事实上只有受者本人心里有数，无论如何，眼前这个人已难以掩饰他的狼狈，保持他意态翩翩的从容身法了。

在空中一个倒折之后，这人身子像是一片飘空的枯叶，落在了丈许以外——

谭雁翎一招得势，焉能就此住手？只听他嘴里厉叱一声，双掌一搓，用“龙形二式进身掌”，身子有如一道破空匹练，“嗖”的一股疾风而袭到了对方身前，双掌一上一下用“双撞手”手法，向着这个人腹肋之间猛撞下去！

这个人似乎未曾料想到竟会受伤，一时间却也有点惊慌失措——

再者，他似乎又有点不打算以真面目示人，虽是负伤焦迫之间，仍然是深深的垂着头。

谭雁翎的双掌推到，他两只手不得已向前递出，紧紧抓住了谭雁翎的一双手腕子。

谭雁翎顿时全身一震，发觉到对方惊人的内力，正自透向自己一双手腕的“曲尺穴”。

眼前已是势成骑虎，欲罢不能，谭雁翎要想挣脱对方的双手，就非得要先挣开对方透入自己双腕的那股子内力不可！

这般情形之下，两个人可就一时纠缠不开了。

在如此过程里，谭雁翎也曾想到要看清一下对方的脸，看看他究系何人，可是对方这人头垂得很低，像是有意躲避着自己。再者他双手之间所连施而出的力道，确实惊人已极，不容得他不全力以拒。

霍地双方身子同时大震了下，谭雁翎足下嗵嗵一连后退了好几步——

他只觉得胸前一阵发热，顿知不妙，总算多年内功，尚能制止住这口鲜血不喷出来。

这当口，对方那个人早已如冲天大雁般的拔空而起，飘飘乎坠落于院墙之外。

只由其腾身而起的一刹那，谭雁翎仿佛看了一下他的侧面，那也只是惊鸿一瞥罢了。

谭雁翎忙气贯丹田，强制着胸内翻腾欲出的一口鲜血，怒叱一声，腾身而起，当他飞扑上院墙的一瞬，对方早已逃之夭夭了！

桑南圃像是燕子般轻灵快捷来到了“迎春坊”自己的房前——

他的脸色略嫌苍白，有一点出息沉浊——是因为他受伤的缘故。

仿佛记得来时灯是开着的，何以这时看上去里面一片漆黑？

大概是自己记错了吧？

略一思索，他遂即推门纵入。在暗中摸出了千里火，迎空一晃，顿时火光火光大盛！

他点上了灯，熄了千里火，一双光华内蕴的眸子由入门处以至自己的睡榻，细细打量过去。

——他确信这房子里曾经有人来过。

并且这个人还曾翻察过自己的东西，当然他可以断定对方翻察的结果，定必是一无所获。

“这个人已经走了”——他心里这么想着，就走过去关上了窗户。

在关窗户的时候，他特别注意到窗棂上有一点小小的灰土痕迹，看上去

不过像指尖那么一点点大小。

可是桑南圃却审视再三，心中有了见地，断定来人是由此窗户进来的，这一点小小痕迹，正是来人足尖点踏之处，那么以此推想，来人轻功相当可观了。

桑南圃脸上微微带出了一丝冷笑。

这人轻功不错，可是还未能达到与自己颉颃的地步。

这一点他大可不虑。

只是这个人为什么要来？他是来找些什么？

“莫非自己行藏败露，引起了什么人的猜测？”

想到了这些，可就不能不使得桑南圃内心生出了一些警惕之心！

伫立在灯案前他神驰了一刻，只觉得衣层间一片冰凉，低头一看，敢情侧肋间那袭长衣，已为鲜血染红了。

他心中微微一惊，脸上带出了一丝苦笑——

自从青城技成，涉足江湖以来，他还未曾打过败仗，更不曾想过自己还会在别人手上负伤——虽然对方是施展卑劣的暗器，而且并不曾依照武林的规矩事先示警，然而无论如何自己是败在他这种暗器手法之下了，而且还负了伤！那是一种什么暗器桑南圃到现在还想不通，在他看来，不能不算是一件惭愧之事——

衣服脱开来才发觉到整个的一件中衣全部让血染红了，成了名符其实的一件血衣！

伤处不过是一道小小的血槽，约莫有两分深浅，只是破口之处，里面的肉全部自翻出来，鲜红的血，兀自汨汨地外流不已！

桑南圃一连在伤处附近点了几下，流血顿止。

他手头上有上好的刀伤药，当下就找出些来，正待向伤处洒下去——

蓦地一人冷笑道：“别胡来——”

说话声俨然女子口音！

桑南圃大吃一惊，以他听视之觉，竟然未能事先发觉到室内藏有一人，只这一点可就过于失之大意了。

话声一出，一个亭亭玉立的少女，已翩然由室角步出——那里原来放立着衣柜与一些箱笼，她就匿身那里，竟然不曾为桑南圃发觉。

一袭雪白的披风，大红缎子的骑马紧身裤，足下是一双薄底的鹿皮快靴，这些烘托着她修长婀娜的身材，确是令人击节赞赏。

这些固然很美了，可是她的脸更美。

桑南圃只看了一眼，禁不住微微一怔道：“你——你怎么来了？”

“我怎么不能来？”

含着浅浅的一层笑意，轻轻迈脚步，她姗姗来到了近前。桑南圃由于衣衫不整，袒胸露怀的有点不好意思，他匆匆后退了一步，赶快把衣服拉拢上。

来人——谭贵芝，微微一笑道：“你不要在乎这些，我先瞧瞧你的伤再说！”

说时不容桑南圃解说，径自伸手拉开了对方的长衣。

桑南圃又是一怔，一时真不知何以见拒，恰好身后是一张木靠椅，他就坐了下来。

“不过是一点小伤，不碍事——姑娘借后一步，才好说话！”

他冷着脸说了这几句话，满打算对方女孩子家脸上定然挂不住，可是事实上却不是这么回事。

那位谭家的大小姐，像是没听见似的，只把一双翦水瞳子翻起来，似嗔又笑地看了他那么一眼，又已把目光回到对方身上伤处。

伸出两根春葱般白皙细长的手指，在他伤处附近轻轻按了一下——

“疼不疼？”她翻着眼睛道：“可得说实话。”

桑南圃身子一抽，眉头皱了一下。

“有一点。”

谭贵芝瞧着他，哼了一声，道：“有一点点？哼！我看还疼得很呢！”

“你怎么知道？”

“我当然知道！”

说到这里，顿了一下，她的手指又按在了距离伤处颇远的另一个地方——也就是桑南圃右乳下三四分处——“这里呢？”

说这句话时，她的脸可就有点不自在的红了——

手指头只轻轻按了一下，赶快就收了回来。

被她手指按处，顿时引起了抽筋似的一阵奇痛感觉。

桑南圃忍不住身子缩了一下，却没有出声音。

“很疼是不是？”

桑南圃拉上衣服，道：“男女授受不亲，姑娘请先回避一下，容在下略事包扎才好说话！”

谭贵芝一双妙目，含蓄着神秘的感触情意，在他面上一转，鼻子里娇哼了一声，冷冷地道：“这是什么节骨眼了，你还谈这些？”

妙目一转，轻轻一叹，忍不住又笑了一下，道：“上一次你在半路救我的时候，可曾想到了男女授受不亲？”

桑南圃道：“性命相关，自不能拘于细节。”

“这就对了，”谭贵芝瞟目看他，似嗔又笑地道：“还不是一样的！”

桑南圃不禁大吃一惊，说道：“姑娘之意是？”

“桑兄，你真不知道？”谭贵芝一本正经地说道：“你中的是什么暗器，你不知道？”

桑南圃摇摇头，微哂道：“不过是皮肉之伤罢了！”

谭贵芝道：“皮肉之伤倒是不错，可是因为暗器之上有剧毒，桑兄你不可不防！”

桑南圃顿时一惊道：“真的？”

也就在一刹那，他忽然感觉到伤处四周有一种麻麻的疼痛感觉，心里也就相信了三分。

谭贵芝一笑，说道：“你自己可觉得了？”

桑南圃冷冷一笑道：“姑娘，如此说，一定知道在下中的是什么毒药暗器了，尚请赐告，不胜感激之至！”

“我当然知道！”

一面说，一面坐下来，一双眸子观察着对方的脸，缓缓地道：“我不但知道，而且尚能解救，不是我夸大口，武林中除了擅打此暗器者之外，能够解除这种毒药的人，大概只有我一个人而已！”

桑南圃道：“那么擅于施展这种暗器的人又有多少？”

“也有一人！”

“是谁？”

“我爸！”——说到这里，她那张原本含有甜蜜笑容的脸上，顿时现出了一片寒冷。

冷冷一笑，她接下去道：“桑兄，这正是我要请教你的，请你告诉我这是为什么？”

桑南圃微微一怔，冷笑道：“姑娘好精明的眸子！但请放心，在下眼前并无意要取令尊性命！”

谭贵芝顿时神色一变，冷冷地道：“果然不错，自从你一来，我就看出了你这个人有些不对——你跟我爸爸有仇？”

桑南圃冷冷一笑，目射精光道：“姑娘问得太直了，恕在下不知所答！”

谭贵芝睇视他，微微摇了一下头，喃喃道：“不像……如果你跟我爸真有仇的话，你又何必救我？”

桑南圃苦笑了一下，暂不作答。

谭贵芝妙目一转，道：“那天我见识过你的武功，我爸绝不是你的对手，你要真想杀他，也不是一件难事，为什么你迟迟不肯出手？”

桑南圃又笑了一下，仍然不发一言！

谭贵芝费解地又说道：“你怎么不说话？”

“无可奉告！”

谭贵芝忽然道：“你真的姓桑？”

桑南圃冷冷一笑道：“姑娘有什么可疑之处么？”

“是有一点。”

说到这里，她身子微微向着案头一倚，一只白酥酥的粉腕支向腮旁——她微微眯着双眼，疑惑地道：“你——可认识一家姓梁的人？”

此言一出，对面的桑南圃陡地吃了一惊——只是外表上却不露丝毫痕迹。

“姑娘怎会有此一问？”

他在问这句话时，眸子里闪烁着深沉的光芒，紧紧逼视着对方。

谭贵芝微微一笑，道：“这些话咱们等会儿再谈，现在先为你治伤要紧！”说着侧身由豹皮革囊内取出了一个青绸子缎包儿。

打开了那个缎子小包，里面是一个青瓷的小长瓶，另外，有一根细长的青竹筒儿。

她信手捏开了竹筒一端，即由竹筒内倒出了一束长有七寸许的钢针。

桑南圃自从得悉暗器上淬有剧毒之后，即以“锁阳神功”提锁着全身的精气内神，不使分散外溢。

谭贵芝这时手拈着一根长长钢针，目注向桑南圃，道：“我虽然不知道你与我爹爹当场动手的情形，但是我确知我爹爹这种‘铁指飞环’的绝技二十年来只不过用过一次——”

她目光蕴含着智慧，一片茫然地又道：“我真不了解，他为什么会对你下此毒手？”

“很简单！”桑南圃冷冷道：“因为他技不如我！”

“你跟我爹爹到底有什么仇？”

“我没有说有仇！”

“那你们为什么动手？”

“说来也许姑娘不信！”桑南圃讳莫如深地道：“我只是追蹑着一个夜

行人而误入尊府！”

“后来呢？”

“后来就与令尊闯见，他把我当成了仇家或是歹人，才动的手。”

“他可曾看见你？”

“我想大概还没有。”桑南圃微微一顿，又道：“如果姑娘不说出是我，我想他一直不会知道！”

“那么你是不希望我说出是你喽？”

“为了不增加令尊眼前的困扰，我想你还是不要说出来的好！”

“不过，”桑南圃犹豫了一下，又说道：“你们到底是父女，你还是会告诉他的！”

“唉——”谭贵芝轻轻叹息了一声。

她一向善解人意，智力过人，可是对于眼前桑南圃来说，却每每失灵——

也许是她一上来对于桑的印象太好了，形成主观上“先入为主”的约束，是以后来的猜测难以打入！

直到现在，她还是深深地相信桑南圃是一个足可托付信赖的人——虽然有很多地方使她疑惑，可是她却不曾向分析别人那般专心贯注地去分析他，这当然是因为太主观的缘故！

“好吧！”她看看他呐呐地道：“我不告诉他老人家就是了！”

桑南圃并不曾现出一些感激形态，只微微点了一下头，冷冷道：“这样我们下一次见面不至于太窘！”

“你不恨我爹？”

“不会的！”桑南圃莞尔一笑，露出了编排如贝的一口牙齿——

他眼睛含有某种神秘意识地注视着谭贵芝，缓缓地接下去道：“如果有人杀了我的父亲，毁了我的全家，或是使我饱尝颠沛流离之苦，这些才能成为我怀恨的原因，除此以外，我是不轻易对某人怀恨在心的！”

他不过是随便举个例子譬如而已，

谭贵芝不知怎么，却心里起了一阵寒意，尤其是对方在说这些话的时候，眼睛里含蓄的隐隐杀机，令人不寒而栗！

“还好——我爹爹总不会是他的杀父仇人吧，要不然该有多怕人？”

她心里暗暗这么想着，一双妙目瞟向对方。

正巧桑南圃的眼睛也在看她。

桑南圃冷冷一笑道：“我一直以为令尊是不欺骗暗室的君子，想不到他却惯以暗器伤人。”

谭贵芝一笑反问道：“莫非你一辈子不曾施用过暗器？”

“可是我从来不曾背后下手。”

“那是因为你武功太高的缘故。”谭贵芝笑了笑说道：“谁叫你自己乱往我家里跑呢，我爹一定是把你当成上门的仇人啦！”

“可能是这样吧！”桑南圃苦涩地笑了笑。

谭贵芝站起来道：“好了，你也别生气，我爹不小心伤了你，我是他女儿代他老人家向你赔个不是也就好了！”

说完遂以手上长长的钢针刺入桑南圃胸侧“三星穴”上。

“疼不疼？”她仔细地运捻着手指，道：“要是不舒服，就快说话！”

桑南圃内心已有准备——

面对着自己平生不共戴天大仇人的女儿，他不能不有所戒备。

虽然也确信谭贵芝对自己并无恶意，而且多少还有若干的情意，可是这种感情他却是不敢接受的！

对方又是个聪明绝顶的女孩子，面对着这样的一个人，他不可不防！

心里有了这番见解，暗中可就越加的小心戒备。

他缓缓的由丹田内提吸起一股内炁元阳之力，贯注在右掌之内。

如果说谭贵芝胆敢心存不轨，在她方露迹象的一刹那间，桑南圃确信在举手之间就能致对方于死地！

他一声不哼注视着谭贵芝。

贵芝似乎毫无心机，她巧笑倩兮地续把两根钢针在桑南圃“足三里”“没志堂”两处穴道上下了针。

当第三支钢针贯注穴道之后，桑南圃只觉得身上一麻，顿时动弹不得。

他心里一阵大急，一时间，只觉得体内燃烧起一股暖流，像是澎湃的海水在他体魄里翻搅着，先时提贯在右腕的内劲，休想再能提起丝毫。

谭贵芝秀眉微展，一片和颜悦色地道：“你不必对我提防，我如果有杀害你的意思，现在你焉能还有活命之机？”

说完微微一笑，道：“你所中的暗器铁指飞环上，淬有我父亲自己提炼的‘金线虫毒’，一经沾上，任何人都难逃过两个时辰之内。你内功虽高，至多也过多延个把时辰而已！”

说到这里话声顿住，却把三根钢针再次转动了一下。

桑南圃顿时就感觉出体内奇热如焚，仿佛整个五腹内脏都为之燃烧起来。

“你别怕——”她声音里充满了温柔与关注，轻轻安慰着他道：“这样才能使毒气不能攻心——”

她轻轻揭开桑南圃的衣服，目注其伤处嗽了一下嘴道：“嘘！你看！”

桑南圃垂目下视，果见伤口之内汩汩淌出了一些深紫色的浓血！

如非亲自目睹，他真有点难以置信，想不到小小一枚暗器之上，竟然会淬有如此厉害之剧毒！

他心里先是一惊，接着不禁对于面前的谭贵芝滋生出一片感激之情！

谭贵芝这时全神贯注在桑南圃受伤之处，二人距离本近，贵芝再一贴近，一张脸几乎都快挨到了对方胸上。

桑南圃尽管是在伤痛之中，却也感觉到大不自然。他赤裸着的前胸被对方散开的几缕发丝接触得痒痒的……

她那张白中透红的脸，含蓄着少女独具的天真明媚；那眉儿浓淡适宜，点缀在宽敞的额前，配合那双海一样深的眸子，益加的显现出一派秀致舒服……

她项如玉，在她垂下头的时候，可以清楚地看见发根间的一层毫毛，那里润合着处子的芳香，使你忽然感觉到她的俏皮任性……

——这些都不是桑南圃存心想看，而偏偏他却看到了。

她不过是个孩子罢了——

一个初涉人事的大姑娘，忽然发觉到她所喜欢的人，尝试到一点点异性间感情的滋味，她不禁努力地去追寻着，毫无忌惮地去追求着……

那是一种多么美好的情操，一种自慰而从来未曾想到伤害他人的纯洁情操！

桑南圃微微闭上眸子，脸上浮现出一种难耐的痛苦！与其说他伤处疼痛，毋宁说他是感情使然。

也许他心如铁石，感情不至于脆弱至此，可是这个天真任性，毫不设防的大姑娘，却在无意间伤了他，使他此一刻心神交战，而困陷于矛盾之中。

“作孽！作孽！”——他心里反复念着这两个字。那张英俊的脸上，显现出一片激动。

谭贵芝浑然不觉。

她用一块洁白的丝绢，小心地拭着桑南圃伤口下的血。黑紫的血，把她那方白丝巾整个都染透了。

慢慢流出的血越来越红，渐渐的，桑南圃也感觉到伤处那种麻木的感觉消失了，代之是阵阵疼痛感觉。

谭贵芝看到这里，忽然笑道：“好了，没事了！”

说着她扭开了那个青色的小瓷瓶，由里面倒出了两粒绿色的药丸，一粒捏碎成粉，轻轻洒在桑南圃伤处，桑南圃顿时就感觉出一阵清凉舒适的感觉！

谭贵芝遂即把三根钢针拔起，桑南圃身上一轻，方待站起。

谭贵芝轻轻按着他道：“慢——你暂时还是不动的好！”

说完起身在桌子上倒了一杯水，然后把手中另一粒药丸塞入桑南圃嘴里，桑南圃就口吞下去。

“想不到你内功这么高！”她坐下来道：“听我爹说，一般人如果中了他这种暗器，即使是他亲手解救，最起码也得三天后才能行动自如，身上余毒也不是一下子可以除得了的。想不到你竟复原得这么快！”

桑南圃冷冷地道：“这还要拜谢令尊手下留情，更要拜谢姑娘你妙手回春！”

谭贵芝微微一愣，翻着一双大眼睛道：“我知道，你还在生我爹的气，如果刚才你说的是实话，那只能怪你自己，谁叫你半夜三更私入人宅！我爹既然不知道是谁，当然难免误伤了你。”

桑南圃这时用一条布带，把伤处紧紧扎住，然后穿好衣服。

谭贵芝只是静静地看着他。

桑南圃穿好了衣服，深深地向着谭贵芝一拜，道：“多谢姑娘活命大恩！”

谭贵芝上前忙伸双手，托住了他的身子，她面色微红地笑道：“是我父亲误伤了你，应该由我来向你道歉，怎么反劳你大礼拜谢，这可太不敢当！”

桑南圃说道：“你是你，令尊是令尊，两者不可混为一谈！”可笑谭贵芝聪明一世，此刻竟然未能明白此语之明显含意，否则她必将大吃一惊。

她看着他笑了笑，道：“你真是个奇怪的人！”

桑南圃道：“姑娘不是随令堂在草湖马场么？怎么……”

谭贵芝退后一步，坐下来道：“老实说，我是专诚来拜访你来的！”

“为什么？”

“是——”谭贵芝微笑着道：“也许是我娘猜错了。”

“姑娘请明说无妨！”

“好吧！”

谭贵芝面现笑容地道：“虽然我娘叫我不要告诉你，可是我倒认为说出来也没什么！”

她顿了一下，目光中含蓄神秘注视着桑南圃道：“老实告诉你吧，我娘认为你不姓桑而是姓梁。”

桑南圃微微一笑，默默无语。

谭贵芝道：“我母亲说你很像是姓梁的后人……”

“梁什么？”

“我娘没说。”

桑南圃几乎冷笑出声，他紧紧地咬了一下牙齿，不禁把荷姑与今日的谭夫人两个身份不同而实在却是一人的女人揉在一起，想了想可就禁不住激起了一腔怒火！

“我娘说看见了你，就使得她想起了那个姓梁的。”

“那个姓梁的是令堂什么人？”

谭贵芝微微摇了摇头，道：“也许是她娘家的一个亲人吧……”

“令堂对于那个姓梁的亲人说了些什么？”

“她什么都没说——”谭贵芝微微发出了一声叹息，道：“我问她她只是摇头，到后来她竟然哭了。”

桑南圃怔了一下，微微苦笑一下，道：“这也许是令堂当年一件伤心事吧！只是她把我与那位姓梁的扯在一块儿，却是令人不解。”

“也许你们长得很像——”

说到这里，谭贵芝似乎很迷惑的样子，她苦笑了一下，道：“你不了解我娘这个人，她生平很少会落泪的，可是当她想到了过去的那件事，她伤心得不得了，我还是第一次看见她哭……”

“是你母亲要你来的？”

“不错！”

谭贵芝道：“她要我暗中察一察，看看你是不是姓梁。”

“所以你就偷偷潜入我房子里，翻我的东西？”

“可是我仍是一无所获。”

谭贵芝面上讪讪地笑了笑。桑南圃一笑，道：“令堂不愧是仔细之人，只可惜她找错了对象！”

谭贵芝道：“我想她是认错人了！”

桑南圃道：“令堂可曾关照你，要你暗中下手杀我？”

谭贵芝一惊，道：“没有——你怎么会这么想？”

桑南圃不自然地笑了一下，他实在不能再装成一片坦然的樣子，当时站起来踱向窗口。

推开了窗子，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谭贵芝姗姗跟过去，道：“怎么了？”

桑南圃流目于恒河沙数的一天繁星，兴起了一声长叹。

“你母亲仅仅告诉你这些么？”

“不！”谭贵芝想了一下，才道：“她还告诉了我一些话。”

“她可曾要你不要把这些话告诉你父亲？”

谭贵芝顿时一呆。

桑南圃回过脸来，一双灼灼的眸子，像一对利刃般逼视着她。

谭贵芝在他这般目光的监视之下，自信不能撒谎。

犹豫了一下，她终于点了点头。

“我母亲确实这样关照我了！”

“为什么？”

“我娘没有说——”说到这里，她忽然抓住了桑南圃一只膀子。桑南圃

长眉一挑道：“干什么？”

他轻轻一摆，略加力道，已把谭贵芝的双手分开。

“你一定知道是为什么？你告诉我吧！”谭贵芝像是忽然看穿了一切似的，她大声地道：“你告诉我……这些是为什么？”

桑南圃冷着脸，十分激动地道：“你为什么不去问你母亲？”

“她不告诉我——”

泪水夺眶而出，她脸上荡漾着一片真情——绝非是做作出来的表情。

桑南圃冷冷一笑，道：“那么你又期望我能告诉你什么？”

“你一定知道这些隐情！”

“我什么都不知道。”

“你骗人——”谭贵芝忍不住又扑过来，用力抓住了他一只手，可是后者重施故技，仍然是轻轻的一推，谭贵芝的两只手又轻轻的滑落。

谭贵芝当然知道对方精深的武技，如果自己真的傻到要在这一方面与他一争长短，那可就太蠢了。

她茫然地后退了几步，嘴里喃喃地道：“我娘没有骗我，你一定是那个姓梁的后人——你一定不姓桑，姓梁！”

桑南圃冷冷道：“我无可奉告！”

“你……为什么要骗我？”

谭贵芝睁大了眼睛，喃喃地道：“你来到冰河镇集，到底存着什么心……你想干什么？”

桑南圃深深垂下了头，黑漆双瞳里，竟自弥满了泪水！

他用着冷酷的声音，颤抖地道：“我实在是无可奉告！”

“你为什么不说？莫非还有什么难言之隐？”

“你为什么不去问你母亲？”桑南圃不禁带出了一片冷笑：“我想她是不会告诉你的。”

“好吧！”

谭贵芝叹息了一声，站起来道：“既然你们都三缄其口，我就去问我父亲去。”

“你不会这么做的！”

“为什么？”谭贵芝冷冷地道：“你以为我父亲不会告诉我？”

“那倒不是。”

桑南圃叹息了一声，那副英俊的脸上，含蓄着可怕的笑容，道：“你父亲会告诉你的，但是你却会对你母亲失信！”

谭贵芝垂下了头，心里忖道：“这个人果然心细如发，什么都知道。”

看来想诈出他的实话，是千难万难了。

她试着问道：“如果我甘愿失信母亲，去问我父亲，又会如何？”

那个桑南圃冷冷一笑，道：“那么你父亲就会问你，甚至于他会猜到是你母亲告诉你的。”

“那又有什么关系？”

“关系大了！”桑南圃冷冷地道：“这是你父亲生平一件奇耻大辱的事情，他绝不愿意要你知道，如果你一定要问，可能受害的是你母亲。”

“你是说我爹会杀我娘？”

“以你父亲昔日为人，这不是不可能的事情！”

谭贵芝冷冷一笑，道：“好吧，那我就说你透露的。”

“你不会这么说！”

“为什么？”

桑南圃冷冷一笑，道：“那么一来，受害的可能是你自己了！”

谭贵芝神色一变，道：“你胡说，我爹怎么会是这种人？”

桑南圃冷笑一声，道：“就算令尊不是这种人，但是这么做的结果，也只有逼使我与令尊一拼生死了！”

谭贵芝轻叹一声，打量着他道：“算你厉害，我不问也就是了。”

她慢慢垂下头，神态间一片黯然。

“这个疑团，早晚我一定要解开——”抬起头，她痴痴地看着桑南圃道：“求求你告诉我吧！”

“我无可奉告！”

语音和先前一般的冷，一般的无情！

谭贵芝苦笑了一下，道：“那么你这次来……是来复仇的吧？”

桑南圃凄惨地笑了几声，踱向窗前，仍是不发一言。

谭贵芝苍白的脸上，起了一片痒搔，忽地跟了过去，说道：“是我父亲母亲得罪了你？”

“得罪？”桑南圃眺着远天的夜色，凄凉地笑着：“你说得太重了，我可不敢承认！”

这一时间，他的脸色异常的冷酷、凌恶，仿佛变了个人似的……

“那么……到底是怎么回事？”谭贵芝满脸迷惘惆怅的表情。

“谭小姐，”桑南圃回过头来冷冷道，“我唯一可以告诉你的是我不姓桑，姓梁，除此以外就请当面问令堂去吧！”

谭贵芝愣了一下，漠漠地点了一下头，道：“总算你承认了你姓梁！”

她缓缓地后退了几步，一时也垂下脸来——

“梁大哥，虽然你们都瞒着我，可是我却猜出来这其中满含着仇恨险恶。我爱我的母亲，也爱我父亲，如果你要是存心不良，我绝不与你甘休！”

“我听见了——”

桑南圃说出了这个比冰更冷的字，遂即游目于当空的繁星，再也不回过头来。

房门忽然被大力推开——

谭贵芝面色通红，微带着汗渍走进来，这番形象，使得静坐一隅的陶氏陡吃了一惊！

她站起身子来，异常喜悦地道：“你回来了？”

谭贵芝丢下了手上的马鞭，脱下了身上的披风，一言不发地在床上坐下来。

一日夜的快马飞驰，谭贵芝看上去显得很疲惫，又有点像是跟谁赌气似的。

母亲紧紧握着她的一只手，眼睛里散发出慈爱与关怀——

“你饿了吧？我叫人去给你准备吃的去！”

“不——”

谭贵芝抓住母亲道：“我不饿。娘，我见着他了！”

## 第十二章 爱恨悲命

运陶氏怔了一下，慢慢坐下来道：“桑南圃？”

谭贵芝道：“不姓桑，他姓梁。”

陶氏顿时脸色大变，道：“你怎么知道？”

“是他亲口告诉我的！”

“他亲……亲口……”陶氏颤巍巍地由位子上站起来。

“娘你坐下——”谭贵芝把陶氏站起来的身子又按下去。

“他还跟你说些什么了？”

“说了很多。”

“他都告诉你了？”

谭贵芝看母亲一眼，慢慢地点点头。

陶氏顿时神色一片黯然，垂下头来。

女儿的瞳子，像两道冷电般地注视着母亲，观察并洞悉她的任何一点点微妙的反应。

“他……真是梁仲举的儿子？”

“梁仲举。”谭贵芝在心里重复念着这三个字，深深记在了脑中。

“快说……是不是？”

陶氏尖尖的十指，几乎抓进到女儿的肉里，谭贵芝打了个寒颤。

“不错，他就是梁仲举的儿子！”

“天……哪……”陶氏心里呐喊了一声，顿时面无人色，状若痴呆地愣住了。

“娘！娘！”谭贵芝用力摇着母亲，焦急地说道：“你怎么啦？怎么啦？”

陶氏恍然一惊，涓涓的两行泪水，情不自禁地由瞳子夺眶而出，顺着腮帮子一点点滑了下来。

“娘心里难受……”陶氏分出一只手搂着女儿的身子，喃喃地道：“娘……对不起你……娘……真没脸再活下去了……孩子……你……”

“娘——我还不大明白……”她开始有点后悔，她不该骗母亲，一时间真有点乱了方寸。

“他叫梁什么来着？”

“他……没有说。”

“我自从第一眼看见他，就猜想他是梁仲举的儿子……他们爷儿两个长得太像了，太像了！”

“娘！梁仲举到底是谁？”

“你不知道——”陶氏恍若由梦中醒过来，频频苦笑着，道：“是江南第一富户……是……皮大王……”

谭贵芝惊道：“爹不是皮大王么？”

“你爹……他……”陶氏抹着脸上的泪，不胜凄楚地道：“你爹也是皮大王，那……是后来的……梁仲举他才是真的，他……我……太对不起他了！”

谭贵芝目睹着母亲如此痛苦模样，真有点不忍心再问下去，可是偏偏好奇心促使她一定要揭开这个谜底！

她眼睛里淌着热泪，一面抽搐着道：“娘！到底是怎么回事？你快告诉我吧……我都快急疯了！”

陶氏忽然怔了一下，用染满了泪水的眼睛，望着贵芝，痴痴地道：“你还不知道？”

谭贵芝频频点着头，泪珠点点滴滴落。

陶氏顿时神色一呆，面现惊奇，又有点生气责备的样子。

谭贵芝紧紧抱着母亲，痛哭道：“娘，你原谅我……梁大哥他什么都没说，我是诈你的……我实在忍不住……我快疯了，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娘你告诉我吧！”

陶氏脸上绽出了一片凄惨的笑容，她慢慢地点头道：“这么说……他也许不是梁仲举的儿子了……”

“不！他姓梁！他只告诉我姓梁，别的什么都没说！”

陶氏轻叹一声，道：“这就对了……他还是梁仲举的儿子。”

谭贵芝费解地道：“梁仲举跟娘到底有什么关系？……他是谁？”

“他……”陶氏轻轻叹了一口气，垂下头来，要说出实在情形，需要极大的勇气，陶氏心里盘算着一旦道出的后果，不能不犹豫！

“娘！你为什么不说？娘！”谭贵芝用手推着陶氏：“梁仲举他到底是谁？”

陶氏缓缓抬起头来，眼泪可就淌了出来——

“孩子，你真的要知道？”

“我要知道！”

“好吧！我就告诉你！”

陶氏轻轻叹息了一声，擦了一下脸上的泪：“他是我的前夫——”

“前……夫？啊——”谭贵芝听得睁大了眼睛，道：“娘是说……那个梁仲举是……”

“他是娘以前的丈夫。”

谭贵芝怔了一下，顿时坐了下来！一时之间脸色苍白。

陶氏镇定了一下，看着女儿如此，禁不住苦笑了一下——

“孩子，你还要往下听么？”

谭贵芝看着母亲，默默地点点头。

“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那时候，我还没跟你爹结婚。”

谭贵芝用目光代替了询问，向母亲看了一眼，像是继续要听下去的样子。

陶氏用丝巾擦了一下鼻涕，面有愧色地道：“我本来以为这件事一辈子不会被你知道……这也是娘的一点私心……倒不是娘瞒着你，而是娘怕失去了你！”

谭贵芝苦笑了笑，道：“这位梁老先生现在还在么？”

陶氏脸色一下发白，叹息了一声，摇摇头：“他死了！”她眼睛里又涌出了泪水：“孩子，你不要打岔，娘现在决定把一切都告诉你——”

“虽然你听了会生娘的气，可是，娘决定还是要告诉你……二十多年了！这件事在娘心里已经忍了二十多年，这二十多年来娘尽管表面上有说有笑，可是暗地里内心忏悔痛苦，却是什么人也不知道的！”

含着泪的眼，无限迷惘地打量着女儿，她怀着一颗痛悔的心，继续追悔地诉说下去。

“梁大爷大我很多，那是梁二先生提的亲，说的媒——”

陶氏说到这里，立刻悟出女儿的迷惘，顿了一下，她加以解说道：“梁大爷就是梁仲举，梁二先生是他兄弟，也是做皮货生意的人，因为我家跟梁

二先生是街坊，我爹跟梁二是朋友，梁氏昆仲虽然是生意人，可是兄弟二人都有一身惊人的武功，只是外面知道的人不多罢了！”

“我爹爹却是知道的，所以他常常就近去向梁二爷请教武功，因此得知梁大爷的元配夫人久年卧病，梁大爷年近半百膝下犹虚，很想纳一房妾……”

谭贵芝表情一惊，脸上微微带出了冷笑，她已经猜出往下该发生些什么事了。

陶氏轻叹一声，道：“这事情应该怪我爹爹，他一心醉迷着梁门中的武功，竟然不曾注意到女儿的幸福，居然把我自荐给了梁大爷！”

“娘……你答应了？”

陶氏点点头，眼泪滑到了鼻尖上，又滴落下来。

“娘心里是不愿意的，可是父命如天，为了怕伤他老人家的心，我一切委屈求全，可是——”

谭贵芝紧张的神色，可以由她眼睛里看出来。

陶氏在这个大女儿面前，对于往事赤裸裸的不再保留——

她脸色青一阵，白一阵，频频苦笑地道：“……娘心中早已有了人了……你外公他哪里知道！那个人，就是你爹！”

谭贵芝怔了一下，想问却又有点难以启齿。

陶氏徐徐接下去道：“……我跟你爹是在城隍老爷子寿辰那一天，逛庙会时认识的……”

说到这里，她的脸红了一下，道：“我们见过几次面，彼此留下了很好的印象，那时候我不知道你爹竟然也是干皮货业的，直到我跟梁大爷拜天地以后……”

“……我已经记不起是哪一天了，有一天你爹跟你胡大叔上门谈生意，我出来招呼着开饭，忽然碰见了……”

她的脸红了，那件事直到今天仍然使得她一想起来就发窘。

“孽缘……”陶氏呐呐地自责了一声：“从那天起，你爹就缠上了我……他常常借故来到我家，又买通我的睡房丫环文香，给我传信……”

她频频地摇着头，泪如雨下。

谭贵芝紧紧地咬着牙齿，一声不哼，只是由她眼神里，可以看出来积压在她内心的愤恨！

陶氏胡乱地擦着脸上的泪，她迷惘地看眼窗外，少顷才又接下去道：“我错了……我对不起梁大爷……都是我害死了他……我不该下那包药的！”

谭贵芝听到这里，全身一阵发抖，再也忍不住，一下子趴在桌子上，痛哭出声，哭了几声，她忽然翻过身来，瞪着陶氏道：“娘……你为什么要做这种事……是你杀了梁大爷？”

陶氏木然地摇摇头，泪流满脸，只是向着窗外发呆。“那——梁大爷是怎么死的？”

“是……是你爹他……”

谭贵芝登时睁大了眸子，有如当头响了一声霹雳作声不得！

“事情是这样的：那一日丫环文香偷偷递给我一封信，是你爹写给我的，信里附有一包药——”

“是毒药？”

“不是……是蛇骨散，是一种服下去令人昏沉欲睡，最能坏人元气的药。”

陶氏追忆前情，呐呐接下去道：“你爹信上说……只为了便于我们私……”

“私会！”谭贵芝冷鄙地讥讽着母亲，一副冷若冰霜的样子。陶氏噙着眼泪点点头。

她长叹一声，道：“谁知道你爹爹竟会合了你胡大叔早有深心，他二人事先乔装为梁大爷的跟班与车夫……”

“……就在……就在我与梁大爷乘车游玩燕子矶的中途下的手。”

谭贵芝嗫嚅地道：“……他们杀了梁大爷？”

陶氏默默地点点头，一字一泪地道：“梁大爷因为事先服下了蛇骨散，一时发作，遍体无力，你爹爹乘机施展‘乾元问心掌’震碎了他的五脏……梁大爷就这么死……死了！”

“不——”谭贵芝忽然大声叫着：“爹不是这种人，爹不是这种人——我绝不信！”

说着嚷着，她可就趴在桌子上哭了起来。

陶氏轻叹了一声，道：“娘说的句句实言。”

“你骗人！谭贵芝大声哭叫着，道：“我不信，娘说的都不是真的……”

陶氏缓缓走到了她身边，伸出一只手抚摸着她的秀发。

谭贵芝忽然像疯了似的转过身子来，用力地把她的手摔下去，痛声道：“你不要碰我……我不是你们的女儿，我不是……我不是！”

忽然跳起来就往外跑。

陶氏一把抓住了她的手，吃惊地道：“你上哪里去？”

“不要你管我——”谭贵芝用力的挣着，可是陶氏两只手用力地拉着她，使得她一时挣脱不开。

陶氏脸色铁青着道：“孩子，你不要糊涂……娘和爹只有你这么一个女儿，我们都是爱你的！”

“爱……爱有什么用？你们做出这种事……叫我怎么做人？叫我怎么做人！”

说着她用手捂着脸，一时呜呜的哭了起来。

陶氏一阵子发呆，她呐呐道：“这件事没有人知道，孩子……你应该相信娘的话，娘实在是疼你的！”

“那……”谭贵芝哭成泪人儿似的，一面抽搐着道：“我亲生的爹是谁？”

“当然是谭雁翎！”陶氏面色苍白道：“你可不能瞎疑心！”

谭贵芝冷冷笑道：“那么这个姓梁的呢！他是你亲生的儿子？”

陶氏苦笑着摇摇头，道：“娘当年嫁到梁家不及半年，怎会生有儿子……”

“那么，他是梁大爷元配妻子生的儿子了”

“梁家大娘也没有儿子……”

陶氏边说边自神驰，忽然像是记起了什么，慢慢地点点头，道：“对了……我忘了……梁大爷由梁二爷那边过继了一个孩子，那孩子远在外面读书，我没见过……这个人必定就是他了！”

谭贵芝怔了一下，紧紧地咬着牙，却是一句话也说不出。

陶氏长叹了一声，道：“这几个月我常常神不守舍，也常常想到过去的事，预感着必有不幸，果然应验了！”

话声微微一顿，她冷笑道：“这件事虽是你爹下的手，可是说起来，完全是因为我惹起来的……唉……人生百年，谁又能不死？”

她脸上带出了一片慨然，苦笑了一下，道：“现在梁大爷的儿子来了最好不过，我就去找他去！”

“娘……你要干什么？”

“杀人偿命，欠债还钱，我愿意一死，成全了他的孝道！”

谭贵芝苦笑了一下，道：“我看他并没有这个意思，他本事大极了，要是真要报仇，我们早就死了……”

陶氏轻叹一声，道：“这也是我想不透的……无论如何，我和你爹都负他太深了，他就是杀死我们，我也不觉得冤枉，只是他为什么一直不动手，又在等些什么呢？”

谭贵芝这一会儿神不守舍，想到了桑南圃这个人，心里真有说不出的感受，想到了自己父母，更是伤心欲泣，再加以一天一夜的快马奔驰，她真有一点神情恍惚支持不住的样子。

挂着脸上的泪水，她淡漠无神地走到了自己房子里。

陶氏看着女儿的背影，心里更有说不出感伤和怜爱。

谭贵芝隔着门看了母亲一眼，没精打采地关上了门转过身来扑向床上。

她把脸死死地埋在被窝里，想到了眼前的一切，预感着一个原本美好的家，很可能即将毁于一旦——

她恨她父亲，恨母亲，却又爱他们，越恨越爱，越爱越恨，心里也就更加难以平静下来！

最使她难以打消的，却是桑南圃（虽然现在她已经知道他是姓梁，却不知道他叫什么名字）这个人了。

不可否认的，对于这个身怀血海深仇的年轻人，自从第一面在迎春坊见到他那个时候开始，她就对他种下了情因好感，以后的日子，只要一想起他来，也就与日俱增。

直到现在，她非但不恨他、怪他、怨他，却更深深地关怀着他！

矛盾的成因正在于此！

“如果有一天他真向父母明火执杖的动起手来，自己将何以自处？”

“目前何以自处？”

“今后何以自处？”

“父母面前又将何以自处？”

“……”

太多太多的问题，一时纷至沓来，深深地困扰着她，使她此刻有一种近乎死的“窒息”感觉！

不知不觉，她又哭了起来。

耳朵里仿佛听见母亲感伤的叹息声，敲门声，似乎她还在唤着自己的名字。

她拼命地蹬着两条腿，用力抱着枕头，哭嚷着道：“别理我——别理我——你们谁都别理我！”

不知道什么时候，她可就睡着了。

陶氏悄悄地来到了她的床前面。

灯光映照着这个花信妇人，细细的腰，丰腴的身材，尽管是四十出头的人了，看上去却还是那么年轻，已往的岁月，甚至于没有在她的眼角留下一点点皱纹。

她的皮肤仍然是那么白，头发仍然是黑亮而有光泽。

四十岁在她来说，并不代表女人黄金年华的结束，甚至于用“方兴未艾”这四个字来形容她都不恰当——

而她却像是一朵初沾雨露盛开正浓的玫瑰花——

然而毕竟她已是四十二、三的人，而且是身为人母的人了！她女儿就睡在她眼前——

已经熟睡了，像是春睡的海棠，蜷曲着，又像是尚未开放的一颗花朵，她紧紧抱着枕头睡着了，脸上还沾着未干的泪痕。

陶氏轻轻叹息了一声——她学会叹息还是这几天的事情，每当她轻吁着叹息之时，心里总会浮上一层不祥的阴影。

她轻轻拭去了谭贵芝脸上的泪，又为她脱下了脚上的靴子，轻轻为她盖上被子。

也许是她太累，竟然没有惊醒。

陶氏做完了这些琐事，瞧了一下壁角的漏斗，算计着不过还是初夜时候。

她的心也同女儿一样乱，甚至于较女儿心情犹有过之。

小女儿心里的事，想些什么，她都清楚，尤其是自己女儿——她心眼儿里的善恶，自己怎会不知？

她早看出来女儿喜欢谁了，那个叫桑南圃的小伙子，人是那般出色的俊俏，哪能不令女孩子为之倾心！

陶氏坐定了下来，心里盘算着——果真要是他们两个人能够结成一双，岂不是很好的一对？

可是……这件事可就太难了，双方必须要有打破传统的勇气！更何况这其中还牵扯到上一代的仇恨问题。

想到了这些，女儿的心情自然就昭然若揭，也就不怪她会如此的伤心了。

陶氏想在心里，看在眼里，悔在脑里，使她感觉到有一见桑南圃的必要，兴起了舍身赎罪的念头。

她慢慢的由椅子上站起来，转身步出，回到了自己房中。

有句话“慷慨赴死易，从容就义难”，死并不可怕，可怕的是有计划地去赴死，从从容容地去赴死，那可就非大智大勇者所能达到的了。

陶氏此刻心情不难想知，在享受过长久舒适岁月之后，忽然面临到生死存亡的抉择关头，当然太过于突然，突然得令人乱了方寸！

她要静静地想一下，对于眼前的一切，心里要事先做个准备——

声音好像是来自马场，陶氏心里一惊，方自起来，即闻得房门被人用力地叩着。

“太太，太太！不得了啦——”

陶氏陡地一惊，霍地拉开了门，只见小丫环彩莲一踉跄进来，脸色发青地指着外面道：“马场失……失火了！”

“失火了！”

陶氏陡地一惊，慌忙推开了窗子。可不是，两边那一溜马房，全都着火了。

火势像是刚发起来，可是非同小可，看上去像是一条大火龙，把整个半边天都染红了。

“徐师傅他们呢！”

“徐师傅和李师傅他们都张罗着救火去了，徐师傅好像遇见了外人，说是外面人放的火。”

陶氏咬了一下牙，说：“好，你快去招呼小姐去——”

彩莲吓得两条腿直发抖，连声答应着方自一转身，却见谭贵芝手拿着一口明晃晃的宝剑冲进来。

两人撞了个满怀，彩莲唉唷叫了一声，一交摔倒，摔了个四脚朝天，贵芝连忙把她拉起来。

彩莲痛得咧着嘴，还一面叫：“小姐……失火了！”

“我就是为了这个事才来的！”

陶氏二十年未曾现过身手，可是这个时候也用不着藏锋了，一转身，由被褥下掣出了长剑，她抬头关照女儿道：“你照顾着彩莲，我们往外闯！”言罢纵窗而出！

她身子方一纵出，只听见“嗖”一声，一点火光射空而至，“笃”一声射钉在窗框之下——

敢情是一支火箭！

“火箭”显系特制而成的，一经着物，只听见“波”的一声，由箭头一端陡地炸开了万点银星分溅向全屋内外各处地方，“蓬”地一声，火势顿起！

紧接着“嗖！嗖！”两声。

一连又射来了两支，分射向屋角与室内地板，顷刻间全室火势大起！

丫环彩莲吓得叫了起来！

谭贵芝娇叱了一声，正想腾身而出，却被彩莲抱住了一条腿。

“好小姐……带着我，我害怕！”

谭贵芝恨恨地骂着：“窝囊废！”

她本来已看见射发火箭的那个人，这一耽误，那个人却倏起倏落地向马场另一处纵去。

陶氏也发现这个射箭之人，紧跟着追了下去。

贵芝看着地下的彩莲，简直像是一头猪，其势又不能不顾。

当时忿忿地叹了口气道：“你真是废物点心！”

说时全屋已熊熊火起，火光里沸腾着呛人的砒硝松香味。两个人被这股子怪味道呛得直咳嗽。

彩莲一面咳一面喘息着道：“我要死喽——要死啦——”

贵芝胡乱撕了一床单子，扭成一根麻花状的绳子，把彩莲由地上提起来，往背上一背，然后用绳子绑了好几道——

不过是片刻的耽误，房间里早已火光大盛，门板、墙、天花板全都燃烧起来，剥剥劈劈，看上去有即将倾倒之势。

彩莲吓得眼睛都不敢睁开，只是一个劲儿地咳嗽，贵芝把她捆结实了，也来不及再抢救屋子里的什物，慌张地腾身而出——

她身子方一纵出，迎面一溜子火光，一支火箭迎身而近！

谭贵芝一伸手抓住了箭杆子！只见箭身上火光流离，吱吱乱响。

她忿怒中一抬头，即见一条人影，方自跃向马场正中的了望塔顶，身法之快，确属个中高手。

谭贵芝一声清叱道：“着！”

玉手一翻，已把手里的那支火箭掷了出去。

原来这种火箭，系对方独门秘制，威力大异一般，箭头没有砒硝松香，一经热到某一限度，即会自行炸开，威力惊人至极。

谭贵芝恨极了对方这类纵火行凶之徒，一时偏又没有趁手的暗器，是以

将手中火箭权作暗器发出。

她这种一时急智，竟然发生了奇异的效果。

火箭射出，是用“甩手箭”的手法掷出去的，对方那人身子方自纵落了望塔中段，眼见如此，大吃一惊。

按说他是发箭之人，理应知晓这类火箭的特性，偏偏他竟是一时糊涂，未曾料及。

眼看着那支火箭迎面射到，那人情急之下，竟然以手上的雕弓向着箭上撩去。

不撩还好，这一撩上，可就惹上了大祸，只听见“波”的一声脆响，箭头火光乱冒中顿时炸了开来，形成了无数火星，四下里乱崩乱窜。

那人想是根本未曾料及会有此一手，顿时身上着了数颗火星，一时间燃了起来，极为狼狈地怪声叫着，遂由了望塔坠了下去。

谭贵芝身子正窜过来，再次清叱一声，掌中剑向着这人分心就扎。

这个人一手持弓，一时不及换手拔取兵刃，遂以手上雕弓向着贵芝剑上迎去，只听见“察崩”的一声，那弓碰着了剑刃，还有什么好说的，当时砍为两截。

双方照面的当儿，贵芝略微看了一下对方的长相——瘦长的个子，鹰鼻子鹞眼，一眼看上去就知道不是个好东西，可以断定是个生脸，没见过的人。

这人穿着一袭黑色夜行衣，背后背着一口锯齿刀，此刻一照面吃贵芝斩断手中弓，当然大吃一惊。

他身子急速地向一旁跃出去，就势倒地疾滚，想把身上的火压熄，谭贵芝哪里容得他如此施展？紧跟着腾身过去，一连三剑。

第一剑砍在地上，砍得泥土翻飞。

第二剑擦衣而过，第三剑才是真正的杀着，由于那汉子生恐伤及要害，性急之下举手以挡，贵芝这一剑正好砍在他胳膊上，当时就把他一只胳膊给砍了下来。

那汉子惨叫了一声，斜刺里穿身而起，伤痛中还忘不了招呼同伴，“吱”的吹了一声胡哨。

谭贵芝已飞快地把身子凑近过去，右腿飞拧着用谭家嫡传的“弓腿”踢法，只听得“叭”一声，把那人球也似的踢得滚了出去。

这时四下火光漫天！

整个马场都着火了，凡是有房子，可以燃烧的地方都燃烧了起来。

火光里，正有不少人影穿驰着，看过去好像皆与这人同样的装束打扮。

这汉子被谭贵芝一脚踢倒，尚还不及爬起的当儿，只见两条人影，一左一右同时窜到了近前。

其中之一怒叱着道：“好小子！”

这人正是负责马场维护任务之一的“金枪”徐升平。

他手里提着一对闪闪有光短枪，一照面之下，二话不说，穿心一枪，“噗”一声，已深入那人前胸。

拔枪，抬腿，“碰”一声，直把那人尸体踹了出去。

和他不约而同，自另一个方向奔驰而来的是“混元掌”乔泰，两个人看上去都是狼狈之至！

尤其是“混元掌”乔泰，像似已经挂了彩了，满脸是血，身上衣服也有多处被火烧破。

一见面之下，乔泰哑着嗓子道：“大小姐，可找着你啦，太太呢？”

贵芝道：“我娘先出来了。这些人是谁？为什么放火？”

徐升平大声叹着气，道：“会是谁？就是上次在半路上劫车的那个怪老头子一伙的！”

谭贵芝一听指的是“人面狼”葛啸山，顿时吓了一跳！乔泰喘息着左顾右盼，道：“不只他一个人，来的人多啦，对方指着名要见小姐和太太，我看这事情不妙，我已吩咐大柱子，叫他套了一辆车，小姐你先走吧，我这就去找太太去！”

谭贵芝咬着牙说：“我不走，跟这些人拚了！”

徐升平吓得一愣，用力跺着脚道：“小姐，你非走不可，还没看见么？马场完了……”

“对方人太多了，”乔泰抹着脸上的血，着急地道：“快走吧，再不走可来不及了，快走，快走！”

谭贵芝嗔道：“不许哭！”

彩莲哭得更厉害地道：“我害怕……小姐……我们快跑吧！”

谭贵芝虽有满腔战志，一时也无奈何，叹了口气，道：“你再哭我就丢下你不管了！”

彩莲一听不敢再哭了。

四人站立处是了望台下一角，一时倒不易为人发觉。

这地方也是最好观火的地方，但见四下房舍火势冲天。

尤其是绕着马场四周搭建的马房，里面养着两三千匹牲口，大火中，马群冲刺而出，马嘶人叫，势若雷鸣，看上去真叫人惊心动魄！

空中火箭，还在继续射着。

黑夜里也看不清楚到底来了多少人，反正是人不少。看着父亲半生辛劳，大好的一片基业顷刻间毁于一旦，

谭贵芝内心之痛苦真非言语所能形容。

她痴痴地喃喃说道：“马场里的师傅们呢？”

徐升平苦笑着说道：“李、周两位死了，其他的我看都……唉！小姐，我这就去找太太去了。”

他又吩咐“混元掌”乔泰道：“你就护送着小姐快出去吧，别管我了！”

伸出手在乔泰肩上拍了一下，转身力纵而出——

火光把整个马场上空渲染得一片昏红，火光里清清楚楚看见徐升平纵出的人影——却也清楚地看见了迎空而来的另一条人影。

这条人影骤然和徐升平的人影合在一块，双方势子都是一双钢枪，却也在这时向对方出手。

对方那个人，显然是武林罕见的高手之流！

但只见他分出的双手，曲伸之间，已经抓住了徐升平原先执在手中的一对钢枪，两个人在空中折了个斤头，同时向着地面跌落下来。

二人足方落地，其中之一——徐升平已踉跄而退，一交跌倒在地。

伫立在了望塔下的谭贵芝与“混元掌”乔泰才发觉到徐升平原先执在手中的一对钢枪，赫然插立在他自己的肚子上。

两只枪插进去极深，火光照耀里甚至于可以清楚地看见“咕嘟嘟”冒出的鲜血，徐升平连想坐起来的力量都没有，他身子才欠起了一半，可就又躺了下来。

谭贵芝和乔泰惊心之下，才看见迎面来人一身雪白的长衣衫，披散着一头苍发，这人挺高挺高的个头，一只肩头微微上耸着，火光之下，映照着这人重枣似的一张红脸，有如血染的一般。

大火流窜，万马奔腾，任何当事人，都会显得有几分狼狈，可是这个人偏偏一派从容。

看上去，甚至于他身上那袭雪白的长衣上连一点污泥都不曾沾染。

此人的身手，不用多叙，只凭着他在一出手的当儿，就能制徐升平于死地，当可知道绝非泛泛！

这个人不用说，又是一个生脸。

谭贵芝一惊之下，方自尖叱一声，正要奋身扑上，乔泰却先抢了先——他手中的一口折铁刀，在猛地扑出之时，直向着白衣人当头砍下去。

来人阴森森地发出一串笑声，道：“来得好！”

他出招的方式很怪。

两只手是交插着穿出，不知怎么样的在空中一转。

“混元掌”乔泰身势起得快，落得更快。

更妙的是，情形似乎和“金枪”几乎没有二致。

反正当他落下来的时候，手中的刀已经没有了——而是巧妙地到了对方手上。

白衣人拿抢对方这把刀的手法堪称得上是“一绝”！

看上去，刀尖朝外搭在右腕子上，摆成一个“十”字形。

目光、刀光、火光，融合成一种凌厉的杀机。

谭贵芝陡然发觉到白衣人手中刀光有异，已来不及抢救！

但只见白衣人高昂的身材向前微微一欺，右手刀向前疾推而出，刀光有如匹练般的闪出了一道奇光。

“混元掌”乔泰惨叫一声，腹上喉下——也就是在心窝那个地方，正正的着了一刀，这一刀可以比美那双钢枪，同样的深入内部。

乔泰在如此重剑之下，自难再苟脱活命，身子如一扇门板般的，平平地倒了下去，连大气也没有来得及一出，遂即一命归天！

白衣人这般杀人的手法，真正吓人。妙的是，他杀人之后，却仍然能保持着他从容的风度。

红脸上那双奇光闪烁的眸子，瞬也不瞬地注视着贵芝，忽的绽开了一丝笑纹。

“你大概就是谭老二的女儿——谭贵芝——是吧。”

仰天一声狂笑，大声道：“嗯，好，名不虚传！”

谭贵芝惊魂乍定之下，陡然勾起了眼前的血债，娇叱一声道：“好狂徒！”

随着她纵出的身子，掌中剑“白蛇出穴”陡地穿出，直射白衣人前心。

白衣人冷笑声中，身子在其剑下滴溜溜一个快转。

谭贵芝这一剑可就走了空招。

她身子向前一伏，用“金雀剪尾”的身法倏地转过身子来。

虽然她背着一个人，可是看上去仍是利落得很，身子一转过来，掌中剑用“白虹贯日”的剑招，第二次出手，“唰”一剑，直向白衣人面门上撩去。

白衣人鼻子里“哼”了一声，右手平伸，不偏不倚，正好迎着了刺来的剑身。

只见他微曲中指，向外一弹——“当”的一声，正好弹在剑身之上。

仅仅不过这么轻轻一弹的力道，谭贵芝手上的这口剑险些的把持不住，倏然弹空而起。

谭贵芝力持之下，仍免不了一连后退了两步，才得拿桩站稳。

“行家一伸手，便知有没有”。谭贵芝陡然体会到来人的武功之后，禁不住吓得呆了一呆。

白衣人发出了一阵嘻嘻笑声，频频点头道：“丫头，你能接得住我这一指神功，可见得是有些能耐，比起那一群酒囊饭袋是要强多了！”

谭贵芝青着脸道：“你是谁？凭什么放火杀人？”

白衣人一笑道：“放火杀人只是个开头，厉害的还在后头呢！”

谭贵芝尽管是练了一身武功，可是二十年来养尊处优，哪里见过这等五步溅血，大火烧杀的场面？

尤其是徐、乔二人，在她心目里，一向是亲如长上，事之为叔的长辈人物，想不到，和对方一照面的当儿，竟然双双丧命。

这个刺激来得太突然，太可怕了……她内心跳得那么厉害，有种恍惚的感觉！身后的彩莲更是面无人色，两只手紧紧勒抱着她的脖颈，有一声没一声的抽搐着，看样子简直像吓呆了一样。

谭贵芝定了定神，对方白衣人哈哈一笑道：“丫头，常言道得好，父债子还，谭老二当年太不够意思，欠了我们一笔债，在没有正式问他讨回之前，说不得先委屈他的老婆孩子一下，先跟我们走一趟，你意思怎么样？”

贵芝暗中咬了咬牙，冷冷地道：“你是谁？可是我并不认识你！”

白衣人冷森森地一笑道：“你一定要问我是谁，我可以告诉你，叫我一声三叔应该不吃亏！”

说到这里冷冷一笑道：“……丫头，你当然不明白过去的事情，不过我可以告诉你，咱们哥儿几个当年跟你爹以及胡子玉，咱们是插血为盟，磕头的把兄弟……是你爹太不够意思……”

他那张有如重枣的大红脸上，在说到这里时，显现出一种狰狞之色，怪笑了一声，他接着说：“血债血还，现在该是他还债的时候到了，丫头，没别的，你跟我走一趟吧！”

谭贵芝当然知道对方这个白衣人武功非比等闲，可是如果说让自己束手待擒，她却是不甘心的。

她察情观势，脸上带出做作的微笑，向前走了两步，抱剑道：“这么说，你不是外人了，请问贵姓大名？”

白衣人那双闪烁着异光的眸子，微微一转，冷冷笑道：“丫头，你要是想着向我出手，可是自己吃亏！”

“后辈岂敢——”

说到这里，她指向颈后丫环彩莲，道：“这丫头没见过世面，是局外人，可否放她逃生？”

白衣人点点头，道：“这个当然可以，只是眼前你放她下来，却是死路一条，你随我来！”

说罢转身纵起，双臂张合之间，有如大鹤凌霄，起落的当儿，已飞纵出六七丈外，谭贵芝这时也自展开“燕子飞云纵”的轻功绝技，足尖点处，如影附形，紧紧追在白衣人背后。

白衣人身子方一落下，谭贵芝却由其身后袭近——

在她来说，正是下手的最好时机。

谭贵芝因知对方白衣人武功极高，是以打心眼儿里，压根儿不敢轻视，这一次以为有机可乘，利用前进的姿势，把全身功力，贯注于剑身内，手腕一振，剑身上顿时泛出一片白光，是为“剑炁”。

大凡一个练剑而兼习内功者，其最高意境必在“剑炁”。

剑术上最高的造诣，亦在“剑炁”。

只是这种功力视每个人功力深浅其造诣自然不同，十年筑基，即可成“剑炁”之功，数十年，甚至于百年的苦功，亦可成剑炁之功，只是这两者之间成就当然有很大差异。

谭贵芝如非知道对方是非比等闲的人物，万万不会施展这等绝招杀手！

功力一现，果然不同凡响。

但只见一道匹练般的白光，由其剑身上霍地暴溅而出，其势有如飞虹倒卷，划出半月形的一流白光，直向着前行的白衣人颈项上卷去。

白衣人似乎有一种特别的感触能力，就在这道剑炁尚离着他后颈尺许以外，他已经识破了先机。

他身子倏地一个快转，火光映衬着他那张赤红的脸——他好像大吃一惊的样子。

刻不容缓的一刹那间，白衣人竟然自恃着他数十年苦练的“内炁”功力，施展“空手入白刃”中“拿”字一诀，两只手巧妙地向对方剑身上拍了下去。

“叭！”的一声，肉掌和冰冷的剑锋接触到了一块。

休小看这么一拍之力，事实上却是双方内力的颀颀。

就在白衣人双掌一拍之下，谭贵芝顿时就觉得全身大震了一下。

这一震的力道是大得惊人，谭贵芝如再敢持剑不放，准保她五脏六腑被震得粉碎！

她不得不松手脱剑——

尽管如此，就在她松脱宝剑的一刹那间，仍然其势可观，一时间仿佛胸上着了重重的一拳般的疼痛，使得她身子一个后退踉跄跌倒在地。

白衣人冷森森地道：“丫头孩子，你那一手还差得远！”

双手向外一翻，白光一闪，直向着谭贵芝身上飞去……

伏哭贵芝身后的彩莲吓得尖叫一声，

谭贵芝只觉得身后一动，才发觉到那口剑敢情已经归入剑鞘之内，自此，她内心不得不钦服对方之武功高超。

在她的印象里，这人武功绝不在自己父亲之下，可能较父亲犹有过之！

有了这次教训之后，白衣长发客，对于她不得不心存防范，乃引手前指，令其先行。

贵芝经此一试，对于白衣人武功大生戒心，自不敢再生造次，当下冷冷一笑，遂即腾身前导。

她身子方扑纵出数尺，忽见两个黑衣人左右掠到，二黑衣人乍然现身，正待向贵芝出手，只听白衣人一声叱道：“住手！这里没你们的事！”

二黑衣人本已出手，乍见白衣人现身，各自住手，垂手而立。

白衣人停身道：“姓谭的老婆找到没有？”

黑衣人之一道：“老当家的已擒住了，正关照我们找寻姓谭的女儿——”说时两个人眼睛一齐向贵芝看去。

白衣人点点头道：“这就是，吩咐下去，人已到手，不必再多杀无辜，

速速撤离，去吧！”

二黑衣人似乎对眼前白衣人十分敬服，听闻之下频频称是。

其中另一个抱拳道：“启禀二太爷，这些牲口为数甚多，听令逃窜，未免过于可惜……”

白衣人嘿嘿一笑，目光注向贵芝，冷冷地道：“

谭老儿为富不仁，这是他当年造孽钱，大家分分没啥不可以的——”

黑衣人嘻嘻笑道：“二太爷的意思是——”

白衣人道：“我已经关照过胡头儿，自有办法，你们找着胡头儿听命办理，去吧！”

二黑衣人各自抱拳称是，双双起步如飞而去。

谭贵芝耳闻目濡，心知对方必是一甚有组织的匪盗团体，并且得悉母亲也落在了他们手中，其实这些人所以如此，主要还是在对付父亲，他们双方到底有什么仇恨，贵芝却是丝毫不知。

她心里原来就为着一个桑南圃，已经六神无主，想不到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平白地又来了这么一大帮人，更不禁使得她乱了方寸——

由此可见江湖或武林中之仇杀可怖，更不禁深深为着父亲的安危而担心！

白衣人吩咐二手下去后，目注谭贵芝，道：“这是你父亲当年所作所为的一个报应，可怨不得我们心狠手辣！”

谭贵芝冷笑道：“我爹绝不是你说的那种人，倒是你们这种烧杀绑掠，才是罪大恶极，比最毒狠的强盗更有过之！”

白衣人细目一睁，狂笑道：“好一张利口，丫头今天你落在我们手里，也就认了命吧，我已对你再三宽容，等一会你见了各位长辈，要是胆敢再这么说话，可就够你受的！快走！”

说话时，只见各处房舍俱为大火蔓延，劈啪声中涌起冲天火焰，大好的一处马场，顷刻之间成为废墟。

### 第十三章 狼窟又遭凌

谭贵芝内心一阵伤心，泪如泉涌。

她自问难以逃开这步劫难，叹息一声，遂即一路纵出。

一口气扑出了数十丈外，身方落地，遂听得身后白衣人冷笑道：“停下来！”

谭贵芝猝然一惊，回头才见对方白衣人就立在面前数尺以外，她自忖着逃走无望，也就安下心来。

劈剥声中，就只见眼前一堵木舍，火起数丈，火光灼得人肌肤生痛，要想翻越过去，诚为不易。

原来马场房舍，皆取圆周建筑式样，一经着火，形成一条盘绕的大火龙，除去两处门槛地方可以出入以外，到处皆受困于火海，如无杰出之轻功绝技，休想擅越雷池一步！

偏偏两处出口，皆为怒闯狂奔的数千牲口所占用，人思脱困，除跨越火房，别无良策。

白衣人打量着这片火势，目光望向谭贵芝，冷笑道：“丫头，你有这个能耐么？”

贵芝摇摇头，冷笑不语。

白衣人道：“那就把背后的那个累赘放下来！”

谭贵芝回头看了一眼，发觉彩莲连惊带吓，这时早已昏了过去，可怜这个丫头哪里经过这等场面？想到多年主婢之情，贵芝不禁浮起了一片伤感。

“办不到！”她摇了摇头，冷笑道：“我情愿与她同葬火场，也不愿舍她而独生！”

白衣老者嘿嘿一笑，点点头道：“难得你这丫头有此心情，既然如此，我就助你一臂之力！”

说到这里前进一步，一伸手抓住了谭贵芝一只胳膊，叱了声：“起！”

二人同时顿足，直向着高有数丈的火舍一角落下去！

迎面扑袭而至的一股浓烟，几乎使贵芝为之窒息，紧接着一道火舌，怪蟒也似的直向二人落身处卷来。

白衣老人猝然一惊，大声吼道：“不好！”

他右掌霍地向外一翻，用力把谭贵芝身子抛了出去，

谭贵芝借力使力，足尖猛点，同时施展出“一鹤冲天”的轻功绝技向上拔起，两种力道配合施展之下，整个身子，连同着背后的彩莲，足足翻出十数丈外，落于院墙之外。

她身子落地一踉，单足跪倒。

这时却见白衣人身上带起了一丝火焰，由空而降，他落下的身子，急速地在地面上滚翻着，借以压熄身上的火。

谭贵芝先是一怔，紧跟着却兴起了“此时不走，更待何时？”的念头，倏地转身，倏起倏落地向着一条荒道奔去。

这附近地势，她清楚得很，只要抄越过这条荒道，就可通向宽敞的驿道，如果能即时搭上一辆便车，这条命或可保住。

能够逃开，然后再图设法搭救母亲，总比和母亲同时陷身敌手，坐以待毙好得多！

她想得似乎是太如意了。

事实上她也确实这么做到了，当她足下力点，施展出全副功力，猛然脱身，扑入荒道之霎那时，身后的白衣老人已经惊觉了。

白衣老人发出沙哑的一阵笑声，道：“小辈，你往哪里跑？”

这老头儿居然再也顾不得身上的余火，身形起落，有如飞鹰攫兔般地循着贵芝身后猛袭了过去。

谭贵芝在这一方面，的确够狡猾机智，她身子方一扑入荒道，顿时如长空一烟，陡地拔身而起，紧接着单手轻扬，已经攀住了一截树枝——这一招名唤“老猿坠枝”。

她身子方自挂住的一瞬间，足下白影电闪，那白衣老者显然已由她足下风掣电闪而过。

谭贵芝等到他身子消失之后，这才松手由树上轻飘飘地落了下来。

她脸上带出了一丝苦涩的笑容，暗忖着可能已经逃脱了这一关。

这时背后彩莲才发出了漫长的一声呻吟——

她像是刚由睡梦中醒过来一般，嘴里模模糊糊地道：“小……姐……现在在哪里了？”

“嘘！”

谭贵芝轻嘘了一声。

然后她回过头来道：“说话小声一点，现在我们已经跑出来了，但是那些人就在附近——”

“在哪里……”

“我也不知道！”

一面说谭贵芝的眼睛就向四下里溜着，她小心地分拂着眼前的树枝，悄悄向前面走。

“小姐……太太呢？”

“我也不知道！”

她眼睛里盈着泪，牙齿紧咬着，几乎把下嘴唇都咬出血来。

“听说，好像已经落在了他们的手里了……”

“彩莲全身发抖，道：“我……怕，小姐！”

“胆子大一点！”

“我怕……小姐我怕！”

说着她哭的声音就更大了。

“唉！”谭贵芝轻叹了一口气，道：“说良心话，我也害怕……可是我们一定要逃出去！”

“这里这么黑……什么也看不见！”

她哭得更伤心了。

——黑暗里，一个人正直直地注视着她，这个人正是那个白衣老人。

他身上的火已经熄灭了。

脸上带着一种胜利的微笑，多少又有些气忿的神采。

他直直地注视着她。

谭贵芝显然还没有留意到他。

彩莲频频地哭，使得她心里也跟着乱了起来。

“不要哭好不好？”贵芝气馁地道：“哭得我心里也怪别扭的！”

彩莲道：“我……怕死！”

谭贵芝气得哼了一声，道：“你怕死？谁不怕死！告诉你……你再哭人

家听见了，那时候你想活也活不成了！”

这句话倒真有吓阻作用，彩莲顿时不敢再哭了。

谭贵芝侧耳听了半晌。

彩莲立刻紧张道：“有人来啦？”

贵芝摇摇头，道：“没有人，我们现在就走吧！”

说着由身上掏出了千里火，迎风一晃，“唰”的一下，亮出了一片火光。

就着火光，她就快速地前行，走了一程，约莫看见了远处的驿道，她赶紧熄了千里火。

又走了一程，可就到了驿道的旁边。

她在驿道边一块大石头上慢慢地伏下了身子。

直到这时她才轻轻地舒下一口气！

“小姐……停下干嘛呀？”

“停下等车子——”

“唉！”她惊魂甫定之后，心里可就又惦念着母亲。

先时由于母亲自剖昔日的罪状，一时间她禁不住内心的感情冲激，乃至对母亲，产生了极度的恶感。

可是母女间的天性，是不容许她说摆脱就能摆脱得了的。

夜风轻轻的吹过来，两个人都觉得冷飕飕的，谭贵芝深深的垂着头，心里的感觉真比冰还冷！

彩莲不时地向驿道上张望着，果见一辆大车由正前方山洼子里哐哩哐当的驰了过来。

那是一辆双辕四马的大篷车，车轮在不平坦的黄土道上颠沛着，声音很大，足可以传出里许以外。

这辆车的前辕两侧，各悬着一盏孔明灯，摇曳的灯光，就像是巨兽的一双眼睛，这个庞然大物，远远的晃晃悠悠的可就来了。

谭贵芝不禁一喜，她紧紧摇着彩莲一只手，道：“我们就搭这辆车！”

说着一跳而出，双手连摇，彩莲也在她背后摇手，那辆车还真大，看上去载十个八个人那是毫无问题。

就在两个人的招呼之下，大车停了下来，四匹牲口一个劲儿地打着喷嚏。

车把式共有两个人，天黑也看不清是什么长相。

其中一个大声道：“干什么拦车？”

口音不像是本地人，像是关外的口音，一面说一面把车座旁的灯搬歪过来，照射着两个女人的脸。

“对不起，我们想搭个便车，可不可以？”

赶车的嘻嘻笑道：“上哪儿去呀？”

谭贵芝道：“随便哪里都行！”

赶车的道：“我们是往冰河集去的，顺不顺路？”

谭贵芝喜道：“那太好了，到冰河集最好，到地方我们多给钱！”

“给不给都无所谓啦！”

这个车把式一副油腔滑调的样子，笑了几声，回过头来向车厢里，喝着道：“面前有两个女人，想要搭个便车，叫不叫他们上来？”

车厢里有一阵奇怪的哼哼声音，就好像有个人被捂住了嘴巴一样，想说话却又说不出来。

却另有一苍老的声音道：“天晚了，不想再搭客！”外面车把式“吃吃”

地笑着道：“是个小美人咧，只怕打着灯笼也找不着这么合适的！”

谭贵芝虽然听不见车厢里那阵子奇怪的哼哼声音，可是彼此间的问答却听得十分清楚，一时间臊得脸色通红。

要不是因为她眼前不愿意再多事，真恨不得马上出手给那个车把式一个厉害，只是眼前她却是一声都没有吭。

遂见前座上的车把式招手道：“好吧，请上车吧！错了这个村，可就再难找那个店了！”

谭贵芝忍着气走过来。车上的灯光跟照着她，照得她怪不好意思的。

车把式之一还特地跳下来，像是很殷勤地为她把车门打开来。

车厢里点着灯，但是两窗都系挂着黑色的幔子。

谭贵芝道了声：“多谢！”

她脚尖方自一踏上车板，陡地心里一惊，还来不及收足当儿，就被背后的车把式用力在背后一推，突地一头栽了进去。

谭贵芝方自叱了一声，却已被车厢内一个瘦削的老者一把抓了进来。

谭贵芝怒叱一声，扬掌待向对方老者脸上劈去。

老者瘦削的脸上，刻划出一种冷峻的笑容，一只枯瘦的手轻轻扬起却阻住来势，无奈今日所遇见，甚至于最近所遇见的每一个人，几乎都是罕见的人物！

如此情形下，她的武功却难以施展开来。

就拿眼前这个老人来说，他的武功可就太高了，较之先前那个白衣老人来说，似乎更要高上许多。

谭贵芝根本连对方什么样一个长相都没看清楚，就被对方一上来就擒到手上。

也不知道是一种什么样的掌力，反正谭贵芝身上一软，顿时就动弹不得！

老头儿叫了声：“坐下！”

手向下面一扯，谭贵芝可是真听话，顿时就坐了下来。

这时坐在她对面的一个瞎子，桀桀一笑，手里的一根青竿儿向前面一杵，不偏不倚地就点在了贵芝的肩窝上！

另一个人哈哈笑道：“姑娘，咱们小别重聚，可喜可贺！”

声音是再熟不过！

谭贵芝不用看也能猜出来是谁——

事实证明她没猜错，正是先前追杀她们的白衣老人！她顿时只觉得头上“轰”的一下子，就怔住了。

更没想到，车厢里人很多，认识的尚不止那个白衣人一个。

最令她感觉到惊慌失措的是母亲也在这个车上——

陶氏显然是经过一番挣扎苦战，而不幸失手被擒——这一点由她衣衫之狼狈，以及肩部地方的挂彩情形即可断定。

母女目光对看之下，彼此谁都没有出声，她们的目光紧紧对视。

遂即垂头痛泣了起来。

陶氏鼻翅扇动着，显示出她内心的激动痛楚，眼泪汨汨地流了满腮。

小丫环彩莲本已是二度昏厥，恰于这时醒转过来。

她乍见陶氏，几疑身在梦中，忍不住痛泣出声道：“太太你——”

三个女人的哭泣声，使得小小车厢里平添了无限悲惨气氛。

陶氏大概是早已尝试过脱逃意图，而吃过苦头，是以绝不再做傻事。

当然，对于女儿的自投罗网，她深深感到痛心。

坐在车厢里的几个人，必须先做一个概述——

一共是七个人，陶氏、谭贵芝、彩莲、白衣人、瞎子、一个隆背、肤有长毛的怪老人，还有一个神情卓然，目光炯炯的蓝衣老人。

除了三个女人以外，四个男人全是老人，从年岁上看上去，就是最年轻的瞎子也在六十开外，其他各人皆在七旬以上，很难猜！

蓝衫老人除了一上来，出手把谭贵芝拉上来制服，直到现在，他始终不曾说一句话，神态间尤其显得狂傲。

他的眼睛微微闭着，仅露一线，似乎在思索着什么，心里感觉很得意，脸上就情不自禁带出了笑容。

这个人从神态上观察出，很像是四老之首！

瞎子、长毛汉子与陶氏坐在一面，蓝衣老者、白衣老人以及谭贵芝主婢二人坐在另一面。

马车前进的速度极快。

大家都没有什么话好说。

车子里只剩下小丫环彩莲还一个劲儿地抽搐着。

陶氏、贵芝，在一番伤痛之后，都能保持一份属于自己的宁静。

母女二人都有千言万语想要向对方倾诉，可是眼前不是说话的时候，更不是说话的地方，彼此谁都很明白，干脆一言不发。

四人之中，谭贵芝特别留意到那个长毛老人——这个人她们是熟悉的，正是当日沿途跟缀，后来败在桑南圃手下的那个“人面狼”葛啸山。

瞎子脸色很白，面目之间尤其显得冷酷无情，这时他确定谭贵芝无法脱逃之后，那只探出的马竿缓缓收了回来，只是那双凸出的瞎眼睛珠子，咕咕噜噜地在谭贵芝坐处乱转着，不时冷笑一声。

四个老人没有一个是好惹的，当然要想在这样的情形下脱困，无异是“痴人说梦”。

车厢里没有一人说话，只有彩莲不停抽搐的声音。

蓝衣老人偏过头来注视着她，彩莲吓得顿时不敢出声。

“你叫什么名字？”

“叫……彩莲。”

“是干什么的？”

“是……”

白衣老人一笑，插口说道：“是个丫环。”

谭贵芝目注向蓝衫老人道：“她是个不重要的人，你……”

蓝衫老人点头道：“把她松下来吧，没她什么事。”

谭贵芝遂即把彩莲解开，让她坐在一旁，彩莲东瞧瞧西看看，吓得不知道怎么样才好。

蓝衫老人像是很和蔼地看着她道：“我们要的是谭霜飞的妻子女儿，不会为难你一个丫环的。”

彩莲忽然由车座上缩下来，跪在了蓝衫老人跟前。

蓝衫老人怔了一下道：“干什么？”

彩莲哭叫道：“老太爷……请饶了我们太太小姐吧……求求你……”

才哭了几声，就给那个“人面狼”葛啸山一伸胳膊给提了起来。

彩莲吓得尖声怪叫了起来。

谭贵芝陡地一挑秀眉，正要向葛啸山出手。

蓝衣老人又叱道：“放下她！”

葛啸山似乎对于蓝衣老人很听服的样子，聆听之下，赶忙把彩莲放了下来。

可是，却把其他的几个人逗得笑了起来。

蓝衣老人目注向彩莲，仍然是一副和颜悦色的样子道：“我们决定不难为你，等到车子经过冰河集的时候，一定放你下车，现在你就不要再哭了，知不知道？”

彩莲频频点着头。

蓝衣老人冷森森一笑道：“你见了谭霜飞以后，告诉他——”彩莲道：“我们老爷叫谭雁翎。”

蓝衣老人哼了一声，道：“谭霜飞就是谭雁翎！”彩莲身上还在打着哆嗦，嘴里连声答应着。

“你见着谭霜飞之后——”蓝衣老人慢吞吞地接下去道：“你就告诉他说，他的老婆女儿都在我们手上……”

说到这里，瘦脸上现出了几道深刻的怒纹——

“我叫司徒火，你只提我的名字，他就会知道一切！”

这时一旁的白衣老人冷冷一笑道：“你让他用不着急，也不要找，找也找不着，急也是白急！”

彩莲打着哆嗦道：“我们太太小姐都是好人……各位老爷就……”

谭贵芝嗔道：“没出息的丫头，就会哭！你用不着求他们——”

她目光一扫车厢内的各人，冷笑道：“这些人都是些缺心少肺的家伙，求他们有什么用？”

除了蓝衣老人以外，其他三个人都情不自禁地发出了一阵狂笑声，笑声刺耳之极。

谭贵芝目光直直地瞪着蓝衣老人，道：“你们到底是什么人？把我们母女要带到什么地方去？”

蓝衣老人冷森森一笑道：“女娃娃，你要问原因么？”

说到这里，脸上带出了一片凄惨的笑容，冷冷地接下去道：“佛家所谓‘种瓜得瓜，种豆得豆’这都是因为你父亲做事太狠心辣手，所以今日才会有此报应！”

坐在谭贵芝对面的那个瞎子，这时候也发出了阴森森的一阵子笑声。

“丫头，这叫一报还一报，今生今世，你们母女就别想出世了！”

谭贵芝还要与他们争辩，对面的陶氏忽然叹息一声，道：“孩子，你就不要再多说了，生死有命，既来之，则安之，还有什么好说的呢？”

谭贵芝见母亲说话时，脸上浮现出一种说不出的凄惨宁静的神态。

她眸子满噙着热泪，却又有一种视死如归的从容镇定，尤其在狼虎环伺的局面下，愈加的显现出了一种神圣的操守。

全车的人，立刻为她的这种气氛所感染，就连一向老谋深算，心狠手辣的司徒火也不禁为之一怔！

陶氏含着微笑，无限慈祥地在女儿身上看着——

“人都有死的一天，高卧锦窝是死，弃尸荒野，马革裹身同样也是死，总之，死了以后，什么也都不知道了，又有什么值得好怕的？”

这番话不像是闺中少妇所说，倒像是出自一个昂藏七尺的大丈夫之口

了。

车厢里没有一人吭声。

忽然，那个蓝衫老人长长叹息了一声，顾盼着左右的三位拜弟，道：“谭老二果然比我们兄弟有办法，以一介阴险狡猾之徒，居然能蒙得如此佳人之垂青，今生五马分尸也值得了！”

瞎子嘿嘿一笑，道：“五马分尸也太便宜他了！”

白衣老人也冷笑道：“如果谭老二能像他老婆这么有骨气，把生死看得这么开，我们也就罢了——”

紧跟着他“哼”了一声，又道：“只可惜，他是个怕死贪生之辈！”

陶氏忽然目光看向他：“这么说，你对于外子像是知道得很清楚了？”

白衣老人两只手把拂散在前胸的长发向后理了一下，重叠着无数皱纹的红脸，忽然开展开来，却现出了他那双充满了暴戾凶光的一双眼睛，他发出了一阵子令人心悸的笑声。

“他就是烧成了灰，我们也能认出来是他！”

“外子与诸位有什么深仇大怨，值得你们如此作为？”

蓝衣老人嘿嘿一笑，道：“问得好，这件事说起来可就话长了！”

说着，他的那张松弛的眼皮含着某种刻骨的毒恨表情，微微地眯了起来，只剩下了两条线——

透过如线的眼睛，泛出来是令人战栗的眼神，任何人在如此狠毒的目光之下，也会由不住打上一个寒颤！陶氏真后悔有此一问。

蓝衫老人只向她深深一瞥，遂不再多言，却把目光瞟向窗之外。

“血债血还！”他低低地念着：“谭老儿活该报应！”说完这句话，他遂又闭上了眸子，不再多看任何人一眼！马车疾驰如风，四匹壮马践踏在官道上的声音，在静夜里听起来尤其惊人！

车厢里系挂着一盏气死风灯，灯光摇晃着，照着每个人的脸。

短时的沉静之后——

“人面狼”葛啸山注视陶氏，脸上现出一种怪样的表情。他忽然伸出一只毛手，向着陶氏脸上摸去。

陶氏陡地一惊，反手一掌，直向着葛啸山脸上劈过去。葛啸山一把抓住了她的手腕子，禁不住桀桀有声地笑了起来！

蓝衣老人眼睛只睁了一下，却似无睹地又闭上。这番情景，无疑是给葛啸山一种鼓励，他由是色心大动，更加的放浪形骸，另一只手仍然向着陶氏面上摸抓过去！陶氏倏然一翻左手，再向葛啸山脸上劈去，却又被葛啸山抓在了手中。

葛啸山一不做二不休，竟然把一张满生长毛的鬼脸凑过去，意图向陶氏脸上亲吻。

谭贵芝早已血液怒张，尖叱一声：“无耻的东西！”

玉手一沉，尖尖的五指直向葛啸山前心上扎过去。

她的动作虽快，却快不过对面的那个瞎子——

就在谭贵芝手掌尚未递出的一刹那，瞎子筒兵手里的那根马竿儿，已如同一条怪蛇般的翻起来，不偏不倚点在了贵芝前心窝里。

谭贵芝举起的手，顿时就松了下来，已为瞎子定住了穴道。

她身子不能动，心里却明智得很，眼睛也看得够清楚——

她以无比战栗的眼神，目睹着“人面狼”葛啸山，恣意向母亲轻薄着——

——他那张衍生着黄毛，奇丑无比的长脸，在陶氏嫩颈项间狂亲乱嗅着，一任陶氏剧烈地抗拒，却是挣脱不开。彩莲吓得大声哭起来。

可是她才哭出一声，即为那个白衣老人用力捂住了嘴巴。

现场唯一安静的人，应该算是那个蓝衫老人了。

偏偏他心如止水，对于眼前这种龌龊的情形，似同无睹。

“人面狼”葛啸山不知是有意轻薄，抑或是真的兽欲的发泄，总之，他这种毫无理性的冲动，令人触目惊心。

陶氏施展全力抗拒着，她的两只手在葛啸山力按之下，虽不能挣脱开来，可是她却用嘴去咬，用脚去踢。

整个车厢激起了轩然大波。

只听得陶氏发出了一声尖叫，遂即昏了过去。

葛啸山怪笑了一声，正要动手去剥开对方的衣服——贵芝目睹得全身颤抖不已，双目似乎要从眼眶子里滚出来。

彩莲连急带闷，也昏了过去。

眼看着葛啸山的一只大毛手，探入到陶氏的前胸，正要进一步的猥亵——

蓝衫老人忽然睁开了眸子，道：“老三，够了！”

葛啸山怔了一下，嘻嘻笑道：“老大，这件事不是说好了么？”“不错，是说好了，她是你的了。”

“那——”葛啸山脸上显示着狰狞的欲火，怪笑了一声，道：“那还有什么好说的？我现在就想……”

“现在不行！”

葛啸山一怔道：“那……”

蓝衫老人冷冷一笑道：“你到底还是一个人，并不是一个真正的狼，是不是？不要再惹我生气了！”

葛啸山满腔欲火，在蓝衫老人几句话中打消得干干净净。

他默然无语地垂下了头，一脸的失望表情。

陶氏忽然挣开了他的双手，就势猛力地在他脸上掴了一掌。

这一掌劲猛力足，顿时使得葛啸山顺嘴淌血。

葛啸山大吼一声，霍地一拳向陶氏脸上擂去。

这只拳头，却又被蓝衫老人一抬手接住，葛啸山忿忿地收回拳头，把身子背过去，独自个儿地生闷气。

这时瞎子的马竿儿也松了下来。

谭贵芝猝然可以行动，长长吸了一口气——

她无限委屈地扑过去，抱住了母亲身子，母女二人哭成一团。

“娘——”

谭贵芝哭叫着道：“爹到底做了什么事，我们要受这种报应？我们为什么要受他们欺侮？”

座上的瞎子嘻嘻一笑，道：“丫头，这个问题不难解答，有一天假使你还能活着离开这里的话，你去问问你爹，你那爹爹一定会对你有个满意的答复！”

桀桀一笑，他接下去道：“只怕你是不会活着离开这里的了！”

陶氏噙着满眼的眼泪，重新整理了一下凌乱的衣衫——

她凄惨地摇摇头，什么话也不再多说，只是默默地忍受着这一番极不平

常的打击，她预料着自己很可能逃不过这番劫难，势将身殉了。

改嫁谭雁翎那是势非得已，“梅开二度”在一个并非淫荡的女人来说，一定有她说不出的苦衷……

她早已自承错了！

多少个清晨，黄昏，每当她平静下来的时候，她就会情不自禁地想到了死去的前夫——

那时候涓涓的泪水，就会淌流个不停，内心早已是一千个、一万个忏悔了。

她绝不容许自己第三度的再错下去了，如果这些人真要逼迫自己的话，自己只能选择死。

“死”——谈何容易？

放不下的事情太多了！

陶氏噙着热泪的眼睛，含糊地注视着面前的女儿。

如果说这个世界上，还有人值得她留恋的话，那么眼前的贵芝，就是唯一值得她所留恋的人了。

她轻轻抚摸着女儿的秀发，轻叹一声，道：“娘没有事，你坐好去吧！”破晓前后。

马车来到了冰河集——车把式慢慢收住缰，让马车完全停下来。

车门开处，彩莲由车上跳下来，她含着满眼的泪，哭泣着，说道：“太太……小姐……”

车门“碰”一声又关上，车轮子转动，这辆车可就继续地又向前奔驰而去！

彩莲哭着追上去，大声叫着：“小姐……小姐……”车里的人哪里还能听得见？

彩莲实在忍不住，就趴在路旁边的柳树上大哭了起来。

身后又来了一辆车，在她身旁停了下来，赶车的是个跛子，伸着长脖子道：“咦！那不是彩莲姑娘么？这是怎么啦？”彩莲回过身看了一眼，认出对方是家里厨房打下手的刘班。

刘班一见果然是彩莲，顿时发着怔道：“真是莲姑娘……你不是跟着太太小姐到马场去了么？怎么一大早，一个人在这里哭泣？”

彩莲抽搐着说道：“你知道……个屁呀！”

刘班点着头道：“我是不知道，来吧，快上来吧！是要回去不是呀？”

彩莲哭得直喘气，一跨上车辕，和刘班并排坐在前座上。

刘班一面策着拉车的骡子，一面打量着彩莲，想问又不敢问。

远远看见家门在望，彩莲的眼泪更像是落了串儿的珍珠，纷纷滚落下来。

刘班心里面直犯嘀咕，只是他知道彩莲这个丫头在府里是出了名的嘴狠，别是马屁没拍上找一顿骂挨可是划不来。

彩莲哭了一阵子，又找出大花手绢擦着鼻子。

骡车来到了侧门口，刘班甩了一声大响鞭，里面的小厮就把门开了。

彩莲不待骡车驰进去，就先由座儿上跳下来，快步往家里面就跑。

她一口气跑到了上房，遇见了护院师傅之一的汪大海。

汪大海正在花架子上面练功夫，看见她就停手，挺新鲜地道：“那不是彩莲么？什么时候回来啦？”

彩莲道：“老爷呢？”

汪大海道：“在席棚里——”

凡是谭家的人，都知道谭老太爷每天早晚都要去一次席棚，在里面练功夫，他练功夫的时候从没有人敢去搅他，连看也不敢去看一下。

好像几年前，有一次老爷子在练功的时候，有个叫丁培顺的听差的，在门外偷偷地看，被谭老爷子忽然发现了，隔空赏了他一掌。

传说那个叫丁培顺的听差的，当场就吐血差一点死了，后来在床上躺了半年，可就辞职不干了。

自从发生了这件事以后，家里的人都引以为大戒，再也不敢偷看老爷子练功夫了。

彩莲一口气跑到了后院。

她一面跑，一面淌着泪。

席棚的两扇门掩着，门框上插着一盏灯，谭雁翎练功夫，是练三五更，门上插着灯笼表示他人在里面。

彩莲人还没跑到，席棚的门忽然敞开来，谭老爷子穿着一套短衣裤，当门站立着，乍见彩莲，似乎一惊。

彩莲嘴里叫着：“老爷，老爷！”

脚下一踉，差一点摔倒在地。

谭雁翎陡地向前一迈腿，“嗖”一声已落到了她面前。

彩莲身子一踉，差一点撞在了老爷子身上。

谭雁翎一把抓住了她的手腕子道：“你怎么回来了？”彩莲眼泪涟涟地道：“老爷……大事不好了……”说着捂着脸大哭了起来。

谭雁翎陡地一呆，重重地抓住她的手，道：“别哭，快说！太太呢！”

彩莲泣不成声地道：“太太小姐都被人抓走了！”

谭雁翎霍地一怔，大惊失色道：“什么时候？”

“昨天……晚上……”彩莲抽搐着道：“马场被火烧了……牲口全跑光了……”

谭雁翎铁青着脸道：“徐师傅，乔师傅……他们呢？”“都死了……”

“呀……”

“全都死了……一个活的都没……剩下，只有太太小姐……还有我！”

谭雁翎身子晃了一下，差一点倒了下来——

他倒抽着气，呐呐地道：“是什么人下的手？”

彩莲道：“好些个人……我也不认识，为首的是四个老头。”一听到这里，谭雁翎顿时就呆住了！

他那张脸青中透紫，全身也起了一阵子哆嗦。

默默地点点头，他冷笑道：“我知道了！”

彩莲揉着那双发肿的眼睛道：“那个强盗头子好像叫司徒火——”

“果然是他——”

谭雁翎紧紧咬着牙道：“说下去！”“那个司徒火要我转告老爷，说是他把太太小姐带走了。”

谭雁翎两只眼睛微微合上，他一向是禁得住打击的，可是这一次却显得有些乱了章法！

过了一会——

谭雁翎又睁开了眸子，彩莲霍然发觉到他眼睛其红如血。

“你怎么会回来的？”

“是他们放我回来的。”

“这伙子人，上哪里去了，你知不知道？”

彩莲摇摇头，泣道：“老爷，你老人家可要快想个办法救太太小姐回来呀，这些强盗可不是好人哪！”

谭雁翎冷冷地道：“你可是看见了什么？快说！”彩莲一面泣，一面遂把马车上见闻一五一十地说了出来！

谭雁翎听得鬓发皆张，大吼了一声，遂即倒地昏死了过去。

彩莲吓了一跳，呼天抢地地叫起来。

哭声惊动了府里各人，须臾之间，聚了一大群。

那里本来设有一张板床。

他们把谭雁翎放在了板床上，有人嚷着快去请胡总管，却见谭老爷子牙关紧咬，面如金锭，全身僵直地挺着，那副样子可真比死了还怕人。

有人嚷着老爷子是中了风了，也有人嚷着快去请大夫！小丫环哭得更成了泪人儿似的，偏偏那位瞎总管，账房先生胡子玉却迟迟还不来。

眼看着谭老爷子僵直的身子抖动得更厉害，眼珠子一个劲儿地往上翻，嗓子里咯咯地直向外倒着气。

这副样子，就算是不懂得道理的人也看出来——老爷子怕是要死了。

大家伙急得团团打转，简直不知道怎么是好——

忽然，人群里步出了一个长衣秀士——

这个人彩莲可是认识的，还是那日在中途打伤了葛啸山，救了小姐的那个侠士桑南圃。

这时候，乍然看见了这个人，不啻是天上掉下来的大救星。

彩莲往前一扑，跪在了桑南圃身前，叩头痛哭道：“大相公，你行行好，快救救我们老爷吧！”

桑南圃皱着眉，冷冷哼了一声，道：“你放心，他死不了！”顿了下又道：“起码他现在死不了——”一面说着他一面把谭雁翎的身子翻了过来，使他脸朝下躺着。

大家伙有见过桑南圃这个人的，知道他就是住在对面迎春坊的那个皮货客，也不知道他是怎么来的。

反正现在是救人要紧。

桑南圃是个大行家，只见他运掌如飞，一连在谭老爷子背后拍了三掌。

下掌的力量极重，每一掌下去，桑南圃的身子都起了一阵急颤。

三掌之后，谭老爷子身子就不动了。

看到这里，一位护院的钱师傅伸出手探了一下老爷子的鼻息。

他大惊道：“老太……太爷死了！”

大家伙全都一惊，具都怒目向桑南圃看去。

桑南圃冷笑道：“你知道什么！”

谭老头惊吓过度，内引五行上冲，如果不让他先闭住了气，就是华陀再世，也保不住他的活命！”

话声一落，只听到一人出声，道：“高明，这位先生诚然是我家主人的大恩人了，佩服，佩服！”

不知什么时候，胡子玉现身一角。

自从瞎了眼以后，由一名听差的扶着他匆匆来到！这时，他分开人群，一直走到了桑南圃身边，两只手抱了一下拳，黄蜡般的脸上，现出了几丝苦

涩的笑容。

“是桑相公吧？”

“不才正是！”

胡子玉频频点着头，道：“自从那日一见，老朽即看出先生大异常人，方才聆听先生高见，才知先生果然是一真知明见的隐士高人！”

桑南圃淡然一笑道：“胡总管你太客气了，不才正有事路过，闻知府上出了大事，是以冒昧闯入一看究竟，唐突之处，胡管家海涵！”

胡子玉连说哪里哪里！他的两只手摸索着木床上的谭雁翎，在谭的全身各处按了一下，又探了一下他的气息……

最后，他退后坐下，叹息了一声，道：“先生没说错，看起来敝东果然是心气上攻，一时未能脱窍，乃以致此！”

桑南圃道：“正是如此，胡管家既如此说，当可知道救治之法，既然如此，不才告辞了！”

胡子玉一把拉住他，道：“先生不必急于一时！”说到这里，挤着一双黑窟窿的瞎眼睛道：“老朽眼睛瞎了，认穴不准，一个失手，可就误了敝东的性命，先生好事做到底，勉为其难吧！”

桑南圃点点头道：“好吧！既然如此，不才现丑！”说完，单手向谭雁翎背上一拍——

这一掌他力透指梢，看似无奇，其实力道贯注，形成一团气机。

就在他下掌的一刹那，谭雁翎“哇”的大叫了一声，张嘴呛出了一口浊痰。

四周各人，俱都松了一口气。

钱师傅高兴地道：“大善人醒了！”

桑南圃就势把谭雁翎的身子翻过来，只见谭雁翎黄焦焦的那张脸上，这时泛起了一片血色。

他双眸一阵子眨动，方自张开来。

桑南圃陡地探手按着他的嘴，道：“不要说话！”

谭雁翎怔了一下，挺身坐起。

面前站着这么多人，吓了他一跳。

他忍不住道：“这……”

胡子玉道：“东翁先不要说话，这位桑相公仁心侠术，要不是他，东翁只怕几遭不测！”

谭雁翎忽然明白是怎么回事了。

再一想到刚才彩莲所告知一切，由不住咬牙切齿，瞪目欲裂！

桑南圃这时把手收回来，点点头道：“庄主可以说话了！”

胡子玉向四周备人道：“老善人已经不碍事，各位请退下去吧！”

大家应了一声，纷纷退离。

谭雁翎看着彩莲道：“小莲留下！”

彩莲道：“是——”

各人全数退离，现场只剩下桑南圃，谭雁翎、胡子玉、彩莲。

胡子玉关切地道：“东翁……到底是怎么回事？”

谭雁翎这时由木榻上坐起来，两手向着桑南圃抱拳道：“如非桑先生搭救，老夫险遭不测……请受一礼！”言罢深深一躬。

可是桑南圃却迅速地闪开一旁。

“不敢当！”他脸上丝毫不着喜色，冷冷地说了这么一句。

谭雁翎并不曾发觉出他脸色有何异状，只当他是谦虚而已。

叹息了一声，他又道：“现在英雄出少年，自从第一次见桑先生，我就知道先生你是个少年奇人——果然我没有猜错！”

他苦笑了一下，又道：“桑朋友你见笑了！”

桑南圃脸上现出一种很不自然的笑容，点点头道：“在下告辞了！”

谭雁翎道：“且慢！”

桑南圃止步，未曾作声。

谭雁翎道：“反正纸包不住火，我家事情，镇集里的人大概也都知道了！”

桑南圃微微一怔，冷冷地道：“我不明白老先生的意思——”

瞎了眼的胡子玉，感伤着，伸出一只手在桑南圃肩上拍了一下，道：“桑兄弟你先坐下来吧！”

桑南圃微微抬手，把胡子玉搭在肩上的那只手托了下来。

胡子玉有意在肩上加了几成力道，可是对方依然不费丝毫力气的样子。

胡子玉当然吃了一惊——

他一个劲儿地挤着双瞎窟窿，凭直觉来观察对方这个人。

谭雁翎并没有注意到他二人的一切，他只是痛心在自己切身的事情上！

“不瞒桑先生说，我家里现在面临着一步大劫难——”长叹一声，他呐呐道：“眼看着家业不保，说不定……”

桑南圃道：“老先生指的是皮货业相继倒闭之事？”

谭雁翎苦笑着摇摇头道：“那只是其中一部分而已！”“还有什么事？”

桑南圃虽然尽量地做成自然表情，可是仍然不够亲切。

## 第十四章 孤身陷幻阵

谭雁翎叹了一口气道：“在事业上来说，老夫目前看似吃了大亏，可是对方并不见得就真的胜了我，还要看最后一步，看看到底鹿死谁手！”

桑南圃微微一晒，他显然是胸有成竹，对于谭家的一切，知道得很清楚。

“老先生所指，敢情是关于那张白魔王的皮子？”“这个——”

谭老头怔了一下，胡子玉也怔了一下，想不到事情传得这么快！

“原来桑兄你已经知道了？”

“府上是这里第一大户，有些风惊草动，自然无人不知。”

胡子玉恨恨地道：“一定是左大海走的口！这个老小子！”桑南圃一笑道：“多年来有关这块白魔王的皮子传说，诚谓之多矣，想不到竟为老先生所得，可喜可贺！”

谭雁翎叹了口气道：“老夫是倾尽所有以重金购得，诚然是来之不易！”

桑南圃一笑道：“据传白魔王那畜生周身刀枪不入，来去如风，并非是一般身手之人所能接近……是以多年来，有关这块白魔王皮子的真真假假，也就累累贻笑江湖！”

谭雁翎用鼻音发出笑声，道：“老夫自信所得的这块皮子，乃是真品，桑先生不必多虑！”

桑南圃一笑道：“据说天子悬重金以征购此皮，进者非但可享重禄，而且尚有封赐，名利双收，一举天下扬名，可喜可贺之至！”

谭雁翎呐呐道：“老夫计不在此——只不过志在出一口气罢了！”

桑南圃道：“向孙波那伙人出气？”

谭雁翎又是一怔——半天他叹了一口气道：“先生诚是无所不知了！”

桑南圃一笑道：“阁下如真的有那块白魔王的皮子，这口气自然是出定了……”

言下之意是——“如果那块皮子是假的，可就画虎不成，反类其犬了！”

谭雁翎轻轻叹了口气，慢慢道：“只是眼前有件事，使我乱了方寸。”

胡子玉插口道：“刚才事情一阵忙，我也忘记问了，东翁莫非又有什么差错了不成？”

谭雁翎眼睛看向彩莲，一阵子黯然，苦笑道：“小莲这个丫头刚由马场转回……那边……”

“那边怎么样了？”

“——出了事了……”

胡子玉吓得脸色一阵发青。

桑南圃也怔了一下。

谭家的任何事情，他都可置之一笑，唯独这件事！他脑子里立刻浮现出谭贵芝的影子——那个最最令他举棋不定的少女。

他把一双聚敛着精光的眸子，转视向一边的彩莲，后者由于谭老爷子的几句话，又重新勾起伤心，忍不住一时悲从中来，黯然而泣。

胡子玉焦急地问：“到底是怎么回事？小莲你说！”“马场完了……”

彩莲痛泣着道：“马场被一把火烧了个精光……人全都死完了！”

桑南圃陡地一惊道：“谭姑娘呢？”

——说了这句话，他禁不住脸上红了一下，马上克制住自己的冲动。

彩莲道：“小姐和太太都被那伙子人抓走了！”

“抓到哪去了？”——

胡子玉紧张地问：“是谁下的手？”“我不知道！”

谭雁翎冷冷一笑，道：“那还用得着问，司徒老儿这一手，也是太狠了！”

说了这一句，谭雁翎沉沉地坐了下来，娇妻女儿的情影，遂即浮上眼帘，他心里真是万分的难以割舍，感到一种说不出的凄怆。

桑南圃的心情亦很沉重，可是当他目睹着谭雁翎这等痛苦模样时，他忽然感到一阵松快的感觉。

稍微犹豫了一下，他缓缓地道：“在下有件事急须办理，就此告辞！”

说罢抱了一下拳，转身步出。

谭雁翎怔了一下，招呼不及，只得望其背影，直发着呆！

胡子玉频频点头道：“这位桑老弟，武功不弱，他到底是怎么一个来路，却令人费解！”

谭雁翎道：“我也是想不通——”彩莲却在一边道：“这位桑相公可是个大好人……他真是好本事！”

谭雁翎一怔道：“你怎知道？”

彩莲道：“前些时候我同太太小姐上青草湖马场的时候，半路上让一个姓葛的坏蛋追上……那个姓葛的很厉害，徐师父和乔师父都打不过他……小姐也受了点伤……”

谭雁翎一惊道：“还有这种事……后来呢？”

彩莲道：“……眼看危险的时候，就是这位桑相公伸手帮的忙，姓葛的怪老头子，当时就受了伤，要不是桑相公网开一面放他逃命，当时他就活不成了！”

胡子玉在一旁长叹了一口气，道：“有这种事……我们当时真是太糊涂了！看来这姓桑的真是真人不露相了！”

谭雁翎冷下脸，目注着彩莲道：“这件事为什么早不告诉我？”

彩莲呐呐道：“我也不知道太太为什么没告诉你老人家……”

“太糊涂了！太糊涂了！”

想起这件事来，他禁不住一连骂了两句，彩莲却以为是骂她，吓得深深垂下头来不敢吭声。

谭雁翎道：“这伙子人上哪里去了，你知不知道？”彩莲摇摇头，道：“他们没说。”

谭雁翎点点头：“你下去吧！”

彩莲道：“是。”

她正要转身步出，谭雁翎又道：“这件事不许告诉任何人，知道吧！”

“是！”答应了一声，她就转身匆匆步出。

胡子玉本来已折腾得不像个人样，身上的伤也未痊愈，眼前发生的这件事，又引起他无限的关怀、懊恼！

他长叹一声，道：“东翁，你看这件事如何是好？”

谭雁翎冷笑道：“你以为如何？”

胡子玉道：“以我的看法，司徒火这一步棋子，是安心要引东翁上门，他们是守株待兔！”

谭雁翎点点头道：“我也是这个看法，所以我决心按兵不动！”

“可是大嫂和贵芝这孩子——”

“也只有听天由命了！”

谭雁翎说时眸子里蓄满了热泪，站起来踱了几步。

胡子玉摇摇头道：“可是这样也毕竟不是个办法，万一要是他们找上门来，只凭我与东翁两个人，只怕……”

“你说得不错，只凭你我二人之力，简直是没办法与他们一拼——”

说到这里，冷冷一笑，道：“有件事我还没来得及告诉你我已经修书差人专程上青海去了！”

“上青海？”

谭雁翎缓缓地点了一下头，道：“你应该记得一个人！”

胡子玉仰着脸直发怔，显然是想不起这个人了。

谭雁翎道：“你莫非忘了我们初来甘肃时，在卧马坡遇见的那个奇人了？”

“哦——”

胡子玉一惊道：“东翁说的是铁斗笠余矮子？”

谭雁翎点点头道：“就是他！”

胡子玉频频点头道：“对了，对了，我怎么会把这个人忘了？东翁……这个人如果肯出山助我们一臂之力，那可就不怕他们了！”

谭雁翎道：“余矮子一定会来的，这个人爱财如命，我已经许以事成后，将青海那个矿赠送给他，料必他不会不来！”

胡子玉又是一怔，半晌才道：“东翁……青海那个矿，是我们最后的一点产业了，舍此之外，我们将一无所有了！”

谭雁翎叹道：“我何尝不知道？只是眼前又有什么法子？人总比钱要紧呀！”

胡子玉慢慢垂下头来。

谭雁翎道：“司徒火此番前来，是来者不善，善者不来！我怕的是余矮子还不是他的敌手！”

胡子玉摇摇头：“矮子武功别成一格，大脱中原武功之常规，加以他三个弟子武功也都不弱，如果他师徒真心帮忙，再加上我二人，足可与司徒老鬼那边拉直了！”

“我也是这么想！”

“那么东翁的意思……”

“我是想余矮子能早一点来，让他们师徒先去会一会司徒火，搭救荷姑与贵芝母女！”

才说到这里，前面护院的钱师父，忽然现身院内道：“启禀老太爷，胡师父同着几个青海的来客求见！”

谭雁翎顿时一喜道：“在哪里？”

钱师父道：“胡师父正陪着他们在花厅里。”

谭雁翎道：“我就来！”

遂向胡子玉道：“子玉，你同我来一趟，矮子是有名的险诈，不要上他当！”

胡子玉遂即扶着一根手杖，同着谭雁翎一并离开席棚，向着花厅行去。

花厅里正有几个人在坐候着。

胡子玉陪着谭雁翎尚未来到厅前，即听得厅内一个怪声在笑着，说话的声音有如鸡啼，听在耳朵里刺耳已极。

这人大声嚷道：“谭老头儿不来，胡子玉呢？架子可是不小！”另一人

道：“敝东家和胡总管马上就来了。”

说话的时候，谭雁翎已推门步入，胡子玉也跟进来。

室内一共是五个人。

其中之一，是谭雁翎的心腹护院“野马”

胡山。

另外四个人，可全是没见过的怪人。

四个人那身穿装打扮看上去就透着奇怪，大异于一般常人。

三个高的太高了，一个矮的却又太矮了。

先说那三个高的吧——

第一个披着长披风的，身高没有一丈也有九尺，满头乱发，结了一条长的发辫，一脸都是红疙瘩。

第二个个头不比第一个矮多少，相貌却还比第一个更吓人，尖嘴猴腮不说，后脑勺上还长着一个肉瘤子。

这个人腰上扎着一根银光闪闪的链子，链子上却插着一对骷髅锤。

第三个比第二个差不多高，足有八尺开外。

红眉毛，红头发，高颧，凹目，活象西域来的野番子。

这个人背上斜挎着一把弧形的大砍刀，刀身上泛出一片耀目的青紫光华，一望即知是一把好刀。

这日刀是装卡在一个奇形的刀鞘子里，刀鞘只可容纳刀口一边，不过是两尺有余的一截弯尺状的东西。

三个人都是站着的——

站立的前方一张舒适的太师椅上，盘膝坐着一个鸠首鹄面的小老头。

这个老头儿，如果你不是特别注意地去看他，很可能就会遗漏这个人，因为他实在太矮小了。

矮小得几乎像个猴子。

这么矮小的一个人，偏偏在背后背着一个特别大的斗笠，看上去斗笠比他坐着的身子还要高一些。

这个矮小的身躯上，穿着一件狐皮短衣。

衣袖短得不足以护腕，以至于一双瘦若狼腿的细瘦胳膊却露在衣袖外面，两只手掌，看上去同鸡爪子一样的瘦，只是远比鸡爪子要大得多。

这人满头白发，盘结着一个髻子，顶在头顶上，当中横插着一根奇长的竹签子，满脸的绉纹，重重相叠，乍然一看，真像是个老妪模样。

这样的四个人，乍然现身在花厅里，真正是十足的惊人了。

谭雁翎一进门，目注向座上的矮小老人抱拳道：“多年不见，难得余老兄风采依旧，可喜可贺！”

座上的余矮子嘻嘻一笑，一只瘦手回礼全抱着道：“谭老善人，谭老善人……多礼，多礼！”

一抬头看见了胡子玉，这老头儿显然吃了一惊道：“咦——这位是胡……”

胡子玉凄惨地一笑，自报姓名道：“胡子玉！”

“呀——”余矮子上前了几步，两只瘦手，紧紧抓住胡子玉的胳膊，大惊失色地道：“这……这是什么时候的事？谁下的手？”

“余兄呀……”

胡子玉语音颤抖地道：“一言难尽呀！慢慢再谈吧！”

说时两行泪水，已自两个血窟窿汨汨流出。

这个外号人称“铁斗笠”的余矮子，本名余烈，原是中原名门的高徒，出身“行易门”，十八岁已成绝技，后因一件琐事开罪了本门长老。

这个余烈，生就逆上的火爆脾气，竟然因细故，掌毙了师叔，由是引起了中原武林的公愤。

余烈也就因此而被逼得在中原不能安身，仓促逃到了青海柴达木盆地。

在“柴达木”余烈遇见了青海派的武林鼻祖“威灵子”，威灵子时年已百龄以外，早已不收弟子。

但是威灵子发觉到余烈这等质稟之后，惊为武林奇材，却由不住在垂暮之年，又收了这个弟子。

威灵子以三年的时间，把一向为武林所讳莫如深的“青海派”武功，倾囊传授给了余烈。

这个余烈果然不负师恩，即刻成为青海派下最出类的一名弟子。

威灵子坐塔之后，余烈就自然而然，顺理成章地成为了“青海派”的教主。

只是这个中原来的人，缺乏孚众的威严——

青海派本是一个不甚团结的组织，自从余烈就教主位后，更是四分五裂，余教主一怒之下，亲自统一。

他一连杀了为首肇事的三堂元老，却把下余安份的四堂长老吓坏了，于是趁机全逃离总教，各隐灵山。

至此“青海派”原来的一点残余势力也告瓦解而荡然无存了。

余烈坐上了青海派的教主宝座，除了他手下的三个弟子以外，竟是再也没有听他指挥之人。

这个家伙生就的火爆脾气，一怒之下一把火把总寺院烧了个精光，遂即带领着三个弟子迁至青海“朱灵山”。

在朱灵山上，余烈就生下了根。

这个人除了脾气暴躁，一般常识稍差之外，大体上说来不算是个什么大恶之人。

他功兼两派之长，再加以朱灵山上多年潜修之后，武功尤其惊人。

过了相当年的平淡日子之后，想不到，他静极思动，对武林中事，常常意图染指。

想到了昔年在中原被各派迫害的旧帐，他就忍不住兴起了复仇的念头。

是以这几年以来，他在青海杀了很多人，这些人多系当年参与迫害他有关的人士，渐渐中原武林中对他这个人有了耳闻，纷纷约束其门下弟子进入青海地面，以免遭到不测。

余烈开始尝到了甜头，雄心顿起，大有独树一帜，在青海称王的意思，他遂即招兵买马，网罗党羽，但是这一切都非要钱不可！

于是他才开始对金钱有了进一步的认识，感觉到钱这玩意儿的重要性。

对于谭雁翎在青海的那个石炭矿，他是亲视已久，可是他也知道谭老头是有名的难缠，不是好惹的人物，心里早有夺吞的意思，却始终没有付诸行动，难得这次谭老头主动提起来，当然是正合他心意。

余烈这次目睹着胡子玉落成如此凄惨模样，自然是心里一惊！

双方略事礼让，坐下以后。

余烈翻动着他那一只小眼睛道：“老哥！这是怎么回事？谁有这个胆子，敢在老哥子你太岁头上动土？”

谭雁翎道：“道兄——你有所不知……我这里眼前生了很多事端……”

说到这里，发出了一连串的叹息之声，又道：“子玉被人取了眸子，内子与小女也遭人绑了去……我实在是感觉到力不从心，不得不请道兄你帮个忙。”

余矮子伸着鸡也似长的脖子，道：“好说，好说，老哥子你的事还有什么话说，只要我帮得上忙的，一定从命！”

一面说，他一面把背后的黑漆大斗笠摘下来，往桌面上一放，等到斗笠与桌面一接触，才令人感觉出来，他这个斗笠敢情是金属所制，多半是钢铁所铸，他这“铁斗笠”的外号，也定是由此而起。

谭雁翎冷冷一笑道：“道兄想必对于这几个人很清楚，我说出来，道兄你不妨自己伸量一下，如果能够帮得上这个忙，我固然是感激之至，要是自认不是对方对手，我也万无责怪之理——”

这番话果然说中了余矮子的要害，盖此人是出了名的狂傲，哪里吃得住谭雁翎如此一激。

谭雁翎的话声一落，余烈顿时面色一变，霍地站起来——

只见他头上爆出了小指粗细的一条青筋，一双小眼睛瞪得滚圆，冷笑了一声，道：“姓余的活这么大，还不知道怕过谁来，谭老头，你说吧，到底是怎样的三头六臂人物，他就是铁罗汉活阎王，我姓余的也不含糊他！”

这番话谭雁翎自是听得十分入耳，正中下怀！

他长叹一声道：“道兄可曾听过鬼太岁这个人么？”

余烈顿时怔了一下，原本站立的身子霍地坐了下来——“你是说司徒……火？”

谭雁翎冷冷一笑，道：“道兄认识这个人？”

“铁斗笠”余烈缓缓点了点头，道：“知道这个人——怎么老哥你与他有什么梁子不成？”

谭雁翎冷冷地点点头道：“不错，过去是有点梁子，可是现在可就不止是梁子，而是仇恨了！”

“铁斗笠”余烈冷森森地一笑，道：“老哥哥，不是我说你，你结的这个梁子，可是够硬的——也许你还不大清楚，他们是哥儿五个——”

谭雁翎微微一笑，道：“你倒说说看是哪五个？”余烈道：“你真不知道？”

谭雁翎笑而不答。

余烈却鼻子里怪声哼道：“这哥儿五个我早听说过了，在江湖上人称‘五刹星’，老哥哥，五个人可没一个是好惹的咧！我数给你听听吧——”

于是把司徒火、孙波以次五个人数了一遍。

谭雁翎只是静静地听着。

余烈冷笑道：“前几个月，这哥儿五个路过青海，当中那个姓孙的，曾经到朱灵山跟我递过一张拜帖，当时我不在场，事后才看见，想跟他们哥儿五个见见面却来不及了！”说到这里咳了一声，笑道：“要是当时真见了面，现在反而麻烦了——”

他一口气说了这么多，顿了一会儿，霍地把一只瘦手，在椅把上拍道：

“好吧，冲着老哥哥你千里相邀的面子，这个架我打定了！”

谭雁翎一笑，道：“道兄古道热肠，佩服之至！”余烈怪笑一声，道：“话可是说在前头，咱们交情归交情，利益归利益，当然，我们师徒这个架可不打——”

谭雁翎冷冷一笑道：“谭某人生平言出不二，道兄果真能助我一臂之力，除了这哥儿四个——”

余烈咳了声，插口道：“五个……”

“四个！”

谭雁翎冷峻地道：“有一个已经折了！”“是哪一个？”

“过天星姜维！”

“啊——那是老五！”

说了这么一句，余烈眼巴巴地瞧着谭雁翎，急于一听下文。

谭雁翎明白他的意思，就直截了当地告诉地道：“这道兄请放心，此间事情一了，青海那个矿窑子就是道兄你的了，我是绝不食言！”

“一言为定？”

“一言为定！”

两只巴掌“叭”的握在一块，余矮子抬头一阵子怪笑，道：“老哥，不瞒你说，这几年兄弟很练了几手绝活儿，我这三个弟子，都是我一手调教出来的，正好让他们长长见识，咱们今天先休息一天，明天咱们就会会司徒火，倒要看谁强谁弱？”

说到这里，只听见一声嘹亮的鹰啼发自余烈身后，遂见余矮子怪声笑道：“我几乎忘了这个小畜生，大概是饿了！”

两只手向后一掠，已由长衣下摆里抖出了一个金丝鸟笼子。

那笼子里呱呱乱叫，上下蹦跳着一只金色羽毛的小角鹰！

那是产自青海的一种特别飞禽，属于鹰之一种，但是如果严格推敲，却是绝不同于任何一种飞鹰，它的体质较鹰至少小上一半多，而且生活习性也不类同。

最大的差别是鹰类是猎食其他禽兽，但是这种小角鹰主要猎食对象却是同类的鹰——无论何种类的鹰，都是它喜欢的美食。

由于这种天性使然，是以养成它超卓任何禽类的秉性，疾猛凶厉，在禽类中可谓之狠矣！

“铁斗笠”余烈自从获得了这只小角鹰之后，视为壁宝，加以驯服后，亲自调养，日久竟成为他用以制敌的一支尖兵，当真是厉猛绝伦！

这时众人看时，发觉出这只鹰大小如雀，比金丝雀稍微大点，嘴弯爪利，全身羽毛闪闪如金。

谭雁翎哪里知道这头小角鹰对于余烈之重要，尤其是对敌时相辅之重要性，更是外人难以想象！

当时余烈持着鹰笼子频频呼食，谭雁翎乃率同着对方一行师徒四人离开花厅，来到了事先早已备好的待客宾舍！那是一座十分洁净的阁楼，楼下有宽阔明亮的厅堂，楼上是五间设备精致的起居室。

这一伙子宾客，暂时就被安置在这个迎宾馆内，成为谭宅的贵宾。

夜——

风声疾叩着窗棂，桑皮纸窗发出一串噗噗声，几只蝙蝠由窗前剪翅穿梭

飞过去，空中飘着丝丝的小雨星子。

房间里的灯光很亮，透过纸窗，可以看见憧憧的人影，好像屋子里的人数不少似的。

这是一片大宅子，四周砌着很高很高的院墙，房子建筑的式样很怪，东西南北中，每一个方向都耸立着一座阁楼，呈为一个“星”的形象！

东西南北四座楼房的灯光全熄，唯独正中的这座阁楼，却是亮着灯。

这所宅子目前就是司徒火等一伙子人的栖身之处了。

是在什么地方？

一共住有多少人？

不知道！因为当事人一开始起，就不打算让人知道。

这所房子的一切设计，从绘图开始，一直到建筑完成为止，参与者仅仅限于“五刹星”司徒火以次的这五个人！房子建筑不是在热闹的市井，而是在荒僻的旷野。

可以断定一点的是，这座房子刚刚建筑完毕不久！

这里显然是司徒火等一伙人预备长时期用以盘踞的地方，用来立舵生根的一个地方，套一句黑道话来说，这地方是他们的“舵子窑”。

“五刹星”这五个身怀绝技的黑道人物，在中原横行了数十年，手下当然不乏徒子徒孙。

这些人物，似乎是由“怪鹅”孙波新近才由某处迁移过来的。

上一次打劫场，火焚舍房的那一众黑衣人，就是这些家伙。

这个地方距离冰河集不太远，它的建立，显然是对于谭家构成了威胁，在地形上，它距离关外较近，如果就皮货竞争上来说，谭家却又显然落后了。

房舍建筑很得考究，红墙绿瓦，广宽的庭院里，栽满了各色的花树，院子里每隔上十数丈的距离，皆插立着一竿筒装的长纸灯笼！

这时候三更已过，院子里静悄悄的，却有两名身上穿着油绸子衣裳的黑衣人，在前院里巡转着。

春雨如絮，斜着飘进来，琉璃瓦被洗刷得油淋淋的，看上去就像是油似的光滑。

忽然，一条影子拔起来。

这条影子，可真是名符其实的影子，那是因为他真的同影子一般的轻，一般的不着声息、痕迹。

等到他落身在一座星楼的琉璃殿瓦之上，长身而立，才霍然地发觉出来他是一个人。

这人高高的身材，猿臂蜂腰，身上穿着一件薄薄的油绸子雨衣，是白色的，是以在夜色里，依然看得十分清晰，醒目。

也许他并无意对于自己的身形加以掩饰，否则他不会穿着一件刺眼的白衣，也不可能如此明目张胆地现身闯入。

果然他的出现，已引起了院子里几名黑衣巡更人的注意。

首先就有一人尖叱了一声，道：“什么人？打！”

这人嘴上叱着，左手随着探出的身形猛一抬手，“嘶”的一声，发出了一支甩手白羽箭。

紧跟着这个人，施展“海燕空”的轻功身法拔起来，霍地向下一落，直向着楼角上那个白衣夜行客身上扑落下来。

身手不能不谓之“快”，暗器也不能不说是“准”，可就是面前这个主

子太强了，太狠了点儿。

只见白衣人向上那么样儿地翻了一下手，暗器已接在了手里。

两根手指头比着剪子样的绞了一下子，白羽箭齐中一折为二，落在了地上，紧跟着这个人向外这么一翻手，已托住了来人的肩！

叱了声：“去！”

这个人来得快去得更快，“呼”地一下子，足足翻起了两三丈高，直向着角楼下面摔了出去。

饶着他有一身高来高去的轻功，却也架不住这么硬摔硬砸！只听见“碰通”的一下子大响。

这个人显然是太不自量力了，身子才冒起来，就给摔了下去，而且一家伙摔得他再也爬不起来了。

白衣人鼻子里冷冷地哼了一声，只看见他立在楼角的身子，那么轻轻的一飘，就如同四两棉花般似的，由楼角上飘了下来——

这当儿，可就听见了院子里响起了一阵子梆子声音。

白衣人眨了一下眸子。

瞬间的功夫，可就看出了迥异。

原来刚才他来的时候，这里还是一片漆黑，这一刹那，院子里四下都亮起了灯笼。

奇怪的是灯笼不是燃点在房子里，而是燃在院子里！数不清一共是多少盏灯？看样子大概总在百十盏以上。

这么多盏灯，每一盏灯都是拴在一根长竹竿上。

像一条大蟒蛇似的，这么些子纸灯，一系列的蜿蜒着排下去，直通向正当中的那座星楼跟前。

白衣人神色倏地一惊，人猛的掉过身子来。

身后也是一样的。

一长串子灯列，却并非通向门口，而是像麻花卷儿般的打着卷儿，就像蜗牛的壳子那样的越到后面越卷越小，每一盏灯下面，立着一名手提弓箭的黑衣汉子，张弓搭箭，只候着那么一声令下，准保是箭矢如雨——

如果这些箭是预备射向一个人的话，这个人八成是难逃活命！

白衣人冷森森地一笑，自忖着道：“这些子人原来早就候着我啦！也好！”

心里想着，那双眸子更爆出了一片闪闪精光。

对方这列子灯，当然是大有来头！

白衣人只一眼就已看破，知道是对方经过深思熟虑之后，摆设出来的一种诃敌的阵势。

糊涂的是，自己来时竟然丝毫未能查知，怪只怪自己是施展轻功越窗而来，否则的话，一进门就能有个知晓。

此刻，他身子一点地，对方灯阵既亮，看样子阵势已然发动，再想抽身，可就没那么容易了。

他恍惚忆起，这种阵像是流传中的“百灯飞魂”——应该是属于天台派密宗的阵法。

并非是没有破法，只是多年不曾思考过，一时难免想它不起！他站定了脚步，身上一拦，已把那领白色长衣抡到了手上“唰唰”的一阵子快绕，已裹扎在右手之上。

“嗖——”一股子尖风，穿空直射了过来，射箭的人，端的是好射手。

这一箭射得急，认得准！

箭是对准了白衣人嗓子眼发出来的，白衣人没有料错，用缠裹着衣服的那只胳膊，向上这么样挥了一下子，箭可就射歪了！

紧跟着“嗖嗖”一连着好几股子尖风，无数的箭矢，直向着白衣人全身各处发射过来！

这些可原就在他想像中，但只见他右手微振，缠在胳膊上的长衣可就像条白龙般的舒展开来。

迎着满空的箭矢，这件长衣伸缩舒卷，上下左右一阵子疾舞。

来犯的无数箭矢，竟然全数都落了空，迎着这人的白衣，纷纷落下地面。

白衣人在没弄清楚对方阵法之前，是不会乱动的！可是现在竟然有人非逼着他出手不可了。

当中的那座星楼里，风门忽然拉开来。

一条人影闪身而出，这人身上穿着一件皂色的长衣，黑黑的长发飘荡着甩起来，显得说不出的一种野性感觉。

身手端的是快极了。

在一列长灯阵的烘衬下，这个皂衣汉子施展着杰出的轻功绝技，起落之间，已然站立在灯阵一端。

两个人照了脸。

后来的皂衣汉子，老远抱了一下拳，恭声道：“是桑先生吧！在下久候多时了！”白衣人一上来就被对方摸清了字号，心中老大的不是个滋味。

他依然是满怀着自信！

自从他功成出道江湖以来，只要是他插手管的事，可就从来也不会砸过什么锅子。

这一次，他也不相信会出什么差错！

冷冷地抱着拳，他阴沉地道：“不错，在下正是姓桑，桑南圃，孙朋友你好亮的招子！”

“哈哈——”一股子豪劲，使得当今“五刹星”中的这位二当家——“怪鹅”孙波显得那么的狂嚣。

可是，这并不是说，他就该小瞧了眼前这个人了。

事实上，自从五年前，他们这个帮子几乎全砸在对方这个小伙子手上以后，哥儿五个从那天开始，简直无时无地，心里面不在嘀咕着。

这个人——也就是面前站的这个白衣人——桑南圃。

他在孙波的印象里，可以说是一个几乎完全陌生，轻轻飘飘的影子。

五年前是如此，五年后更是如此！

现在借着这百十盏明灯衬托之下，孙波才得以好好地打量着他。

三十不到的年岁，长眉毛，直鼻梁，高高的个头——看上去像是个读书先生，哪有一丁点像是风餐露宿、在江湖武林中讨生涯的人，可是他明显将是自己哥儿五个唯一要命的克星！

今天这个“百灯飞魂阵”，可就是专门为了对付他才布下来的。

“朋友——有道是河水不犯井水，朋友你有你的云驾，在下哥儿几个是不得已跑风尘糊口，桑朋友，有道是光棍不挡财路“嘿嘿！”“怪鹅”孙波这阵子笑声，可就听起来令人心惊肉跳。

笑声一敛，那对深深凹下的鹅子眼，可就现出了一种灼灼的光采。

“桑朋友，五年前你几乎砸了俺们哥儿五个招牌，这笔恨，俺们兄弟可

没有算过！现在，你又踩上俺们哥儿五个了，老三先叫你伤了肺，老四原就瞎了眼，又劳你大驾，亲手给他拔了牙，老五自从初来一现，到现在下落不明，不用说，是折在朋友你手上了！朋友，这么做你也未免欺人太甚了。”

“嘿嘿！”又是一阵子怪笑。

孙波拱了拱手，又道：“今夜俺们这笔子帐，要好好的算算，桑朋友，你要是大方的话，就给俺们一个连本带利，就是再小气，这个本钱，总得给俺们，你说是不是？”

话说得好听，可是包含着无数尖酸锋利的尖针，每一根都深深扎进对方的心窝里。

白衣人桑南圃脸色一冷，徐徐道：“孙波，你少耍嘴皮子，有什么本事只管施展出来就是了，桑某人既然敢来，就没有把你们这点鬼吹灯看在眼里！”

孙波鼻子里重重哼了一声，说道：“好说——”

他回过身来，向着那列子灯阵举了一下手。

灯光忽然一暗，四周原本明晃的百盏明灯，突地只剩下了一盏红色的小灯，顿时之间，现出了一片沉沉的鬼气。

孙波肩部一晃，斜开数尺以外了，看过去他足底轻飘，仿佛是飘浮在半空中间一般。

桑南圃心中一惊。他原本就有点疑心这个阵法颇似青海秘术“百灯飞魂阵”法，此刻乍然看见了这盏红灯内心就断定果然不错。

却听得孙波怪声笑道：“姓桑的，你休要自认高明，眼前这个阵法，你认得不认得？”

桑南圃心中虽是吃惊，但嘴里却是不服输。

他冷笑道：“小小百灯阵势，桑某何惧？”

孙波冷森森地一笑，道：“小小百灯阵，你却是不识破法，今夜你是不请自来，我们兄弟等你多时了！”

说完身形一晃，已隐身暗中。

桑南圃事先未察，贸然入阵，已是大错，此刻自不敢再盲目移动。

眼前情势，他只得以逸待劳，勉强镇定，以便待机出手，否则一个乱了阵法，就算自己武功再高，在没有认清阵门之前，也是无能为力！

是以，他双足扎实地站立在原地，动也不动一下。

眼前光度，伸手不辨五指，除了当前正面星楼内可见灯光，再就是身后那盏红灯，可辨方向！

可是桑南圃却可断定这两处灯光都不是实在的。

他心念方动之间，只觉得左侧方尖风一缕，劈面直砍来！桑南圃身子向左一偏，就势将缠在臂腕间的一袭长衣抖了开来。

那件白衣在他内力贯使之下，无异是一只铁杆般的沉实有力。

无奈眼前情景，敌暗我明！

桑南圃误踏阵门，已然把自身现于众敌之前，凡是识得这“百灯飞魂阵”奥妙者，皆可待机进前，向他施以凌厉杀手！他长衣方自挥出的当儿，却听身后一声冷笑道：“姓桑的，你也会有今天！打！”

“打！”字出口，一物搂头盖顶地直挥下来！

桑南圃身子向下一矮，施展了一手“卧看巧云”之势，急切间已将背后长剑掣出向外一挥，只听得“呛”的一声脆响。

暗影里就只见一人鬼影般地到了面前，这人手中持着一根细长的竹竿，就在他身子向下一矮的当儿，“哧”的一股子尖风，竹竿尖端有如出水之蛇，直认着桑南圃咽喉要穴上点刺过来。

来人正是“五刹星”中那个瞎子，人称“瞽目阎罗”的简兵。

桑南圃一惊之间，身后的“怪鹅”孙波却由另一个方向滑身而近。

哥儿几个显然早已熟悉了阵内一切，正是设网张灯，等待着桑南圃这只飞蛾自投罗网。

孙波的兵器是一对判官双笔，双笔一抖直向桑南圃身后两处“志堂穴”上猛力扎了下来。

正常的情形之下，桑南圃对于这类交手可以无惧。

只是此刻情形当然不同。

在对方前后夹攻之下，桑南圃不得不暂时顾全眼前的安危——

他长啸一声，左手长衣迎着简兵的红竹杆子一卷，同时施展出一招“跨虎登山”的式子，掌中剑在他一个快速的转身里，迎着了孙波来犯的双笔。

只听得“叮当”一响。

这一剑非比寻常，暗含着桑南圃提运而出的剑炁力道。

“怪鹅”孙波虽然内功精湛，只可惜较之桑南圃来说，却是还差一截。

笔剑交碰之中，火星四射。

孙波陡自觉对方剑身之上发射出一股极大的吸力，心知是为“剑炁”，方自惊心之间，对方那口长剑，已然紧附着自己右手铁笔，猛附了上来。

总算孙波不是凡俗之辈，抽身得快，饶是如此，在他腾起的当儿，对方那口明晃的宝剑，却像是生了眼睛一般，在卷起白如银剑波光里，孙波打了个颤儿，歪斜地落向一边。

这一剑虽然未能伤了他的要害，却在他右手腕子上留下了半尺来长，三四分深浅的一道剑痕。

血珠子滴滴答答洒了一地！

“怪鹅”孙波疼得鼻子里哼了一声，就地一滚，隐身于暗处。

黑暗里显然伏藏着更厉害的杀手。

桑南圃明知道一剑得手，乘胜出招，必可制对方于死命。

只是眼前情形殊异，自己在能看出这阵势破绽之前，是不能移动寸步，一个误踏机关，势将不了。

是以只得眼睁睁看着孙波滚地逃生。

可是，却也有人容他不得。

黑暗里，忽然现出了一个人的面首。

这人赤面，火眼金睛，正是“杀手”中的魁首，人称“鬼太岁”司徒火的那个顽强老人！

此刻，他乍然现身，骈二指陡地向外一指。

桑南圃腹背受敌之下，再加以阵势不熟，已是不堪应付，哪里再当得司徒火侧面之一击？

指尖一探，但听得“哧”的一缕尖风，桑南圃霍然一惊，心知有人暗算，在无可奈何的情况之下，他双臂向后一个斜仰，使了一招“懒龙伸腰”，整个躯体蜷曲着就空一个倒折。

显然他仍然不打算离开现场，可是却有人逼使着他非离开不可了。

这人当然也就是司徒火。

空中传出了一声刺耳的怪笑之声——司徒火陡然由右侧方现身而出，这个老鬼头武功显然的又较诸孙波等一干人要高出了许多。

只见他笑声一顿，整个身子鬼魅也似的由侧方袭过来。

“姓桑的！看掌！”

话声出口，两只手掌并排着平推而出，施展的是一式双撞掌。

桑南圃在他蓦然加诸的掌力之下，势难再保持住平稳的身子。

尽管他功力过人，却也不得不抽身回避，在司徒火凌厉的掌风之下，他身子被迫退开了三尺以外。

却听得“鬼太岁”司徒火一声断喝道：“转！”

黑暗里但见那盏红灯在空中兜转了一个疾快的圈子，刹那间百灯齐亮，使得原本漆黑的夜空里刹那间灯光大盛，渲染得如同白昼一般。

怪的是那些原本排成行列的灯队，这时又改了花样。

百十盏长灯全数散开，像是满天星斗散置在黑沉沉的夜空里，更怪的是方才所见的角道、楼舍以及若干的实在景物，随着百灯的变异，也似乎全数都改了位置，看起来仿佛变了个地方似的。

桑南圃心里有数，知道阵法已经发动展开——

如果假以时间，这类阵法，只须经过他一番细心推敲，当必能从容识破，只是此时却连这个时间也抽不出来。

阵法一经展开，但只见百灯明，一切所见更具庭园之美，假山耸峙，朱桥碧波，花树行列井然有序，这其间点缀着些许明灯，更似云海世界所见的“海市蜃楼”一般模样。这一切尽管井然有序，桑南圃却知道那都是不实在的。

既已乱了步法，也只好放手与对方一拼了。

黑暗里，一条人影快速向他身前移过来。

这人陡一现身，双手齐出，施展“夜叉探海”的招法，两只手同时逸出，分左右两方直向桑南圃两处后肋上插下来，掌风疾劲，骈指如刀。

桑南圃运功一提，正待用“双牛分地”的力道分开对方的双手，却在此时觉出足下一软。

他身子不由自主地向下一沉，恍惚间但见面前一耸假山兜头盖顶向着自己身上压了下来！虽然明知所见乃系幻景，却也由不得你不胆战心惊！

猛可里一人由侧面攻上来，掌中红竹杖拔风盘打直下。

桑南圃掌中剑向外一拨对方手中竹杖，待机飞左足猛踢向对方面门。

可是待他足势踢出之后，才发觉到对方人形陡然消逝！

## 第十五章 情困玉女心

在动手过招上来说，桑南圃这一式凌空飞腿，可就显得用老了。

敌人根本就没有离开他的环身左右，随时随地待机发招。

桑南圃一腿落空之下，眼前景象又是一变，他身子猝然失却平衡，摇晃着却向一旁坠落下去！

却有两条人影左右同出，一左一右向着他尚未落地的背后袭迎。

二人也正是他刚才数度交手的老搭档——“眇目阎罗”简兵与“怪鹅”孙波。

二人都恨极了桑南圃，所以出手唯恐不重，下手惟恐不毒。

一只红竹杖，一双判官笔，其上贯足了力道，各向桑南圃两侧逼近。

桑南圃在空中乍然收势，不待双足落地，身子快速一个滚翻，掌中剑叮当一声，先震开了孙波的一双铁笔，复由斜刺里卷出，连人带剑反向“眇目阎罗”简兵全身卷去。

因为桑南圃有见于地面阵势厉害，只有在空中的身子才能无忧于阵势的困扰，所以他待身子落下来，即迅速地向二人出手。

剑光中包含着凌厉的剑炁。

“眇目阎罗”简兵刚一交接，已觉出森然的剑气，非比寻常。

当下他急啸一声，就空一个倒折，向后翻落而下。

可是在桑南圃的剑炁的圈子里，简兵的退势却显得慢了一点。

剑光闪处，简兵那支爱逾性命的红竹杖，首先卷入在剑圈之内，一阵“咔嚓”声响，整支竹杖化为一片飞灰。

简兵若非退得快，也势必受伤不可，桑南圃卷出去如同浪花般的大片光华，把他一袭肥大的长衣下摆卷为粉碎，使得他于惊慌失魂中飞身下坠！

桑南圃冷笑一声，连人带剑紧蹑着简兵落下去的身子猛缀下去。

却听得背后一人冷喝道：“小辈，你死定了！”

说话的口音像是“鬼太岁”司徒火，事实上就是这个人。

简兵占地利之便，身子甫一落下，左手捏着阵诀，身子一个急滚，大片云雾中遂即隐于无形。

桑南圃心中一惊，他明知身子下落必将又会引起另一种厉害的阵法，可是却是无法使得自己身子不向下落。

他吸提着下沉的丹田之气，使得落下的躯体，轻若鸿毛，足尖方及地面，就听得背后司徒火一声叱道：“射！”

在扬溢起的一天火光里，四下里一阵弓弦急响之声，无数箭矢，由四面八方众蜂入巢般的，向着桑南圃落身之处猛射过来。

同时间，他感觉到眼前红灯闪烁，所见百灯幻化为一天光影，衬托着一阵心底升起的隆隆之声，排山倒海向着眼前压逼过来。

桑南圃陡然心中一惊，方自忆起这种阵势的五行生克易理，时间已是迫不及待，掌中剑霍地用力挥出，将正面全身的一排箭矢挥落在地，可是斜刺里“鬼太岁”司徒火却似鬼魅般的窜身跃进，桑南圃由风声里知道有人袭近，奈何眼前幻景错综复杂，令人眼花缭乱，使他防不胜防。

透过桑南圃眸子所见大小百灯，此刻充斥前后左右，布满了整个空间，每盏明灯之后，皆有一张形容勇猛的脸，各人持着一口刀，向桑南圃身前攻到。

就在他略一犹疑间，百灯丛中已跃出了那个“五刹星”中的魁首“鬼太岁”司徒火。

司徒火的人影，配合着百十盏灯，百多张人面，同时攻到。

桑南圃原已悟出这阵势的五行生克之理，只是时间是这等急迫，竟然连定神思索的时间都没有！

他明明知道所见多系幻景，但是幻景里也有真实的杀着。

换句话也就是说，在你未尝了解到此阵的五行生克易理之前，你是没有办法分辨出来的。

顷刻之间，刀风四起！

桑南圃陡然一惊，得知阵法的非同小可，他强自提收起一股丹田之气，也就是用以护体的“游潜”功力。

这种功力一经体，寻常刀剑铁器皆难伤身。

果然就有五六口刀剑，落在他身上。

桑南圃飞衣一振，已把来犯的这几个人全数给抖落了出去。

可是——

可是他忙中有错，却把其中最厉害的那个人给疏忽了。

那个人就是司徒火。

司徒火施展的是一口短剑。

这口剑也同其他的剑混杂在一起，可是它的威力却大大超乎其他各样兵刃之上。

一阵超乎任何种感觉的剧痛，发自桑南圃的右面肋下紧接着是一阵子说不出的阴冷感觉。

桑南圃大吃一惊。

司徒火已由他身侧鬼魅般地腾身而起，随着他拔出的剑尖，一股子鲜血由桑南圃右肋之间窜了出来。

饶是司徒火腾起得快，却也为桑南圃卷起的长衣裹住了身子。

桑南圃尽管是负伤之下，这一招施展得也极为可观。

“鬼太岁”司徒火的身子在他抖开的长衣里，就像旋风柱儿般地打着转儿，足足摔出了六七丈外。

以司徒火那身功夫，当然是摔他不着，只见他身子螺丝般打了个旋儿，飘落在地。

他身子一站起来，厉叱了一声，喝道：“上！”“吵目阎罗”简兵、“怪鹅”孙波两个人即由两侧扑上去。

桑南圃这时显然是伤势不轻，右肋伤处溢出的血，把半个身子都染红了。

大股的血，由他喉咙里涌上来。

灯影，各样的人面，如风如潮地涌扑着他，再加上简兵、孙波之类的大敌，桑南圃危在弹指间了。

桑南圃用极快的手法，自行封锁了“气海”、“心坎”两处大穴——

他想把涌上来的一口鲜血咽下去，偏偏力不从心。

只听得“噗”的一声，嘴张处，喷了个满天都是。

人本该死，五行有救！

这“百灯飞魂阵”在五行生克上，原是“火”经，配“六、二”之数，忌水“三、四”，“血”生“水”，正合二、四之数，这一口血，算是救了桑南圃的命。

血光现处，百灯一时间失去光辉，那满天幻景，顷刻间化为无形。

但只见桑南圃跌坐在正中星楼右侧。

“鬼太岁”司徒火立在南面一块假山石上——手里拿着一面三角红色小旗，显系发号施令的人物。

“怪鹅”孙波、“眇目阎罗”简兵各自带着五名持刀的青衣汉子，一左一右，正预备扑上来——

简兵虽是个瞎子，但因他熟悉阵法之故，一入阵门，从容进退，可来去自如，红竹杖虽然失去了，他却改持了一截“九股钢鞭”。

那列长灯阵，仍如初见时一般，一字长蛇的排列在甬道边侧。

这一切都由于阵法的突然破毁而有所改变，以至于原本凌厉的杀着无从施展。

每个人都大吃一惊。

桑南圃这一口郁积的血一经喷出，顿时心境空明。

像是触电般的，他忽然明白了这阵势的奥妙。

眼前时机匆迫，自己又受了重伤，而且最重要的任务还没有完成，他当然不甘心就此离开！

他很清楚身上的剑伤不轻，可是他无论如何也要把谭贵芝救出来！

本来他并不想伤目前五杀手任何一人，可是自为“鬼太岁”司徒火剑伤之后，情不自禁激起了他无边怒火。

他先已施展出“五行真气”，用自封穴道的手法把受伤部位局部封闭，他也知道这种内气镇伤的时间不宜过久——至多不得超过一个时辰。

换句话说，在一个时辰之内他仍可运功对敌，行动自如，但是超过一个时辰之后，伤势一经发作，其势更将惊人。受伤部位在右下肺部，如非经他即时封闭了内里穴脉，只怕眼前早已发作不能行动。

然而此一刻，他仍然如同生龙活虎一般勇猛。

首先攻进他身边的是“眇目阎罗”简兵，简兵之所以来去自如，完全因为他对于阵势熟悉的缘故——

此刻阵势一破，对他来说当然大为不利。

简兵在阵内行走的是一种“五花步”法。

阵法破后简兵显然不知，他仍然用这种步法行走，非但看上去样子可笑，事实上却也为他自己带来极大的不便。

他只闯进了三两步，遂即摔倒在地。

简兵忽然觉出不妙。

可是在他身子还来不及跃起的当儿，桑南圃已如惊涛骇浪般扑了上来。

简兵双目虽然看不见，可是应感却是异常的灵敏。

桑南圃身子乍然一到，简兵已腾身跃起，同时间他手里的一支“九股钢鞭”，由下面卷上来，反向着桑南圃脸上用力打了过去。

桑南圃当然不会为他打中。

他用手抖开的一件长衫，卷裹着简兵的钢鞭，两相比较之下，桑南圃闷哼了一声：“起！”

长衣抖处，简兵身子霍地腾空而起，在空中折了个斤头，直向地面上坠落。

桑南圃情知自己身上负伤，眼前这些人，简直没有一个是好对付的，要在平时以他那身武功，对付这于人，自信游刃有余，可是眼前情形不同，

他不得不改变战略。

就在简兵身子方自下坠的一刹那，桑南圃已猛虎扑羊似的扑了过去。简兵回身怒吼一声，猝然以九股钢鞭一端，向桑南圃前胸上捣去。

可是桑南圃早已料定了有此一着，他手里长衣再次卷出，仍然向着简兵手里的钢鞭之上卷去。

简兵向后收鞭，改用右足尖去飞踢桑南圃的手腕子——他的脚方自抬起一半，却只见剑光一闪，对方桑南圃掌中的那口剑已然而至，简兵感觉出不妙，已是慢了一步。

剑锋过处，已在简兵的大腿上穿了个透明窟窿。

简兵负痛之下，鼻子里哼了一声。

这时“鬼太岁”司徒火，以及“怪鹅”孙波、“人面狼”葛啸山却由三个不同的方向，向着桑南圃包抄上来！三人乍见简兵受伤，俱都吃了一惊，是以纷纷扑上来意图营救。

他三人尽管身法都够快，可是在对付桑南圃来说，却都嫌慢了一点。

随着桑南圃飞扫的一只脚，简兵整个身子一下子倒了下来。

他还来不及腾身跃起，桑南圃的一口剑，已指在了他咽喉上！

这一个突然的动作，非但使得当事人简兵大吃一惊，不敢乱动，对于想扑上来的其他三个人同样生出了吓阻作用！桑南圃的剑尖直直的抵在了简兵咽喉之上，锋利的剑尖，甚至于已经在他头顶间留下了一道浅浅的血痕。

简兵吓得僵直地躺在地上，一动也不敢动。

桑南圃冷笑道：“姓简的，你站起来说话！”

简兵翻着一双死鱼眼，不停声的嘿嘿冷笑着，慢慢的由地上坐起来。

桑南圃把剑向后收回了一些。不意简兵倏地施展出一式“鲤鱼打挺”，蓦地由地上一跃而起，左手五指有如一把钢钩似的直向着桑南圃面门上抓来。

桑南圃料定了他会有此一手，就在他的手才伸出一半，桑南圃抢先一步，反手一卷，左手的长衫有如一条大蛇般的卷了起来，正好缠在了他那只手腕之上！

紧接着桑南圃向下用力一带，简兵整个身子向前一栽一等到他的身子站起之时，却已为桑南圃手上那件长衣缠捆了个结实！

桑南圃的左手紧扣在简兵肩头大筋之上，手头上略一用力，简兵顿时觉出全身麻软不堪，手里那根九股钢鞭由不住“当啷”一声，落在地上。

这种情形对于现场各人，自然发出了阻吓作用。

“鬼太岁”司徒火怔了一下，把一嘴牙齿咬得“咯咯”直响。

他大声嚷道：“姓桑的，你这算什么名堂？”

桑南圃恨声道：“不算什么名堂，不过是以其人之道，反治其人！”

简兵虽说是不能再施身手，可是依然能开口说话。

他知道了眼前这种情形，真恨不能一头撞死，可恨的是身不由己，如今“人为刀俎，我为鱼肉”，一旦“太阿倒持”，却只有听人家的了。

他冷冷地道：“姓桑的，简某落在了你的手里，就请给个痛快吧，皱一下眉头算是婊子养的！”

桑南圃强自做作的一笑道：“现在还不到你死的时候！”他干脆把宝剑插回鞘内，空下的一只手紧紧贴在简兵背后，然后回过脸来看着司徒火，凌笑道：“老儿，你要他死还是要他活？”

“鬼太岁”司徒火猝然一惊，呐呐道：“好小子——你打算怎么办？”

“怪鹅”孙波道：“桑南圃，咱们到目前为止，还谈不上什么深仇大恨，你要是敢对我兄弟施展毒手，这个梁子，咱们可就结实了！”

桑南圃发出了一阵子慑人心魄的冷笑声。

灯光下，他那些原本洁白的玉齿，染满了鲜血，看上去极为可怖。

他显然是被“怪鹅”孙波的话所激怒，一双瞳子里闪烁着灼灼光采。

“姓孙的，咱们这个梁子早已结上了，你以为我可以善罢甘休？”桑南圃凌声笑着道：“太晚了，太晚了！”

“鬼太岁”司徒火恨声道：“姓桑的，我们两方面，原本是井水不犯河水，你不该帮姓谭的，老跟我们兄弟过不去，剑伤你的是我司徒火，却与我兄弟无关，你快放了他，我们才好说话！”

桑南圃心里恨极了这个司徒火，只是此刻自己重伤之下，却是无可奈何与他，这笔仇恨只有埋藏在心里留待异日再图报复了。

他冷笑道：“要放你兄弟容易，我却有个交换条件！”

“什么条件？”

“把谭氏母女给我交出来！”

司徒火怔了一下，和孙、葛二人交换了一下眼色，嘿嘿冷笑几声。

桑南圃道：“怎么样，给你们半盏茶的时间，到时不把人交出来，可就休怪我掌下无情！”

“人面狼”葛啸山怒吼了一声，正要扑上去，却被孙波一把抓住！“不可造次！”孙波眼睛一扫司徒火，道：“老大，这件事怎么办？”

司徒火眼睛里闪烁着无比的怒火，向孙波点点头道：“去把谭家的母女带出来！快去！”

孙波欲言又止，匆匆离开。

桑南圃一只手掌仍然扣在简兵身上，简兵由他掌心感觉出一股极强的热力，因知道桑南圃这只手掌内，已贯注了全身真力，只要随时向外一推，自己这条命可就别想再要了，所以他内心尽管一千一万个不服气，却也不敢以性命来作赌注。

不一会功夫，孙波带谭氏母女远远的走过来。

谭氏母女看来脸色极为憔悴。

母女二人每人身上都紧缠着一根丝条，散发披肩，一副失魂落魄的模样。

远远站定之后，孙波用手里的一口刀，比着谭氏母女，大声向着桑南圃道：“怎么样，你先把人放过来吧！”桑南圃打量着谭氏母女，见二人虽然神情憔悴，但是看上去都还好，不像有什么受伤的样子。

母女二人表情迥异——

陶锦璧状若呆痴，面色苍白，只是呆呆的看着桑南圃不发一语。

谭贵芝这时却似恢复了知觉，忽然低下头泣出声来。

二人像是由水牢里放出来的样子，全身水湿，不胜狼狈，较之昔日之绝世风华，的确是不可同日而语！

桑南圃轻唤一声，道：“谭姑娘，你还好么？”

谭贵芝闻言之后，哭得更大声了。

她强止住悲伤，抬起头看着桑南圃道：“谢谢你桑……大哥……想不到你还想到来救我……可怜我娘，她……她……”说着说着她又自低下头泣出声来。

桑南圃看了一旁的陶氏一眼，只见她面上仍是毫无表情，显系受过了极大的刺激模样。

原来是一张极易惹人同情的脸，只是对于桑南圃来说却是无动于衷！

他原本该上前一剑劈死她的，只是他并没有这么做，反而拯救她脱离恶人之手，这到底是为什么？

他自己也想不通。

面对着眼前的两个女人，桑南圃呆了一会儿——

他目光转向“鬼太岁”司徒火道：“今天的事，我们就到此为止吧——我放了简兵，你也把她母女交给我。

可以么？”

司徒火嘿嘿冷笑道：“老实对你说吧，这两个女人对我没有用，姓谭的当年干的好事，今天也叫他尝尝味道！”

桑南圃陡然一惊，意识到司徒火话中之因，禁不住向着谭氏母女望去，却见陶锦璧面色呆痴，而谭贵芝却已泣不成声。

她一边哭，一边目注着“鬼太岁”司徒火，痛声骂道：“你们这群畜生不如的东西……”

桑南圃一怔，怒声道：“姑娘莫非被他们……”

谭贵芝摇着头道：“我没有，只是我娘……”

一面说着她泪如雨下，早已泣不成声。

司徒火却声如洪钟般的纵声狂笑了起来，笑声一顿，他目射凶光，注视着谭贵芝道：“丫头，这一切都是你那爹爹当年做事太过绝情辣手的报应，你回去对你那老头子说，他当年所作所为，我却要他百倍的偿还给我！”

说到这里转脸向桑南圃道：“这两个人交给你了，把我兄弟放过来吧！”

桑南圃冷冷道：“可以，请你先为她们母女松了绑！”司徒火鼻子里哼了一声，转看向孙波道：“给她们松绑！”孙波手中刀一连挥出两下，“唰唰”两声，谭氏母女身上的丝条已被斩开，谭贵芝痛呼一声，扑上去紧紧抱着了母亲，一时泣不成声。

陶氏表情呆痴的泛起了一片苦笑，缓缓抬起一只手来抚摸着女儿的乱发。

桑南圃寒下脸道：“谭姑娘，这里不是哭泣的地方，还不快出去，想死么？”

他语音冷涩，看上去丝毫无情。

谭贵芝哭了几声，顿时止住。

却听得她母亲陶锦璧叹息一声道：“桑相公说得不错，这不是说话的地方，回去再说吧！”

说罢轻轻的在贵芝身上拍了几下，苦笑道：“走……吧！”

谭贵芝忽然想到了父母与桑南圃之间的一份宿仇，顿时心底一凉，有如一盘冷水兜头浇下来，禁不住打了一个冷战。

原以为桑南圃再见自己面时，必将兵刃相加，想不到对方非但不曾加害，反倒是舍身相救，只是这番情谊，简直就不知道如何报答。

有了这番感触，她真连多看桑南圃一眼的勇气都没有，当下低着头，同母亲姗姗的向门外踱出。

“人面狼”葛啸山忽然闪身过去，意图拦阻。

却见桑南圃一口宝剑再次出鞘，比向简兵后面，葛啸山吓得一呆，顿时

止步。

“怪鹅”孙波道：“怎么？姓桑的你想临场变卦不成么？”

桑南圃冷笑一声道：“那可就是全看你们的了——”

说到这里，用剑身向着“眇目阎罗”简兵肩上一拍道：“你可以走了！”简兵耸了一下肩膀，举步离开，可是桑南圃的剑尖又自指在他后背。

奇怪的是，他剑尖上的光华随着简兵前进离开的身影渐次的递增，闪烁的光舌，足足吐出了尺把长短。

在场各人，俱可说是武林中独当一面的高手，然而当他们目睹着桑南圃如此功力时，俱不禁吓得噤若寒蝉！原来桑南圃这种功夫是剑术中最为高奥的境界，功力表现全系依据本身内功、气功与剑术三者揉合为一的至高功能，一旦功成施展，可以在十步内外出剑，仅以剑上光华，制人于死。

是以桑南圃一经施展出这种功力时，在场中人无不大吃一惊！

其实以目前桑南圃受伤情形，极不宜施展这种耗费精力的功夫。

桑南圃之所以如此，显然是有其作用在内。

果然他的用心没有白费。

——陶锦璧与谭贵芝相继步出大门之后，桑南圃才缓缓的收回了宝剑。

他的一手“剑炁”功力，使得在场各人无不触目惊心。

就连“鬼太岁”司徒火也自认无此能力，相形见绌。

每一个人眼睛里都含着怒火。

每一个人也都呆若木鸡。

就这么眼睁睁地看着他离开了现场。

夜色沉沉。

陶锦璧与谭贵芝伫立在树下，对于这次的死里逃生，奇怪的是两个人都不曾感觉到丝毫的快慰。

谭贵芝一直伏在母亲身上哭。

陶锦璧呆若木鸡。

母女二人伫立在风地里，情景异常的凄惨。

陶氏轻轻拍着女儿道：“快别哭了，孩子，这全是桑相公的恩典……你应该今生一世感念着他的大恩大义……不容易，太不容易了……”

眼泪汨汨的由她早已哭肿了的眼睛里淌出来——

“……我真是做梦也没有想到，他居然还会来救我……”深深的垂下头，她真正忏悔了。

“我当初太辜负他们梁家了，他爹……唉唉……他爹爹死得太可怜了！这全是我的罪……是我的罪……”

“娘——你不要再说了！”

“我要说——”陶锦璧痴痴的道：“娘太对不起他们梁家了！”

谭贵芝抽搐着道：“不——那不是娘的错，只怪爸爸……他老人家心太狠！”

“你爹……”

陶锦璧脸上挂着一丝惨笑：“你爹是有罪的……只是他也是为了我……报应！报应……”

眼泪又涌了出来。

“娘！”

谭贵芝呜咽着道：“我们该怎么办？”

陶锦璧喃喃道：“贵芝，你记着娘的话……无论桑南圃对你爹和我怎样，不许你报仇，不许你怀恨他……是我们欠人家太多了！”

“不……不……”

谭贵芝用力摇着头道：“他不会这样，他不会……”

“他会的！”陶锦璧斩钉截铁地说道：“也许对于我……他还多少留点情，因为我是女人……可是，对于你爹，他是绝不会……”

谭贵芝打了一个冷战。陶锦璧道：“你可曾留意到他的那双眼睛？不会的，他绝不会饶过你爹！”

“那……可怎么办？”

陶锦璧脸上带了一丝苦笑——

“没有什么可怕的！”她凄凉地道：“我倒希望能死在他手里的好，反正我……我……”

说到这里，她忽然吞住了正欲说出口的话。

谭贵芝一惊道：“反正怎么样？娘！你说什么？”

陶氏摇摇头苦笑道：“没什么……”

她回过头来向着来路上看了一眼，皱了一下眉道：“他怎么还没来？”

谭贵芝忽然一惊道：“啊——对了，桑大哥，他好像受伤了！”陶氏一怔道：“不错……我几乎忘了……你快去看看去吧！”她跑了几步，又回过头来看看母亲。

陶氏频频向她挥着手道：“去吧……我会回去的。”

谭贵芝犹豫了一下，才又回过身来，循着来路急奔而去。

她气息喘喘地跑了一程，忽然定住了身子，霍然吃了一惊——

就在她面前不足三丈的距离，桑南圃仆伏在地上——他显然是由于伤势过重，挺受不住，跌倒在地上的。

尽管是夜色之下，可是借着天上的月光，也可以清晰的看见他身上染满鲜血。

谭贵芝大吃一惊，猛扑过去，道：“桑大哥，你这是怎么了？”

桑南圃用力挺起身子来，目光炯炯地注视着贵芝道：“你怎么还没有走？”

谭贵芝扑过去，双手用力搀住了他，热泪涟涟地道：“大哥……都是我害了你……大哥……你伤在哪里了？”

桑南圃冷笑道：“不要你多管，你还是跟你母亲走吧。”“不！”

谭贵芝摇着头道：“我不能撇下你不管！”桑南圃惨笑了一声，道：“你知道我是谁么？”

“我知道了——”

谭贵芝点了一下头，道：“我娘都告诉我了！”

“她告诉你了？”

“都告诉我了……”

“桑大哥——不！梁大哥……”

谭贵芝微微泣道：“我爹……和娘……他们太对不起你了！”

“对不起？”一丝冷峻的笑，浮现在他脸上：“你以为一声对不起，就能够完事了？”

“我没有这么想！”

谭贵芝倒抽了一口冷气，满腔的热情激动，顿时凉了下來。

她冷静了一下，用力搀起桑南圃，道：“不管怎么样，你的伤要紧！”  
桑南圃闷咳了一声，咳出了一些血沫子。

他冷冷的道：“是你要救我的，我并没有要求你！”“是我——是我要救你的！”

谭贵芝哭泣着道。

“你不后悔？”

“我……”

谭贵芝咬着牙，用力点点头道：“我不后悔！来，我背着你，这样走是不行的！”

说着她蹲下身子来。

桑南圃迟疑了一下，终于把身子俯上去，谭贵芝背起来就走。

她足下如飞，一路奔腾翻越，翻下了眼前这片山岭。

“大哥……你千万要挺一挺！你看看是这条路不是？”桑南圃说道：“不错……姑娘，你尽力吧，天亮以前如赶不到，只怕就来不及了！”

谭贵芝道：“大哥放心，我一定能赶到！”

说完这句话她遂即展开身法，循着这条荒凉的驿道，一径疾驰下去！

半个时辰，谭贵芝浑身汗下如雨，她实在需要歇下来喘喘气，尤其是两只手早已麻软不堪。

道边是一片荒草地。

贵芝试着把桑南圃放下来。

“大哥……让我……喘一口气……马上就走！”

月光下，桑南圃面如金锭。

他紧紧的咬着牙齿，似乎强自支持着，坐在草地上勉强点了点头。

谭贵芝喘得像一头牛。

有生以来，她从来没有这么累过，她早先在水牢内浸泡了半夜，本已是疲倦不堪，此刻一心救人，更不曾顾虑到自己身子支持不支持得住。

先头是一鼓作气，这时一停下来，只觉得两眼金星直冒。

她实在支持不住，双腿一软跌倒在草地上。

大声的喘了几口气，她又爬起来，道：“大哥……我们走！”桑南圃虽不曾开口说话，可是他眼睛里却表露出感恩知情的意思，并且微微摇了一下头。

谭贵芝看看天，急道：“再不走就来不及了！大哥，我要借你大衣用用！”

说着遂即把桑南圃身上长衣脱下，双手抡着扭了几扭，即成为一根布索，当下匆匆把对方身子捆在自己身上。

想不到平素那么轻巧的身子，这时竟然变得这么重。

谭贵芝脑子里只记着桑南圃方才的关照——天明以前如赶不到他居住之处，命即不保！

这句话的压力太大了。

她来不及多喘一口气，遂即又继续奔驰下去。

这一次又足足的跑了半个时辰，远远的可就看见了冰河集的那片冰河。

“这下子……可好了……”

她兴奋得眼睛里淌出了泪，全身上下简直就像个汗人儿似的……

她蹒跚地站住了脚步，频频喘息着道：“大哥……到了……

到了！”

脚下一软身子向前一踉，跪倒在地。

“大哥……大哥……”

她嘴里一阵阵的发甜，眼前更是一天的黝黑。

眼看着“迎春坊”已将在望，她却心力耗尽，再也走不动了。

勉强爬着站起来，她伏在一棵大树上狗也似的喘着。

“大哥……快到了！”

回头一看，顿时吃了一大惊！

却只见桑南圃垂着头，口鼻之间一片模糊的鲜血，映着即将破晓前的天光，他那张脸，已现出淤黑之色——分明是死前的征兆！

谭贵芝这一惊，只吓得她机伶伶打了个寒战。

痛呼了一声：“大哥！”汪汪泪水倾眶而出。

——这份感情不知是什么时候建立起来的，从来也不曾感觉过有多么深。

直到此刻这一刹那，她忽然觉出来，忽然觉出来身上背的这个人，竟然对于自己这么重要……

觉出来自己对于他的感情这般的深，这般的切——脑子里是一片空白，没时间再多想，她恍惚的向前走着，脑子里所能想到的，只是“救人”！

她不能让他死！无论如何不能让他死！她几乎要跪倒地上向苍天祈祷了。

就在这个时候，身后一声清晰的马嘶之声。

谭贵芝顿时精神一振，倏地转过了身来——

一个全身黑衣的生客。

那个人穿着一袭蓝色的缎质的长衣，长衣上是一溜黄色的大铜扣子，年岁在三十左右，头上戴着一顶高冠。

这种服饰很怪，似乎只有青康一带边地人士才如此穿着。

那汉子一径策马来到了眼前，突地勒住马缰，探身下望道：“噢——这位大姑娘，你们是……怎么回事？”

谭贵芝确定这个人不认识，心里可就有了一番见地。

就在那汉子方欲翻身下马的当儿，谭贵芝轻轻骈指如刀，猛力的一下插中在这人背后“志堂穴”上。

“志堂穴”为人身大穴之一，就在后中枢，有汇通百穴，闭气、闭血的功效。

这个穴道属于三十六死穴之一，自是不比等闲，一般而论只可轻点，若用力过猛即有丧命之险。

加以谭贵芝之功力，如此一插之力，焉能还有这人的命在？只是她此刻精力耗尽，论力道不足平日之三分之一，是以虽出全身之力，亦不能制这人于死地，可是却足以使这人昏厥。

那高冠汉子，嘴里“吭”了一声，双目一翻，顿时“咕噜”一声自马背上翻了下来。

谭贵芝双手扶住马鞍子，吃劲儿地翻上了马鞍，一径的抖开缰绳，直往冰河集飞驰去。

这番有了得力的脚程自是不同。

那匹马显然不是一般常马，还是一匹道地的青海“海毛青”，一经跑开了其快如矢。

不消半盏茶的时间，已来到了“迎春坊”前。

东方已微微露出了鱼肚色。

时间实在是太急促了。

谭贵芝下了马，腾身直起落向迎春坊楼阁之上——桑南圃居住的那间房子她以前来过，当下推窗而入。

等到她把背上的桑南圃放下之后，人才算松下了一口气。

由桑南圃身上摸出了火捻子，划着了火，点上了灯。

第一件关心的事是桑南圃死了没有。

探了探他的口息，已经没气了，脉搏还跳。

桌上瓦罐里还有水，她倒了一杯，扶着他坐起来，慢慢的为他灌了些，自己张惶的喝几口！

然后她即开始为他全身推拿——

“心经”为生死大穴，谭贵芝由父亲处学得了急救的“闭穴”手法，明知此一穴道用之不慎可制人于死，可是此刻目睹桑南圃生死垂危之际，说不得也只有“死马当活马医”来试上一试了。

她含着满眼的泪，一双手不停地在他心经穴脉上频频摩擦，渐渐生出一股热力，默忆着九九八十一数，突的骈指一扎。

这一扎之力，果然有起死回生之效。

手掌落处，桑南圃倏地全身一震，陡然坐了起来。

他双目猝然睁开，深深的喘出了一口气，谭贵芝由不住用力地抱住了他的身子，一时悲喜交加，痛声哭泣起来。

哭了几声，她忙又忍住。“大哥……”她抽泣着，眼泪像串珠似的往下落着。

“你总算活过来了……谢天谢地！大哥！你……”

桑南圃微微点了一下头，灰白色的面颊上，这时才微微现出了一丝血色，他迷茫的目光注视在贵芝脸上，目光里是说不出的感伤、惆怅、痛苦……

“谢谢你！”他呐呐道：“姑娘你可习过‘错骨闭穴’手法么？”“我……学过。”一抹喜悦浮现在她的娇脸上：“告诉我，大哥，我该怎么样做？”

桑南圃目光视向床头的一个皮革包，道：“革囊内有一个木匣……”

谭贵芝立刻打开革囊，找出了一个大小如同砚台的木盒子。

“请……打开！慢慢的！”

“好！”

谭贵芝小心的把木盒打开。

只见方形木盒之内，盛着半盒红色的粉末。

“是朱砂——”

“不是——”桑南圃在重伤之中，仍能保持着从容的神态，实在是不容易。

他脸上带着苦笑，呐呐道：“……这是家师所精心炼制‘继命金丹散’……”

“啊！那太好了……”

桑南圃道：“我方才在‘百灯飞魂阵’内为司徒火伤了右肺，此刻淤血积腹，必须使肺内淤血由伤处流出……”

谭贵芝咬了一下牙道：“那个老贼好狠的心……大哥，我该怎么办？”

桑南圃道：“把金丹散一半溶于水内……半杯水——”说着，他闭目喘息不已。

谭贵芝匆匆如法泡制，端过杯子来，却见这一刹那，桑南圃面色又现出灰黑之色，他牙关紧咬，像是忍受着极度的痛苦，坐着的身体有徐徐下倾的趋势。

他忽然张开了嘴——

谭贵芝就势把杯内经过溶解之后的药汁全数倒在了桑南圃嘴里。

桑南圃用力吞下，肚子里顷刻“咕”的响了一声。

他身子缓缓的前倾了下去——

谭贵芝轻轻的把他双足放平了。

“谢谢姑娘……”他微弱地道：“现在不死……这条命就算保住了！”

谭贵芝破涕一笑，眼泪还挂在腮帮子上呢。

“在一盏茶时间之内……我伤处必然会淌出很多淤血……”他气息喘喘地道：“你不必害怕……”

谭贵芝频频点着头道：“我知道！”

桑南圃道：“……那时请姑娘施展错骨手法，为我把两侧胸肋……用重手法震开。”

“这……”

谭贵芝吓了一跳，道：“这岂不是太危险了？再说……大哥……你挺得住么？”

“不要紧——姑娘可以先点了我的穴道，使我失去知觉。”

谭贵芝点点头，眼泪可就连连的淌了下来——

“大哥……都是我害了你……都是为了我……才使你受这个罪！”

说着她情不自禁泣了起来。

桑南圃看着，却也兴出了无限感慨，他喃喃的道：“你爹爹……当年所作所为太过分了……还有你娘……”“我知道……我们全家，都对不起你……大哥，请你原谅我们吧……”她紧紧握着他的手，眼泪成串的落下。

“不——我办不到！”

紧紧咬着牙，他用力摇头。

谭贵芝陡地一惊，退后一步，道：“可是你救了我娘……为什么？”

桑南圃呼吸频急地道：“那……那是她已经得到了报应……”

谭贵芝伤心地道：“是的……我娘已经……已经……她的遭遇太可怜了……”

“是她串通你父亲害死我父亲的！”

“不！我娘事先一点也不知情……完全是我爹……”她哭得好伤心。

这么责备自己的父亲是不应该的，可是她不说出那件隐情，心里更不安，因为那样将对不起母亲——如果只允许她由父母双亲间选择一人的话，她会选择母亲。

她不愿意母亲受一点委屈。

现在她要把母亲告诉她的全盘托出。

“都是我爹下的手……我娘一点也不知道，我爹瞒着她……”

“原来是这样……”桑南圃苦涩地道：“那么，她还是有罪的……不过她已经……我预料着她会自己惩罚自己！”说到这里，他苦笑了一下，没有再把话接下去。

谭贵芝背过身子，用力抹了一下鼻涕，又擦了一下眼泪，才缓缓回过身子来。

“姑娘！”桑南圃缓缓说道，“你……为什么还要救我？”“我？”

谭贵芝红着脸垂下了头，道：“那是因为你救了我！”“如果我没有救你呢？”

“那……”

谭贵芝一时间脸更红了，“我还是会救你……”

桑南圃发出了一声轻叹，遂即闭上了眼睛。

谭贵芝再注视他伤口，一惊道：“啊——好多血——”

只见桑南圃右肋间伤处地方，汩汩流出了许多暗红色的血，大概就是桑南圃先前所说的淤血了。

桑南圃向她点头示意。

谭贵芝只得狠下心来，拚中食二指在其左肋“昏穴”上点了一下，桑南圃顿时昏了过去！

谭贵芝记着桑南圃的关照，遂即施展“错骨开肋”手法，双手轮番的把桑南圃两肋胸骨一根根的分开来。

在她施展这种手法时，但只见桑南圃全身上下起了一阵的轻微颤抖，伤处流血更急。

渐渐所流出的血由暗红色转为鲜红，谭贵芝才又施展合骨手法，使得他胸间肋骨一根根复原如初，大功告成了。

谭贵芝累得频频娇喘着，由于太紧张的缘故，额面上沁出了一层虚汗。

此刻天光已然大亮。

为避免惊人耳目，她必须尽快打点。

当下，她就撕了一床单子，小心地为他包扎了一下，又为他解开了穴道。

桑南圃长长喘了一口气，遂即沉沉地睡着了。

谭贵芝倚着床边坐下来，本想打上个盹儿，哪里知道她连夜奔驰，心力交疲，才一闭上眸子，遂即睡着了。

当她醒转的时候，窗外炫耀着一片残阳，红色的阳光，把窗户纸都染红了。

她安详地睡在床上，身上还盖着被子——这一个突然的发现，使得她大吃一惊，陡地翻身坐起来。客房内异常的宁静——

桑南圃不知道上哪里去了。

她赶忙翻身下床，就在这时房门“吱”的一声敞开。

桑南圃手持竹杖步入，遂即反身把房门关上。

谭贵芝大惊道：“你怎么下床了？”

桑南圃微微一笑，尽管脸上显现着大病新愈的憔悴，可是毕竟这般神速的恢复功力，令人不可思议。

他在一张木椅上坐了下来，道：“姑娘是太疲累了……我已经运了一次内功，姑娘可知内功中的‘三伏真气’么？”

谭贵芝怔了一下道：“听说过……”

桑南圃道：“擅施这种内功的人，是不容易死的……”

谭贵芝不由大喜，当时一揭被子下了床，才觉得周身骨节都是酸的。

她弯下身子来，似娇又羞地揉着两条腿道：“暖……暖……好酸哪！”

桑南圃一双湛湛的目光，好似含情地注视着她——眨也不眨一下地注视着她。

突然，谭贵芝的脸红了。

昨晚竟夜相处，她都没这么感觉过，以前相晤时更没有这种感觉，而这一刹那，她竟然会感觉到害羞了，在她来说确是怪别扭的，怪不好意思的。

心里想着索性放得大方一点，不意眼睛方与对方眼光一接触，脸上更红，更臊了，一时连脖子都串红了。

“你干嘛老瞧着我？”

她低低地说，声音好像只有自己听得见——当然桑南圃也听见了。

桑南圃发出了长长的一声吁叹——也许只有他自己才能了解到这声叹息的意义。

这样艳色的美人！

这样高华的气质！

这么美的情操！

几乎综合了一切的理想，一切的美于一身——

这样的一个人，自己竟然不能去爱她，这该是何等的遗憾！何等的懊丧！

桑南圃站起来，扶着那枝青竹杖步向窗前——

推开了窗户——黄花留住斜阳一刹那，人道：“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他忽然体会出这种黄昏的悲哀。

一种莫可奈何的悲哀！

“姑娘……你可以回去了。”

出乎意料的无情！

令人寒心的冷漠！

这样的一句话，会在此时，此刻，由面前这个人的嘴里说出来，确实有点出乎意料之外。

谭贵芝蓦地一呆，那张原本因为羞涩而现绯红的脸，刹那间变为苍白。

“梁大哥……”她口中呐呐的道：“你的伤？”

“已经不碍事了……姑娘！我很感激你！”他面向着窗外，慢慢地说：“今天上午我想了很久，我们不宜来往。”脸色一白，她上前一步，道：“为什么？”

“因为我忘不了家仇！”

“……”

谭贵芝黯然地垂下了头。

“所以……我们终久会变成仇人。”

“不——不会——永远不会的！”贵芝呜咽着哭泣起来。

桑南圃冷冷地道：“会的！”他转过身来，“所以，与其那时白刃相加，不如现在生疏一些的好。”

谭贵芝打了一个寒噤，说道：“梁大哥——”

“你还是叫我桑南圃好——”他冷笑着说：“这里还没有人知道我姓梁，一想到我姓梁，我就忍不住……”他的身子似乎由于过于激动而抖动了一下。

谭贵芝一阵子难受，由不住又垂下了头。

她知道他是对她有情的，要不然他不会三番两次地救自己，不顾性命地去救自己。

想一想，这该是何等的感受？又是如何的一腔悲哀！她不相信他真的如同他所说的是那么狠心的一个人。

可是，也难说，只需要看看他愤怒时的那双眼睛就知道了。

“话”已经说得太明白了。

彼此可说得上“心有灵犀一点通”。

轻轻叹了一声，她悄悄地步出。

桑南圃道：“姑娘还是由窗户走较为方便。”

谭贵芝顿了顿，道：“也好！”

说完，就掉过身子改向窗前走过来。

桑南圃道：“姑娘也许饿了，我带了一点吃的……”他手里一直拿着一个纸包，这时缓缓地递过去。

谭贵芝伸手接住窘笑了一下，道：“是什么？”“八宝饭。”

“好！我爱吃！”

细细的眉毛挑了挑，含着浅浅的笑脸，她陡地穿窗而出，轻若桐叶般的飘身直下。

桑南圃惆怅的看着她，脸上情不自禁露出了笑容。

残阳下他看见她天真地回过身来，向自己招手。

风飘着她的长发，原野已有了绿意，一种迤迳的意态美，就这么，她一径地去了。

院子里笼罩着惆怅，说不出的萧索之意，想不到离家这段日子，竟然会生疏至此，一切看起来都是那么的陌生，仿佛不再是自己的家了。

几个护院师傅远远站在廊子下，聚在一块不知道在说些什么。

谭贵芝一径走过来。

那几个人乍然看见了她，俱都现出惊喜之色，老远的就有人嚷着：“大小姐回来了！”

“小姐回来了——”

大厅门开，彩莲穿着一身大红，快步跑过来道：“哎呀……我的小姐——”

她喜得像只小鸟似的跑过来，拉住了谭贵芝的手。

“我的小姐——你可是回来了……老爷想你都快疯了！”

谭贵芝苦笑了一下，挣开了她的手道：“你这个丫头命真长。”

彩莲涎脸道：“是吗——老死不了，小姐，你可是瘦多了！”

谭贵芝萧索地道：“哪能不瘦呢！没死已经是好的了。”“快别说这些话了，阿弥陀佛！”她合着手说：“现在你回来了，一切可都好了。”

“娘还好吧？”

“太太？”

“嗯——”

谭贵芝听了一声，可就发现到彩莲的脸色不大自然，“怎么不说话？我问你太太还好？”

“太太……”彩莲点着头，道：“还好！只是不大爱理人，昨天一个人儿关着门哭了一夜。”

谭贵芝轻轻叹了一声，没说话。

彩莲跳了一下，道：“八成是惦记着小姐你，现在你回来了，她老人家可就好了，走——我们去看她去！”

说着拉着谭贵芝的手就跑。

谭贵芝停住没有动：“老爷呢？”

“老爷正在跟好些人在谈话呢。”

“都是些什么人？”

“是青海来的一个姓余的，还有胡大爷他们。”

“姓余的？”

“矮矮的个子，听说本事很大。”彩莲说，“还带着三个徒弟，架子大得很，就住在咱们这里呢。”

贵芝想了想，实在也不认识这么一个人，正想跟着彩莲去母亲那边，就见一个小厮由厅门内跑出，老远的叫道：“小姐，老爷有请！”

谭贵芝皱了皱眉，悻悻地走过去。

那小厮道：“老爷在客厅，请小姐去见几个客人！”贵芝道：“知道啦！”

客厅里乱哄哄的坐着好些个人。

谭雁翎坐在上首，他旁边是胡子玉，还有一个矮老头，背后背了个大斗笠，穿着怪样的人。

另外座头上还有三个高冠长服的年轻汉子——

不到两个月的时间，谭贵芝忽然惊觉到父亲老多了，两腮深陷下去，也显得瘦多了。

胡子玉也是一样，老瘦多了，睁着一对黑黝黝的窟窿眼——敢情已经瞎了。

房子里每一个人都在注意着她。

谭贵芝本来对于父亲很不谅解的，可是此刻乍然看见他老迈的形骸，由不住心里一阵子发酸，差一点哭了出来。

“爹——”她叫了一声，两行泪珠夺眶而出，顺着脸直淌了下来。

谭雁翎大步走过来，拍着她的背道：“好孩子，回来就好了，回来就好……”

谭贵芝一眼看见了胡子玉，扑过去道：“胡大叔，你的眼睛……”

“瞎啦——”

胡子玉苦笑着说，“姑娘，你……也受委屈了。”

谭贵芝呆了呆，怔在了当场。

“都是司徒火那伙子人下的手！”

胡子玉说，“这笔仇，我们一定要报！”

这时座头上那个矮老头，发出了火鸡似的一阵子笑声。

“这就是老谭你那位千金？嘿嘿……好！漂亮极了！”一面说着，谭雁翎乃向女儿介绍道：“这是青海来的余烈，余伯伯，上前见过！”

“余伯伯！”

谭贵芝不大甘心地理了一下。

“好——好——”

余老头又像火鸡般咯咯有声地笑了起来。

“这是余伯伯三位高足你也见过！”

谭贵芝又福了一下。

只见三个长衣汉子其中之一，仿佛很眼熟，那汉子正自睁着一双大眼怒瞧着自己——

忽然那汉子大吼一声，猛扑过来，一掌直向着贵芝头上击下来。

举座皆大吃了一惊——

谭贵芝倏地扬起右腕，实实架住了他落下的手掌。

姓余的矮老头见状即声道：“鲁赤班！你这是干什么？”那汉子也擅汉语，“鲁赤班”是他青海土称的名字。

这时只见他怒声道：“这个女人就是早晨点我穴道的人，我非跟她拚命不可！”

谭贵芝忽然想起来早上劫马伤人之事，原来被自己定穴手法所伤的那个人，竟会是他，一时间脸上觉得怪不自在的。

余烈怒声叱斥道：“胡说，这是谭家千金，你不要胡说八道！”那个叫“鲁赤班”的又看了一旁的谭雁翎一眼，自己大概也有些拿不准，将信又疑地愤愤退开身子。

谭贵芝心里内愧，可是当着父亲以及各人面前，却也不便承认。

谭雁翎奇怪地说道：“这是怎么一回事？”

余烈嘻嘻一笑道：“老哥是这么回事，小徒今晨骑马回来，途经冰河附近，为一女寇夺了马匹，还用重手法点了他的穴道，如非后来是我路过冰河，只怕一条性命早就完了。”“有这种事？”

谭雁翎眼睛注向女儿，谭贵芝只得装糊涂到底，闷不吭声。

余烈哈哈笑道：“当然不会是令千金做的事，坐！坐……我们还是谈正经事要紧！”

说着目注谭贵芝，道：“老夫本来预备动身去救姑娘与嫂夫人，现在你们相继回来了，那就太好了！”

谭雁翎点点头道：“想不到那位桑先生竟然是一位埋名隐姓的奇人……这一次若非他搭救，你和你娘只怕……”一旁的胡子玉道：“那位桑先生可回来了？”

谭贵芝摇摇头：“不知道……”

胡子玉冷冷的道：“东翁，受人点水之恩，当报人以涌泉，这位桑先生的大恩不可不报！”

他在说这几句话时，脸上闪烁着阴晴不定的神色，颇有弦外之音的意味。

谭雁翎微一点头，说道：“我知道！我知道！”

说到这里，他转看余烈道：“余兄，司徒火等栽了这个筋斗，我看他一定不会善罢甘休，说不定日内就会大举来犯，老兄却要多留点意呢！”

余烈一声怪笑，道：“那是再好也不过，我的方天戟也该发发利市了。”

谭雁翎皱了一下眉道：“话虽如此，司徒火这个人我很清楚，这个人不可轻视，老兄也不可过于轻敌。”

余烈咯咯笑道：“谭老哥你放心，司徒火哥儿几个我知道没一个好惹的，可是这一次他碰见了余烈，我要他尝尝我青海朱灵山的‘摄魂砂’！”

谭雁翎知道余烈有一种自炼的独门暗器“摄魂砂”十分狠毒，曾经施展过一次，把前往青海教访问的客人“天南七友”一举成歼——

那一次战况很惨，七友死了六友，剩下一个双目失明重伤而遁。

因为这一次的关系，余烈的“摄魂砂”出了名。

也因为这一次余烈的阴狠为人，才为武林中人所深知，大家认为他心狠手辣，不够道义，敬鬼神而远之。

“人”是坏到不可交，可是“摄魂砂”的厉害，却也被举世公认为最厉害的暗器之一。

谭雁翎这时乍然忆及到这种暗器的厉害不禁内心大喜，表面上却是不动声色。

那余烈遂即自吹自擂起来，把自己吹得真正是举世无双。

谭贵芝勉强坐在那里乏味已极，抬头一看，看见小丫环彩莲正在向自己

隔着窗子打手势，她就借故站起来向外步出。

谭雁翎站起来，走过去道：“你哪里去？”

贵芝道：“去看看娘。”

二人说话时已走到了门前，避开了厅中各人。

谭雁翎十分沉重地道：“也好，你娘这次回来好像变了个人似的，到底是怎么回事？”

贵芝眼圈一红，低下头道：“娘没有告诉您？”“没有呀！”

谭雁翎一怔道：“发生了什么事？”贵芝摇摇头，眼泪在眸子里打转。

谭雁翎重重叹息一声，他仍然还是没有想到其他方面——“回来了就好了……”他说，“你先上你娘那边去一趟，晚上我想让你娘陪我上桑先生那里去一趟。”

“去桑……大哥那里？”贵芝显然吃了一惊。

谭雁翎道：“听说他受了很重的伤，我想去谢谢他，一直都小看了他。”

“我看不必了！”

谭贵芝冷冷的说了一句。

“为什么？”

“因为他不愿意人家知道他会本事！”

“那又为什么？”

谭贵芝心里由不住笑了笑，心说：“你还是不知道的好！”但是，她实在没有勇气把桑南圃真实的身份说出来。

她甚至于怕和父亲的眼光相接触。

缓缓的低下头，她什么也没有说。

谭雁翎忽然笑了一下，拍着她肩膀道：“好吧，好好劝劝你娘去吧！”

房间里燃点着檀香。

缕缕的轻烟里，陶氏异常宁静地注视着女儿——

她好像心情很好，身上的一件衣服新换过的——是淡红色滚着绣花小边的那一种，这件衣服她一向很少穿，在贵芝的印象里，好像母亲只穿过一次。她的头发也像是刚刚梳过一样，奇怪的是在发边还戴了一朵小小的兰花。

这种打扮，使得贵芝颇为吃惊。

陶氏的脸也重新搽了些胭脂，细细的眉毛描得浓淡适宜，看上去简直像个新嫁娘一般的娇丽。

贵芝心里奇怪得很，可是看见母亲高兴，她也高兴。

她原本担心母亲经过这番凌辱之后，可能会滋生短见，现在总算放心了。

“娘！是你叫我？”

“不错。”陶氏说：“我听说你回来了，桑南圃的伤要不要紧？”

“已经脱险了！”

“那就好！”陶氏脸上带出了一种发自内心的喜悦。

“我一直在担心他……如果他有个三长两短，我更无面目去见他九泉之下的爹了！”

“不要再提这件事了！”

谭贵芝红着脸垂下了头，一想起这件事她就恨，恨爹、恨娘、恨自己。

“孩子！世上没有一个人是十全十美的。”陶氏含着浅浅的笑容道：“除非你甘心平凡一辈子。”她侃侃地道：“如果你想在这个世界上，抓到些什

么，挣到些什么，你一定相对的也会失去些什么。”

“我知道，娘！”

“你知道？”陶氏摇摇头道：“我看你是不知道，不过慢慢你就会知道了。”说到这里，她顿了一下，像是忽然想到了什么，问道：“桑南圃跟你谈了些什么？”

“他要报仇——”

“他是应该的！”

贵芝一愕，道：“您是说……愿意他……”顿了一下，接道：“桑南圃是一个很冷酷的人，他说得到做得到！”“他是应该的……”陶氏慢慢垂下头，眼泪在眸子里打转，“他怎么说？”

贵芝说：“他说可以原谅您……却不能放过爹。”陶氏脸上带出了一丝苦笑。

“他真的会原谅我？”陶氏摇着头道：“不——他不会的！”

谭贵芝道：“他说，娘会自己惩罚自己！”

陶氏呆了一下，喃喃道：“今天我找你来，是要告诉你一件重要的事！”

“什么重要的事？”

“你爹现在已经疯了——他自己在做些什么他自己都不知道。”

说到这里，她轻轻叹息了一声，道：“话虽如此，我与他总算是夫妻一场，不忍心看着他自掘坟墓！”

“爹爹请了一个姓余的，听说是专门为了对付司徒火那一伙人……”

“有什么用？”陶氏冷笑了一声，道：“即使是赢了司徒火那个人，也赢不了桑南圃，桑南圃不会让他趁心如意！”

谭贵芝呆了一下，道：“桑南圃……真的会向爹下手？”“会的！”陶氏道：“只有你能救他！”

“我？”

“不错。”陶氏冷笑道：“因为你对他有恩！”

谭贵芝呆了一下没说话。

“记住孩子。”陶氏嘱咐她道：“你爹是爱你的，也只有你能救他……可怜他！他怎么受得了这种打击？但是他必须要得到这种报应……”

谭贵芝忽然打了个哆嗦——

“我死了以后……把我被凌辱的事告诉他！”

“什么？”

谭贵芝眼睛睁得极大。

“桑南圃算得不错，我会自己惩罚自己……的！”说着，她的手从衣袖里忽然抽出了一口刀——

“啊——不——”

谭贵芝大叫了一声，猛的扑过去，却已经来不及了。

在她刚刚扑过去的一刹那，陶氏手中的刀已经迅速刺进了自己的心窝。

谭贵芝吓得全身颤抖了一下，大叫了一声，用力把刀拔出来，红的血立刻把粉红色的衣裳染满了。

“天……”

谭贵芝用力抱住了母亲身子，“娘——娘……为什么？您这是为什么？”

陶氏身子已经倒下去了——

“记住……只有你能救你爹……”陶氏紧紧握住女儿一双手，“你虽然

爱桑南圃……他也爱你但是……那……那……”她似乎还想要说些什么，可是一口气接不上，顿时一命呜呼。

谭雁翎失魂落魄地赶到了现场，眼见得一副凄凉景象——爱妻已死，女儿昏倒一旁。

丫环彩莲正自一声声哭叫着。

恁他铁打的汉子，也挺受不住。

他只觉得膝头一软，痛呼了一声：“锦璧——”踉跄着摔倒在地。

像是梦一般的，谭雁翎呆呆地坐在窗前，滴滴老泪挂在花白的胡子上。

女儿已经告诉了他——

陶氏因生前被司徒火等人轮流凌辱，因而无颜苟活而自尽。

谭雁翎聆听之后，两度昏厥，醒来之后就变成了这个样子。

他独自在窗前坐了差不多两个时辰，才缓缓的起身，步出。

胡子玉呆痴地跟在他身后。

门口前站满了人。

家里的几个护院，所有的男女佣人，人人面有戚色，如丧考妣。

谭雁翎吩咐一个亲信的护院，道：“把门钉死！不许任何人走近这间屋！”

那个护院答应了一声，谭雁翎就同胡先生一道来到了大厅。

——大厅内灯火辉煌，人声混乱，显然又有一件什么样的大事。

谭雁翎那张原本赤红的脸，现在已经变成一片青白，“怒”、“恨”、“悲”、“仇”，已经使他完全变了一个人！厅内坐的是钱、刘、林、李、许、王……十几家皮号的老板。

谭雁翎一进来，大家都站了起来。

“你们坐下！”

大家已坐下来，人人互望了一眼，他们是来告急求助的，可是临时听见了谭雁翎丧偶的消息，一个个都吓呆了。

大树将倒，栖身其上的猢猻将也不能自保。

人人思危，满座无欢。

大家的眼睛全部都盯视谭大老板——这时胡子玉才小声向东翁报告道：“那批皮货失手以后，生意已经做不下去了，我看暂时把应天、江南的七家皮号先关了吧！”

谭雁翎黯然地点着头，道：“也只有如此了——”他说话的声音很低……但是每一个人都听见了。

空气顿时沉寂了下来。

七家皮号的老板，也都像宣判死刑一样都垂下了头，人人噤若寒蝉。

谭雁翎紧紧咬着牙，道：“我们现在面临可怕的敌人，对方是要把我们弄垮，这几个月，我本人损失惨重——”苦笑了一笑，他呐呐接下去道：“我可以向大家宣布，我破产了，如今已经一无所有了！”

大厅里顿时起了一阵骚动。

北京的钱老板青着脸站起来，往前赶了几步，扑通！一下子跪了下来道：“东翁……救救我这老小……我……”

谭雁翎冷冷的道：“钱掌柜的你起来，我的话还没说完。”钱老板哆嗦着道：“是是！”

他颤抖着站起身子来，谭雁翎把头埋在手心里——闭着眼睛，他低低的唤着：“锦璧……”眼泪溅落了下来。

爱妻的凄然而逝，这个打击太大了，那一刹那在他心灵深处投下的阴影，使得他失去了原有的明智与果断。

紧紧咬着牙齿，睁开眼睛，他暂进又面临到此一刻的现实。

“我说到哪里？”他转脸问胡子玉。

胡子玉道：“钱掌柜的那号买卖。”

谭雁翎点头道：“钱掌柜的你放心，那块‘白魔王’的皮子，我总算弄到了！有了这块皮子，我们还大有可为！”大家一听，顿时精神一振！钱老板苍白的脸一时间也有了血色。

“谢天谢地……有了这块皮子，我们总算得救了！”钱老板眼色巴巴地道：“就请东翁快快赏下来，我好马上进京里交差，阿弥陀佛，谢天谢地……”

谭雁翎道：“现在还不能给你！”

“为……为什么？”

“因为一交到你手里，你就没命！”

他说的当然是司徒火那一伙子人，钱老板当然心里也有数，一时噤若寒蝉就不吭声了。

大家眼睛都亮得很。

连日来所发生的每一件事都不是偶然的，谭家生意的连锁倒闭，胡子玉的失去双眼……

谭雁翎妻子的死，青草湖马场失火，几十条人命的死亡……

这一切的一切，都不是偶然的。

很显明的必定是有一个厉害的实力集团，有意地在执行着一项任务。

那任务就是要制谭某人于死地。

任何人——只要是谭雁翎这一方面的人，都有被对方制死的可能。

蝼蚁尚且偷生，何况是人？一想到这里，在座的每一个人忽然又感觉到生命比生意更宝贵了，人人面有悻色！

谭雁翎站起来道：“大家暂时住在这里不要离开，今天、明天，最多后天，一切都会有一个大转变，不是我们完，就是敌人完，我们双方总有一方面在这两天完蛋——你们先下去吧！”大家呆了一下，正要起身告辞，忽然跑进来一个听差的，向谭雁翎道：“启禀大善人，霍先生回来了！”

“哪个霍先生？”

“啊——”

胡子玉道：“快请！”遂即与谭雁翎道：“东翁连霍先生都忘了？是‘老皮通’霍九呀！”

谭雁翎摇摇头，窘笑了一下，似乎还是没有想起来，他呐呐道：“我忘了！”

胡子玉长叹了一口气，想不到谭雁翎的神智突然混乱到如此地步。

他提醒道：“东翁不是要鉴定那块白魔王的皮子么，怎么连霍九都不认识？”

谭雁翎这才恍然记起来——

他连遭大故之后，神智屡现不清，时而清醒，时而糊涂。

这时显然他又忆起霍九是什么人了。

“快请！”

霍九已经进来了。

——四十七八岁的年纪，小个头，眯眯眼，白白的皮肤，很重的书卷气

息，他腋下夹着一个绸子小包儿。

进门之后，先向谭、胡二人行礼请个安，口称：“大善人——胡先生——”

在座的这些皮号负责人，他都熟得很，分别的打了个招呼。

——这位霍先生是谭府当年雇用的总文案先生，因为他精于鉴定各类皮货的贵贱真伪，腹内又熟记百兽的异态典故，是以在皮业界中，被推为唯一具有权威性的鉴定人物。

“老皮通”霍九坐定之后，脸上神情很是紧张的样子。

谭雁翎看着他，恍惚地道：“霍九你回来得正好……这几个月生了很多事，你可知道？”

霍九沮丧地道：“都听说了！”他咬了一下手，接下去道：“对方的心也太狠了……东翁你老人家千万要自己保重……唉……这真是太不幸了！”“现在我手下的皮货行，因缺货供应，已经十九都关了门，只剩下京里的‘宝华斋’一家，还勉强支撑！”

霍九拱拱手道：“东翁所见极是，‘宝华斋’是做紫禁城的买卖，关系东翁的信誉最大，应该维持！”

谭雁翎长叹了一口气，转向胡子玉说道：“子玉，去把那块皮子拿来！”

胡子玉答应了一声，退下去。

霍九心存好奇地问：“东翁莫非得到了什么珍异的皮子么？”

谭雁翎叹息了声，缓缓地点着头，道：“现在我们上下的命脉，全都在这块皮子上了！”

霍九一怔，问道：“什么皮子，这么珍异？”

一旁的钱老板道：“霍先生，是那传说已久的‘白魔王’呀！”霍九顿时一惊，面有喜色的道：“东翁是说已经取到了这块皮货？”

“不错！”

谭雁翎叹息了一声道：“为了这块皮子，几乎倾家荡产才购到手中，为了慎重起见，还在等候着你的最后鉴定，你鉴定过以后，就交给钱老板拿到京里去供给皇上。”“是是……”霍先生喃喃地道：“这总算是不幸中的大幸了，听说皇上对这块皮子盼望已久，呈上去必蒙重赏——”说话时，胡子玉已返回，手里提着一个紫藤箱子，大家都紧张地站了起来。

所有的注意力，都集中在这只箱子上，因为箱子里的这块皮子，都直接的与每个人有关系。

最紧张的是钱老板，因为他的身家性命都有赖这块皮子的庇护，哪能不紧张得要命？

箱子搁在了大理石方桌上。

霍九也打开了他的小布包。

布包里是一套鉴定皮货的工具，包括小刀，小剪子，几种药水，还有一只特制的水晶放大镜。

箱子打开了——

雪白的一大块熊皮。

每个人都睁大了眼睛。

霍九为怕脏了皮子，特别戴上了一副手套。

然后他小心翼翼地把皮子拿了出来，“呼啦”一下子抖开来。

每个人脸上俱都现出了一种希罕的表情，微微发出了一片赞赏声音。

霍九未鉴定之前，先皱了一下眉头，他两只手用力地搓着这块皮子，又在鼻子下嗅了一下。

顿时，他的样子显得很紧张——

谭雁翎慌忙问：“怎么？”霍九摇摇头，拿起一根针，小心在皮子上打了几针——然后他又分开了毛面，仔细地拿起水晶镜，透视着皮毛的里层。

每个人的心都提到了嗓子眼。

霍九看着看着，脸上原有的一番异采忽然消失了。

他颓丧地坐了下来。

“怎么样了？”

“怎么了？”

“怎么了？”

每一个人都忍不住问了一句。

霍九头垂得很低，紧紧地咬着牙，大家都清楚地看见他两腮上的肌肉在剧烈的跳动着。

良久——

他抬起脸看看谭雁翎，苦笑地说：“东翁这块皮子是向谁洽购的？”

谭雁翎心里的激动，更甚于霍九，他脸都白了。

“——‘赛吕布’盖……盖雪松，怎么！莫非这块皮子是……”霍九冷笑道：“快找他来！”

一旁的胡子玉傻着脸道：“他早就……”

谭雁翎忽然闪身来到了霍九跟前，当胸一把，把他抓了起来。

“说——怎么回事？”

霍九抖着声音说：“东翁受骗了……是假的！”

谭雁翎一反手，把霍九摔出了丈许以外，扑通摔在了地上。

如非是地上铺着厚厚的地毯，只这一下怕不立刻就要了他的命！

霍九由地上爬起来，一连串的叫着唉唷，疼得连腰都直不起来。

谭雁翎却有如泄了气的皮球似的，一下子坐了下来——他忽然又站起来，怒声道：“绝不能是假的，霍九你再仔细看看！”

霍九瘸着腿走过来道：“东翁……一点不错，这是假的！”“胡说！”

谭雁翎道，“我亲眼看见了那个独角才付的钱，还有你不是说过这白魔王颈上有一圈红毛么？”

“不错，可是这块皮是伪造的！”

说着，霍九遂即取了一块棉花，由一个小瓷瓶里倒了一点药水，然后用力的在那块红颜色地方擦了几下。

他脸上的冷笑表情，更加显著。

拿起棉花来看了一下——大家也都看见了，棉花变成了红色。

这颜色，显然是经过人工染上去的。

谭雁翎全身酥酥地起了一阵子战栗。

“完……了……一切都完了！”

说时他用力地在桌子上拍了一掌，掌力贯穿大理石面，一个掌形的石块掉落地上。

霍九进一步说道：“真的白魔王皮毛之内有逆鳞，刀剑不入，这畜生生平因仅食百花之蜜，故而身有异香，这些却不是可以伪造得来的！”

说着连连摇头叹息，道：“要是我在就好了……我在就好了！”

谭雁翎忽然发出了一声怒吼——那是一种凝结着闷而嘶哑的吼声。

随着这声吼叫之后，突然张嘴涌喷出一口鲜血。

他身子向前一栽，顿时就昏了过去。

钱老板紧随在他后面也发出了一声叫声，瘦长的身体，笔直的倒了下去，一时之间，举座哗然！

一切的希望，似乎都为着那块假的白魔王皮子荡然无存。

谭家上下，每一个人看上去都了无生色，人人面现忧愁。

天空凝结着黑沉沉的云块，不时的有闪电亮上一亮，响雷在紧紧包裹着的厚厚云层里响着。

不久，豆大的雨点劈劈剥剥地由天上散落下来。

“皮大王”

谭雁翎自个儿的在院子里走着，他那张早已失去人色的脸，不时地泛出自嘲的笑容。

有时候他停下来，抬头对着天，喃喃有声地不知是在说些什么。

有时候他又低下头饮泣着，涓涓的老泪，如同于天上的雨点，一颗颗散落在地面上。

雨水把他全身都打湿了。

天约莫在四更左右时分。

东方隐隐的有一点点白色，并不意味着天亮了，也许天本来就是那个颜色，只有间歇连续的闪电，时明时暗，才使得眼前的一切看上去更清晰。

一条人影拔空而起——

也许是正当闪电的时候，所以看上去才会那么清楚。

那人显然是身负有极高的劲功绝技，否则的话他万万不能向着沾有雨水的琉璃瓦面上落足。

这人穿着一身黑色的长衣，好像头发很长。

身子甫一落下来，遂即迅速向着瓦面上伏下来。

闪电再亮，这人的一双湛湛眸子，正在注视着一个人——

谭雁翎。

眸子里的光辉，常能显示出一个人内在的意思。

眼前这个人，如果说有什么意图，那就该是仇恨、仇恨、无比的仇恨！

这个人也并非是什么陌生的人，他就是“怪鹅”孙波。

他那双眼睛注视谭雁翎——

却又有另一个人注视着他——

这个人立在楼身之下，借着弯延出的一角飞檐，遮挡住他的身子。

换句话说也就是说，他可以看见孙波，而孙波却看不见他。

这个人——桑南圃，本来全部的注意力也是在注意谭雁翎，后来孙波来了，使得他不得不把注意力改向孙波。

雨渐渐下大了。

可是院子里的谭雁翎仍然没有返回去的意思，一任雨水浸湿了他全身，浸湿了他的头发。

这个时候，当然谁也不会无故出来，因此也就没有人注意到他。

闪电很久没有再亮，院子里也就越加显得黝黑。

当闪电再亮的时候，伏在屋脊上的孙波显然已经失踪了。

谭雁翎踉跄地走到了廊下，那里悬着一盏油纸的气死风灯。

灯笼在风里打着转儿。

谭雁翎由走廊的这一头慢慢的向那一头走过去，他的背影移过不久，“怪鹅”孙波已神秘地现身在他身后。

立在檐下的桑南圃不觉冷笑了笑，也许只有他自己明白他笑里的涵意。

孙波满头长发皆为雨水打湿了，油光水亮地披在肩上，背后的一对判官笔，不知何时已分持在手中。

自从他方一现身的当儿，桑南圃已经明白了他的意图，很明显他是想猝然向谭雁翎行刺。

谭雁翎是否真的不知道？这个问题的确很费解，不过桑南圃并不认为如此。

总之，他认为眼前即将有好戏可以看了，自己的确可以作一个完全中立的旁观者。

经过这一次重伤之后，他看上去憔悴多了，可是那并不意味着他的功力有所减退，只要由他那双光华闪烁的眸子来推测，当知他内敛的功力是惊人的。

孙波以轻快的步伐踏进走廊，身法之轻快，即令桑南圃眼中看来，也是够惊人的，可是面对着谭雁翎如此大敌，孙波却不敢丝毫大意。

因此他的身子甫一现身，遂即立刻掩饰在一根廊柱后面。

他身材瘦高，立在柱子后面竟然丝毫不显。

遂见谭雁翎缓缓的转过身子来，由廊道的那一头又慢慢的走过来——

老人经过连番大难之后，简直已经变了一个人似的。

只见他散发蓬松，被雨水淋得透湿，一双惺忪的眼睛肿泡泡的，眼珠子上布满了红红的血丝——

像是神智错乱的样子，每走一步，他就会停下来思索一阵子。

他嘴里一像吟经似的喃喃诉说着什么，谁也不知道他是在说些什么。

柱子后面的“怪鹅”孙波，比拟着手里的一对判官双笔，像是神情十分紧张的样子——

他眼睛全神贯注着谭雁翎，不时收着小腹。

明眼人如桑南圃一看即知，孙波正在储积着内力，以待时机来到时的突然出手一击！

桑南圃站立的角度正好可以清楚地看见他们两个人。

谭雁翎喃喃地诉说着什么，一双肿胀朦胧的眼睛，在附近凝视着，忽然他呆了一下。

他本来是向孙波掩藏的那个方向走过去的，可是忽然顿了一下转过了身子。

孙波紧张地向前又扑进了两根柱子，他的一双手仍然高高举着那对判官双笔，保持着原来不变的势子。

判官笔的双头，在灯光下闪闪发光，足可以想像出何等的锋利。

前面的谭雁翎似乎浑然不觉，他的两只手交互的插在肥大的袖统子里，深深的低着头，不知是在思索着什么。

在完全旁观者如桑南圃的眼睛里看来，他意识到眼前的局面，已至一触即发地步。

孙波的表情，表示他双笔上已贯足了内力，即将出手袭击。

谭雁翎虽然表情呆痴，但是桑南圃却认为他也有足够的防范能力。

闪电再亮——就在此一刹那，孙波身子已如同箭矢一般地射了出去。

他手掌内的一对判官笔，一上一下，一点后心一扎左肋，随着孙波的身子奇快如电地扎过去。

也就在此一刹那，谭雁翎忽然振动右腕，把一袭为雨水所浸湿的外衣抖了出来。

原来他早有防备！是以在孙波蓄势以待的时刻，他也同时把内力贯注在那件长衣之内。

只听得“叮当”两声脆响。

长衣卷住双笔的一刹那，双方都运足了力量向两下一扯。

“波”地一声，有如弓弦一般的响了一声，双笔和长衣扯得笔直。

两张狰狞的脸，相距不足一丈，彼此怒视着——

对于孙波来说，确实是不胜惊愕，他简直想不通对方怎么会看穿自己身法的。

二十年前金兰换帖的拜把兄弟，也是今日你死我活的死对头！

尤其是近来数月，双方累压在内心的愤恨太多了，屈指难数。

现在，当他们彼此脸对脸时，竟然不知说什么才好了。

“谭老儿……”孙波一嘴牙齿咬得吱吱的响——“今天晚上，你死期到了……你还有什么好说？”

谭雁翎只是睁着那一双布满了红丝的眼睛，千般恨、万般恨，只瞧瞧他这双眼睛就知道了。

“凭你！嘿嘿……哈哈……”

说着说着，这个老头嘻哈哈的笑了起来，他的神智果然有了问题。

神智有问题，可并不代表武功也有问题，面对着孙波，谭雁翎眸子里显露出无比杀机。

“孙老三，”他呐呐地说，“这些日子你们干的好事……”

## 第十六章 人渺情丝断

孙波道：“我以为你这老儿早抹脖子自杀了，是个人也活不下去了，想不到你居然还苟延赖着不死，说不得逼着我们兄弟自己下手了！”

说话的时候，双方手上都贯足了内力，衣襟缠在判官笔上，有如钢浇铁铸，怎么也分不开。

两人相持着绕了半个圈子。

四只眼睛互盯着。

双方是数十年的老搭档，彼此太了解对方了。

正因为如此，所以他们出手也就更为慎重，以免暴露弱点予对方以可趁之机。

孙波暗中的想：我是双手持笔，他却是一只手拉衣，我的两只手都占着没有空，他却尚有一只手可以应用——

这一点显然对于孙波是不利的。

可是眼前，孙波势必非被占着两只手不可，如果松开一只手，力道顿时就会失却平衡。

须知高手对招，一点点的小疏忽，常常会带来无比凌厉的杀着。

是以孙波虽然发觉出两只手都被占着，对自己不利，可是却也没有机会松开其中之一。

旁观的桑南圃微微冷笑了一下。

他的眼睛在注视现场二人的同时，却也兼而注意到其他方面。

有几条起落飘忽的影子在暗中移动着。

“是了。”他心里立刻有了结论——

孙波的现身并不突然，他来了，也就证明司徒火等一干人全都来到了。

谭雁翎这方面，表面上的疏忽，也不是就证明真的疏忽，如“铁斗笠”余烈师徒四人，绝非是酒囊饭袋一流。

双方的实力即将交接，这一场热闹实在有得好看了。

双方无论哪方落败，都是他所乐意看到的，但是他决计不容许任何一方面对另一方面作压倒性的胜利。

最理想的结局当然是两败俱伤！

这时离着天亮还有一段很长的时间，因为下雨，更显得夜色深深有如墨染。

桑南圃正想移动身子，对四面的情形了解一下，却忽然临时中止住动作——

因为他发觉对面树下有人影一闪。

他看见两个长身汉子，每人腰上插着一口长刀，立在五丈以外，正对着对面廊内的谭、孙注视。

两个汉子每人身上还配带着一具豹皮革囊，鼓蓬蓬的不知里面装的是些啥。

桑南圃微微一笑，虽然他不知道这两个人是谁，却知道必是谭雁翎这一方面的，因为这两个人的神态那么从容，外来人必然不会有这份镇定。

他站立之处是个偏角，上有飞檐，侧有假山，是以不虞为任何人发觉。

使他奇怪的是孙波一个人何以会有这份胆量？

司徒火、葛啸山、简兵，这些人上哪去了？

——长廊内谭、孙已经有了进一步的动作，只见谭雁翎奋臂一振，孙波却借力使力有意把手里双笔松开。

借着他微微前倾的身子，两支判官笔同时向外投出。

谭雁翎万万没有想到对方竟然如此自愿地就放弃了手里的兵刃。

一对判官笔有如出穴的毒蛇，分向着谭雁翎上身两处肩窝扎来。

这一手的确是绝！

就近旁观的桑南圃也暗吃了一惊。

谭雁翎惊慌地叱了一声，长衣振处，已把左面的一支判官笔卷得腾空飞起，可是却无论如何难以躲开右面的这支笔锋！只听得“扑”的一声，这支判官笔深深插入到谭雁翎右面肩下。

以孙波的腕力，自然是十分可观。

谭雁翎痛呼了一声，足下一踉。

孙波身子向前一欺，一翻右掌，兜心向着谭雁翎前心上击来。

谭老头一时大意，吃了大亏，并非他功力不济，而是计不及此，此刻孙波进一步想毒手伤他性命，却不会有那么容易。

只见他身躯猛然一挺，施展了一手按脐力，一双手霍然向下一扣，已和孙波的手掌迎在了一块。

凭着谭雁翎四十年的功力火候，这一手按脐力确是要较孙波高上一筹。

双手一接的当儿，只听得“咔”的一声骨响。

接着双方的身体，有如麻花卷儿般的一阵子打扭，在地面上一连翻了几个转儿，其中之一——孙波，忽然发出了一声叫声，腾身而起，飘出了三四丈以外。

双方在实力的硬拼之下，孙波显然是吃了亏。

他身子还没有站定，嘴里已经发出了一阵子咳嗽之声，喷出了一口血。

说时迟，那时快——

就在这一刹那，树下的两个长身汉子，忽然现身而出。

桑南圃看见那两汉子猝然窜出，一左一右，每人手中的一口刀，刀尖相向，猝然向当中一挤——

这是中原罕见的一种刀功。

“怪鹅”孙波万万不会料到此时此刻，竟然有人设伏。

他大吃一惊，就在两口刀尖相继插中他两肋的一刹那，他的两只手已分别抓住了左右来犯的两口刀。

孙波鼻子里怪哼了一声，双臂一振，硬生生地把两口刀夺了过来，可是他的两肋之上却为刀尖刺中，尽管是刺得不深，却也够瞧的。

刹那间，孙波月白色的长衣下摆，变成了红色。

他身子一摇，双膝一软跪在了地下，手里的两口刀直向那双汉子身上掷去。

现身的一双汉子，乃是跟随余烈自青海而来的两个弟子，二人一名巴尔，一名朱桐，连同前次介绍过的鲁赤班一共三人，也是余烈最得意的三个弟子。

巴尔、朱桐想不到一上来就奏了功，未免轻敌，这时险为孙波掷还的双刀所伤，当他们惊魂甫定的当儿，却看见谭雁翎由廊子里穿身而出。

对于谭雁翎来说，这正是千载难逢的好机会。

孙波身子方一跪倒，谭雁翎已由他身后疾风般扑到。

谭雁翎以十分的把握，抖开一双手掌，这种排山运掌的掌力一经施展出来，果然非同小可。

“怪鹅”孙波方一接触到谭雁翎的掌力，已经觉出了不妙，可是他再也没有力量逃开这一步劫难。

在谭雁翎的双掌之下，他的身子就像是个大球似的，“碰”一声直飞出去。

在地上打了一阵子滚，顿时就一命呜呼。

巴尔、朱桐双双凑过来，只见谭雁翎举手把中在肩窝上的一支判官笔拔了出来，他身子痛得向后一踉。

巴、朱二人左右搀住了他。

谭雁翎大声向巴尔道：“你师父……”

话声未完，却见正面阁楼内扬起了一片火光。

火是由里面向外面烧出来，丝毫不受雨天的影响——紧接着人声即起。

三四条快速的影子，分别由燃着了火的楼室内纵身而出。

谭雁翎大吼一声道：“不好！”

他用力把巴、朱二人一推道：“快去瞧瞧去！”巴、朱二人相继纵出，直向火起之处倏起倏落地扑过去——这里谭雁翎足下蹒跚着奔上长廊，他肩处伤得不轻，鲜血的血滴哩嗒啦地滴得满地都是。

他手按伤处，正想向房子奔进去——

一条人影海燕般地落在了他面前。

另一条人影，却落在了他身后。

两条人影来得都够快的！

落地之后，分别现出两个面目狰狞、消瘦的老人。

立在谭雁翎的身子前面的那个人，正是“鬼太岁”司徒火，落身在谭雁翎后面那个人却是瞎子筒兵。

这两个人，似乎在各处都动了手脚，只见附近几处房舍里，相继的都冒出了大股的火光。

火光吸引了谭府所有人的注意，这两个罪魁祸首，却待机声东击西来到这里。

更巧的是上天有意安排他们的这一幕“仇人见面”！

谭雁翎猛一抬头，恰恰正与“鬼太岁”司徒火照了个对面。

刹那间，他脸色突变，仿佛一双脚埋在了地里，动弹不得——

司徒火面色霍然一沉，一双棱角毕现的眉毛乍然向两下一分，满脸深刻皱纹，在那一刹那间，全都展开了。

那不是一种喜悦的表情，可是看上去也绝非是愤怒。

说不出的是一种什么样的表情。

可是，在有心如谭雁翎的眼睛看起来，却是恐怖极了。

任何画家也画不出他此刻表情的惊惧，任何笔也写不出他此刻的感触之万一！

双方足足对视了一段相当长久的时间——

谭雁翎终于敌不过对方那双锋芒毕现的眸子。

面对着这位昔日的拜兄，谭雁翎脸上挣现出难以形容的一丝苦笑。

他双手抱着拳，极显尴尬地道：“大哥……”

“嘿嘿……”——像是发自地狱深处的声音，听在人耳朵里说不出的让你兢战，毛发悚然。

司徒火频频点着头道：“难得，难得……霜飞，以你今天的身份，你眼睛里还会有我这个大哥？”

说着他又自阴森森地笑了起来。

这时，站在谭雁翎身后的那个瞎子筒兵，声如泉鸟般地怪叫道：“谭霜飞，俺们哥儿们二十年不见了，今天晚上也该好好地叙叙了！”

谭雁翎陡然回过身子来——他双手一护前心，一备应敌。

那只应敌的手掌，虽不过才推出一半，可是筒兵已能感觉出他掌心里逼出来的力道，大有“咄咄逼人”之势，从而也就可以想像出谭雁翎今日的功力沉实，不可轻视！

“老八，”

谭雁翎哈哈地笑道：“当年的事，你们实在是误会我与子玉了！我们不得不走！”

筒兵翻动着他那对黑窟窿的瞎眼睛，张开没有一颗牙齿的嘴。

“谭霜飞——现在还解释个屁，退一万步来说，当年事可以不说，今日之恨，你能忘得了不？”

谭雁翎被他这句话触及了妻死家破的一腔新仇，全身簌簌地颤抖了一下。

“不错——是忘不了——”

他身子向侧后面廊柱上一贴，如此可以不顾虑身后受敌，两只手平胸而举，狂声道：“你们上吧！”

“瞽目阎罗”怒啸了一声，手里的九节钢鞭向上一举，就要扑过去。

“鬼太岁”司徒火一声喝叱道：“且慢！”

筒兵止住身子，凌笑道：“大哥，还要听这个老狗说什么？血债血了，还有什么好说的？”

司徒火哈哈一笑道：“老八，你先退下去，我要亲自领教这位老兄弟二十年来到底练了些什么了不起的武功，我要看看他的心肝是黑的还是红的！”

筒兵鼻子里“哼”了一声，退后数尺以外。

他虽然双眼失明，但日久习以为常，看上去丝毫不碍于走动。

“鬼太岁”司徒火目注着谭雁翎，冷森森地道：“我知道这些年来，你这一身功夫也没有拉下，谭霜飞你把伤口先包扎一下，俺们老哥们两个好好比划比划！”

一世恶雄口吻毕竟不同！

谭雁翎后退了一步，冷冷一笑道：“好！”

他匆匆在伤处捺了一把刀伤药，用撕开的布带紧紧包扎了一下。

忽听得一旁的筒兵道：“大哥，你来一趟，看看这是不是……”

他蹲在孙波的尸体旁边，正用一只颤抖的手抚摸着孙波的脸，忽然身子一震，猛的站起来道：“孙三哥……孙三哥死了！”司徒火乍然一惊，足点处，如同飞燕般窜了过去。

孙波的尸身暴陈在地上。

“鬼太岁”司徒火身子猝然抽动了一下，哑声呼道：“老……三……”

就在这个时候，谭雁翎已由他背后猝然飞扑过来。

谭雁翎权衡眼前局势，情知对方以二敌一，自己势难取胜。

对于昔日事，他虽然觉得万分的委屈，但是却也知道无论如何解说终难取信对方，与其多费唇舌不如干脆一战——是以他把握着这一刻良机，猝然以毒手相加。

司徒火目睹着孙波尸身，正自痛穿心肺的当儿，猛可里觉出背后劲风击顶，不禁陡地转过身来。

谭雁翎是施展的一式虎扑式，双掌之上聚集着内家真力，他想是知道司徒火功力深厚，是以一出手即施展出苦练经年的“内炁真力”。

这种掌力谭雁翎一向极少施展，是以在他掌力一撤出的当儿，空气里顿时形成了两道疾转的气柱。气柱里发出极大的吸力，一经施展，对方立刻被吸住，功力稍弱之辈，休想能移动分毫！

司徒火怪叱一声，道：“好！”

他双足一踹，施展了一手“金铤倒穿波”，身子“哧”地倒穿了出去。

只见他穿起在空中的身子霍地一个倒滚，一片羽毛般的轻飘，轻轻徐徐地落在了地上。

这时一旁的“瞽目阎罗”简兵大吼一声，疾风骇浪般地向着谭雁翎身前扑到，谭雁翎长剑不曾在身，可是却有一对随身所带的小囊子，“匕首”。

这种小兵刃谭雁翎练之有年，既可当做防身的兵刃，复可以必要时权作暗器。

刀身各长尺半，为上好精钢打制，刀尖部位作钩状微微弯出，看上去十分锋利，极具杀伤的功力。

简兵的九股钢鞭接头直下，谭雁翎一双匕首交叉直架。

“当！”一声脆响——

就在这声脆响的尾音尚未完全消失之前，谭雁翎右手匕首已旋风般地卷了出去，“哧”的一声尖啸，匕首的寒光，像是银蛇般亮了一下。

“瞽目阎罗”简兵点足而退，饶他退势如风，谭雁翎的短剑仍然在他前衣上留下了一道长口子。

锋利冰寒的刀刃，轻轻擦着简兵的肚子划过去，虽是一点点擦伤，却也禁不住使得简兵出了一身冷汗。

司徒火立在廊子下，一声狂笑道：“好招法，谭霜飞，今天我们是死聚会，不死不散！”

说话时只见他探手由长衣内取出一对纯钢质的银色手套。

那是一种武林罕见的特殊兵刃，每一只手套都约有一尺长短，是用一种极为细韧的钢丝所编织成的，遍体如鳞，而在五指的尖端，却配着灵活尖锐的钢指甲。

只见他双手上下挥动时，十指上的如意钢指甲时上时下，发出一片铮锵悦耳的交鸣声！

然而，那却是一件设想周全、杀人厉害的兵刃。

谭雁翎腹背受敌，心情大乱，每当他听到司徒火称呼他为“谭霜飞”时，内心就会滋生一种兢战。

一种宿仇！

东方已现出了曙色。

两人在一阵咆哮之后，已有转微的趋势。

四面八方，人声浮动。

火光闪烁里，人影来回地奔驰着，大家都在忙于救火，谁也不会想到火

场一隅，竟然有人正在作殊死战。

司徒火双手上下来回移动不已，十根钢甲铮铮作声，随着他的手势上下不已。

忽然他发出了一声怪啸。

随着他的啸声，他身子海燕般地拔空而起。

火光把破晓前的天空衬成了殷红的颜色，但只见“鬼太岁”司徒火腾起空中的身子忽然一个倒折，变成了头下脚上之势。

像是一支箭，一根飞矛，只见他手脚直伸着，两只戴有钢套的手，直向着谭雁翎身上穿了下去。

谭雁翎两口匕首向下一收，却在一个倒仰的势子里，两口短刃反过来去扎司徒火的小腹。

两个死冤家、活对头乍然一交上手，其势真个有如雷霆万钧，在星丸跳掷、两相翻扑的身影里，但只见匕首的寒光上下翻飞。

司徒火手上的那双银色手套，更是其光夺目！

那么紧而密的纠缠着，看上去双方都滑溜得很，彼此任何一方面，都绝不可能把招式用老了，有时招式才递出一半，发觉到对方有了化解的招式，干脆就不施出来，立刻改施别招。

如此猛烈的交手场面，实在是不易多见——

桑南圃与简兵，在不同的方向向着场子里注视着。

简兵虽然瞎了双目，可是他的听觉官能却异常敏锐，那双招风耳不时地耸动不已，借着兵刃交碰，与脚步的声音，他就可知道双方是在如何交手，哪一面占了上风。

眼前的局面看起来似乎双方是不分上下，可是后果如何桑南圃却已有了先见。

由彼此间动手的过程里，他判断出司徒火已经占了上风。

虽然谭雁翎体力颇佳，这一点似较司徒火犹有过之，但是却嫌灵活之不足。

谈到招式的运用，司徒火更较谭雁翎要快上一筹。

忽然——

谭雁翎的双刀猛地向司徒火胸腹间刺到，司徒火环抱双臂，张开的两只手，硬生生地抓向对方锋利的刀锋。

一阵子绞钢脆响之声，火星子哧哧喳喳地迸出来。

胜负就在这一刹那间分了出来。

两条紧紧缠在一起的身影，忽然间分了开来——看上去那实在是太快了。

一翦一翻的当儿，司徒火的一只戴有钢手套的手，霍地插进谭雁翎的左大腿。

“唰”的一声！

银光一吐即收，谭雁翎发出了一声闷哑的吼声，一连退后了四五步。

司徒火怪笑一声，道：“老儿，你认栽了吧！”紧接着上前一步，双手一举，形若鹤爪，正待向对方心口上挖过去——

这正是性命相关的一刻。

桑南圃还不愿谭雁翎就这么一死了之，他掌内早已扣好了一掌铁莲子，正要反手打出，却有人比他抢先了一步。

但听得三数丈外一个苍哑的喉咙叱道：“鬼老手下留情！”

话声一落，一件大小如同车轮般的物件，忽悠悠地破空而至。

夹杂着一股子尖锋的刺耳旋风，那团物件其快如电地来到了面前——

“呛”的一声，那物件与司徒火的一双鬼爪子碰在了一块。

也休要小看了这一触之力，司徒火身子一晃，那双原本意欲杀害对方的手因之有了偏差。

谭雁翎死中求活，就地一滚翻出了丈许以外，却也不禁吓出了一身冷汗。

奇怪的是那团物件，在一击司徒火双手之后，继续绕了半个圈子，正好落在了一个矮小人影的手上。

那个矮小的人影不是别人，正是“铁斗笠”余烈。

那团飞旋的物件，也不是什么特别的物件，正是他的成名招牌——“铁斗笠”。

余烈身子一落下来，用着怪异的声音道：“鬼老大、简瞎子，咱们在这里又碰上了，幸会幸会！”

“鬼太岁”司徒火仔细打量了一下来人，由不住脸上神色猝然一惊。

“是你？”

“是我！余烈！”

“余矮子，俗道是井水不犯河水，我与谭老二之间的事，莫非你也要插上一脚不成？”“哈——”余烈摇晃着大头道，“不敢，不敢……”说着双手抱拳深深向着司徒火一揖道：“司徒兄，话可不是这么说的，再怎么大家也还都是一条道儿上的，所谓‘瓦罐不离井上破’，余某人和你们双方都是朋友，可不愿看见你们彼此同室操戈，所以不得不强自出头，管上这一件闲事！”话说之间，一连又来了七八个人，俱是府内护院师父。

几处失火多已救熄，只是正面主房阁楼尚还在冒着熊熊火光，继续有人在施救。

谭雁翎在两位武师的搀扶之下，匆匆向侧面绕出。

桑南圃一连越过两道屋脊，正好守在了谭雁翎正前方。

此刻天光已明。

拂晓的微夕照映着谭雁翎那张苍白失血的脸，显得极为老迈。

——面对着这位昔日杀父杀叔的大仇人，桑南圃实在难以保持镇定，他咬了一下牙，正要腾身纵落下去，却听得远处一人高声喊道：“爹……爹……”

一条人影扑了过来，现出谭贵芝婀娜的情影。

紧接着父女二人对拥在一起，遂即向一间边房内奔去。

桑南圃本有十分的把握可以在一举手之间制对方于死命，可是在目睹着谭贵芝的忽然出现，以及这一幕父女之会，而忽然中止住他扑下的身子。

这只是一时的感触。

当他决计不顾一切再次萌发杀机时，对方二人已走进了房内。

他认为谭雁翎已经再也没有能力逃脱这步劫难了。

就算他能留片刻之安，他终究逃不开自己的手去！倒是眼前余烈与司徒火之间的战况是他所关心的。

当他迅速转向方才战场上时，“铁斗笠”余烈与司徒火之间正自打了个难分难解！

余烈施展的是一对“方天戟”，与司徒火的一对鬼爪交接在一起。

“人面狼”葛啸山的一口鬼头刀正在与余烈弟子巴尔、朱桐激战在一起，

双方打杀得天昏地暗。

战况是空前的激烈，倒是原先的“瞽目阎罗”简兵，反倒不见了踪影。

是时天已大亮。

谭家护院十数人，正与司徒火等率来的数名小盗追杀着。

整个宅院里都响起了兵刃的交磕之声，到处是闪耀着的刀光剑影。

桑南圃心里还想到了胡子玉虽不能算是正凶，却也算得上是个帮凶，当然不容许他涉身事外。

他翻越过几片房舍。

处处都有人在呐喊交手，情形是出奇的混乱。

谭家的地势他早已摸得一清二楚，除了正门之外，还有两处侧门。

在两处侧门之中，又数左后方的那个门最隐蔽了。

桑南圃灵机一动，一径向着后院左侧扑奔过去。

这个门设计得的确很妙，看上去只是一个镇宅的小神庙，任何人也不会想到那个庙的半边墙壁是活动的，只要用力推动神像，即可现出圆形的洞门。

当初桑南圃是偶然跟踪胡子玉进出而发觉的，遂即牢记在心。

这时他断定，谭雁翎或是胡子玉必将在最后关头自此逃遁。

他的猜测自是有其道理。

于是他身子跳起，落在神案上盘膝而坐，和一系列佛像并排而坐。

果然，他的神机妙算应验了。

就在他的身子方自坐好的一刹那，耳朵里即听到了一阵凌乱的脚步之声，足步声显示出并非多人，仅仅是两个人——

凭着他的经验判断，他可以断定是两个人！

果然不错，正是两个人。

上天的安排也是太妙了。

来的两个人，竟是两个不折不扣的瞎子——

胡子玉和简兵。

胡子玉一手持剑，一手持着一根木杖，由于他身为瞎子还不够久，所以足下不稳，每跑几步，都得停下来，用手里的木杖前后左右打点一阵，才敢继续跑动。

他所以胆敢放步前奔，是因为这里的一切他都熟的缘故。

至于身后那个简兵，相形之下，可就差一点了。

简兵必然是在追踪着胡子玉，可是因为地势不熟的关系，所以不敢放开脚步快奔，只敢一点点地向前面蹒行。

他唯一敢迈步前追的理由是凭借着敏锐的听觉。

靠着前面胡子玉奔跑时的足步声，他才敢追下去。

二人在追遁之前，可能已经交过手，而且可能胡子玉吃了一点亏。

总之看上去，两个人都是相当的狼狈，身上都挂了彩，淌着血。

胡子玉虽是熟悉地形，可是就“瞎”的经验上来说，却较简兵差得太远了。

反过来简兵虽是老瞎子，足下稳当，可是碍于地形的陌生，就后者而论，却又较之胡子玉差了一截。

两个勉强说可以扯平。

这两个人之间的仇恨，似乎较诸司徒火与谭雁翎要更深，更不可化解。

你只要了解到一件事——

简兵的眼睛是胡子玉弄瞎的，而胡子玉眼睛不久前又是简兵弄瞎的，双方都怀着丧明之恨，只此一点就非死不足以扯平化开。

胡子玉踉跄地在前面跑，简兵亦步亦趋地在后面追。

他追的速度虽然不快，可是却不会把人追丢了。

为此，胡子玉显得非常懊恼。

可是胡子玉是一个久工心机的人，不久他盘算起来，心想制胜对方并报丧明之痛，非得智取不可。

于是他立刻定下了脚步。

后面的简兵听不见他的足步声，顿时也止住了脚步。

两个人都剧烈地喘息着。

四只黑窟窿的眼睛都睁得极大！

简兵忽然狂笑一声道：“胡老七，别跑了，你他娘的就是跑到天边，姓简的也放不过你，你跑得了么？”

胡子玉一张恐惧的脸东张西望着，虽然他明知那个镇宅子的家庙就在眼前，可是却不敢奔入。

因为那么做，简兵仍是放不过他。

简兵仍在破口骂着——

“姓胡的，我们是半斤八两，都他娘的是两个瞎子，二十年的老哥儿们了，还他娘的跑个鸟呀！”

他一面叫嚷着，两只招风耳不时地扇前耸后，注意力特别的集中，绝不松弛。

“还藏个鸟呀！”他嚷道，“老子盯着你呢！”这里的“盯”，当然不是指的眼睛，而是“听”的意思。

胡子玉脸上带着凌恶的表情，他喘息稍定，却不出声。

简兵因而丧失了追踪的目标，可是他很能沉得住气，嘴里却是不闲着——

“胡老七，你他娘的不吭声就瞒得过老子了？你真是他娘的做梦，告诉你老子是泡定了你了，你不动我也不动，咱们是一根线上拴两只蚱蜢，跳不了你也跳不了我……认命吧老小子！”叫着、嚷着！

脸上是雨水、泥泞、血……

他一面叫嚷着，一面把身子盘坐了下来，却把一根九股钢鞭搁在膝盖上，证明他你不动我也不动的决心。

胡子玉脸上闪烁着奸险。

他慢慢蹲下身子来。

坐在神案上，桑南圃把两个人都看得十分清楚。

他看见胡子玉手里拿了一块石头，忽地向着一边掷出。

那块被掷出的石头，落在—排竹子里发出了“叭”的一声。

简兵顿时一惊，身子霍地站了起来。

可是他立刻想到了是怎么回事，怪笑了一声——他的笑声才出口一半，但见胡子玉反手—甩，一支白羽“抛手箭”脱手而出。

“瞽目阎罗”简兵如果想到了对方“神手箭”的这个昔日外号，无论如何他都不应该这么大意。

胡子玉这个“神手箭”的外号当然也绝非是浪得虚名。

暗器最高段的手法乃是在于“打声”，这种“打声”的手法也就是俗称

的“听风”手法。

只需要凭借着声音来源发出暗器，虽说是黑夜晨雾里亦不会失手。

胡子玉既有“神手箭”的称呼，足可证明他是这一道上的高手。

这一支“神手箭”就是最好的证明！

简兵才笑了一半，陡地尖风一缕，破空而至！

他原来也是“听风”道上的高手，只因一时失之大意。

再者，他却也万万没有料想到胡子玉会有此一手，等到他惊愕之间，其势已是不及。

也许因为他偏了一下头，那支白羽甩手箭，本当是贯口直入的，却因为他的一偏，而扎入了他的面颊之上。

“扑”的一声，打了个透穿！

白羽箭由这一边进去，却由那一边出来，箭过之处，就像是炸开了一朵红花般的鲜血窜起了老高，老远！偏偏是简兵吃了这等大亏，却是不敢出声音，只痛得他全身一阵子乱颤，整个脸面扭成了一团，不住地向着肚子里抽着冷气。

胡子玉冷笑了一声，他知道他的甩手箭已经打中了。

为了保险起见，他遂即用“删指”的功力，撮着一角箭羽，“嗖”一声，发出了第二箭。

第二箭循着同样方向掷出，只是较第一支箭的部位略高，目标是瞄准简兵的上额发出。

这一支箭如果命中，简兵万无活理，简兵当然不再甘心受害。

只见他手中钢鞭向上一举，“当”的一声，已把来箭挥开。

只听得简兵怪叫了一声，全身整个腾空跃起，循着羽箭发射的来处，猛地扑了过去。

胡子玉大吃一惊，手中剑反身就撩，一声金铁交鸣，双方兵刃交磕在一起。

简兵怒到了极点！

他嘴里怪啸着，手里的九股钢鞭，一连三鞭，鞭鞭猛劲，胡子玉也一连迎出了三剑。

第三剑方一收势，胡子玉又攻出一剑，直刺对方前心。

简兵满脸鲜血，状若鬼魅。

他怪啸着舞动手里的九股钢鞭，鞭鞭扎实，真恨不能一鞭即毙对方于手下！

胡子玉那双持剑的手似乎是受了伤，因此不大敢硬接对方的钢鞭，如此，行动上就有了拘束。

双方虽然交手数招，可是明眼人一看即知简兵是占了绝对的上风。

在一连串的疾攻快打里，胡子玉先后中了两鞭——第一鞭打中他后膀上，使得他身子向前一栽，第二鞭较重，击中他后背，胡子玉当场喷出了一口鲜血。

胡子玉足下一顿，纵出两丈以外。

他身子还未曾落下来，倏地回过身来，反手一剑——这一剑诚所谓有见于先，堪称高明。

果然剑方递出，简兵已扑压而至，这一剑正好迎了个正着，只听得“扑”的一声，当胸刺入。

“瞽目阎罗”简兵身子在空中打了个寒颤，怪叫一声，身子一滚，连着对方手上的那口剑，一并摔了下去。

这一招的得手，全系洞悉先机，事先令人防不胜防！

简兵沉重地摔倒在地上，只见他两只手痛苦地在地上攀抓着，喉咙里发出豹也似的吼声，直把地面都染红了。

“胡老七……你好……老子在阴……曹地府等着你……你是要来的，你……”

忽然他全身大大挣扎了一下，顿时就不再动了。

这一番厮杀，不需要身临其境，只要在旁看着就够你胆颤心惊的了。

胡子玉之所以取胜对方，全凭足智多谋，一剑奏功，去了心中大仇，好不兴奋快意！

他落地之后，拄杖木立，一动也不动，直到对方简兵的声音完全消失之后，又等了一刻，确定简兵已经死亡，他才缓缓地移动身子。

他一直走到了简兵尸体面前，探身用手里的木杖找到了他尸身，用力搬动一下。

尸身僵硬地翻了一个滚儿！

胡子玉由不住发出了一声凄凉的狂笑，他紧紧地咬着嘴里的牙齿，道：“简兵，你这叫上天有路你不去，入地无门自投来，你这老小子真当我胡爷爷是好欺侮的么？”

说完又自摇头狂笑了起来。

笑了一阵，他那张苍白失血的瘦脸上，重新又显现出一种可怖的狰狞神态。

忽然他举起了手中木杖，用力向着简兵尸身头部击下去。

“砰”一声，顿时脑浆迸裂，血脑飞溅出丈许以外。

古人有鞭尸之恨，较之胡子玉这种溅脑之仇似乎尚要逊上一筹，人与人之间的仇恨，竟然会有如此之深，诚然令人不可思议。

胡子玉捣碎了简兵的脑盖之后，似乎仍然不能泄恨，一阵乱杖之下，简兵尸身被打得一片稀烂。

他这里似乎才发泄了一腔怨恨。

当下，又由简兵尸身上拔出宝剑，东顾西盼了一阵之后，才向着庙中迈进。

桑南圃仍然盘坐在神案之上，方才的一切，他看得一清二楚，以他之镇定，亦不禁由内心深处，滋生出一种寒意。

胡子玉进得庙之后，一副鬼祟神态。

他匆匆把两扇庙门先关上，然后把剑和杖放下。

桑南圃就见他两只手摸索到神案，脸上神态尤其是紧张至极。

顺着神案供石的边缘一直摸下去，摸到了正中的地方，他停下了手。

“对了……就是这里……”他喃喃自言自语道，“翻开来——”

说到“翻开”二字时，他双手用力向上一掀，神案上的一块木板，顿时应势打了开来。

桑南圃居高临下，正好看得很清楚，才发觉到神案下藏有一个密柜。

随着胡子玉揭开的木板，就只见密柜内珠光宝气，白的是珍珠、银子，黄的是金子，红的是玛瑙宝石……为数相当可观。

看到这里，桑南圃顿时明白是怎么一回事了。

他一直以为胡子玉对谭雁翎忠心耿耿，是谭雁翎的心腹人，想不到他居然早就存下了私心。

眼前这大批的金珠细软正是他处心积虑，早为利己打算的明证。

胡子玉虽然是眼睛看不见，可是他脸上的贪婪表情却昭然若揭。

只见他双手把玩了一下那些珠宝玉器，遂即慌张地两只手把木展一合，变为一个设计甚为灵巧，而外表又极其美观的木箱子。

木箱外早已配好了两根皮带，只须往两肩上一套，就背在了背后。

看到这里，桑南圃忍不住发出了一声冷笑。

虽然是一点点的小声音，却使得胡子玉大吃一惊！他身子就像触了电似的向后猛然一收，惊喝道：“谁？”正当他欲转过身子，去拿放在案桌上的宝剑和木杖时，面前清风拂面，桑南圃翩若惊鸿地已落在了他面前。

胡子玉一怔，怒声道：“谁？”

说着就想去抢神案上的宝剑，可是桑南圃举掌一封，沉沛的掌力，把胡子玉身子逼退了三四步以外。

“行家伸手，剃刀过首”，胡子玉立刻就感觉到面前这个主子不是好来头、好兆头！

“你是谁？是……干什么的？”

“胡子玉，你还想走么？”

“我……你是……”

“真的听不出我的声音？”

“你是……”他忽然想起来了：“啊！你是桑……先生？”“你猜对了！”

“你到底是谁？”

借着说话的便，足下踏进了一步——

对面的那个人站着身子连动也没动一下，胡子玉甚至于可以感觉到对方呼吸的声音。

“想想看吧！”那个人说，“那天若非是我加以援手，足下只怕一头栽在水里淹死了！”

“啊——”

胡子玉忽然想到了那夜被筒兵猝刺双目，中途投水遇救的一幕。

“那么你……是……”他可真有点搞糊涂了，“你到底是……谁呢？”

“我姓梁——”这个“梁”字一入胡子玉耳内，顿时由不住使他全身打了个冷战。

“梁……梁什么？”他呐呐道，“请教梁兄大号怎么个称呼？”桑南圃冷冷的一笑，道：“那夜承蒙你告诉了我许多事……其实你知道得比我更要清楚，何必还要问我？”

胡子玉这时真是急急不得，恨恨不过，走走不脱！

背上背着满箱子的金珠细软，他急于脱身，哪里有工夫在此多作盘桓？可是面前这个主子使他甚为头痛。

“兄弟……你真是在说笑话了！”

“我没有这个心情！”

“唉！”

胡子玉呐呐道，“谭家是完了……可怜我一个残废，我——”

“你是残而不废！”桑南圃插嘴道，“谭霜飞待你不薄，在这时候，你岂能一走了之？”

一听“谭霜飞”

胡子玉不禁顿时就傻了，因为这个名字只有昔日一伙结拜的弟兄才知道，局外人是不会知道的！“梁兄弟……”

“不要称呼我兄弟！”桑南圃青着脸道，“老实对你说吧，胡子玉，我此刻是来取你性命来的！”

胡子玉霍地退回一步，倒抽着气道：“为什么？”

他脸上立时加以掩饰，现出一抹笑意，说道：“……你我过去并无仇恨……再说，当日承你救助，才得落水不死，你何以……”

“那天与今天情况不同，不可同日而语！”

“这就怪了！”

胡子玉呐呐道，“足下可以说清楚一点？”桑南圃锐利的目光，湛湛有神地注视着他，冷笑道：“当然可以，因为我对于当年惨遭杀家的情形不甚了解，非要你亲自道出不可！”

胡子玉又是一怔，道：“惨遭……杀家？足下指的是——”“先父与先叔！”

“令尊是——”

“梁……仲举！”

胡子玉脸上猝然炸开了一层惊吓：“那么令叔……是？”

“梁叔举！”

“啊！”

胡子玉足下一晃，像是要倒了下去。

可是他紧接着沉肩现掌，箕开的五指像是五把钢钩，突地一掌直向着桑南圃脸上抓了过去。

胡子玉值此生死相关的当儿，出手自是不同，一招失手，紧接着第二招同时出手。

只见他左手竖着掌猛劈而出，掌风疾劲，劈空如刀，这一掌直向桑南圃前胸之上猛劈了下来。

桑南圃鼻子里“哼”了一声——

他一只手在桌面上用力一按，整个身子蓦地腾空竖起，胡子玉的第二招可又走了个空。

一连两招走空，胡子玉可就知道糟了，耳闻得当头之上呼噜噜，一阵衣袂荡空之声，不容他回过身来，桑南圃电也似的已经落在了他身后，起落之间，有如电光石火。

胡子玉正要转过身子时，桑南圃的一双手已结实地搭在他的双肩之上。

“坐下！”

桑南圃双手一抖，施展的是“弥陀金刚掌力”，力量乍一吐出，胡子玉双膝一屈，扑通一声坐倒在地。

他嘴里怪啸了一声，乘势猛然抬腿，一脚直向着桑南圃脸上倒踢过来。

这一招胡子玉原是死中求活的救命招势。

这一腿也有个名堂，名叫“倒踢金灯”又叫“倒点天心”。

厉害处在于功力全集中在足尖部位，下足处是对方眉心“视窍”，一经踢中，就算你有“金钟罩、铁布衫”的功夫，也得脑浆迸裂，当场死于非命。

桑南圃已知此人是出了名的诡诈，是以处处留了小心。

大凡一个练功夫的人，在起步时，师父如果高明必先传授他先练肩，

盖“肩”之一部是人身平衡的关键。

高手过招，有所谓“看肩”之一说。

意思也就是说：只须观看对方敌人这肩部，也就可以猜测出对方意欲下手的部位。

是以愈是武林高手，愈更看重此一“肩”部。

胡子玉这一招“倒点天心”，按说是施展得天衣无缝，本不应为桑南圃事先所揣测出来，错就错在他自己的一双肩部为他泄了底儿。

桑南圃诚所谓是当世极流的高手，这一点不容置疑。

因为在胡子玉倒飞足尖的一刹那间，桑南圃已由他下潜的肩头得到了反应。

他怒啸一声，双手功力乍然向外一吐，只听得“嗖”的一声脆响，在他神力之下，胡子玉的两根肩骨，其中一折为二，与此同时他本人的身子，却像燕子般地倒翻了过来。

胡子玉一脚没有踢中对方，却因用力过猛，使得自己身子整个倒翻了过来。

当他颤抖着待将爬起身子时，桑南圃却已去而复返，一去一回，翩若飞燕。

胡子玉的身子还未爬起一半，已给桑南圃一只沉实有力的脚，踏中前胸之上，倒于尘埃。

桑南圃足下略一加力，胡子玉满面赤红，一张脸变成了紫茄子颜色。

“梁……少侠留情……”他挣扎着道，“那件事是姓谭的干的……”

“与你没有关系么？”

“我……没有……没……有！”

桑南圃冷冷一笑道：“你是该死的！不要再多说了！”说完足下用力一踏，数股血箭，由他口鼻之间喷了出来，顿时命丧黄泉。

他身子毫不迟疑回到了先前双方交手的长廊——这时两方正自杀了个难分难解。

“铁斗笠”余烈身上已有多处挂了彩，“鬼太岁”司徒火也到了精疲力尽时候，双方仍自拚死恋战着。

另一面“人面狼”葛啸山正自举刀勇战谭家各护院。

地面上弃尸累累。

余烈的两个徒弟巴尔、朱桐俱都弃尸在地，另外一个叫“鲁赤班”的，正在与司徒火带来的几个人打在一团。

谭家经过祝融之灾后，又惨遭杀难，看上去一派凄凉。

双方一共有多少人也分不清楚，四下里不时传出叫声与兵刃的交磕声响。

桑南圃仍然立在屋檐角下，很冷静地注视着现场。

“人面狼”葛啸山一口紫金刀对付谭家的一干护院，自然是游刃有余，一时间已自杀出了一条血路。

他猛可里扑向正厅门前，一抬腿把厅门踢开——就在大门破开的一刹那，一口飞刀疾若电闪般地向他胸前射到。

葛啸山一撩手中刀，只听得“呛啷”一声大响，飞刀撩上了半天，葛啸山心中一惊，房中人已猛扑过来，手中一口长剑分心就扎。

葛啸山持刀一荡，这才认出来人竟是谭雁翎——

他那双受伤的腿，好似刚刚经过包扎，蓬发血面，状若鬼态，随着他猛出的身势，第二剑用“左臂分光”式倒拉向外一挺腕子。

剑光一闪，已在葛啸山右臂上留下了半尺来长的一道剑口子。

葛啸山“哇呀！”怪叫一声，一个踉跄差一点栽倒在地。

谭雁翎怒吼一声，再次扑过去，他身上多处受伤，行动已不若昔日之灵活，但是他决计不走，要与敌人拚个死活，一剑得手，他越加不放过葛啸山。

当时人未近前，左手先已平胸推出，施展出“小天星掌”力。

指尖一扬，他嘴里“吐气开声”，一声叱道：“嘿！”掌力一现，葛啸山负伤之下，来不及运功防范，吃掌力击中后背，身子跳出三四尺外，一交栽倒在地。

谭雁翎长笑声中掌中剑脱手而出——

奇光一闪，有如经天长虹。

葛啸山全身打了个冷战，两道浓眉猝然一扬，“喔”的叫了一声，即吃谭雁翎飞来的长剑前胸后背贯穿了个透心凉。

谭雁翎怪笑了一声，踉跄的身体扑上前用力踏住了葛啸山的身体，狂笑着把插在他背后的剑身拔了出来。

就在这一刹那，当空人影一闪——

“鬼太岁”司徒火飞轮般地旋身而至，一双闪烁着银光的手套兜心投穿过来。

谭雁翎猝然一惊——

猛可里听得女儿谭贵芝娇喝一声道：“爹小心——”人影一闪，谭贵芝已由厅内纵身而出，她的身子还没有落地，已由掌内发出了一掌金钱镖。

出手的金钱，在空中汇集成一天金光，用“满天花雨”的打法迎合着司徒火的正面一拥而至。

司徒火双手本已向谭雁翎背后刺穿而出，乍遇猝袭，恨恶得鼻中“哼”了一声，他身躯向后一坐，双手“排山运掌”迎空推出去。

巨大沉实的掌风，迎合着空中的一天金钱，但听得叮当一阵子乱响，有如风卷残云般的全数倒卷了过去。

谭贵芝如非及早腾身，只怕反要被这金钱所误伤。

她身子方自腾起，只听得一阵子劈剥声响，一掌金钱全数倒嵌入木门之上，木屑飞溅中，只见门板上全是坑洞，却看不见一枚金钱，足见此老功力惊人一斑。

这一掌金钱，虽然未能伤着了司徒火，却也达到了谭贵芝救人的效果。

谭雁翎似从梦中醒转恍然一惊，猛的持剑反向司徒火当胸刺去。

双方此刻动手，任何一方也不会手下留情！

谭雁翎真力贯注剑身之上，在剑出的同时，即先有一道蒙蒙的剑气由剑尖上逼运而出。

司徒火识得厉害，倏地点足倒退。

先者，司徒火、余烈交手，司徒火以一技之胜，战胜了余烈，一式“双插手”伤及余烈两肋，使他口喷鲜血，当场昏死了过去——

但余烈毕竟不是平凡身手之人——

此人在青海习得异术“倒翻河车”，是一种运转生息的气功，功能起死回生。

此刻刀剑喧哗声，一入耳中，很快使得他幽幽醒转过来。

他睁开眸子略微定神，已明白了是怎么回事，咬了咬牙，翻身坐起，忽觉得背后一物上下跳跃不已——

余烈呆了呆，自责道：“我竟然忘了这个扁毛畜生。”

原来他上阵之前，先已把那头爱若性命的“金头鹰”背在背后，为了掩人耳目，外面罩了一件外衣，此刻他身子倒地，把竹笼压折，那头豢养的金头鹰在他衣内扑腾翻打不已，倒使他忽然触及了灵感，当下余烈伸过手来，自里衣内抓住了那只金头鹰。

有了这只鸟，他似乎又恢复了信心。

这时司徒火的一双鬼爪子上下翻飞不已，正与谭氏父女两口长剑战在一块。

谭雁翎因腿部受伤过重，身躯转侧欠灵活，如非谭贵芝插手相助，只怕早已有所失闪。

司徒火本是满怀雄心壮志来的，认为自己兄弟四人再加上得力手下六人，以十人之力势将把谭家满门上下一举歼灭，哪里想到事情竟是如此的大出意料，落得如此下场。

他心怀着满腔怒火，恨不能立时把对方父女劈之掌下，一双如意钢爪运施得霍霍生风，上飞下翻时有如银龙闹空。

就在一式“夜叉探海”的招式里，眼看着即将刺入谭雁翎背后的刹那——

忽然他身后的余烈大喝一声，道：“鬼老大——”司徒火猝一回头。

余烈立时出手——只听得“啾啾”一声响，一物件射空平穿而至，“啾”然一声，紧擦着司徒火头顶飞了过去。

司徒火嘴里怪啸一声，打了个踉跄，各人才看清飞过之物，竟是一只金色羽毛的小小飞鹰，再看司徒火，才发觉到他一目已眇，剩下一个血洞。

那只小小金鹰像是久经惯战，一经主人出手，克敌至勇。

但见它金色羽毛在空中急兜了一个半圆的圈子，啾然尖鸣一声，第二次向着司徒火头上掠去。

司徒火大吼声中，扬手向着金鹰一撩，就在此一刻空当里，身侧的谭雁翎抽冷一剑——“扑哧”一声，直向司徒火身上贯穿了过去！

空中金鹰折翅一转，脆鸣一声，却已把司徒火另一只眸子啄了出来，可怜司徒火临死犹做失目之鬼！

谭雁翎举足一踢，已把他尸身踢了出去，他自己却因为用力过猛，身子一晃，跌倒在地，谭贵芝张惶扑前搀扶。

空中金羽翩然收翅，已落在余烈双肩之上——

余烈怪啸一声，目眦着谭雁翎道：“谭老儿……你把我害苦了……你们还想走么？”

说着肩头一晃，手指向谭雁翎背后怒叱一声：“追！”肩头上金鹰一声脆鸣翅如箭般地直向着谭雁翎面门上飞啄而来，势如电光石火，快到不及交睫。

猛可里一人急喝：“打！”，“打”字出口，当空“哧”的响起了一道银光——

是一枚小小的银色弹丸，夹着极为尖锐刺耳的一缕破空之声，“波”的一声，不偏不倚，正好击中空中那头金色小鹰。

金色小鹰发出了“呱！”的一声短鸣，天空里爆出了一天的金色羽毛，眼看着它束翅而坠，横尸就地。

面前人影一闪，桑南圃当面而立——

谭氏父女怔了一下，余烈大吼一声，直向着桑南圃身子猛扑过来。

可是他伤势过重，身子还不及扑到，却因用力过猛倒栽在地，大口吐了两口血，顿时一命呜呼了！

至此，战况忽趋于寂静。

谭贵芝神色不胜惊喜地叫了一声：“桑……大哥！”

全身是血的谭雁翎也由地上蹒跚着爬起来，打量着眼前的桑南圃，感激地道：“桑……先生……谢谢……桑……”忽然一口冷森森的剑锋，比拟在他咽喉上——持剑的人赫然是当前的桑南圃。

谭雁翎两眼一阵翻白，道：“这……桑……”“我姓梁！”桑南圃冷森森道：“谭霜飞，二十年前我父亲梁仲举与叔叔梁叔举，相继死你这老儿的手里，我是来找你报仇来的！”

谭雁翎陡然身上起一阵子颤抖，道：“梁……仲举……梁叔举……”

他一面诉说着双膝一软遂即“扑通”一声坐了下来。

一旁的谭贵芝大哭着扑过道：“梁大哥——梁大哥你千万别下毒手……”

却见谭雁翎双目一阵翻白，怪声大叫着道：“鬼——鬼——梁仲举——你是梁仲举……啊——鬼——鬼——”他两只手轮流指着桑南圃，叫得声泪俱下，直到声嘶力竭尚不自止——遂见他两只手用力扯抓着自己的头发、胡子——

一时间，他又哭又笑，鬼也似的叫着，敢情这一次是真的疯了！

另一面谭贵芝热泪婆娑地跪在了桑南圃面前，频频叩头不已。

目睹着此一番悲惨情景，桑南圃忽然垂下了头——

他那把举出的剑，终于缓缓垂了下来，长叹一声，他把剑深深地插进泥土里，遂即转身自去。

谭贵芝见状一怔，蓦地由地上跳起来，她涕泪满面地高声叫着：“梁大哥——梁大哥……”猛然追下去。

前行的桑南圃加快了身法，闪跃间，已掠出院墙之外。

谭贵芝显然落后了许多……她气吁喘喘地追到了冰河边，却看见桑南圃正自施展极上轻功，一径踏波远去，刹那间已消失在晨光水雾里……

恍恍惚惚的，仿佛失落了些什么……她垂下了头，天上响着郁雷，不知何时又自飘下了雨来……

小鱼儿探着头，穿着水花——杨柳岸风似锦——映风如绢，春雨似舞……

但是她心眼里，就没有一丝丝的春意。

痴望着那一天的春雨，她忽然落下泪来，感觉到无边的怅惘……这时多情的燕子却双双呢喃着，比翼双飞地由她头顶上掠过去——

